

股票代碼：1303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2年度年報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103年5月19日 刊印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mops.twse.com.tw
南亞塑膠公司網站www.npc.com.tw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吳嘉昭

代理發言人：葉明忠

職 稱：董事長

職 稱：財務主管

聯絡電話：(02)2712-2211

聯絡電話：(02)2712-2211

電子郵件信箱：nanya@npc.com.tw

電子郵件信箱：nanya@npc.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所 在 地	電 話
總 公 司	高雄市仁武區水管路101號	07-3711411
林 園 廠	高雄市林園區工業一路6號	07-6419901
仁 武 廠	高雄市仁武區水管路101號	07-3711411
嘉 義 廠	嘉義縣太保市南新里北港路二段201號	05-2373711
新 港 廠	嘉義縣新港鄉中洋村中洋工業區2號	05-3772111
錦 興 廠	桃園縣蘆竹鄉長興村南崁路一段336號	03-3221279
工 三 廠	桃園縣龜山鄉樂善村文明路6號	03-3284191
林 口 廠	新北市泰山區大科村南林路102號	02-29019141
樹 林 廠	新北市樹林區味王街55號	02-26806311
染 整 廠	新北市樹林區味王街57號	02-26806311
台北營業所 分 公 司	台北市敦化北路201號3樓	02-27122211
新港分公司	嘉義縣新港鄉中洋村中洋工業區2號	05-3772111
麥寮分公司	雲林縣麥寮鄉三盛村台塑工業園區1之1號	05-6812345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務組

地 址：台北市敦化北路201號

網 址：無

電 話：(02)2718-989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吳秋華、陳蓓琪

事務所：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網 址：www.kpmg.com.tw

電 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npc.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2年度營業結果	1
二、103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4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7
二、經營理念及願景	7
三、公司沿革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4
(一)組織結構	14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分支機構 主管資料	16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6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分支機構主管	22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24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 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 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33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4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34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3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41
(四)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48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50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57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60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60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64
(十)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 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65

(十一)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65
(十二)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	85
(十三)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8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8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8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所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	87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8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8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91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92
(一)股本來源	92
(二)股東結構	92
(三)股權分散情形	93
(四)主要股東名單	93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94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95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95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95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9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9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10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10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4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104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04
(一)計畫內容	104

(二)執行情形	104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05
(一)業務範圍	105
(二)產業概況	108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16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1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23
(一)市場分析	123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29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34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 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35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136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137
三、從業員工	138
四、環保支出資訊	138
五、勞資關係	145
六、重要契約	150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5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6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6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6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6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16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67
二、財務績效	168
三、現金流量	17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7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173
六、風險事項	173

七、其他重要事項	179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80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96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9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9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 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96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2年度營業結果

本公司102年度合併營業額為3,110億529萬元，較101年度之3,007億1,050萬元，增加3.4%。合併稅前利益額為309億5,746萬元，較101年度56億275萬元，增加452.5%。

回顧102年，歐債危機持續、美國財政僵局及中國經濟成長趨緩，新興國家因美國QE干擾致成長力道減弱，連帶影響國內經濟發展，消費者信心低落，國內投資仍待提振。面對不利的外在經濟環境下，經本公司一年的努力，增加產品銷售量，提升產品附加價值，使得本業獲利尚有成長，加上轉投資南亞科技公司及台塑石化公司等權益法收益大幅增加，致本公司全年整體業績較去年有相當成長。

本公司業績除受外在經濟環境不確定的因素影響外，公司內仍秉持以往追根究柢及事在人為的精神，全面推動提升生產績效，強化研發及改善製程條件、節能減廢，並加強製程安全管理，持續追求管理合理化，嚴格控管費用，進一步降低生產成本，期使面對不利的環境時，仍能克服逆境，維持穩定的獲利。

本公司產品主要有塑膠產品、石化產品、電子材料產品及聚酯纖維產品等四大類。

在塑膠產品方面，由於台灣的塑膠三次加工業，基於人工、土地成本的考量，以及配合下游市場就近供貨之誘因影響，多數已外移至中國大陸及東南亞設廠生產，使得國內二次加工產品需求減少，經營條件日漸困難。為因應市場變遷等外在環境不利因素，積極調整經營策略，除將部分傳統的塑膠加工產品移往海外生產，配合客戶就近供料外，台灣母公司則專注研究開發，以現有基礎重新規劃產品定位，加速研究開發新產品、新用途、高品質、符合環保潮流及高附加價值產品，開拓新的利基市場，逐步提高利基型產品的銷售比例，並適時調整台灣、大陸、美國及越南等海內外各生產廠產品種類，設定最佳的產銷組合，區隔產品種類及拓展新

興市場，以求取最佳利潤，經由各種努力，塑膠加工產品獲利較前一年度有顯著成長。

在石化產品方面，配合麥寮六輕石化產業垂直整合分工，本公司所投資的石化產品，包括乙二醇(EG)、丙二酚(BPA)、丁二醇(1.4BG)、異辛醇(2EH)、異壬醇(INA)、可塑劑(DEHP)及環氧樹脂(EPOXY)等，分別支援紡織、電子及塑膠加工等下游產業發展，藉由上下游的整合分工，已形成完整的垂直供應鏈，同時持續進行製程去瓶頸改善以提升產能，並提高能源使用效率，積極推動節能減碳，降低生產成本。

近年中國及東協國家等亞洲經濟體的迅速崛起，致石化產業規模在亞洲快速成長，麥寮廠區因海空地理環境優越，且無論在料源供應、產品種類及縮短交期等條件上，仍具競爭優勢，是本公司獲利的主要來源。除麥寮石化廠外，本公司也已在大陸寧波投資擴建可塑劑廠及丙二酚廠，均將於本年度完工投產，期藉由海外投資，增添營運動能，拓展全球市場，促使獲利進一步成長。

聚酯產品方面，本年度因歐洲經濟復甦緩慢，大陸經濟未見好轉，終端消費仍不佳，且同業持續擴建新產能，市場競爭更加激烈。由於本公司持續調整產品組合，研發高值化及特殊功能性纖維，並開發光學用及太陽能背板用聚酯膜等紡織用途以外產品，擴大市場領域，且長期與知名品牌合作，拓展纖維產品的應用範圍，故銷售及獲利依然穩定。

另外，投資於美國南卡羅來納州的聚酯纖維廠，除陸續拓展膜用粒新客戶有成，銷售量增加外，並積極推展低熔點及中強度棉，尋求與美國大廠簽訂供貨合約，因此銷售量得以成長。另配合美國新車銷售增加，及爭取品牌廠商高附加價值的用紗訂單，降低亞洲低價絲的競爭，以提升利益。

在越南同奈省與台化公司合資興建的聚酯纖維廠，除積極開拓當地及東南亞市場外，並努力拓展汽車座椅等內裝用絲市場、彈性絲及環保絲等高值化產品，以區隔中國大陸一般規格產品低價競爭，並提高獲利。另在中國大陸昆山設立

的聚酯纖維廠，亦早已加入生產行列，使得本公司聚酯生產廠分佈台灣、美國、越南及大陸各地，在分散佈局的策略下，產銷安排更能配合各地需求靈活調整，營運績效可望能穩定不墜。

在電子材料產品方面，成長趨緩，受到全球經濟景氣低迷的影響，傳統的個人電腦及筆記型電腦產品需求明顯下滑，唯有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等個人行動通訊裝置及車用電子持續成長，產品結構明顯走向短小輕薄的趨勢，影響所及，使電子材料市場競爭益加激烈，經營面臨艱鉅的挑戰。然而，面臨產業的變化，本公司具有生產銅箔基板、環氧樹脂、玻纖布、銅箔等產品，及轉投資的必成公司生產玻纖絲，上下游垂直整合完整的優勢，除加速調整策略，轉型因應，並持續爭取與日本、歐美等大廠合作，積極推展高密度連接板(HDI)、高頻低介電基板(HLC)、磷系酚醛環氧樹脂、低介電酚醛環氧樹脂、超薄玻纖布、軟板用銅箔、超薄銅箔等高值化產品，優化產品組合，提升高附加價值及高功能的利基產品銷售比例，提高獲利。

鑑於全球電路板生產重心已逐漸移轉大陸，本公司多年來積極佈局，深耕擴展大陸市場，已在昆山地區興建一系統電路板上游的電子材料工廠，包括玻纖絲、玻纖布、銅箔、環氧樹脂及銅箔基板等廠，發揮上下游垂直整合的綜效。配合大陸經貿政策逐漸由出口導向轉為發展內需，預期當地市場需求持續成長，本公司今年在昆山玻纖布四廠及銅箔三廠擴建完成新產能的陸續挹注，加上兩岸產銷靈活調配，將帶動營收及獲利持續成長。

本公司轉投資的南亞電路板公司，長期配合世界級一流電子大廠共同研發及生產新世代高階電路板與IC載板等多元化產品，因生產技術與良率有效提升，故能維持穩定成長的市佔率。102年起，全球電腦類產品需求減少，而智慧型行動裝置產品雖銷量增加，但售價受到市場供過於求的影響而下滑，導致電路板產業成長受限。南亞電路板公司在未來除了穩定提高既有產品的市場佔有率之外，並積極爭取更多新

產品訂單、開發新客戶、及推動嚴格的成本管控，同時將持續朝向開發利基型高階產品方向以提升企業獲利能力。

另本公司轉投資的南亞科技公司，致力於DRAM（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之產品開發、製造與銷售。該公司為降低經營風險及因應市場趨勢的變化，於102年進行轉型，由標準型DRAM轉為利基型DRAM，專注在消費性和低功率等利基型產品，加強拓展中國大陸及亞太地區的市場，並透過30奈米技術產能之提升，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競爭力。經努力轉型，積極強化體質，加上DRAM產業環境日趨健全之下，南亞科技公司102年度之經營績效得到大幅改善，不僅轉虧為盈，更為本公司帶來可觀的投資收益。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如下：

項 目 \ 年 度		102 年	101 年
財 結 務 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3.69	44.7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82.49	256.79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5.65	1.58
	權益報酬率(%)	9.64	1.7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9.03	7.14
	純益率(%)	8.13	1.42
	每股盈餘(元)	3.19	0.54

註：每股盈餘係依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二、103度營業計畫概要、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103年，預期美國及歐元區因民間消費能力增加，經濟可望緩慢復甦，但仍有勞動生產力增幅縮小、美國QE逐步退場等不利經濟成長的變數。至於亞洲地區的中國大陸、日本及新興國家則仍欠缺明顯的經濟成長動能，其中大陸近

期實施整頓官場等改革政策，並不以經濟成長為首要施政目標，且人民幣升值不利於出口，估計今年大陸的經濟成長仍需保守看待。在台灣對大陸市場的高依存度下，產業的發展仍非樂觀，加上ECFA、貨貿協議等談判遲滯，對依賴出口的台灣產業更加不利。

面對種種難以預測的經濟變化，本公司除了一貫秉持追根究柢及止於至善的精神，不斷進行改善及追求合理化以外，並將持續密切掌握相關產業脈動、國際經濟情勢，及中國大陸政策的變化，檢討產業結構推動轉型，隨時調整經營策略，透過各項改善，加強研發及拓展市場，以提升高附加價值及差異化產品的銷售比重，並以台灣為運籌中心，靈活運用海內外轉投資公司各項資源，進行最佳產銷調配，藉由多角化及垂直整合的豐富經驗及優勢，分散產業景氣變化的風險，以提升整體競爭能力，為所有股東創造最大的利益。

今後投資重點，將視市場需求，及分散風險的考量，伺機進行重點產品投資，由於台灣投資諸多的限制及障礙，今年進行中的投資案，多數在海外的大陸及越南，包括昆山的電子材料及寧波的石化產品，都將陸續於今年完工投產，越南聚酯纖維與塑膠加工產品，亦將在今明兩年陸續完成擴建，將為公司增添營運新動能，挹注更多的利益，使業績得以再成長。

預估103年各主要產品依設備生產能力及考量未來市場之供需情形，預期銷售數量如下：(含公司間內部撥轉量)

產 品 種 類	單位	預期銷售量	產 品 種 類	單位	預期銷售量
軟 質 膠 布	公噸	139,344	丁 二 醇	公噸	122,070
硬 質 膠 布	公噸	148,399	乙 二 醇	公噸	2,330,612
P U 合 成 皮	仟碼	23,779	銅 箔 基 板	仟張	59,100
塑 膠 門 窗	公噸	22,899	環 氧 樹 脂	公噸	296,150
硬 質 管	公噸	144,600	玻 纖 布	仟米	282,800

產 品 種 類	單位	預期銷售量	產 品 種 類	單位	預期銷售量
膠 膜 製 品	公噸	104,235	銅 箔	公噸	29,475
可 塑 劑 及 硬 化 劑	公噸	304,456	電 路 板	仟平方 英尺	39,829
酞 酸 酐	公噸	103,290	聚 酯 纖 維	公噸	1,204,547
丙 二 酚	公噸	452,500	聚 酯 薄 膜	公噸	62,706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47年8月22日

二、經營理念及願景：

(一)經營理念：勤勞樸實、止於至善、永續經營、奉獻社會

本公司歷經多年的努力，組織得以不斷擴充、成長及茁壯的動力來源，就是二位創辦人王永慶先生與王永在先生一再強調、並且身體力行的「勤勞樸實、止於至善、永續經營、奉獻社會」精神。

在事業經營上，本公司深切體認，唯有具備良好的管理基礎，才能促使企業穩健經營，不致因客觀條件的變動而動搖根本，因此長期以來，無論在產銷、人力配置或資源運用等各方面，都秉持著追根究柢、實事求是、點點滴滴求合理化的管理精神，不斷追求成本的降低與效益的提升，這股精神也早已內化成為企業文化的重要核心，同時也是企業追求進步與永續的原動力。

另一方面，本公司認為在追求其競爭力與利潤的同時，更必須謹守企業道德，以對社會正面而有益的行為作為經營之出發點，因此，在事業經營有成之餘，也持續投入教育、醫療服務及關懷弱勢的公益事業，並且不斷擴充其規模，致力提升效益與品質，以善盡企業公民的責任。

(二)公司願景：

在所從事的各項產業領域，強化國際化和多角化的佈局，達到世界級規模，居於產業的全球領導地位，並繼續不斷的謀求深化及精化，因應世界性的變動局勢，確保企業的長遠穩定發展。

三、公司沿革：

本公司自民國47年創設至今資本額從新台幣400萬元開始，至民國102年底的793億元，合併營業額新台幣3,110億529萬元。目前主要業務為各種塑膠加工品、塑膠原料、電子材料、聚酯纖維之製銷及染整加工、機電工程等，已成為世

界最大塑膠加工廠，聚酯纖維產量及銅箔基板產能亦名列前茅。

本公司創立至今已56年，業務擴展大體可分下列階段：

民國47年 公司創立，命名為「南亞塑膠加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新台幣400萬元，高雄廠開始生產。

民國56年 前鎮廠全面生產，並籌建泰山明志廠，8月合併「新東塑膠製品廠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57年 明志廠正式生產，並於10月籌建聚酯纖維廠。

民國58年 5月纖維廠第一套設備開始生產，10月籌建第二套設備。

民國60年 1月纖維廠第二套製棉設備及加工絲設備安裝完成，並正式生產。

民國61年 仁武廠正式生產，並籌建林口廠。

民國62年 擴充聚酯棉2,000公噸、聚酯絲1,200公噸之生產設備。

民國63年 1月興建樹林廠區之不織布、起毛布及濕式PU皮等設備。

民國65年 10月增設硬質膠布機及擴充起毛布、不織布設備。

民國66年 增設硬質膠布機及擴充起毛布、不織布設備。6月樹林廠區擴建長纖耐隆布專業染整代工廠，即樹林一廠。

民國67年 1月第一套門窗推出。7月樹林一廠正式生產。增設巨型膠布機兩套、PU合成皮設備及改善捲絲製造設備。10月與華夏、國泰及大洋等四家公司共同集資成立「台灣可塑劑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68年 6月於樹林廠區擴建長纖耐隆布專業染整代工廠，即樹林二廠，並擴建樹林一廠之印花設備。興建嘉義廠並增設膠布生產設備十套、膠皮生產設備兩套。7月轉投資設立「南亞美國公司」。

民國69年 9月合併「台化染整公司」為台染事業部，桃園一廠改為染一廠、樹林一廠改為染二廠、樹林三廠改為染三廠。並增設硬質膠布機生產設備兩套及模具生產設備一套。

- 民國70年 增設雙軸延伸PP薄膜設備及林口、仁武二機械廠製造塑膠加工機械設備。
- 民國71年 擴建泰山廠區汽電共生設備。
- 民國72年 增設巨型膠布機及高速假撚機設備。
- 民國73年 增設印刷電路板、銅箔基板及台染廠擴建生產設備。
- 民國74年 增設印刷電路板、銅箔基板、玻纖紗布、超細纖維等生產設備及假撚機設備汰舊換新。
- 民國75年 增建聚酯薄膜、電子級環氧樹脂及塑膠加工機械生產設備。
- 民國76年 增建石化原料及塑膠加工機械生產設備。8月與美國PPG公司合資設立「台灣必成(股)公司」。12月吸收合併「台灣可塑劑(股)公司」，成立「可塑劑事業部」。
- 民國77年 增建石化原料、印刷電路板及銅箔基板生產設備。
- 民國78年 增建石化原料設備。6月轉投資設立「南亞美洲公司」。
- 民國79年 增建電子用高分子封裝材料生產設備，並擴建印刷電路板、銅箔、玻璃纖維布等生產設備。
- 民國80年 增設紡撚生產設備。
- 民國81年 增設印刷電路基板、環氧樹脂生產設備及樹林第二套發電設備。4月與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及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共同轉投資設立「台塑石化(股)公司」。
- 民國82年 增設硬質膠布、聚酯膜片、真空蒸著生產設備。
- 民國83年 增設液晶顯示器、聚酯薄膜生產設備。5月及6月分別於中國大陸廣州及廈門地區投資興建PVC膠布、膠皮及硬質管等工廠。
- 民國84年 增設BOPP延伸膜、環氧樹脂、玻璃纖維布及銅箔基板生產設備。3月轉投資設立「南亞科技(股)公司」，從事半導體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 民國85年 增設印刷電路板、銅箔生產設備。4月轉投資設立「麥寮汽電(股)公司」。7月與中國人造纖維(股)公司共同投資設立「南中石化工業(股)公司」。6

- 月於中國大陸南通地區陸續投資興建PVC膠布、膠皮及硬質管等工廠。
- 民國86年 增設紡撚生產設備。10月轉投資設立「南亞電路板(股)公司」。
- 民國87年 增設乙二醇、玻璃纖維布生產設備。10月與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及亞太投資(股)公司共同轉投資設立「台朔汽車(股)公司」。
- 民國88年 增設氯化聚乙烯、雙氧水、環氧大豆油、A-PET透明板等生產設備。6月轉投資設立「台朔環保科技(股)公司」。於中國大陸重慶地區陸續投資興建PVC硬質管及膠膜工廠。
- 民國89年 增設酞酸酐、光碟片及鋰離子電池生產設備。於中國大陸昆山及惠州地區陸續投資興建電子材料、PU合成皮及膠膜等工廠。
- 民國90年 增設彩色濾光片、光碟片、固態聚合粒生產設備及200T/H發電設備。轉投資設立「台塑海洋運輸投資公司」及「塑化汽車貨運(股)公司」。
- 民國91年 增設BOPP膜、DVD光碟片生產設備。與台化及金車公司合資於越南設立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 民國92年 南亞增設乙二醇生產設備。7月發行五年期海外記名式無擔保交換公司債2億4,000萬美元，債券持有人有權將本公司債交換為南亞科技(股)公司普通股或海外存託憑證。11月為業務及管理需要，將台染事業部併入纖維事業部。12月轉投資設立「南亞光電(股)公司」。
- 民國93年 1月為業務及管理需要，將配電盤事業部併入工務部。6月30日發行七年期海外記名式無擔保交換公司債2億5,000萬美元，債券持有人有權將本公司債交換為台塑石化(股)公司普通股。
- 民國94年 92年7月發行以南亞科技(股)公司股票為交換標的之海外無擔保可交換公司債2億4,000萬美元，於94年7月17日贖回2億1,794萬美元，9月7日買回剩餘流通在外餘額2,191萬美元。配合轉投資公司南亞電路板(股)公司股票上市前分散股權，自6月至

- 8月陸續以每股48元處分該公司股票計46,100張。
- 民國95年 93年6月發行以台塑石化(股)公司股票為交換標的之海外無擔保可交換公司債2億5,000萬美元，至95年1月13日止，債券持有人行使交換權合計2億5,000萬美元，全數交換完成。4月為配合南亞電路板(股)公司初次上市過額配售，以每股250元處分本公司持有該公司之股票計10,200張。6月23日董事長王永慶先生及副董事長王永在先生請辭，召開常務董事會推選推選吳欽仁先生為董事長，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請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 民國96年 塑膠一部膠皮製品由於外在環境及市場移轉等不利因素，致經營條件變差，停止生產。7月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南亞光電(股)公司現金增資2億元，本公司認購18,000張，總金額1.8億元。8月南亞科技(股)公司辦理現金增資50億元，本公司以特定人身分認股，總金額198,120仟元。11月2日經董事會決議提升吳嘉昭副總經理為總經理。
- 民國97年 麥寮馬來酞(MA)、 γ -丁內酯(GBL)、N-甲基-2-吡咯酮(NMP)廠於2月通過行政院環保署環境影響評估，增設MA、GBL及NMP等生產設備。6月為經營管理需要，調整事業部組織，依產品別劃分成塑膠加工、塑膠原料、電子材料、聚酯產品及公用等四大經營事業群，各事業群中再分成一至三個事業部。10月創辦人王永慶先生辭世。為支持本公司轉投資公司南亞科技(股)公司及華亞科技(股)公司為持續發展DRAM事業，引進美光科技(股)公司先進之製造技術，於11月與荷蘭商美光(股)公司簽署貸款合約，貸款金額2億美元，並與荷蘭商美光(股)公司及美商美光亞太科技(股)公司台灣分公司簽署設質合約。
- 民國98年 4月董事會決議投資台塑合成橡膠(股)公司持有33.33%股權。6月取得南亞科技(股)公司私募普通股，總金額新台幣4,619,160仟元；12月再度認購該公司普通股，總金額4,270,923仟元。12月董事

會決議南亞塑膠建材(南通)有限公司及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辦理盈餘轉增資；南亞塑膠工業(重慶)有限公司股權移轉；昆山地區產銷纖維產品、蒸汽及電力等共五家公司合併案。

民國99年 4月認購南亞光電(股)公司現金增資普通股，繳納股款新台幣3,850萬8,528元。5月董事會決議增加投資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4,717萬5,000美元；另於大陸寧波市投資籌設的南亞丙二酚(寧波)有限公司，增加產銷可塑劑製品，並增加投資3,600萬美元及更名為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5月認購台朔環保科技(股)公司現金增資普通股，繳納股款新台幣3億9,941萬5,000元。8月董事會決議通過以99年11月30日為本公司已發行有實體股票全面換發無實體股票基準日。11月認購南亞科技(股)公司普通股，繳納股款新台幣27億3,798萬5,992元。12月董事會決議通過降低對「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自22.5%調降為21.25%。

民國100年 3月董事會決議投資台塑合成橡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3,000萬美元，再由該公司轉投資大陸台塑合成橡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5月董事會決議調整公司組織編制，取消環境安全衛生室，並改設置安全衛生處及資源回收處。6月董事會決議通過增加投資南亞塑膠建材(南通)有限公司500萬美元。8月26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8月轉投資大陸之南亞銅箔(昆山)有限公司，為進行房產建設及銷售業務，投資設立房產子公司。11月認購南亞科技(股)公司私募普通股，繳納股款新台幣119億9,999萬9,998元。

民國101年 3月董事會決議增加投資越南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1億7,000萬美元。6月董事會決議大陸南通市產銷PVC膠布(皮)、PU皮、蒸汽及電力等製品共三家公司合併案；另大陸昆山市產銷電子材料、蒸汽及電力等製品共五家公司合併案。8月董

事會決議大陸南通市產銷BOPP膠膜、PVC硬布及PVC膠膜等製品共二家公司合併案；本公司轉投資越南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增資1,000萬美元。9月處分南亞科技(股)公司持股，總金額新台幣835,906仟元，並認購該公司現金增資普通股，總金額新台幣4,236,000仟元。

民國102年 1月為配合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南亞科技(股)公司轉型及再造，出具兩封承諾函予美光科技(股)公司，並簽署財務支援合約及參與合約。3月董事會決議出資1萬2,500美元轉投資設立Formosa Group (Cayman) Limited。5月董事會決議出資新台幣25萬元轉投資設立台塑資源(股)公司；參與華亞科技(股)公司私募現金增資，總金額新台幣約40億元。6月股東常會選舉新任董事及監察人，股東常會後董事會並推選吳嘉昭先生為董事長；增加投資台塑資源(股)公司新台幣29億9,975萬元。8月董事會決議越南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辦理盈餘轉增資2,000萬美元，擴建BOPP膠膜第3套、PVC膠膜第3套及PU合成皮廠；間接轉投資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400萬美元，增加產銷PVC膠膜製品。9月董事會決議降低對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14.75%。

民國103年 1月處分台塑石化(股)公司持股47,700仟股，總金額新台幣3,673,000仟元。3月董事會決議增加投資台塑資源(股)公司新台幣11億6,250萬元；調整對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之投資架構，並投資設立台塑集團投資(開曼)有限公司；為配合高雄市政府推動都市發展，本公司高雄廠遷廠，並變更本公司登記所在地為「高雄市仁武區竹後里水管路101號」。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組織系統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 塑膠第一事業部 PVC軟質膠布、膠皮製品、PVC硬質膠布、電鍍膠布、A-PET膜、PP膠布、PU合成皮等製品之產銷
2. 塑膠第二事業部 塑膠門窗製品、SMC門及吸音板等製品之產銷
3. 塑膠第三事業部 硬質管、膠膜製品、射出製品、押出製品、地磚產品、珠光紙、PVC塑膠粒、工程塑膠、UP樹脂等製品之產銷
4. 化工第一事業部 塑膠製品所需原料可塑劑及其上游原料如酞酸酐、異辛醇等製品之產銷
5. 化工第二事業部 丙二酚、丁二醇等塑膠原料製品之產銷
6. 化工第三事業部 乙二醇產品之產銷
7. 電子材料事業部 銅箔基板、環氧樹脂、玻璃纖維布、銅箔、液晶顯示器及電容式觸控面板等製品之產銷
8. 纖維事業部 聚酯纖維、瓶用酯粒、聚酯薄膜、光阻乾膜及光阻濕膜製品產銷
9. 工務部 機械設備之設計產銷及各式配電盤、公用流體製銷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3年4月21日

職稱 (註1)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吳嘉昭	102.06.24	三年	75.04.07	78,248	-	79,030	-	55,939	-	0	0	政治大學企管系	南亞塑膠總經理 南亞科技及南亞電路板董事長 華亞科技董事	無	無	無
常務董事	王文淵	102.06.24	三年	96.06.22	622,603	0.01	628,829	0.01	310,457	-	0	0	美國休士頓大學工業工程所	台化、福懋興業、福懋科技董事長、台塑及塑化常務董事	常務董事	王文潮	兄弟
常務董事	台塑石化 代表人： 王文潮	102.06.24	三年	96.06.22 96.06.22	177,440,023 798,140	2.26 0.01	179,214,423 806,121	2.26 0.01	0 0	0 0	0 0	0 0	倫敦大學機械系	台塑、台化及塑化常務董事、台塑海運及南亞光電董事長	常務董事	王文淵	兄弟
常務董事	王瑞瑜	102.06.24	三年	96.06.22	18,863,784	0.24	19,052,421	0.24	0	0	0	0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碩士	台塑企業總經理處執行副總經理、台塑生醫董事長、台化常務董事	董事	王貴雲	姐妹
常務董事 (獨立董事)	王志剛	102.06.24	三年	98.06.11	0	0	0	0	0	0	0	0	美國德州農工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外貿協會董事長、台塑勝高、台新金控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李庸三	102.06.24	三年	96.06.22	0	0	0	0	0	0	0	0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經濟學博士	國產實業建設獨立董事、力旺電子董事、力仁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朱雲鵬	102.06.24	三年	100.06.21	1,188	-	1,199	-	0	0	0	0	美國馬里蘭大學經濟系博士	裕民航運董事、國光生技、中石化獨立董事、中央大學經濟系教授	無	無	無
董事	吳欽仁	102.06.24	三年	95.06.23	66,746	-	67,413	-	0	0	0	0	成功大學化工系	南亞塑膠最高顧問 長庚大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王貴雲	102.06.24	三年	96.06.22	11,498,289	0.15	11,613,271	0.15	3,068,086	0.04	0	0	倫敦大學化學系	南亞塑膠副總經理	常務董事	王瑞瑜	姐妹

職稱 (註1)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其他主、董關係之其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台化公司 代表人： 李伸一	102.06.24	三年	96.06.22	409,235,397	5.21	413,327,750	5.21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 學法學博士	建業法律事務所榮譽所長、中鋼及安泰商銀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96.06.22	0	0	0	0	26,509	-	0	0					
董事	鄒明仁	102.06.24	二年	87.05.22	186,874	-	188,742	-	0	0	0	0	台北工專 化工科	南亞塑膠執行副總 台灣必成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註4)	林豐欽	102.06.24	三年	81.04.30	25,206	-	25,458	-	12,404	-	0	0	政治大學 會計碩士	南亞塑膠資深副總、 南亞香港董事	常務董事	王文淵 王文潮	姻親
董事 (註4)	劉元珊	102.06.24	二年	87.05.22	52,124	-	52,645	-	20,693	-	0	0	台灣大學 化學系	南亞塑膠資深副總、 南中石化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註5)	簡日春	102.06.24	三年	78.04.14	300,374	-	303,377	-	167,852	-	0	0	大同工學院 電機系	南亞塑膠顧問	無	無	無
董事	富臨投資 代表人： 張清正	102.06.24	三年	96.06.22	3,254,923	0.04	3,287,472	0.04	0	0	0	0	東海大學 企管系	富得投資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96.06.22	1,548,504	0.02	1,563,989	0.02	0	0	0	0					
監察人	台灣塑膠 代表人： 傅陳卿	102.06.24	三年	96.06.22	775,505,323	9.88	783,356,865	9.88	0	0	0	0	中興大學 法律系	台塑企業總管理處 資深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84.04.26	106,921	-	107,990	-	0	0	0	0					
監察人	陳德耀	102.06.24	二年	99.06.22	291	-	293	-	40	-	0	0	明志工專 工業設計系	台塑企業總管理處 資深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監察人	雷震霄	102.06.24	三年	102.06.24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 商學研究所 碩士	台塑企業總管理處 財務部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董事林豐欽先生及劉元珊先生於96年股東常會改選後未續任，另於102年6月24日股東常會選任。

註5：董事簡日春先生於84年股東常會改選後未續任，另於102年6月24日股東常會選任。

註6：持股比例欄為「-」表示持股比例未達0.0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年4月21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1. 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28.79%) 2.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24.38%) 3. 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23.34%) 4.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5.51%) 5. 福懋興業(股)公司(3.83%) 6. 渣打託管創世資本集團(股)公司專戶(0.60%) 7. 中華郵政(股)公司(0.59%) 8. 匯豐銀行託管包爾能源(股)公司專戶(0.51%) 9. 渣打託管中央資本管理(股)公司專戶(0.49%) 10. 匯豐銀行託管亞太光電(股)公司專戶(0.48%)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1.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18.58%) 2. 王永在(7.37%) 3. 賴比瑞亞商泰氏國際投資公司(6.35%) 4. 賴比瑞亞商萬順國際投資公司(3.80%) 5. 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3.39%) 6. 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2.40%) 7. 聯合電力發展(股)公司(1.63%) 8. 渣打託管創世資本集團(股)公司專戶(1.37%) 9.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33%) 10. 匯豐銀行託管肯德電力發展(股)公司戶(1.23%)
富臨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富來登國際企業(股)公司(100%)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9.44%) 2.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7.65%) 3. 匯豐銀行託管美林證券(股)公司投資戶(6.26%) 4. 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4.63%) 5. 王永在(4.43%) 6. 賴比瑞亞商泰氏國際投資公司(4.16%) 7. 賴比瑞亞商萬順國際投資公司(3.05%) 8. 台塑石化(股)公司(2.07%) 9.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92%) 10. 花旗台灣商銀託管新加坡政府基金專戶(1.52%)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

上表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3年4月21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財團法人，未發行股份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37.40%) 2.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5.14%) 3. 裕源紡織(股)公司(2.55%) 4.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2.49%) 5. 賴敏雄(2.48%) 6. 長庚大學(2.20%) 7.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2.13%) 8. 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1.88%) 9. 財團法人明志科技大學(1.87%) 10. 賴敏智(1.60%)
渣打託管創世資本集團(股)公司專戶	投資專戶
中華郵政(股)公司	交通部
匯豐銀行託管包爾能源(股)公司專戶	投資專戶
渣打託管中央資本管理(股)公司專戶	投資專戶
匯豐銀行託管亞太光電(股)公司專戶	投資專戶
賴比瑞亞商泰氏國際投資公司	Everred Corporate, Inc. (100%)
賴比瑞亞商萬順國際投資公司	Landmark Capital Holdings Inc. (100%)
聯合電力發展(股)公司	Chengcom Corp. (100%)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投資專戶
匯豐銀行託管肯德電力發展(股)公司專戶	投資專戶
薩摩亞商富來登國際企業(股)公司	United Rich Investment Holding Ltd. (100%)
匯豐銀行託管美林證券(股)公司投資戶	投資專戶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台灣商銀託管新加坡政府基金專戶	投資專戶

註1：如上表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 系之公立 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 證書及技 術人員	商務、 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 務所須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吳 嘉 昭			✓				✓	✓	✓		✓	✓	✓	✓	0
王 文 淵			✓				✓				✓		✓	✓	0
台 塑 石 化 王 文 潮			✓				✓				✓		✓		0
王 瑞 瑜			✓				✓				✓		✓	✓	0
王 志 剛	✓		✓	✓	✓	✓	✓	✓	✓	✓	✓	✓	✓	✓	2
李 庸 三	✓		✓	✓	✓	✓	✓	✓	✓	✓	✓	✓	✓	✓	1
朱 雲 鵬	✓		✓	✓	✓	✓	✓	✓	✓	✓	✓	✓	✓	✓	2
吳 欽 仁			✓				✓	✓	✓	✓	✓	✓	✓	✓	0
王 貴 雲			✓				✓		✓	✓	✓		✓	✓	0
台灣化學纖維 李 伸 一	✓	✓	✓	✓	✓		✓	✓	✓	✓	✓	✓			2
鄒 明 仁			✓				✓	✓	✓		✓	✓	✓	✓	0
林 豐 欽			✓				✓	✓	✓		✓	✓	✓	✓	0
劉 元 珊			✓				✓	✓	✓		✓	✓	✓	✓	0
簡 日 春			✓				✓	✓	✓	✓	✓	✓	✓	✓	0
富 臨 投 資 張 清 正			✓	✓			✓	✓	✓	✓	✓	✓			0
台灣塑膠 傅 陳 卿			✓				✓	✓		✓	✓	✓			0
陳 德 耀			✓				✓	✓		✓	✓	✓	✓	✓	0
雷 震 霄			✓				✓	✓		✓	✓	✓	✓	✓	0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3：法人股東係以其代表人判定。

註4：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年3月19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10070號之行政函釋，金融控股公司之獨立董事兼任該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公開發行子公司獨立董事者，視同為一家，其兼任不計入「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四條規定之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之家數，故王志剛先生兼任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亦視同為一家。

註5：獨立董事李庸三先生兼任國產實業建設(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6：獨立董事朱雲先生兼任國光生物科技(股)公司及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7：董事李伸一先生兼任中國鋼鐵(股)公司及安泰商業銀行(股)公司獨立董事。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3年4月21日

職 稱 (註 1)	姓 名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吳嘉昭	96.11.02	79,030	-	55,939	-	0	0	南亞塑膠副總經理 政治大學企管系	南亞科技及南亞 電路板董事長、 華亞科技董事	無	無	無
執行副總經理	鄒明仁	103.03.26	188,742	-	0	0	0	0	南亞塑膠資深副總 台北工專化工科	南亞科技及台灣 必成董事、南亞 電路板監察人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林豐欽	92.11.04	25,458	-	12,404	-	0	0	南亞塑膠副總經理 政治大學會計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劉元珊	97.03.25	52,645	-	20,693	-	0	0	南亞塑膠副總經理 台灣大學化學系	南亞電路板及南 中石化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王貴雲	82.08.27	11,613,271	0.15	3,068,086	0.04	0	0	南亞塑膠資深管理師 英倫敦大學化學系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吳 炳	98.08.28	572	-	0	0	0	0	南亞塑膠協理 成功大學化工系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李政中	98.08.28	0	0	0	0	0	0	南亞塑膠協理 中央大學化工系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黃信義	98.08.28	806	-	572	-	0	0	南亞塑膠協理 明志工專化工系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張東發	101.03.23	21,139	-	758	-	0	0	南亞塑膠協理 台灣大學機械系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註 1)	姓 名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財務主管	葉明忠	102.03.27	18,426	-	0	0	0	0	南亞總經理室協理 東吳大學會計系	南亞科技及南亞 電路板監察人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白立達	102.03.27	15,541	-	0	0	0	0	南亞塑膠會計處長 東吳大學會計碩士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原資深副總經理鄒明仁先生於103年3月26日提升為執行副總經理，原副總經理蔡義中先生、林茂祥先生及鄭鴻國先生分別於103年2月1日、103年2月2日及103年4月15日請辭。

註4：本公司並未提供汽車、房屋及其他專屬個人之支出。

註5：持股比率欄為「-」表示持股比率未達0.01%。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102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註11)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業 酬金 (註12)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 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 用(D)(註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 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 (G)(註6)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H) (註7)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I) (註13)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8)
董 事	吳 嘉 昭																			
常 務 董 事	王 文 淵																			
常 務 董 事	台 塑 石 化 王 文 潮																			
常 務 董 事	王 瑞 瑜																			
常 務 董 事	王 志 剛																			
(獨立董事)																				
獨 立 董 事	李 庸 三																			
獨 立 董 事	朱 雲 鵬																			
董 事	吳 欽 仁																			
董 事	王 貴 雲																			
董 事	台 化 公 司 蔡 伸 一	7,177	63	0	1,110	0.0330	0.0346	48,338	391	13	0	13	0	0	0	0	0	0	0.2259	0.2290
董 事	鄒 明 仁																			
董 事	林 豐 欽																			
董 事	劉 元 珊																			
董 事	簡 日 春																			
董 事	富 臨 投 資																			
董 事	張 清 正																			
董 事	楊 兆 麟																			
董 事	台 塑 石 化 林 振 鈴																			
董 事	彰 電 工 程 楊 子 文																			

註：董事楊兆麟先生、台塑石化公司代表人林振鈴先生、彰電工程公司及其代表人楊子文先生於102年6月24日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10) I	本公司(註9)	所有轉投資事業 (註10) J
低於2,000,000元	吳嘉昭、王文淵、王文潮、王瑞瑜、王志剛、李庸三、朱雲鵬、吳欽仁、王貴雲、李伸一、鄒明仁、林豐欽、劉元珊、簡日春、台塑石化、台塑投資、富臨公司、富臨投資、楊子文、彰化公司、富臨投資、楊子文、彰電工程	吳嘉昭、王文淵、王文潮、王瑞瑜、王志剛、李庸三、朱雲鵬、吳欽仁、王貴雲、李伸一、鄒明仁、林豐欽、劉元珊、簡日春、台塑石化、台塑投資、富臨公司、富臨投資、楊子文、彰化公司、富臨投資、楊子文、彰電工程	王文淵、王文潮、王瑞瑜、王志剛、李庸三、朱雲鵬、李伸一、張清正、台塑石化、台塑投資、楊子文、彰電工程	王志剛、李庸三、朱雲鵬、李伸一、張清正、台塑石化、台塑投資、富臨投資、楊子文、彰電工程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吳嘉昭、鄒明仁、王貴雲、林豐欽、劉元珊、簡日春	吳嘉昭、鄒明仁、王貴雲、林豐欽、劉元珊、簡日春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吳欽仁	王文淵、王文潮、王瑞瑜、吳欽仁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22	22	22	22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2：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J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註14：退職退休金(B)63仟元及(F)391仟元皆為提撥數。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102年12月31日

職 稱	姓 名 (註1)	監 察 人 酬 金						A、B、C等三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8)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 酬金 (註9)
		報酬(A) (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監 察 人	台 灣 塑 膠 陳 傳 卿	0	0	0		210	210		0.0008	17,684
監 察 人	陳 德 耀									
監 察 人	雷 震 霄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所有轉投資事業 (註7) D
低於2,000,000元	傅陳卿、陳德耀、雷震霄、台灣塑膠	台灣塑膠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無	雷震霄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傅陳卿、陳德耀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4	4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102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 (C)(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 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9)		取得員工 認股權憑 證數額 (註5)		取得限制 員工權利 新股股數 (註11)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總經理	吳嘉昭																	
執行副理	鄒明仁																	
資深副理	林豐欽																	
資深副理	劉元珊																	
副總經理	林茂祥																	
副總經理	王貴雲	26,439	26,649	1,024	1,024	44,853	44,853	47	0	47	0	0.2863	0.2896	0	0	0	0	160
副總經理	鄭鴻國																	
副總經理	蔡義中																	
副總經理	吳炳																	
副總經理	李政中																	
副總經理	黃信義																	
副總經理	張東發																	

註：原資深副總經理鄒明仁先生於103年3月26日提升為執行副總經理；副總經理蔡義中先生、林茂祥先生及鄭鴻國先生分別於103年2月1

日、103年2月2日及103年4月15日請辭。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所有轉投資事業(註8) E
低於2,000,000元	無	無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吳嘉昭、鄒明仁、林豐欽、劉元珊、林茂祥、王貴雲、鄭鴻國、蔡義中、吳炳、李政中、黃信義、張東發	吳嘉昭、鄒明仁、林豐欽、劉元珊、林茂祥、王貴雲、鄭鴻國、蔡義中、吳炳、李政中、黃信義、張東發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12	12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均應予揭露。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註12：退職退休金(B)1,024仟元係為提撥數。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102年12月31日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吳嘉昭				
	執行副總經理	鄒明仁				
	資深副總經理	林豐欽				
	資深副總經理	劉元珊				
	副總經理	林茂祥				
	副總經理	王貴雲				
	副總經理	鄭鴻國				
	副總經理	蔡義中				
	副總經理	吳炳				
	副總經理	李政中				
	副總經理	黃信義				
	副總經理	張東發				
	財務主管	葉明忠				
	會計主管	白立達				

*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註5：原資深副總經理鄒明仁先生於103年3月26日提升為執行副總經理；副總經理蔡義中先生、林茂祥先生及鄭鴻國先生分別於103年2月1日、103年2月2日及103年4月15日請辭。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配發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如下：

公司別 職稱\年度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董事	0.2259	0.9806	0.2290	1.1548
監察人	0.0008	0.0019	0.0008	0.002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2863	1.7322	0.2896	2.0324

說明：102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102年度稅後純益之比率較101年度減少，主因102年度稅後純益較101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獨立董事係每月支領固定酬金，另按實際出席董事會情形支領車馬費。

(2) 其餘董事、監察人依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及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考同業通常支給之水準議定之，並按實際出席董事會次數支給車馬費。

(3) 本公司於99年6月22日股東會通過取消由盈餘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金。

(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給付，係依據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第29條規定辦理，除每月固定支領之薪酬外，另視公司經營狀況支領年終獎金、節慶獎金及特別獎勵金等，並依公司每年之調薪標準調整每月固定支領之薪酬。

(5)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於102年召開2次會議，對董事及監察人之薪酬政策；經理人薪酬標準與結構、考核制度及調薪幅度；年終獎金發放標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至102年12月31日止董事會開會8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註 1)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2)	備 註
董事長	吳嘉昭	8	0	100.0	連任、102.06.24改選 並當選董事長
常務董事	王文淵	7	0	87.5	連任、102.06.24改選
常務董事	台塑石化 王文潮	5	0	62.5	連任、102.06.24改選
常務董事	王瑞瑜	7	0	87.5	連任、102.06.24改選
常務董事(獨立董事)	王志剛	7	1	87.5	連任、102.06.24改選
獨立董事	李庸三	8	0	100.0	連任、102.06.24改選
獨立董事	朱雲鵬	8	0	100.0	連任、102.06.24改選
董事	吳欽仁	7	0	87.5	連任、102.06.24改選 並卸任董事長
董事	王貴雲	7	0	87.5	連任、102.06.24改選
董事	台灣化學纖維 李伸一	8	0	100.0	連任、102.06.24改選
董事	鄒明仁	8	0	100.0	連任、102.06.24改選
董事	林豐欽	4	0	80.0	新任、102.06.24改選
董事	劉元珊	5	0	100.0	新任、102.06.24改選
董事	簡日春	5	0	100.0	新任、102.06.24改選

董事	富臨投資	張清正	8	0	100.0	連任、102.06.24改選
董事	楊兆麟		3	0	100.0	舊任、102.06.24改選
董事	台塑石化	林振鈴	3	0	100.0	舊任、102.06.24改選
董事	彰電工程	楊子文	3	0	100.0	舊任、102.06.24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一)董事姓名：王文淵、吳嘉昭及鄒明仁等3人。

議案內容：102年1月17日召開102年第1次董事會，為配合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轉型及再造，擬出具兩封承諾函予美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南科或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署兩份合約。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分別擔任關係人公司之董事或監察人，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二)董事姓名：吳欽仁、王文淵、吳嘉昭及鄒明仁等4人。

議案內容：102年3月27日召開102年第2次董事會，訂定102年第2季資金貸與之對象、金額及計息方式。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分別擔任借款公司之董事或監察人，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三)董事姓名：吳欽仁、王文淵及楊兆麟等3人。

議案內容：102年3月27日召開102年第2次董事會，擬捐贈明志科技大學新台幣525萬8,000元。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擔任明志科技大學之董事，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四)董事姓名：吳欽仁、王文淵及王瑞瑜等3人。

議案內容：102年3月27日召開102年第2次董事會，擬捐贈長庚大學閒置發光二極體LED製程設備。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擔任長庚大學之董事，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五)董事姓名：吳欽仁及王文淵等2人。

議案內容：102年3月27日召開102年第2次董事會，向關係人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訂購設備。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擔任台朔重工公司之董事，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六)董事姓名：吳嘉昭。

議案內容：102年5月14日召開102年第3次董事會，擬參與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私募現金增資。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擔任華亞科技公司之董事，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七)董事姓名：王志剛、李庸三及朱雲鵬等3人。

議案內容：102年6月24日召開102年第4次董事會，擬委任獨立董事王志剛先生、獨立董事李庸三先生及獨立董事朱雲鵬先生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係當事人，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八)董事姓名：王文淵、王文潮及吳欽仁等3人。

議案內容：102年6月24日召開102年第4次董事會，向關係人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訂購設備。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擔任台朔重工公司之董事，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九)董事姓名：吳嘉昭、王文淵及王文潮等3人。

議案內容：102年6月24日召開102年第4次董事會，擬增加投資「台塑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擔任台塑資源公司之董事長或董事，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十)董事姓名：吳嘉昭、王文淵及王文潮等3人。

議案內容：102年6月24日召開102年第4次董事會，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事業「澳洲控股子公司」為投資礦源資金需要向銀行借款，擬由本公司出具承諾函。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擔任台塑資源公司之董事長或董事，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十一)董事姓名：吳嘉昭、王文淵及鄒明仁等3人。

議案內容：102年6月24日召開102年第4次董事會，訂定102年第3季資金貸與之對象、金額及計息方式。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分別擔任借款公司之董事或監察人，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十二)董事姓名：吳嘉昭及林豐欽等2人。

議案內容：102年6月24日召開102年第4次董事會，擬同意為轉投資事業「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發行海外公司債提供保證。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分別擔任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主席或董事，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十三)董事姓名：吳嘉昭及林豐欽等2人。

議案內容：102年6月24日召開102年第4次董事會，擬同意擔任轉投資事業「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向銀行借款之保證人。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分別擔任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主席或董事，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十四)董事姓名：吳嘉昭、王文淵及鄒明仁等3人。

議案內容：102年8月13日召開102年第5次董事會，訂定102年第4季資金貸與之對象、金額及計息方式。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分別擔任借款公司之董事或監察人，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十五)董事姓名：吳嘉昭、王文淵及王文潮等3人。

議案內容：102年8月13日召開102年第5次董事會，向關係人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訂購設備。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擔任台朔重工公司之董事，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十六)董事姓名：吳嘉昭。

議案內容：102年8月13日召開102年第5次董事會，擬定本公司董事長薪酬。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係當事人，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十七)董事姓名：王志剛、李庸三、朱雲鵬及張清正等4人。

議案內容：102年8月13日召開102年第5次董事會，擬定本公司現任董事、監察人薪酬。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討論支付獨立董事及張清正董事每月薪酬，故當事人應予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十八)董事姓名：劉元珊。

議案內容：102年11月13日召開102年第7次董事會，間接轉投資事業大陸「台塑合成橡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為建廠資金需要向銀行團借款，擬由本公司出具承諾函。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擔任台塑合成橡膠工業(寧波)公司之董事，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十九)董事姓名：王文淵、王瑞瑜及吳欽仁等3人。

議案內容：102年11月13日召開102年第7次董事會，擬捐贈長庚大學新台幣422萬3,828元。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擔任長庚大學之董事，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二十)董事姓名：吳嘉昭、王文淵、鄒明仁、林豐欽及劉元珊等5人。

議案內容：102年12月24日召開102年第8次董事會，訂定103年第1季資金貸與之對象、金額及計息方式。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分別擔任借款公司之董事長或董監事，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二十一)董事姓名：吳嘉昭及王文淵等2人。

議案內容：102年12月24日召開102年第8次董事會，向關係人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訂購設備。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擔任台朔重工之董事，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二十二)董事姓名：王文淵及王貴雲等2人。

議案內容：102年12月24日召開102年第8次董事會，擬處分不超過5,160萬股之轉投資事業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因上述董事擔任交易對象長庚醫療財團法人董事，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董事會之運作均依照法令、公司章程規定及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所有董事除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外，均本著忠實誠信原則及注意義務，為所有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二)本公司已選任獨立董事，且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本公司已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包含主要之議事內容、作業程序、議事錄應載明事項、公告及其他應遵循事項等，均應依本規範之規定辦理。

(三)本公司除定期辦理自行檢查董事會之運作情形，強化董事會職能外，內部稽核人員亦對董事會之運作情形作成稽核報告，以符證券主管機關的規定。

(四)本公司已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於100年8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102年度並依規定召開2次會議，審查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酬政策，以落實公司治理。

註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並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至102年12月31日止董事會開會8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註1)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註2)	備 註
監察人	台灣塑膠 傅陳卿	8	100.0	連任、102.06.24改選
監察人	陳德耀	8	100.0	連任、102.06.24改選
監察人	雷震霄	5	100.0	新任、102.06.24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透過公司發言人為窗口，作為與員工、股東溝通之管道，歷年來運作順暢，頗能協助監察人發揮

監督功能。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召開董事會均請監察人能列席參加，故本公司於董事會中報告財務、業務之進行狀況或稽核主管報告內部稽核之查核結果等，監察人均可於會中表示意見。又會計師查核後之財務報告亦均送請監察人核簽，監察人於查閱財務報告時若有意見表示，除先由會計主管說明解釋外，亦可進一步與會計師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一)本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疑慮問題之方式： 本公司除設有發言人隨時接受股東建言或說明疑慮外，並有總經理室各機能組幕僚人員全力支援，對股東的建言或疑慮深入了解並檢討後，提出讓股東滿意的口頭或書面答覆。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3條規定。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二)本公司對持股5%以上股東及擔任董監事、經理人持股有增減或抵押變動情形，均隨時注意掌握。董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股東部份，每月均依規定輸入證券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公開揭露。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9條規定。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三)本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1.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實施利潤中心管理，各公司人員及財產管理權責均明確劃分，並無非常規交易及經理人互相兼任情形。 2. 財務往來係依市場利率行情加碼計息，並依業務往來需要評估設定貸與金額。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亦訂有保證範圍及額度限制。 3. 對往來銀行，客戶及供應商，整體企業作綜合風險考量，並可透過電腦管制查核各公司對同一客戶之授信及停止對同一供應商之付款，以降低損失。 4.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人交易管理、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等皆訂有辦法加以控管，另依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訂有「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機制。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4～18條規定。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一)本公司於102年6月24日股東常會以候選人提名制選任獨立董事3名，分別為王志剛、李庸三及朱雲鵬先生，符合金管會證期局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2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之規範。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4條規定。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二)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針對會計師事務所規模與聲譽、連續提供審計服務年數、提供非審計服務之性質及程度、審計簽證公費、同業評鑑、是否無任何法律訴訟案件或主管機關糾正、調查之案件、審計服務品質、是否有定期進修、與管理階層及內部稽核主管之互動等指標完成評估報告，已於103年5月13日董事會報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規定。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視不同情況，責成總經理室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且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對外溝通管道。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電話及電子郵件之詳細聯絡資訊，另亦設有投資人電子信箱由專人負責處理，以便利害關係人視不同狀況能有與公司溝通之管道。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1～52條規定。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公司企業網站，並於投資人專區項下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本公司網址為 http://www.npc.com.tw 。 1.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於總經理室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提供予發言人及相關業務部門解答利害關係人及主管機關之查詢。 2. 本公司社會責任報告書及企業雜誌等資訊均已於網站揭露。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7條規定。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4～58條規定。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1. 本公司經100年8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薪酬委員會，符合金管會有關薪酬委員會規範，並依規定每年至少召開2次會議。 2. 本公司目前雖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惟依規定將於民國105年設置審計委員會。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8-1條規定。 本公司透過薪酬委員會及股東會選任之監察人，可有效監督公司業務之執行。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有關於公司治理精神包含於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中，並已切實執行，控管功能尚稱健全，另擬於103年度研議制定公司治理守則之可行性。	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員工權益： 本公司極力追求和諧的勞資關係，並且重視員工表達意見的權利，我們在員工經常進出的地點廣設實體意見箱，並在企業資訊系統設立網路意見箱，各意見箱都指定專人進行瞭解及回覆，以暢通員工意見溝通管道。同時，各工會定期召開的理監事會及勞資會議，相關部門主管均出席參加，與勞方代表充分溝通意見；在重大勞資議題上，本企業更優先聽取工會意見，並由最高階層主管與工會座談協商，以達成共識，確保勞資關係和諧及企業永續發展。 (二)僱員關懷： 為照顧員工身心健康，公司每年均編列預算由長庚醫院為員工實施健康檢查，並且在法令規定的檢查項目之外，主動為員工增加甲型胎兒蛋白及癌胚抗原等癌症篩選項目檢查，讓員工瞭解自身健康狀況，進而愛護與強化自己的身體健康。在員工最密切的飲食方面，公司對於餐廳使用的食材來源、驗收儲存、用水安全衛生、供膳人員與餐廚清潔作業、食品與餐具洗淨檢驗等作業都透過衛生健康相關規範加以遵循辦理，以確保員工的飲食衛生安全。在工作場所中，藉由不斷的職業衛生教育訓練、防護用具使用訓練及危害物質宣導，來加強員工對職場危害因子的辨識與因應能力。另外為掌握員工工作環境實態並評估危害因子暴露狀況，除了在適當地點設置偵測警報設備外，也定期實施作業環境檢測，以作為職場環境改善的依據。員工福利措施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之說明。 (三)投資者關係： 為提升股東服務，本公司設有服務部門，專責服務工作，作為公司與股東之橋樑，在公司資訊透明度方面，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提供投資人相關資訊。為維繫與投資人之良好關係，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制度，提供與股東及法人投資機構之連繫窗口，另除參與國內外券商舉辦之投資論壇外，並不定期與國內外投資人進行一對一說明會。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的採購發包作業，主要精神在創造一個公平競爭的環境，尋找優良的廠商，以合理的價格，適時提供適質、適量之設備、材料或工程，以配合各部門擴建或營運之需求，同時促使採購交易之正常化，有助於社會安定發展。 1. 公開公平的採購發包機制 本公司以「公開招標」方式，透過台塑網電子交易平台採購發包系統，線上提供廠商詢價、報價、議價、訂單、交貨、付款進度查詢等多項作業功能，所有資訊皆透過電子憑證加密和防火牆管制，嚴格確保所有往來資料的安全性。廠商透過網際網路不受時空限制，隨時隨地可以查看詢價案件，並進行報價，大幅提升了作業效率、節省時間與金錢，同時也降低了營業成本，增加銷售利潤。所有詢價案件經電腦開標後，以報價最低且交期、品質符合之廠商優先採購發包，以構成買者、賣者雙方都能在和諧氣氛下，合理達成雙方之目的。 2. 健全的廠商管理 為穩定用料品質及交期，並確保施工品質及進度，本公司透過健全的廠商管理和評核，所有廠商登記加入時必須經過評鑑分級，另廠商交貨(工程)逾期、品質不良、違反工安規定者，將自動列入評核記錄，藉以汰換不良廠商，並培養長期優良廠商，達到雙方良好的合作關係。 3. 電子交易達成雙贏 本公司結合多年來完善的ERP電腦管理制度，及數字化、公開化、透明化的網路採購發包機制，建構一個優質、安全、便利、快速之電子交易環境，進而由內而外擴大延伸至其他垂直及水平產業，與所有企業共同分享e世代「台塑經驗」。目前結合本公司上下游供應鏈體系，擁有超過一萬家之供應商與協力廠商，於此電子交易平台共同分享公開化交易帶來的商機與經濟利益。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除了在本業上持續精進向上，追求良好經營績效，盡力達成「照顧員工、服務客戶、回饋股東」的使命，故對股東、對客戶、對供應商、對員工及社會都肩負著一份妥善照顧的承諾。除遵守法律及商業道德規範，與國際接軌提升競爭力，創造股東權益，並供應穩定、物美價廉的產品，以工業與環保並重為期許，朝向生態工業區發展，推動綠建築及採購綠色節能原料及用品，積極廣植樹林，重視各項社會問題，投入適合企業參與之社區及社會公益事業，為社會增添關懷及溫暖。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進修主辦機構	進修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吳嘉昭	102/11/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風險趨勢談企業個資管理	3
常務董事	王文淵、王文潮、王瑞瑜				
常務董事 (獨立董事)	王志剛	102/12/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法修正重點及因應 反避稅條款立法方向及因應	3
獨立董事	李庸三、朱雲鵬	102/11/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風險趨勢談企業個資管理	3
董事	吳欽仁、王貴雲、 鄒明仁、李伸一、 林豐欽、劉元珊、 簡日春、張清正、				
監察人	傅陳卿、陳德耀	102/11/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風險趨勢談企業個資管理	3
監察人	雷震霄	102/09/10~ 102/09/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研習班	12
		102/11/14		從風險趨勢談企業個資管理	3
(七)風險管理政策：					
1. 風險管理機制					
(1)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均由總管理處財務部統一辦理，為落實衍生性商品之交易與交割作業人員不得互相兼任之風險控管原則，本集團於財務部內分設外匯交易組與風險管理組。外匯交易組於商品交易訂約後，由風險管理組與各金融機構雙向複核當日之交易明細內容，並執行後續相關之交割作業。一旦發現交易異常，則須立即擬訂處理對策，呈報財務部最高主管核准後，持續追蹤改善情形。					
(2)為避免因交易對象之信用異常而產生違約風險，以長期信用評等等級為指標，依據所承作金融商品之風險與期間，明訂不同之可交易對象信用等級範圍，並每半年複核一次，以避免因違約風險之發生而蒙受損失。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3)本公司獨立於總管理處財務部外分設內部稽核部門，不定期稽核財務部各項避險交易之成效與允當性，作成稽核報告呈報董事會授權之總管理處總(副總)經理核准後，持續追蹤改善情形。 2. 交易策略擬訂 本公司避險交易策略之擬訂，乃由財務部外匯交易組依公司外匯需求與資金餘絀狀況，配合市場走勢，研擬短、中、長期避險策略與選擇最適切之金融商品。並於每月例行召開之公司最高幕僚及財務主管月會中，向公司財務最高主管及內部稽核部門提報市場走勢、風險管理與例行性、專案性避險交易之執行情形及計畫，並於會後以書面紀錄提報董事會授權之總管理處總(副總)經理同意後據以執行。 3. 操作策略 (1)本公司之匯率避險以減少公司淨匯率風險部位之自然避險為原則。日常營運外匯資金不足部分，均於市場匯率有利時買入即期或遠期外匯支應。對外幣長期負債，分別於簽約、撥款及利率、匯率處於相對低檔時與數家國際知名銀行簽訂換匯換率(CCS)契約，俾使本公司因匯率變動對營收獲利之影響減到最低。 (2)針對本公司浮動利率之長期負債(包含浮動利率計息公司債)，為規避利率波動風險，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金融市場情勢，分別於簽約、撥款及利率處於相對低檔時與數家國際知名銀行簽訂利率交換(IRS)契約，承作利率皆較投資計劃預估融資成本為低。 4. 借款與避險部位之市價評估 財務部風險管理組每週須按市價評估各長短期外幣借款部位與避險部位之未實現兌盈損評價資料，提報該部最高主管核簽，每月則須提報本集團各公司最高幕僚及財務主管月會，藉以確實掌控本企業各公司風險部位之兌盈損狀況與避險交易之執行成效。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客戶是企業之所以存在之基石，就近迅速地供應客戶所需產品、做到穩定且如數供料，使客戶能正常生產，是對客戶最基本且重要得保證。 1. 打造穩定的供需關係 由於企業的發展與客戶彼此間存有相戶依存、共存共榮的重要關係，因此打造一個穩定的供需關係是每個永續發展的公司必須重視之課題。本公司著眼於台灣產業的長期發展，積極投資塑膠及纖維原料的生產行列，為客戶提供穩定料源，也為相關產業奠定紮實基礎。因為長久且良好的合作關係，客戶均呈現穩定成長。 2. 提高原料自給率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輕計劃完成，大幅紓解台灣原料長期不足的問題，大為降低對外依存度，如本公司膠布、硬管等二次加工產品，也因為有六輕充分供應原料，而能發展成為全球最大供應商，供給國內外下游業者更價廉物美的加工材料，大幅提升了整體產業的競爭力。 3. 提升中下游廠商競爭力 本公司創辦人在早期為提升塑膠產業中下游廠商的管理能力，特別開設一系列管理課程，主動將本公司的制度與經驗分享給業界，受到廣大迴響，也強化客戶的競爭力。迄今若有業者前來拜訪，我們仍不吝分享，因為本公司在經營管理上一向堅信，妥善兼顧客戶利益，自己也必能從中受惠。此外，本公司為配合客戶拓展市場，也積極技術支援客戶及做好售後服務。 4. 電子商務節省成本提升效率 為提升與客戶在交易過程的作業效率，使客戶在下單、訂單進度查詢、收料付款，能得到即時資訊及迅速回應，本企業於90年1月正式成立台塑網電子商務中心，作為全方位企業對企業線上交易入口網站，導入電子商務交易體系，統籌管理企業內部資源及力量，並整合上下游供應鏈體系及客戶的商務關係。 (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投保責任險，投保金額新台幣9億元，投保期間自102年8月1日至104年2月1日。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業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人員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務、 法律、財務、財 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需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李庸三	✓		✓	✓	✓	✓	✓	✓	✓	1	-
獨立董事	王志剛	✓		✓	✓	✓	✓	✓	✓	✓	1	-
獨立董事	朱雲鵬	✓		✓	✓	✓	✓	✓	✓	✓	0	-

註1：身分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2年6月24日至105年6月23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 註
召集人	李 庸 三	2	0	100.0	連任、102.06.24改選
委 員	王 志 剛	2	0	100.0	連任、102.06.24改選
委 員	朱雲鵬	1	1	50.0	連任、102.06.24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本公司秉持「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宗旨，以公司治理、環境保護、社會公益等三大領域為本公司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之目標，透過勤勞樸實的態度，堅持追根究底的精神，秉持止於至善的理念，形塑企業文化從而為企業制度與政策。 (二)本公司總經理室及安全衛生環保等專責單位積極推動及落實各項政策制度。另全企業設置「社會責任工作推動中心」，全力推動各項社會責任工作，相關運作及實施成效詳「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說明。 (三)本公司定期辦理相關教育訓練，且對員工晉升、考核、訓練、獎懲等制度訂有明確規範。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7~8、10~11條規定。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本公司已建置環保規章制度及電腦作業，並透過環境會計制度之導入，以掌握企業環境支出相關資訊。 (二)本公司由安全衛生處負責督導各廠區的安生管理專人，持續推動各項節水及節能減碳、污染防治改善、辦公室環保、資源回收及綠建築等工作。 (三)本公司已成立安全衛生環境專責推動部門及人員，除進行全公司安衛環境管理及制度推動外，並在標準檢驗局輔導下各廠自86年起陸續通過ISO 14001認證，各廠通過時程如下： 1. 86年：林口、樹林、工三、錦興、嘉義及新港等廠。 2. 87年：高雄、仁武及林園等廠。 3. 89年：麥寮及海豐廠。 (四)本公司每年均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及驗證作業，並同步委託公正單位驗證各廠處產品溫室氣體排放量數據之正確性，以計算溫室氣體減量績效，請參考伍、營運概況之四、環保支出資訊。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12～18條規定。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	(一)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制定人事規章制度以保障員工權益，並提供穩定且優惠待遇、完整的教育訓練、晉升發展體系，及創造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19～28條規定。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安全衛生之工作環境，以提升員工之專業能力。 (二)本公司定期提供員工健康衛教資訊，與為提升員工安全衛生意識，配發「作業危險提醒卡」與「安全衛生手冊」等，並透過教育訓練、安全觀察，提醒員工作業安全。 (三)本公司在員工經常進出的地點廣設實體意見箱，並於企業資訊系統設立網路意見箱，各意見箱均指定專人進行瞭解及回覆，以暢通員工意見溝通管道。同時，各工會定期召開的理監事會及勞資會議，相關部門主管均出席參加，與勞方代表充分溝通意見，確保勞資關係和諧。 (四)本公司明確訂定顧客投訴管道、退換貨及賠償申請程序，可藉由「客戶意見反應表」表達意見，或「客訴處理表」辦理各項退換貨、折讓或賠償。網站亦提供產品銷售服務專線及電子信箱，俾利客戶反應意見。 (五)本公司要求往來廠商應符合環保、工安及人權之需求，以共同塑造更好的交易環境及落實企業對社會的責任。並積極推動綠色採購，落實「可回收、低污染、省資源」之環保理念，帶動供應商開發綠色產品。 (六)本公司持續推動「環保志工日」及「二手市集」等多項活動，並積極投入地方公益活動，以關懷地方社區及保持良好互動關係。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本公司每年定期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內容涵蓋環境保護、公司治理與社會公益領域之資訊與數據，並且於公司網站揭露推動各項社會責任工作之情況。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政策及執行成效，本公司網站已有詳盡說明。本公司網址為http://www.npc.com.tw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30條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雖未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然已積極持續推動及善盡公司治理、環境保護、社會公益等三大領域之企業社會責任。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為了有效整合及推動全企業的社會責任工作，台塑企業總管理處成立了「社會責任工作推動中心」，負責台塑企業的社會責任策略擬訂及績效監督，並由全企業各公司、幕僚單位的總管理處、非營利組織的醫療及教育單位分工合作，全力推動台塑企業的各項社會責任工作。另一方面，由企業創辦人王永慶先生及王永在先生資助設立的基金會及公益信託，也在台塑企業推動社會責任的工作中扮演重要角色，長期以來秉持創辦人「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理念，積極投入社會公益，為提升社會關懷、降低社會問題盡一份心力。		
為順利達成各項企業社會責任的各項工作計畫，台塑企業在社會責任工作推動中心下設立「造林小組」及「節能減碳小組」，全企業以各廠區為中心及相關事業部為單位，在各廠區依權責設立專責的安全衛生處，以提高生活環境品質；組織敦親睦鄰關懷小組，關懷及協助弱勢族群；成立醫療中心，扶助急難救助等，以堅持面對問題，務實解決問題之決心，積極推動相關改善計畫，以達成減少耗能及污染、創造和諧生態環境的重要任務。		
本公司參與投入社會公益之情形，請參閱台塑企業已發佈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或聯結本公司網址http://www.npc.com.tw。		
(一)對環保、安全衛生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1. 台塑企業創立以來一直秉持「工業發展與環境保護並重」的理念，追求善盡社會責任及企業永續經營，因此對於環境保護之工作相當重視。台塑企業依此理念，對生產製程與環境保護之設備都是採用國際上最新進之技術，例如早在十多年前建造發電廠時，即首開國內先河，堅持使用密閉式煤倉，使煤塵不再污染空氣，並使用最佳可行控制技術(BACT)使污染排放遠低於國內外標準，雖然使得建造費用增加，但卻可得到無形的環境改善和減少資源浪費、成本降低之效益，除在規劃初期選用最佳生產製程及環保設備外，同時考量上、中、下游製程之副產品及廢棄物循環再利用做為中、下游製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程之原物料、燃料，由廠與廠間之廢氣、廢熱及與低階能源的充分整合再利用，發揮資源及能源之最佳使用效率，降低能、資源浪費，以追求達到生態化工業園區的努力目標，以六輕廠區為例，2012年單位營業額溫室氣體排放量較2005年降幅達42.7%，優於國家減量政策至2020年單位GDP溫室氣體排放量降幅20%之目標。本企業之精神乃貴在追根究柢、持續改善、止於至善，藉由不斷的改善，持續提高設備運轉效率來降低能、資源使用量，強化永續經營之競爭力。	2. 以節約用水為例，自1999年迄2013年，六輕廠區已經投資了71億元，完成852件改善案，每日可節省用水量23.43萬噸，持續進行中將再投資3.7億元推動71件改善案，預估每日將可再節水1.03萬噸，總計共投入74.7億元，完成後年效益約為10.6億元，在節能減碳方面，六輕廠區也已經投入64.5億元，完成2,043件改善案，約可減少708萬噸CO₂，持續進行中將再投資64.8億元推動373件改善案，預估約可再減少111.5萬噸CO₂，總計共投資129.3億元，完成後年效益約為225.5億元。上述成效都可由台塑企業在2008到2013年六年內，已有75個單位獲得經濟部水利署、工業局、能源局及環保署等主管機關之頒獎表揚得到肯定。 3. 除了採用國際生產效率最佳之製程，做好污染防治、清潔生產、節能減碳及節水等自身環境保護工作，以朝生態化工業園區目標邁進之外，本企業亦順應時代趨勢，關注全球暖化相關課題，長年來在企業廠區推動植樹綠化工作，近年來積極推動各廠區的綠美化，目前已經種植近200萬株喬木與39萬平方公尺的灌木，每年可吸收CO₂約13.4萬噸，為員工及附近居民提供綠意盎然的有氧環境，也兼顧了工業發展及環境保護的兩全其美做法，傳統工廠給人的印象是很少有綠地及樹木，甚至煙囪不時排放黑煙，製造空氣污染；本企業各個廠區所努力的方向就是要改變一般人的想法，將工廠營造出「公園化」的綠意景觀，讓空氣污染變成「鳥語花香」的情境。 4. 本企業也響應政府造林減碳計畫，配合雲林縣政府推動平地造林減碳活動，於2011年度起作10年期造林減碳對等補助，目前雲林縣內參與平地造林獎勵作業申請面積為1,103.8公頃，已提供約4.39億補助款項予造林申請戶，為造林減碳貢獻一份心力。另本企業亦全力配合環保署推動民間企業綠色採購，以落實節能減碳綠色消費政策，統計本企業2013年度綠色採購金額計4.2億元，並由台塑、南亞、台化、塑化及長庚醫院獲頒為綠色採購績優企業。未來，台塑企業仍將持續以兼顧環境保護與經濟發展之理念，落實節水、節能減碳、資源永續利用與友善環境等各項工作，善盡社會責任。 5. 台塑企業提供一個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是對員工與其眷屬的責任，因此，「安全第一」成為我們珍惜員工的重要原則。除建立獎勵制度，鼓勵員工、承攬商對於不安全狀況行為及虛驚事故勇於提出之外，也獎勵零職災的部門，鼓勵各單位提報潛在的危害事項，舉發工安異常及不安全行為，每季彙整檢討消除潛在危害，並且辦理部門間競賽及績效評比，以提高員工的參與感。 6. 本公司於2011年12月與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南區勞動檢查所(現稱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共同簽署「安全伙伴宣言」，嘉義、仁武、林園及新港廠區願以「尊重生命，以人為本」為核心價值，建立安全文化的工作環境為使命、保障勞工生命安全為目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標，締造為安全伙伴，推動合作計劃，為降低職業災害及營造本公司安全新形象而努力。另本公司電子材料部新港銅箔基板一廠於2012年10月榮獲經濟部2012年節約能源優等獎、2013年11月榮獲行政院環保署2013年第22屆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另工三廠及乙二醇廠於2012年12月獲經濟部工業局頒發2012年溫室氣體自願減量績優廠商；電子材料部新港銅箔基板三廠及纖維部工三製膜廠亦於2013年11月分別榮獲經濟部能源局頒發2013年節約能源績優獎傑出獎及優等獎；另纖維部於2013年11月榮獲新北市政府環保局2013年環境影響評估開發績優單位；樹林廠區2012年12月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頒發健康管理獎。 本公司2014年1月亦獲關務署高雄關認證通過為優質AEO企業。 (二)對社區參與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台塑企業深耕台灣，廠區遍佈全台各地，我們極力與各廠區周邊居民成為「好厝邊」，因此在各廠區成立睦鄰小組，與居民友善溝通並盡力提供各項協助。當然，維護環境也是台塑企業及全體員工的責任，我們持續發動員工清掃鄰里街道及辦理淨灘活動，同時也不斷投入各項地方公益活動，並協助照顧清寒家庭及弱勢團體，讓我們的員工及社區居民融為一體。此外，員工也自發性組成公益社團，共同響應企業回饋社會鄰里的行動，藉由企業及全體員工長期且持續的關注，將人性關懷及愛心逐漸擴大至社會每個角落，共同建立祥和社會。 (三)對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台塑企業本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社會公益精神，以勤勞樸實的精神致力於企業永續經營之同時，持續以「品質、信譽、服務、環保」之經營方針回饋社會及善盡社會責任，並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詳實記載我們對社會責任的履行情形。台塑企業一直以來均持續關懷社會、協助弱勢，除了致力於事業經營之外，也投入醫療、教育及各項社會公益事業，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1. 醫療：長庚醫院創設於1976年，以「提升醫療水準、創造社會福祉」為己任，勇於挑戰窠臼權威，不但帶動醫界的改革及進步，也深獲廣大民眾的信賴，如今在全台灣設有四大院區，北院區（包含基隆、情人湖、台北、林口、桃園等分院及護理之家）、嘉義院區、雲林院區及高雄院區（高雄及鳳山醫院），服務的面向，也從急症救治醫療，擴展到復健、養生、銀髮照護等，是亞洲規模最大、設備最完善的醫療機構。 2. 教育：1960年代，台灣各項產業蓬勃興起，有鑑於工業人才的不足，台塑企業創辦了明志工專（現為明志科技大學），為當時家庭經濟環境普遍不佳的學子，提供半工半讀的升學機會。爾後又陸續成立了長庚大學與長庚技術學院（現為長庚科技大學），培養學生勤勞樸實、腳踏實地、理論與實踐結合的特質，長期為台灣培育優秀的工業中間幹部及醫護人才而默默耕耘。 3. 其他社會公益：除了醫療與教育外，台塑企業創辦人更捐資成立數個基金會及公益信託社會福利基金，透過基金會的運作與企業內各公司的積極參與，持續推動與捐助各項社會公益事業，例如： (1)長期資助原住民青少年教育與就業機會，自84年開始至今，捐贈金額約16.7億元，協助人數超過5,000人。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協助921地震及莫拉克颱風災區重建，並認養災區學校及各地老舊校舍重建，至今已重建65所中小學。 (3)捐贈87萬5千劑肺炎鏈球菌疫苗，推動全國75歲以上老人免費接種計畫，增進其健康與生活品質。 (4)持續推動「身心障礙機構早期療育專業服務成效提升計畫」，系統性、全面性提升台灣整體早期療育服務品質，目前已提供53所機構相關療育協助及補助；並建立「早期療育專業人員交流平台」，提供全國早期療育活動訊息、療育文章及教學檔案分享與交流。 (5)捐贈686套人工電子耳，造福聽障兒童。 (6)捐助雲林第二監獄、高雄監獄及台北監獄辦理彩虹計畫，協助毒癮愛滋患者培養謀生技能及重返社會。 (7)推動各項獎助學金計畫，如兒少機構教育協助計畫、清寒學生獎學金及偏遠地區學生助學金補助計畫，協助經濟弱勢或失依學童及少年順利就學。 (8)推動麥寮廠鄰近七鄉鎮弱勢學童營養早餐補助。 (9)推動受暴家庭經濟協助計畫，提供受暴家庭成員經濟協助。 (10)推動罕見疾病病友醫療及經濟協助計畫。 (11)推動獨居老人住宅改善計畫及麥寮鄉台西鄉獨居老人送餐計畫，提供獨居老人生活必需協助。 (12)捐贈社會福利機構日用品及白米、老人日照中心交通車、麥寮廠附近低收入戶三節禮品及禮金。 (13)捐助台東牧心智能發展中心、幼安教養院、雲林縣華聖啟能中心、嘉義縣安仁家園新(改)建院舍及台中市霧峰教養家園。 (14)推動發展台灣特色文化，贊助「明華園劇團」、「紙風車劇團」及「亦宛然掌中劇團」辦理巡迴演出。 (15)推動培育優秀體育人才計畫及體育人才國外培訓計畫，協助國內體育人才提升成績。 此外，長庚紀念醫院也設立社福基金，長期補助貧苦病患就醫，2013年底已支出59億1仟萬元，並且持續提供國內偏遠地區與落後國家所需的醫療援助。	
	(四)其他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請詳見本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企業之社會責任報告書係參考全球永續性報告書第三代綱領G3準則(GRI G3)及遵循AA1000AS查證標準之精神編撰。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一)本公司為恪遵法令及謹守道德規範之企業，除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等規章法令外，並秉持「勤勞樸實」企業文化精神，以廉潔誠信、公平透明、自律負責之經營理念，以公司總經理室為推動單位，制定落實各項道德規範政策，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及風險控管機制，謀求本公司之永續發展。 (二)本公司於「人事管理規則」等規章制度中明示誠信經營之道德規範政策，並針對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已訂立「道德行為準則」(請詳閱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亦承諾積極落實及監督誠信經營政策之執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4及5條規定。
(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本公司已於「人事管理規則」、「工作規則」等規章制度中訂定嚴謹行為規範及道德準則，並明訂相關獎懲規定，舉凡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嚴禁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之行為，以防範舞弊、挪用公款、收受賄賂、洩密或虛報等不誠信行為。 (四)針對從事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者，本公司已於「人事管理規則」及「工作規則」等明訂擔任營業、採購、發包、監工及預算等職務者以及其他與廠商有利益關係之職務者，不得接受廠商邀請之飲宴或其他應酬活動，亦不得接受其餽贈之財物或其他利益，違者以免職論處，其主管並予以連帶議處。另相關職務已全面推動定期輪調作業，以防範各類弊端之發生。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6、10~13條規定。
(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7條規定。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一)本公司因商業活動對外簽訂之契約，均訂定誠信行為條款。另針對客戶、供應商等利害關係人進行誠信調查，以避免發生不誠信行為而損及公司權益。 (二)由本公司總經理室及全企業總管理處兼職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運作，另每月將內部稽核報告送請獨立董事核閱，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三)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對於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已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四)本公司已於「人事管理規則」等明訂員工應嚴謹遵守利益迴避之行為準則，主動報備有利益衝突等道德疑慮事項，並訂有競業禁止相關條款，以防止利益衝突。本公司另訂立「員工申訴作業要點」規定，提供員工申訴任何違法或不當行為之陳述管道。 (五)本公司已建立有效完善之會計制度及內控機制，全面推行作業電腦化，將人事、財務、營業、生產、資材及工程等六大管理機能由電腦相互串連，層層勾稽，執行異常管理。另本公司亦建立專業獨立之內部稽核運作架構，運作架構共分三大層面，第一層面由隸屬於公司董事會之稽核室負責執行，第二層面則由企業總管理處進行例行性及專案性之獨立稽核，另基於內部稽核係全體員工之職責，因此於第三層面要求公司各部門亦應定期進行自主性之業務檢查，以利落實內控精神至公司各個層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9條規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14條規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16條規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16條規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17條規定。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訂立「員工申訴作業要點」規定，提供員工檢舉任何違法或不當行為之申訴管道，並於「人事管理規則」及「工作規則」等，針對違反誠信行為者訂有相關懲戒規定及申訴程序，申訴程序如下： (一)申訴時應具名，並以逐級反應為原則，申訴人需填寫「申訴表」，並依被申訴人職位呈報部門主管處理。 (二)跨部門申訴者，申訴表一律送被申訴人所屬公司總經理室人事部門，由人事部門呈報經營主管副總經理，依前述原則視被申訴人職位指派單位進行調查。 (三)申訴人若越級申訴，由接獲申訴表之部門或主管先行檢視申訴內容，內容若無越級申訴之必要性，則依前述原則視被申訴人職位指派單位進行調查；若有必要性，則指派其他適當之單位或人員進行調查。 (四)「申訴表」由申訴人自行以密件送交負責調查之主管或單位。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0條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並於網站中以年報方式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1條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制定誠信經營守則，惟擬於103年度研議制定之可行性。	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差異情形：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

(八)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為遵照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93年10月28日證期一字第930005101號函，及台灣證券交易所93年11月11日台證上字第0930028186號函規定，茲訂定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如下：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為使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包括總(副)經理、協理、經(副)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基於職權為公司從事經營活動時，其道德行為有所遵循，特訂定本準則，以防止不道德行為和有損公司及股東利益之行為發生。

第二章 道德行為規範內容

第二條：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應本著誠實無欺、守信守法、公平公正及合乎倫理道德之自律態度處理公司事務。

第三條：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應避免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時之利害衝突，包括但不限於該人員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之方式處理公司事務時，或是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三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等情況。為防止利益衝突，本公司與前述人員或其所屬關係企業之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之情事，須事先經董事會審核，相關進(銷)貨往來則應以本公司最大利益為考量辦理。

第四條：本公司面臨獲利機會時，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應維護公司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不得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以獲取私利，且除依公司法或公司章程規定外，不得從事與公司競業之行為。

- 第五條：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對於本公司及進(銷)貨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造成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 第六條：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應公平對待公司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 第七條：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應保護並基於公務所需適當使用公司資產，避免公司資產因被偷竊、疏忽或浪費而影響公司獲利能力。
- 第八條：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均應遵守各項法令及本公司規章制度之規定。
- 第九條：本公司員工發現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有違反法令規章或本準則之行為時，應檢具足夠資訊向監察人、直屬經理人、總經理室人事或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檢舉呈報，檢舉案經查明確認後，公司將依人事管理規則酌情獎勵。
本公司以保密負責之方式適當處理上述檢舉呈報資料，並將盡全力保護本著善意檢舉者之安全，使其免於遭受任何形式之報復。
- 第十條：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若有違反本準則之情事，經查明後，除依人事管理規則懲處外，並應呈報董事會，相關違反人員並依法須負一切民、刑事或行政責任，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

第三章 豁免適用之程序

- 第十一條：於特殊情況下，擬豁免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遵守本準則時，必須經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允許豁免人員之職稱、姓名、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供股東評估是否適當，以維護公司權益。

第四章 資訊揭露方式

第十二條：本準則應於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修正時亦同。

第五章 附則

第十三條：本準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2. 本公司經理人及財務主管每年亦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及訓練，均具備專業知識，受訓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受訓日期	受訓主辦機構	受訓課程	受訓時數
總經理	吳嘉昭	102/11/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風險趨勢談企業個資管理	3
執行副總經理	鄒明仁				3
資深副總經理	林豐欽				3
資深副總經理	劉元珊				3
副總經理	王貴雲				3
稽核主管	侯忠榮				3
財務主管	葉明忠				3
會計主管	白立達				3

3.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 (1)會計部門：記帳士2人、中華民國會計師2人、美國會計師2人、特許財務分析師2人、中華民國證券分析師1人。
- (2)財務部門：尚未取得相關證照。
- (3)稽核部門：尚未取得相關證照。

4. 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

- (1)本公司一向強調「勤勞樸實」，也訂定了嚴格的道德準則，期望員工在工作及日常生活言行上以負責任的態度遵循各項行為規範及倫理準則，決不允許員工洩漏公務機密或謊報事實、營私舞弊、造謠生事。

- (2) 本公司訂有「人事管理規則」並告知員工，其中除要求員工非經公司書面許可，不得揭露公司資料或其他未經公佈之任何資訊，亦不得供作個人利益或其他公司業務無關之用途。
- (3) 公司另訂「發言人作業要點」，針對資訊公開、廠區重大異常事件處理等，訂定完善的處理原則，除公司發言人外，所有員工均不得擅自對媒體記者與外界人士洩漏公司政策、營運及業務相關資訊及資料，避免違反暨發生內線交易的行為。
- (4) 本公司現狀雖尚未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唯於「人事管理規則」中已明訂內部重大資訊之處理應注意事項，並公布於本公司內部之資訊管理系統中，除收發文件人員轉發至員工個人信箱外，各員工及經理人員亦皆可自資訊系統中查詢。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3月26日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3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嘉昭



簽章

總經理：吳嘉昭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新北市政府環保局來函請本公司樹林廠補繳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治費2.57億元，本公司提出3次撤銷原處分的訴願，惟新北市府駁回訴願，本公司遂向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目前由高等行政法院審理中，請詳見第柒章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六、風險事項(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02年6月24日股東常會

出席股東常會之董事：吳欽仁、王文淵、王文潮、吳嘉昭、王貴雲、鄒明仁、林振鈴、張清正。

(1)重要決議

①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為依法提出101年度決算表冊，請 承認案。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5,774,876,025權；經票決結果--承認5,244,413,050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637,090,901權），占表決權總數90.8 %；反對209,282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09,282權）；棄權530,253,693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44,397,136權）。承認權數超過本公司章程規定數額，本案照案承認。

第二案

案由：為依法提出101年度盈餘分派之議案，請 承認案。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5,795,670,416權；經票決結果--承認5,244,363,780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637,041,631權），占表決權總數90.5 %；反對261,169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61,169權）；棄權551,045,467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44,394,519權）。承認權數超過本公司章程規定數額，本案照案承認。

②討論事項(壹)

第一案

案由：為擬以本公司101年度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一部計新台幣7億8,522萬9,860元轉為增資發行新股，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5,795,670,416權；經票決結果--贊成5,244,306,281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636,984,132權），占表決權總數90.5%；反對319,492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319,492權）；棄權551,044,643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44,393,695權）。贊成權數超過本公司章程規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為擬修正本公司章程第5條、第16條及第28條條文，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5,795,670,416權；經票決結果--贊成5,244,370,418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637,048,269權），占表決權總數90.5%；反對241,279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41,279權）；棄權551,058,719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44,407,771權）。贊成權數超過本公司章程規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為擬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第6至第8條、第13條及第14條條文，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5,795,670,416權；經票決結果--贊成5,244,348,433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637,026,284權），占表決權總數90.5%；反對260,864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60,864權）；棄權551,061,119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44,410,171權）。贊成權數超過本公司章程規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由：為擬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第4條及

第13條條文，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5,795,670,416權；經票決結果--贊成5,244,197,613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636,875,464權），占表決權總數90.5%；反對344,937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344,937權）；棄權551,127,866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44,476,918權）。贊成權數超過本公司章程規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五案

案由：為擬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第4條及第11條文，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5,795,670,416權；經票決結果--贊成5,229,274,874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621,952,725權），占表決權總數90.2%；反對15,267,676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5,267,676權）；棄權551,127,866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44,476,918權）。贊成權數超過本公司章程規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③選舉事項

為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任期已屆滿，請依法改選案。

選舉結果：

經主席指定股東黃元煜及蔡龍和為監票員，盧俐君及邱嘉君為計票員，選舉結果由主席指示大會秘書當場宣布，當選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名單及當選權數如下：

職 稱	姓 名	當選權數
董 事 (12人)	王文淵	6,155,630,489
	台塑石化(股)公司代表人王文潮	5,766,605,325
	王瑞瑜	5,698,563,770
	吳嘉昭	5,611,639,431
	吳欽仁	5,368,768,375
	王貴雲	5,341,144,761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代表人李伸一	5,319,043,445
	鄒明仁	5,261,922,717

	林豐欽	5,211,815,325
	劉元珊	5,181,734,881
	簡日春	5,121,222,128
	富臨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清正	5,075,097,950
獨立董事 (3人)	王志剛	4,022,334,008
	李庸三	3,990,938,200
	朱雲鵬	3,960,963,200
監察人 (3人)	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代表人傅陳卿	5,217,667,468
	陳德耀	5,143,627,779
	雷震霄	5,082,773,000

④討論事項(貳)

第一案

案由：為擬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指派代表人當選本公司董事之法人股東競業禁止之限制，是否可行？請公決案。

(本案出席股東台塑石化(股)公司及代表人王文潮、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王文淵、王瑞瑜、吳嘉昭、朱雲鵬、吳欽仁、鄒明仁、林豐欽、劉元珊及簡日春等，合計605,855,304權，因利害關係，依規定不計入表決權總數內。)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5,189,815,112權；經票決結果--贊成3,974,879,703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973,412,858權），占表決權總數76.6%；反對650,055,074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650,055,074權）；棄權564,880,335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58,229,377權）。贊成權數超過本公司章程規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⑤臨時動議：無。

(2)重要決議執行情形

102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每股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0.3元、股票股利0.1元，經102年6月2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授權董事長訂定分派現金股利及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並經董事長核定8月13日為分派現金股利及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8月27日為現金股利發放日。

2. 102年1月17日102第1次(臨時)董事會

案由：為配合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科)轉型及再造，擬出具兩封承諾函予美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美光)，並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南科或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科)簽署兩份合約，請 公決案。

(本公司董事兼總經理吳嘉昭說明提案緣由。)

(本案出席董事王文淵、吳嘉昭及鄒明仁等3人因分別擔任關係人公司董事、監察人職務詳如書面說明，故應予迴避。)

獨立董事李庸三詢問本案承諾函1，本公司同意美光不參與華科最近期現金增資原因及簽署合約對本公司之影響，並由董事長答覆。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3. 102年3月27日102年第2次董事會

第一案

案由：為造具101年度決算表冊，並訂定102年度營運計畫，請 公決案。

(由總經理室及各事業群主管分別報告101年度經營狀況及102年度營運計畫。)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

案由：為擬具101年度盈餘分配表，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案

案由：為擬訂於本年6月24日召開102年股東常會，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案

案由：為擬修正本公司章程第16條及第28條條文，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提請股東常會議決。

第五案

案由：為強化股東會作業，保障股東權益，擬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02年2月27日臺證上一字第1020003468號公告內容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第6條至第8條及第13條、第14條條文，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提請股東常會議決。

第六案

案由：為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即將屆滿，擬於本年度股東常會開會時依法改選，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案

案由：為擬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八案

案由：為遵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擬具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九案

案由：為配合營業需要及有效運用資金，擬依照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有關規定，以本公司101年9月底財務報表為基礎，訂定本公司102年第2季資金貸與之對象、金額及計息方式，請 公決案。

（本案董事長及出席董事王文淵、吳嘉昭、鄒明仁等4人因分別擔任借款公司董事或監察人職務詳如書面說明，故應予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王志剛暫代主席。）

常務董事王志剛發言請列席主管說明資金貸與南科、華科公司情形及目的，由代理財務主管葉明忠予以說明。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十案

案由：本公司擬捐贈明志科技大學新台幣525萬8,000元，
請 公決案。

（本案董事長，出席董事王文淵、楊兆麟及監察人傅陳卿等4人，因擔任明志科技大學董事職務，故應予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王志剛暫代主席。）

常務董事王志剛提問本捐贈案是否有利益交換條件，由董事兼總經理吳嘉昭答覆並無利益交換情事。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十一案

案由：本公司擬捐贈長庚大學閒置發光二極體LED製程設備，
請 公決案。

（本案董事長，出席董事王文淵、王瑞瑜及監察人傅陳卿等4人，因擔任長庚大學董事職務，故應予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王志剛暫代主席。）

常務董事王志剛提問本捐贈案是否有利益交換條件，由董事兼總經理吳嘉昭答覆。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十二案

案由：本公司為配合業務需要，透過公開招標方式，擬向關係人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訂購設備，總價款新台幣2,273萬7,946元，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本案董事長及出席董事王文淵等2人，因擔任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職務，故應予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王志剛暫代主席。）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十三案

案由：本公司為因應業務推展需要，擬與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於英屬開曼群島共同設立「Formosa Group (Cayman) Limited」，資本額5萬美元，本公

司持有25%股權，應出資1萬2,500美元，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四案

案由：本公司為募集長期資金，用以新建擴建、汰舊換新廠房設備、償還債務、充實營運資金、轉投資國內或海外事業，擬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200億元，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五案

案由：本公司財務主管鄒明平先生因申請退休，擬予解任，並擬改聘葉明忠先生擔任財務主管；另會計主管原由葉明忠先生擔任，為配合前述變動，擬改聘白立達先生擔任，謹檢附財務及會計主管學經歷簡表，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本案列席主管葉明忠及白立達等2人為當事人，故應予迴避。)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十六案

案由：本公司為配合業務需要，向國有財產局台灣南區辦事處及新北市政府購買廠區內原租用之土地，總價款新台幣1億3,913萬6,585元，請 追認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追認。

臨時動議

董事李伸一發言：因天候影響，水庫存量降低，未來可能有限水措施，針對外界質疑麥寮地區用水量對該地區產生排擠效應，建議公司可於股東會對外說明麥寮地區用水情形及節水措施，避免外界對公司產生誤解。

董事長答覆本公司必要時將對外說明。

4. 102年5月14日102年第3次董事會

第一案

案由：為擬修正101年度盈餘分配表，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

案由：為擬以本公司101年度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一部計新台幣7億8,522萬9,860元轉為增資發行新股，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提請股東常會議決。

第三案

案由：為擬修正本公司章程第5條條文，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提請股東常會議決。

第四案

案由：為本公司持股1%以上股東提出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名單，請 審查案。

審查結果：符合規定，列入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名單。

第五案

案由：本公司擬處分嘉義廠廠外持分之閒置土地，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案

案由：本公司為因應礦源投資業務推展需要，擬與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設立「台塑資源股份有限公司」，初期設立資本額計新台幣100萬元，本公司持有股權25%，應出資額新台幣25萬元，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案

案由：本公司擬參與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私募現金增資？請 公決案。

(本公司董事兼總經理吳嘉昭補充說明參與華科私募現金增資緣由。)

(本案出席董事吳嘉昭因擔任華科董事職務，故應予迴避。)

決議：除董事吳嘉昭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5. 102年6月24日102年第4次(臨時)董事會

第一案

案由：為推選本公司常務董事及董事長，請 公決案。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推選王文淵、王文潮、王瑞瑜、吳嘉昭及王志剛等5人為常務董事，並經全體出席常務董事一致推選吳嘉昭為董事長。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業經本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每股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0.3元以及以101年度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一部計新台幣7億8,522萬9,860元轉為增資，發行新股7,852萬2,986股，按原股東持有股份比例計算，每1,000股配發增資股10股，上項新股擬即一次發行，並擬授權董事長訂定分派現金股利及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案

案由：為擬委任獨立董事王志剛先生、獨立董事李庸三先生及獨立董事朱雲鵬先生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本案獨立董事王志剛、李庸三及朱雲鵬等3人因係當事人，故應予迴避。)

決議：除上述獨立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為配合業務需要，經透過公開招標方式，擬向關係人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訂購汽提塔設備1座，總價款新台幣2,188萬元，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本案出席董事王文淵、王文潮及吳欽仁等3人，因擔任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職務，故應予迴避。)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五案

案由：本公司擬增加投資「台塑資源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29億9,975萬元，請 公決案。

(本案董事長及出席董事王文淵、王文潮等3人，因分別擔任台塑資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或董事職務詳如書面說明，故應予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王志剛暫代主席。)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六案

案由：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事業「澳洲控股子公司」為投資礦源資金需要向銀行借款，擬由本公司出具承諾函，請 公決案。

(本案董事長及出席董事王文淵、王文潮等3人，因分別擔任台塑資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或董事職務詳如書面說明，故應予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王志剛暫代主席。)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七案

案由：為配合營業需要並有效運用資金，擬依照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之規定，以本公司102年3月底財務報表為基礎，訂定本公司102年第3季資金貸與之對象、金額及計息方式，請 公決案。

(本案董事長及出席董事王文淵、鄒明仁等3人，因分別擔任借款公司董事或監察人職務詳如書面說明，故應予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王志剛暫代主席。)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八案

案由：本公司擬同意為轉投資事業「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發行海外公司債提供保證，請 公決案。

(本案董事長及出席董事林豐欽等2人，因分別擔任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主席或董事職務詳如書面說明，故應予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王文淵暫代主席。)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九案

案由：本公司擬同意擔任轉投資事業「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向銀行借款之保證人，請 公決案。

(本案董事長及出席董事林豐欽等2人，因分別擔任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主席或董事職務詳如書面說明，故應予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王文淵暫代主席。)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十案

案由：本公司為配合業務需要，擬向各金融機構簽訂授信額度，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一案

案由：為遵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2年4月11日金管證交字第1020012999號令修正「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規定，並參照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修正「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之內容，擬修正本公司股務作業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等相關規範詳如附件七，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6. 102年8月13日102年第5次董事會

第一案

案由：為配合營業需要並有效運用資金，擬依照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之規定，以本公司102年3月底財務報表為基礎，訂定本公司102年第4季資金貸與之對象、金額及計息方式，請 公決案。

(本案董事長及出席董事王文淵、鄒明仁等3人，因分別擔任借款公司董事或監察人職務詳如書面說明，故應予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王志剛暫代主席。)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為配合業務需要，透過公開招標方式，擬與關係人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進行交易，總價款為新台幣1,765萬9,250元，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本案董事長及出席董事王文淵、王文潮等3人，因擔任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職務，故應予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王志剛暫代主席。）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三案

案由：為擬定本公司董事長薪酬，請 公決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提）

（本案董事長因係當事人，故應予迴避，並指定常務董事王志剛暫代主席。）

決議：除董事長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轉投資事業越南「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為配合業務拓展需要，擬增資2,000萬美元，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案

案由：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事業大陸「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為配合業務拓展需要，擬辦理現金增資400萬美元，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案

案由：本公司擬處分嘉義廠廠外持分土地，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案

案由：為擬定本公司現任董事、監察人薪酬，請 公決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提）

(本案因討論支付獨立董事及張清正董事每月薪酬，故當事人應予迴避。)

決議：除獨立董事王志剛、李庸三、朱雲鵬及董事張清正等4人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八案

案由：本公司現行經理人薪酬標準與結構詳如說明，擬繼續沿用，請 公決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提)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7. 102年9月26日102年第6次董事會

案由：為擬降低本公司對「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8. 102年11月13日102年第7次董事會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為營運需要，擬向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主辦銀行之聯合授信銀行團洽借貸款，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事業大陸「台塑合成橡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為建廠資金需要向銀行團借款，擬由本公司出具承諾函，請 公決案。

(本案出席董事劉元珊因擔任台塑合成橡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董事職務，故應予迴避。)

決議：除董事劉元珊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擬捐贈長庚大學新台幣422萬3,828元，請 公決案。

(本案出席董事王文淵、王瑞瑜、吳欽仁及列席監察人傅陳

卿等4人因擔任長庚大學董事職務，故應予迴避。)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9. 102年12月24日102第8次董事會

第一案

案由：茲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擬訂本公司103年度稽核計畫，是否可行？請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

案由：為配合營業需要並有效運用資金，擬依照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之規定，以本公司102年9月底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訂定本公司103年第1季資金貸與之對象、金額及計息方式，請公決案。

(本案董事長、出席董事王文淵、鄒明仁、林豐欽、劉元珊、列席稽核主管侯忠榮及財務主管葉明忠等7人，因分別擔任借款公司董事長或董監事職務，故應予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王志剛暫代主席。)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為配合業務需要，透過合格廠商公開詢價方式，擬與關係人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進行交易，總價款為新台幣2,804萬6,590元，是否可行？請公決案。

(本案董事長及出席董事王文淵等2人，因擔任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職務，故應予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王志剛暫代主席。)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擬處分不超過5,160萬股之轉投資事業台塑石

化股份有限公司持股，請 公決案。

（本案出席董事王文淵、王貴雲及列席監察人傅陳卿等3人，因擔任交易對象長庚醫療財團法人董事職務，故應予迴避。）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五案

案由：為配合本公司營運需要，擬更新向各金融機構簽訂授信額度，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案

案由：為參照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102年7月5日保結稽字第1020013767號公告修正「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之內容，擬修正本公司股務作業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等相關規範詳如附件五，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案

案由：為擬訂本公司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標準，請 公決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提）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 103年3月26日103第1次董事會

第一案

案由：為造具102年度決算表冊，並訂定103年度營運計畫，請 公決案。

（由總經理室及各事業群主管分別報告102年度經營狀況及103年度營運計畫。）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

案由：為擬具102年度盈餘分配表，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案

案由：為擬訂於本年6月19日召開103年股東常會，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案

案由：為擬修正本公司章程第22條及第28條條文，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提請股東常會議決。

第五案

案由：為遵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2年12月30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53073號令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之規定，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第1條、第3條、第7條、第12條、第14條、第26條及第34條條文，是否可行？請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提請股東常會議決。

第六案

案由：為配合業務需要，擬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第4條，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提請股東常會議決。

第七案

案由：為遵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擬具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八案

案由：本公司擬捐贈長庚大學新台幣735萬64元，請 公決案。

（本案出席常務董事王文淵、王文潮、王瑞瑜，董事吳欽仁及列席監察人傅陳卿等5人因擔任長庚大學董事職務，故應予迴避。）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九案

案由：為配合營業需要及有效運用資金，擬依照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有關規定，以本公司102年9月底財務報告為基礎，訂定本公司103年第2季資金貸與之對象、金額及計息方式，請 公決案。

（本案董事長，出席常務董事王文淵、王文潮、王瑞瑜，董事鄒明仁及列席財務主管葉明忠等6人因分別擔任借款公司董事長、常務董事或董事監察人職務詳如書面說明，故應予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王志剛暫代主席。）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十案

案由：本公司為配合業務需要，透過合格廠商公開詢價方式，擬與關係人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進行交易，總價款為新台幣3,048萬元，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本案董事長及出席常務董事王文淵、王文潮等3人因擔任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職務，故應予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王志剛暫代主席。）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十一案

案由：本公司擬增加投資「台塑資源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11億6,250萬元，請 公決案。

（本案董事長及出席常務董事王文淵、王文潮等3人因分別擔任台塑資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或董事職務詳如書面說明，故應予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王志剛暫代主席。）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十二案

案由：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事業澳洲「Formosa Steel IB Pty

Ltd」(以下簡稱「FSIB」)為進行澳洲鐵礦投資、償還銀行過渡性融資及充實公司營運資金，需要辦理銀行聯貸，擬由本公司出具承諾函，請 公決案。

(本案董事長及出席常務董事王文淵、王文潮等3人因分別擔任台塑資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或董事職務詳如書面說明，故應予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王志剛暫代主席。)

決議：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十三案

案由：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台塑集團(開曼)有限公司」向銀行借款，擬由本公司擔任保證人，請 公決案。

(本案董事長因擔任台塑集團(開曼)有限公司董事職務，故應予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王志剛暫代主席。)

決議：除董事長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十四案

案由：本公司擬調整對「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之投資架構，並於英屬開曼群島設立「台塑集團投資(開曼)有限公司」(Formosa Group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五案

案由：為配合高雄市政府推動都市發展，本公司高雄廠擬於103年4月底遷廠，並擬變更本公司登記所在地為「高雄市仁武區水管路101號」，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十六案

案由：本公司為募集長期資金，用以新建擴建、汰舊換新廠房設備、償還債務、充實營運資金、轉投資國內或海外事業，擬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150億元，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七案

案由：為加強經營管理需要，擬自即日起提升本公司資深副總經理鄒明仁先生為執行副總經理；另配合麥寮分公司經理人蔡義中先生申請退休，擬自即日起改聘化工第一事業部施宗岳先生兼任該職務，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本案出席董事鄒明仁及列席主管施宗岳為當事人，故應予迴避。）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 103年5月13日103年第2次董事會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台塑集團(開曼)有限公司」向銀行借款，擬由本公司擔任保證人，請 公決案。

（本案董事長因擔任台塑集團(開曼)有限公司董事職務，故應予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王文淵暫代主席。）

決議：除董事長因利害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第二案

案由：為加強經營管理需要，擬自即日起提升本公司協理盛修業先生及蘇宗陽先生為副總經理，分別管理塑膠第一事業部及塑膠第三事業部各項業務，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有關人士(包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3年5月19日

職 稱	姓 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吳欽仁	95.06.23	102.06.24	董事任期屆滿改選
財務主管	鄒明平	98.12.24	102.02.01	申請退休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秋華	102.01.01~102.12.31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整
	寇惠植	102.01.01~102.07.23	
	陳蓓琪	102.07.24~102.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2,000千元	0	710	710
2	2,000千元(含)~4,000千元	0	0	0
3	4,000千元(含)~6,000千元	0	0	0
4	6,000千元(含)~8,000千元	0	0	0
5	8,000千元(含)~10,000千元	0	0	0
6	10,000千元(含)以上	10,102	0	10,102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之相關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 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秋華	10,102	0	0	0	710	710	102.01.01~102.12.31	註 3
	寇惠植							102.01.01~102.07.23	
	陳蓓琪							102.07.24~102.12.31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註 3：非審計公費包括移轉訂價報告編製費用及營業稅直接扣抵法簽證費用。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02.07.24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 況 \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 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 露者)	1.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缺乏健全之內部控制制度，致其財務報告無法信賴：無。 2.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無法信賴公司之聲明書或不願與公司之財務報告發生任何關聯：無。 3.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必須擴大查核範圍，或資料顯示如擴大查核範圍可能使以前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受損，惟因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未曾擴大查核範圍：無。 4.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基於所蒐集之資料，已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可能受損，惟由於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並未對此事加以處理：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吳秋華、陳蓓琪
委任之日期	102.07.24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5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註1)	姓 名	102 年 度		103年度截至4月21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吳嘉昭	782	0	0	0
常務董事	王文淵	6,226	0	0	0
常務董事	台塑石化公司	1,774,400	0	0	0
	代表人：王文潮	7,981	0	0	0
常務董事	王瑞瑜	188,637	0	0	0
常務董事 (獨立董事)	王志剛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庸三	0	0	0	0
獨立董事	朱雲鵬	11	0	0	0
董 事	吳欽仁	667	0	0	0
董事兼副總	王貴雲	114,982	0	0	0
董 事	台灣化學纖維	4,092,353	0	0	0
	代表人：李伸一	0	0	0	0
董事兼執行副總	鄒明仁	1,868	0	0	0
董事兼資深副總	林豐欽	252	0	0	0
董事兼資深副總	劉元珊	521	0	0	0
董 事	簡日春	3,003	0	0	0
董 事	富臨投資公司	32,549	0	0	0
	代表人：張清正	15,485	0	0	0
監 察 人	台灣塑膠公司	7,755,053	0	96,489	0
	代表人：傅陳卿	1,069	0	0	0
監 察 人	陳德耀	2	0	0	0
監 察 人	雷震霄	0	0	0	0
副總經理(註3)	林茂祥	78	0	0	0
副總經理(註3)	鄭鴻國	10	0	0	0
副總經理(註3)	蔡義中	0	0	0	0
副總經理	吳 炳	5	0	0	0
副總經理	李政中	0	0	0	0
副總經理	黃信義	7	0	0	0
副總經理	張東發	209	0	0	0
財務主管(註4)	鄒明平	0	0	0	0
財務主管	葉明忠	182	0	0	0
會計主管	白立達	153	0	0	0
持股超過10%之 大股東	長庚醫療 財團法人	8,680,529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以下資訊。

註3：副總經理蔡義中先生、林茂祥先生及鄭鴻國先生分別於103年2月1日、103年2月2日及103年4月15日請辭。

註4：財務主管鄒明平先生於102年2月1日請辭。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資訊：不適用。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03年4月21日

姓名 (註1)	本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 有 股 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 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註3)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名稱或姓名	關 係	
長庚醫療 財團法人	876,733,453	11.05	0	0	0	0	台塑公司	長庚醫療為台塑之法人監察人	
							台化公司	長庚醫療為台化之法人監察人、台化董事長與長庚醫療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王永在	王永在先生為長庚醫療董事長	
							台塑石化	長庚醫療為台塑石化之法人監察人	
台灣塑膠公司 代表人：李志村	783,356,865 8,890	9.88 -	0	0	0	0	長庚醫療	長庚醫療為台塑之法人監察人	
							台化公司	台化為台塑之法人董事	
							長庚大學	台塑董事長為長庚大學董事	
							台塑石化	台塑石化為台塑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為台塑之法人董事	
王永在 (亦為長庚醫療財 團法人代表人)	428,697,324	5.41	562,380	0.01	0	0	台化公司	台化董事長與王永在先生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長庚醫療	長庚醫療董事長為王永在先生	
							長庚醫療	長庚醫療為台化之法人監察人、台化董事長與長庚醫療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王永在	王永在先生與台化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台灣化學纖維公司 代表人：王文淵	413,327,750 628,829	5.21 0.01	310,457	-	0	0	台塑公司	台塑為台化之法人董事	
							長庚大學	台化董事長為長庚大學董事	
							台塑石化	台塑石化為台化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台塑石化為台化之法人董事	
							台塑公司	台塑董事長為長庚大學董事	
長庚大學 代表人：楊定一	317,469,186 0	4.00 0	7,730,609	0.10	0	0	台化公司	台化董事長為長庚大學董事	
							秦氏公司	主要管理人員相同	

台塑石化公司 代表人：陳寶郎	179,214,423 0	2.26 0	0 0	0 0	0 0	0 0	0 0	長庚醫療	長庚醫療為台塑石化之法人監察人	
								台塑公司	台塑石化為台塑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台塑為台塑石化之法人董事	
								台化公司	台塑石化為台化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台化為台塑石化之法人董事	
賴比瑞亞商秦氏 國際投資公司	147,556,933	1.86	0	0	0	0	0	萬順公司	主要管理人員相同	
渣打託管梵加德 新興市場股票指 數基金專戶	101,095,253	1.27	0	0	0	0	0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 份有限公司	98,397,400	1.24	0	0	0	0	0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4：持股比例欄為「-」表示持股比例未達0.0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2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南亞美國公司	2,400	100.00	0	0.00	2,400	100.00
南亞美洲公司	60,000	100.00	0	0.00	60,000	100.00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	12,500	25.00	37,500	75.00	50,000	100.00
南亞香港公司	844,053,077	100.00	0	0.00	844,053,077	100.00
香港大環洲公司	13,998	99.99	1	-(註2)	13,999	99.99
台塑合成橡膠香港公司	30,000,000	30.00	60,000,000	60.00	90,000,000	90.00
必成香港公司	37,750	50.00	0	0.00	37,750	50.00
越南台灣興業公司	不適用(註3)	42.50	不適用(註3)	42.50	不適用(註3)	85.00
台塑河靜鋼鐵公司(註4)	不適用(註3)	15.53	不適用(註3)	46.58	不適用(註3)	62.11
台塑企業投資公司	5,000,000	100.00	0	0.00	5,000,000	100.00
南亞電路板公司	432,744,977	66.97	13,644	-(註2)	432,758,621	66.97
南亞科技公司	9,064,846,933	37.83	11,136,653,045	46.48	20,201,499,978	84.31
台朔環保科技公司	46,256,575	26.99	125,143,425	73.01	171,400,000	100.00
台塑石化公司	2,271,006,014	23.84	5,164,789,364	54.22	7,435,795,378	78.06
台灣必成公司	50,000,000	50.00	0	0.00	50,000,000	50.00
台朔重工公司	503,629,141	32.91	1,026,657,596	67.09	1,530,286,737	100.00
南中石化公司	100,000,000	50.00	0	0.00	100,000,000	50.00
文方公司	9,592,886	51.19	0	0.00	9,592,886	51.19
台朔汽車公司	27,045,801	45.00	27,044,199	45.00	54,090,000	90.00
亞台開發公司	1,303,870	44.96	1,306,130	45.04	2,610,000	90.00
汎航通運公司	4,253,318	33.34	8,504,076	66.66	12,757,394	100.00
台塑汽車貨運公司	3,785,280	33.33	7,570,384	66.67	11,355,664	100.00
華亞園區顧問公司	34,000	34.00	66,000	66.00	100,000	100.00
宜濟建設公司	5,800,000	29.22	14,050,000	70.78	19,850,000	100.00
麥寮汽電公司	498,837,000	24.94	1,496,562,000	74.82	1,995,399,000	99.76
塑化汽車貨運公司	7,658,750	25.00	15,317,500	50.00	22,976,250	75.00
台塑合成橡膠公司	40,000,000	33.33	80,000,000	66.67	120,000,000	100.00
台塑資源公司	300,000,000	25.00	900,000,000	75.00	1,200,000,000	100.0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2：持股比例未達0.01%。

註3：非股份有限公司。

註4：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持股比例為14.75%。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註
102.08	10	7,930,821,589	79,308,215,890	7,930,821,589	79,308,215,89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註：101年度盈餘轉增資785,229,860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2年7月19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28386號函核准在案。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動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記名)	7,930,821,589 (註)	-	7,930,821,589	-

註：均為上市股票。

(二)股東結構

103年4月2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4	68	754	239,837	654	241,317
持有股數	29,362,156	372,048,312	3,383,022,425	1,970,033,060	2,176,355,636	7,930,821,589
持股比例(%)	0.37	4.69	42.66	24.84	27.44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3年4月21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 有 股 數	持股比例(%)
1至 999	118,884	27,763,110	0.35
1,000至 5,000	77,874	166,232,700	2.10
5,001至 10,000	19,503	130,759,890	1.65
10,001至 15,000	8,840	103,404,975	1.30
15,001至 20,000	3,542	60,585,337	0.76
20,001至 30,000	4,430	105,516,295	1.33
30,001至 50,000	3,317	124,950,980	1.58
50,001至 100,000	2,460	167,747,188	2.11
100,001至 200,000	1,242	167,933,103	2.12
200,001至 400,000	537	148,384,520	1.87
400,001至 600,000	195	94,399,954	1.19
600,001至 800,000	101	69,789,742	0.88
800,001至1,000,000	56	49,736,735	0.63
1,000,001以上	336	6,513,617,060	82.13
合 計	241,317	7,930,821,589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 5%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03年4月21日

主要股東名稱 \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1.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876,733,453	11.05
2.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83,356,865	9.88
3. 王永在	428,697,324	5.41
4.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413,327,750	5.21
5. 長庚大學	317,469,186	4.00
6. 賴比瑞亞商萬順國際投資公司	189,777,620	2.39
7.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179,214,423	2.26
8. 賴比瑞亞商秦氏國際投資公司	147,556,933	1.86
9.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01,095,253	1.27
1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8,397,400	1.2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

項 目 \ 年 度		102 年	101 年	103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70.00	72.80	68.90
	最 低	51.00	46.00	62.50
	平 均	60.80	58.24	64.72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35.61	30.80	36.71
	分 配 後	—	30.50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7,930,821,589	7,852,298,603
	每股盈餘	調整前	3.19	0.54
		調整後	—	0.54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1.90	0.3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10
		資本公積配股	0	0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註5)		19.13	107.71
	本 利 比(註6)		32.12	193.87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3.11	0.52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註9：101年度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最高市價為72.08元/股、最低市價為44.66元/股、現金股利0.3元/股。
- 註10：上表「每股市價」資料係以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資料為準。
- 註11：上表「每股股利」數字係為當年度股利分派於次年度發放。
- 註12：102度盈餘分配為預計數，尚未經股東常會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營事業屬成熟期產業，每年獲利相當穩定，股利政策採現金股利、盈餘轉增資與資本公積轉增資三種方式搭配發放，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及員工紅利後，至少分配百分之五十以上，並以發放現金股利為優先，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合計之比例，以不超過當年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現金股利每股1.9元，股票股利每股0元，合計每股股利1.9元。

3. 預期股利政策有重大變動：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本公司並未編製財務預測)。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 (1)本公司章程第廿五條記載，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虧損，再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次提股息，當年度如尚有盈餘(以下稱扣息後可分配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提請股東

常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應按當年度扣息後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〇·一至百分之一之員工紅利，其提撥金額並作為當年度費用。

- (2)本公司員工分紅政策秉持著公司治理的精神，以激勵員工表現、不稀釋股本來保障股東權益之雙重原則下，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基礎，係依相關法令、本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為適當之估計。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本公司103年3月26日董事會通過：

- (1)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16,916,982元、股票紅利0元，與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為0，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均為0。
- (3)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3.19元。

4. 上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本公司102年6月24日股東常會通過及實際配發情形：

- (1)實際配發員工現金紅利13,643,958元，股票紅利0元，董監事酬勞0元。
- (2)實際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為0，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均為0。
- (3)實際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0.54元。
- (4)以上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配發情形相同，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98年度第1期 無擔保公司債	98年度第2期 無擔保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98.08.07	98.09.10
面 額		新台幣1,000,000元	新台幣1,000,000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台灣	台灣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5,000,000,000元	新台幣5,200,000,000元
利 率		年利率1.84%	年利率1.77%
期 限		5年期，到期日103.08.07	5年期，到期日103.09.10
保 證 機 構		無	無
受 託 人		台灣銀行信託部	台灣銀行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無	無
簽 證 律 師		李達夫	李達夫
簽 證 會 計 師		寇惠植、吳秋華	寇惠植、吳秋華
償 還 方 法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五年底 各還本50%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五年底 各還本50%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2,500,000,000元	新台幣2,600,000,000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款		無	無
限 制 條 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 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於98.06.17 評等等級為twAA-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於98.08.06 評等等級為twAA-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 換(交換或認股)普通 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 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無
	發 行 及 轉 換 (交換或認股)辦法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 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 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 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無
交 換 標 的 委 託 保 管 機 構 名 稱		無	無

公 司 債 種 類		98年度第3期 無擔保公司債	99年度第1期 無擔保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98. 11. 30	99. 06. 25
面 額		新台幣1, 000, 000元	新台幣1, 000, 000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台灣	台灣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4, 800, 000, 000元	新台幣6, 000, 000, 000元
利 率		年利率1. 49%	年利率1. 56%
期 限		5年期，到期日103. 11. 30	5年期，到期日104. 06. 25
保 證 機 構		無	無
受 託 人		台灣銀行信託部	台灣銀行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無	無
簽 證 律 師		李達夫	林志忠
簽 證 會 計 師		吳秋華、寇惠植	吳秋華、寇惠植
償 還 方 法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五年底 各還本50%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五年底 各還本50%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2, 400, 000, 000元	新台幣6, 000, 000, 000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無	無
限 制 條 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 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於98. 10. 06 評等等級為twAA-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於99. 05. 03 評等等級為twAA-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 換(交換或認股)普通 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 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無
	發 行 及 轉 換 (交 換 或 認 股) 辦 法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 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 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 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無
交 換 標 的 委 託 保 管 機 構 名 稱		無	無

公 司 債 種 類		99年度第2期 無擔保公司債	99年度第3期 無擔保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99. 08. 30	99. 11. 12
面 額		新台幣1, 000, 000元	新台幣1, 000, 000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台灣	台灣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4, 000, 000, 000元	新台幣6, 000, 000, 000元
利 率		年利率1. 56%	年利率1. 27%
期 限		5年期，到期日104. 08. 30	5年期，到期日104. 11. 12
保 證 機 構		無	無
受 託 人		台灣銀行信託部	台灣銀行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無	無
簽 證 律 師		林志忠	林志忠
簽 證 會 計 師		吳秋華、寇惠植	吳秋華、寇惠植
償 還 方 法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五年底 各還本50%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五年底 各還本50%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4, 000, 000, 000元	新台幣6, 000, 000, 000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無	無
限 制 條 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 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於99. 07. 09 評等等級為twAA-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於99. 09. 27 評等等級為twAA-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 換(交換或認股)普通 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 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無
	發 行 及 轉 換 (交換或認股)辦法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 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 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 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無
交 換 標 的 委 託 保 管 機 構 名 稱		無	無

公 司 債 種 類		100年度第1期 無擔保公司債	100年度第2期 無擔保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100.06.27	100.11.07
面 額		新台幣1,000,000元	新台幣1,000,000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台灣	台灣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6,000,000,000元	新台幣4,000,000,000元
利 率		年利率1.43%	年利率1.35%
期 限		5年期，到期日105.06.27	5年期，到期日105.11.07
保 證 機 構		無	無
受 託 人		台灣銀行信託部	台灣銀行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無	無
簽 證 律 師		林志忠	林志忠
簽 證 會 計 師		吳秋華、寇惠植	吳秋華、寇惠植
償 還 方 法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五年底各還本50%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五年底各還本50%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6,000,000,000元	新台幣4,000,000,000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無	無
限 制 條 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於100.05.10評等等級為twAA-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於100.10.03評等等級為twAA-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無
	發 行 及 轉 換 (交 換 或 認 股) 辦 法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無
交 換 標 的 委 託 保 管 機 構 名 稱		無	無

公 司 債 種 類		101年度第1期 無擔保公司債	101年度第2期 無擔保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101.07.04	101.09.07
面 額		新台幣1,000,000元	新台幣1,000,000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台灣	台灣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甲券新台幣5,500,000,000元 乙券新台幣1,300,000,000元	甲券新台幣2,400,000,000元 乙券新台幣2,800,000,000元
利 率		甲券年利率1.36% 乙券年利率1.45%	甲券年利率1.25% 乙券年利率1.37%
期 限		甲券(5年)到期日106.07.04 乙券(7年)到期日108.07.04	甲券(5年)到期日106.09.07 乙券(7年)到期日108.09.07
保 證 機 構		無	無
受 託 人		台灣銀行信託部	台灣銀行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無	無
簽 證 律 師		林志忠	林志忠
簽 證 會 計 師		吳秋華、寇惠植	吳秋華、寇惠植
償 還 方 法		甲券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五 年底各還本50%；乙券自發行 日起屆滿第六、七年底各還本 50%	甲券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五 年底各還本50%；乙券自發行 日起屆滿第六、七年底各還本 50%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6,800,000,000元	新台幣5,200,000,000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無	無
限 制 條 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 公 司 債 評 等 結 果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於 101.05.17評等等級為twAA-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於 101.08.06 評等等級為twAA-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 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 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無
	發 行 及 轉 換 (交 換 或 認 股) 辦 法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 對 現 有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無	無
交 換 標 的 委 託 保 管 機 構 名 稱		無	無

公 司 債 種 類		101年度第3期 無擔保公司債	102年度第1期 無擔保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102. 02. 25	102. 08. 05
面 額		新台幣1, 000, 000 元	新台幣1, 000, 000 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台灣	台灣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甲券新台幣2, 400, 000, 000 元 乙券新台幣3, 600, 000, 000 元	甲券新台幣3, 100, 000, 000 元 乙券新台幣4, 600, 000, 000 元 丙券新台幣1, 900, 000, 000 元
利 率		甲券年利率1. 36% 乙券年利率1. 50%	甲券年利率1. 40% 乙券年利率1. 45% 丙券年利率1. 55%
期 限		甲券(7年)到期日109. 02. 25、 乙券(10年)到期日112. 02. 25	甲券(4年)到期日106. 08. 05、 乙券(5年)到期日107. 08. 05 丙券(7年)到期日109. 08. 05
保 證 機 構		無	無
受 託 人		台灣銀行信託部	台灣銀行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無	無
簽 證 律 師		林志忠	林志忠
簽 證 會 計 師		吳秋華、寇惠植	吳秋華、寇惠植
償 還 方 法		甲券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六、七 年底各還本50%；乙券自發行日 起屆滿第九、十年底各還本 50%	甲券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四年 底各還本50%；乙券自發行日 起屆滿第四、五年底各還本 50%；丙券自發行日起屆滿第 六、七年分別還本50%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6, 000, 000, 000 元	新台幣9, 600, 000, 000 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無	無
限 制 條 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 公 司 債 評 等 結 果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於 102. 02. 04評等等級為twAA-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於 102. 04. 22評等等級為twAA-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 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 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無
	發 行 及 轉 換 (交 換 或 認 股) 辦 法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 對 現 有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無	無
交 換 標 的 委 託 保 管 機 構 名 稱		無	無

公 司 債 種 類		102年度第2期 無擔保公司債	103年度第1期 無擔保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102.12.18	103.06.24
面 額		新台幣1,000,000元	新台幣1,000,000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台灣	台灣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甲券新台幣6,200,000,000元 乙券新台幣4,200,000,000元	新台幣10,000,000,000元
利 率		甲券年利率1.98% 乙券年利率2.08%	年利率2.04%
期 限		甲券(10年)到期日112.12.18 乙券(12年)到期日114.12.18	15年期，到期日118.06.24
保 證 機 構		無	無
受 託 人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無	無
簽 證 律 師		林志忠	林志忠
簽 證 會 計 師		吳秋華、陳蓓琪	吳秋華、陳蓓琪
償 還 方 法		甲券自發行日起屆滿九、十年 底各還本50%；乙券自發行日 起屆滿第十一、十二年底各還 本50%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十四、十五 年底各還本50%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10,400,000,000元	新台幣10,000,000,000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款		無	無
限 制 條 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 公 司 債 評 等 結 果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於 102.11.05評等等級為twAA-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於 103.03.27評等等級為twAA-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 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 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無
	發 行 及 轉 換 (交 換 或 認 股) 辦 法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 對 現 有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無	無
交 換 標 的 委 託 保 管 機 構 名 稱		無	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者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

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C301010紡紗業。
- (2)C302010織布業。
- (3)C303010不織布業。
- (4)C305010印染整理業。
- (5)C601040加工紙製造業。
- (6)C601990其他紙製品製造業。
- (7)C801010基本化學工業。
- (8)C801020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 (9)C801060合成橡膠製造業。
- (10)C801100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 (11)C801110肥料製造業。
- (12)C801120人造纖維製造業。
- (13)C801990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 (14)C802041西藥製造業。
- (15)C802120工業助劑製造業。
- (16)C802170毒性化學物質製造業。
- (17)C802200塗料、油漆、染料及顏料製造業。
- (18)C805010塑膠皮、布、板、管材製造業。
- (19)C805020塑膠膜、袋製造業。
- (20)C805070強化塑膠製品製造業。
- (21)C805990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
- (22)C901020玻璃及玻璃製品製造業。
- (23)C901060耐火材料製造業。
- (24)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 (25)CB01030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
- (26)CB01990其他機械製造業。
- (27)CC01010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28)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9)CC01090電池製造業。
- (30)CQ01010模具製造業。

- (31)CZ99990未分類其他工業製品製造業。
- (32)D101050汽電共生業。
- (33)D401010熱能供應業。
- (34)E599010配管工程業。
- (35)E601010電器承裝業。
- (36)E603050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 (37)E604010機械安裝業。
- (38)EZ15010保溫、保冷安裝工程業。
- (39)H701020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40)H701040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 (41)I199990其它顧問服務業。
- (42)ID01010度量衡器證明業。
- (43)IZ99990其他工商服務業。
- (44)J101030廢棄物清除業。
- (45)J101040廢棄物處理業。
- (46)J101050環境檢測服務業。
- (47)J101060廢(污)水處理業。
- (48)CE01021度量衡器製造業。
- (49)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50)另合併子公司包括塑膠、電子、化學、纖維紡織及投資事業等業務。

2. 102年度營業比重

金額：新台幣仟元

產 品 種 類	單 位	數 量	金 額	%
軟 質 膠 布	公噸	131,898	9,144,041	2.94
硬 質 膠 布	公噸	138,467	8,843,990	2.84
P U 合 成 皮	仟碼	22,254	3,284,202	1.06
塑 膠 門 窗	公噸	19,147	3,635,381	1.17
硬 質 管	公噸	135,226	6,079,802	1.96
膠 膜 製 品	公噸	51,771	3,735,888	1.20
可塑劑及硬化劑	公噸	166,083	8,509,941	2.74

產 品 種 類	單 位	數 量	金 額	%
酞 酸 酐	公 噸	94,863	4,080,055	1.31
丙 二 酚	公 噸	273,986	13,598,035	4.37
丁 二 醇	公 噸	104,244	7,254,544	2.33
乙 二 醇	公 噸	1,584,014	47,748,549	15.35
銅 箔 基 板	仟 張	36,516	19,131,946	6.15
環 氧 樹 脂	公 噸	239,866	18,491,425	5.95
玻 纖 布	仟 米	197,328	4,632,286	1.49
銅 箔	公 噸	11,124	3,714,247	1.20
電 路 板	仟平方 英呎	24,290	31,604,247	10.16
聚 酯 纖 維	公 噸	1,217,300	67,862,734	21.82
聚 酯 薄 膜	公 噸	57,144	4,608,790	1.48
其 他			45,045,186	14.48
合 計			311,005,289	100.00

3. 公司目前之產品

- (1) 塑膠加工製品：軟質膠布、膠皮製品、硬質膠布、PP合成紙、電鍍膠布、A-PET膠布、PU合成皮、不織布、塑膠門窗、SMC門、吸音材、硬質管、膠膜製品、異型押出品、射出製品、塑膠地磚、PVC塑膠粒、珠光紙等。
- (2) 塑膠原料製品：乙二醇、可塑劑、丙二酚、丁二醇、四氫呋喃、酞酸酐、異辛醇等。
- (3) 電子材料製品：銅箔基板、基材、銅箔、環氧樹脂、電子級及工業級玻璃纖維布、液晶顯示器、電容式觸控面板、印刷電路板。
- (4) 聚酯纖維製品：聚酯棉、聚酯粒、聚酯全延伸絲、聚酯絲餅、聚酯加工絲、聚酯色絲、針織布、SPP粒、聚酯薄膜及各種絲、紗、布之染整加工。
- (5) 機電工程：機械設備設計、配電盤、公用流體等。

4.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TP0捲簾用膠布、半導體切割保護膜、PETG地磚貼合面料、網印UV乾燥型耐蝕刻樹脂、PVC-DWV發泡管、抗UV浪板用UP樹脂、藥液軟袋、抗R-ray滅菌醫材膠粒、高頻低介電銅箔基板、無鹵環保環氧樹脂、高剛性低膨脹玻纖薄布、15微米以下超薄玻纖布、高頻基板用銅箔、高耐熱軟性印刷電路板用銅箔、新世代各式高階電路板、機能性飲料瓶用聚酯粒、阻燃級熱收縮套管用聚酯粒、非PU類水煮包用塗佈膜、藍光阻隔膜開發、難燃白色膜開發、低發泡性Spunlace聚酯短纖、特殊斷面不織布聚酯短纖。

(二) 產業概況：產業之現況與發展，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茲將本公司主要產品區分為塑膠加工、塑膠原料、電子材料、纖維及機電工程等五大產業，分別說明如下：

1. 塑膠加工產業

(1) 產業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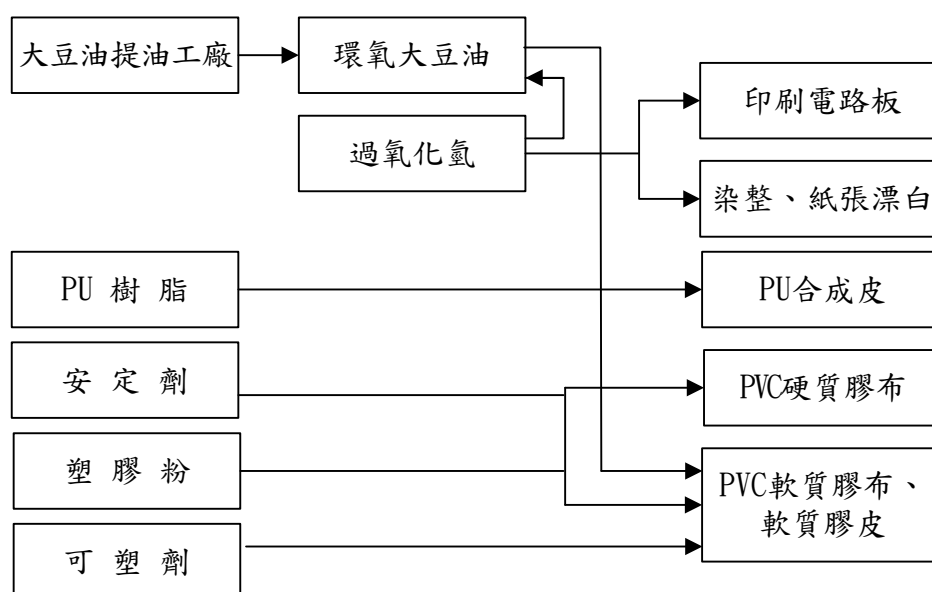
由於歐洲及美國經濟復甦緩慢，且大陸成長減緩，致市場供過於求、競爭激烈，銷售數量減少，但積極研發及推展高值化新產品、新用途，故獲利仍成長。大陸地區人民幣升值影響，市場開發不易，再加上資金緊縮，勞動成本上漲，製造業壓力日益增長，產能過剩，供需失衡，影響消費信心，市場競爭日趨激烈，傳統鞋用、皮包、傢俱製品需求低迷，僅車輛產品市場維持平衡增長，另因市場消費升級，未來建築市場潛力可期。美國市場方面，量化寬鬆持續縮減，市場資金減少，然仍維持低利率政策刺激景氣，經濟表現呈現復甦景象，然而原物料成本持續上升，成本難以轉嫁，影響市場需求及獲利。

(2) 產業發展：

塑膠加工客戶多將生產重心遷移至成本較低廉的地區，並改用較廉價材料及在地化採購，台灣廠唯有不斷尋求轉型及研發，重新規劃產品定位，開發較具特色、高附加價值產品，以區隔產品及市場，確保客戶

長期支持，維持塑膠加工品的利潤。大陸地區傳統產業因受人民幣升值，及勞動成本上漲影響，部分外資工廠已轉向東南亞地區設廠發展，故大陸子公司除持續拓展車輛製品外，並極力拓展高質化特色產品，以區隔市場，爭取獲利。美國地區因環保意識上升，許多塑膠產品由PVC改為PP、PE和A-PET等材質，影響產業訂單量，另因原物料成本持續上漲，部分客戶轉向台灣及大陸地區進口加工或印刷後成品，致美國子公司銷售情形略受影響。

(3)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以膠布及膠皮為例)



(4) 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本公司產品品質雖較同業穩定，深獲客戶肯定，但受到同業技術日趨成熟，本公司競爭領先優勢逐漸縮小，面臨更艱困經營壓力，故除提升設備產能，降低成本外，並持續開發新材質、新用途及符合環保潮流等特殊規格，爭取利基產品之銷售，以拓展市場。大陸地區陸資小廠違規營運低價競爭，經營壓力亦增高，如UP樹脂及工程塑膠，陸資同業品質水準逐漸提升，並採低價競銷，壓縮獲利；PVC潔美膠膜中國市場103年度月需求量約為2,964噸/月，較102年度月平均2,525噸整體成長約17.4%，但受大陸國產品牌低價競爭，致本公司市占率逐漸縮小。美國地區因應低價

進口產品競爭及環保產品替代壓力，強化市場、研發及生產之順暢運作，提高品質、縮短交期及產品客製化以拓展市場及提高獲利率。

2. 塑膠原料產業(以乙二醇製品為例)

(1) 產業現況：

103年全球聚酯產能陸續擴建增加，將使乙二醇需求量穩定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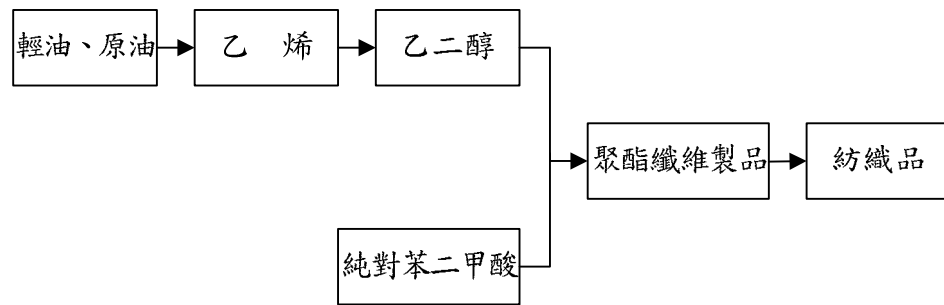
項目 \ 年度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預估)
全球產能(仟噸)	25,714	25,879	26,794	28,049
全球需求量(仟噸)	21,427	22,460	23,853	24,823
產能利用率(%)	83.3	86.8	89.0	88.5

(2) 產業發展：

世界聚酯纖維近年來每年均有穩定成長，但於90~96年間，全世界乙二醇產量因無法供應所需，故多家乙二醇製造商投資興建新廠。97年下半年新廠完工陸續投產，反造成供過於求而影響市場價格；99年起景氣逐漸復甦，至101~102年間，乙二醇需求強勁致市況轉為供不應求。預估103年全球需求量較102年增加97萬噸，乙二醇需求仍將穩定成長。

(3)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乙二醇(MEG)之主要原料為乙烯(ethylene)，乙烯之上游原料為輕油及原油，故國際油價的波動將影響原料乙烯取得價格。乙二醇(MEG)及純對苯二甲酸(PTA)為聚酯纖維之主要原料，聚酯纖維又為下游紡織物件之原料，因此紡織、絲、布等市場的季節性需求及景氣會直接影響乙二醇之價格。



(4)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03年預估全球乙二醇需求量比102年成長4.0%，而乙二醇產能僅成長4.7%，乙二醇產能利用率將由89.0%下降到88.5%，乙二醇平均價格變動不大。大陸地區為全世界乙二醇主要市場，102年本公司供應108萬噸佔其進口量的13.1%，預估103年大陸乙二醇進口量仍將超過800萬噸。本公司乙二醇產品與SABIC、MEGLOBAL等乙二醇大型製造商競爭，因具有地理位置優勢，交貨迅速、準時且可送達大陸沿海各大小港口，品質優良，可確保長期客戶的信賴，擁有較佳競爭力。

3. 電子材料產業

(1)產業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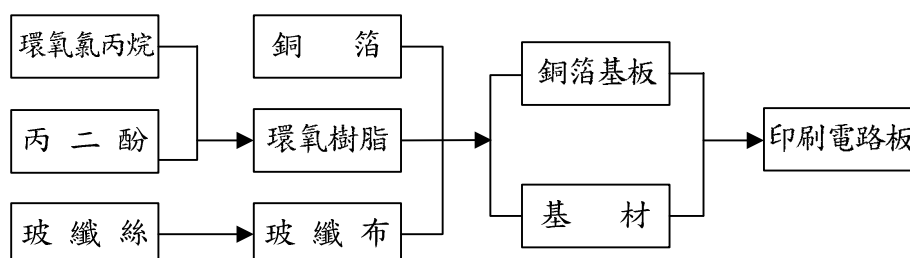
102年美國經濟持續復甦，歐洲也逐漸脫離衰退，電子材料需求受到產品結構改變，傳統的個人電腦及筆記型電腦產品需求明顯下滑，以智慧型手機及平板等個人行動裝置及車用電子持續成長，且朝輕薄短小發展，使電子材料市場競爭益加激烈。本公司積極佈局高頻低介電基板、IC載板、高密度連結板材、車載板、超薄玻纖布和軟板用銅箔等利基產品，提升競爭力。中國大陸電子材料市場持續成長，下游電路板產品中國大陸當局近年來亦鼓勵發展高科技電子產業，並給予當地業者資金與技術的支援；同時，在大陸電子產品品牌廠的逐漸崛起下，訂單流向以當地供應商為主，導致電路板產業競爭越趨激烈；IC封裝載板供應商，因行動裝置、通訊網路、伺服器需求增加，亦進行產能擴充計畫，然因需求成長之動力為中、低價

位產品，在供給增加與終端產品售價降低影響下，IC封裝載板價格仍面臨壓力。

(2)產業發展：

國內業者近幾年積極整合兩岸規模，台灣電子材料加速調整策略，轉型因應，並持續爭取與日本、歐美等大廠合作，積極推展高密度連接板(HDI)、高頻低介電基板(HLC)、無鹵環保環氧樹脂、多官能酚醛環氧樹脂、超薄玻纖布、軟板用銅箔、超薄銅箔等利基產品，優化產品組合。鑑於全球電路板生產重心逐漸移轉大陸，本公司多年來積極佈局，深耕擴展大陸市場，已在昆山地區興建垂直整合的電子材料工廠，包括玻纖絲、玻纖布、銅箔、環氧樹脂、銅箔基板及電路板等。配合大陸經貿政策逐漸由出口導向轉為發展內需，當地市場需求持續成長，本公司隨著昆山玻纖布四廠及銅箔三廠擴建完成新產能的挹注，加上兩岸產銷調配，將帶動營收及獲利持續成長。

(3)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4)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展望未來趨勢朝向雲端概念、綠色環保材料發展，並以智慧手機、高速網路伺服器、超薄筆電和平板電腦等產品運用材料為主，新材料的研發認證與推廣將是競爭力最重要的一環。伴隨著行動裝置產品的熱銷，印刷電路板除了朝向高層數、高密度、細線路發展以外，更要求產品薄型化，以符合隨身攜帶的需求性。但由於一般印刷電路板市場進入門檻相對較低且生產廠商眾多，市場競爭較為激烈，其中以四到十層的電腦和通訊用板為最；而HDI雖生產技術層次較高，但在製造商相繼擴充產能的狀況下，價格有逐漸下滑之趨勢；另IC封裝載板已逐漸被廣泛地運用在電腦、遊

戲機、通訊網路和數位家庭產品等相關終端產品，伴隨市場的快速擴張，未來IC封裝載板需求可望穩定成長。大陸地區子公司面對激烈的競爭市場，將朝以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汽車電子、4G基地台，伺服器等終端產品運用材料為主，加快調整產品結構，發展高頻化、薄型化及功能化基板及材料，提升市場競爭力。

4. 聚酯纖維產業

(1) 產業現況：

102年全球聚酯纖維市場未見顯著復甦，終端紡織品需求疲軟，加上中國大陸產能快速增加，已佔全球產能73%，致市場供過於求，原料及纖維產品價格均呈下滑趨勢。而本公司聚酯產品因長期致力於降低成本，增加產品特色，故於市場景氣下滑時仍能獲得客戶支持，整體銷售仍能維持獲利。而大陸聚酯產能急速擴充，規模已貫全球，產能過剩庫存積壓增加，價格無法反應成本，銷售低迷，整體機台開動率未提升，再加上大陸聚酯業者低價競銷，一般規格無邊際貢獻，除持續努力擴大複合絲、彈性絲、環保絲等高值化產品推廣，並極力推廣針織素面布用色絲、耐日曬牢度之車用色絲、彈性色絲，加快銷售區隔以改善獲利。另美國經濟穩定和失業率降低，新車及新屋銷售量持續成長，帶動聚酯纖維需求增加，加上致力於新產品及新客戶開發，美國子公司營收繼續維持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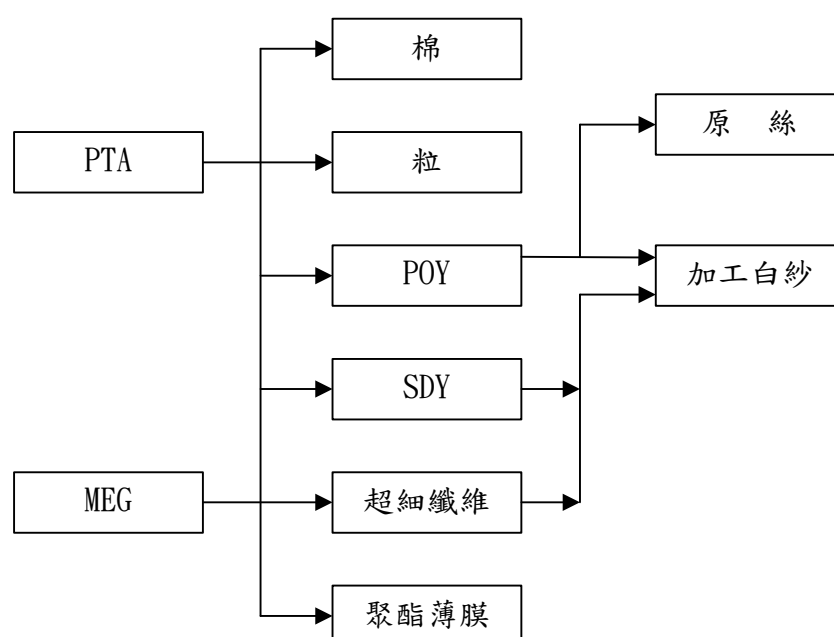
(2) 產業發展：

金融海嘯後世界經濟緩步復甦，聚酯產品需求亦恢復成長，惟各項產品產能也以更快速度增加，其中尤以纖維及寶特瓶粒產能增加最快，致產能利用率下滑。而大陸聚酯產品產能擴充迅速，聚酯絲產品供過於求，但因差異化產品比重提高，預估產品單價會持續提升，整體產值仍將穩定成長。聚酯瓶粒市場供過於求，已無邊際貢獻停產，目前大陸廠家在無現金流的情況下外售，致部分廠家亦停產因應。美國廠瓶用聚酯粒佔總產能63%，平均設備利用率80%以上，由於中

國大陸工資不斷上漲，品牌成衣逐漸回流中美洲及墨西哥生產，將推升美國本土紡織業及聚酯纖維需求成長。

(3)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乙二醇(MEG)及純對苯二甲酸(PTA)為聚酯產品之主要原料，其價格波動及供應穩定性對聚酯產品之成本及生產有絕對之影響。下游織布、染整、成衣等產業近年來隨市場個性化、舒適化、功能化之潮流，而有小批量、多品種之趨勢，因而對纖維產品之差異化與快速反應生產體系有更高之仰賴與需求。



(4)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聚酯產業受到大環境變化影響，前景不明，消費者信心不足，加上市場嚴重供過於求，中國新產能持續增加，導致出口衰退價格下滑，訂單趨於保守，寶特瓶粒供過於求現象持續存在，103年及104年全球產能預估將再加速推升至2,900萬噸及3,200萬噸，其中三分之一產能在中國，但消費成長遠不及產能增加之速度。大陸廠商產能擴充迅速(102年產能較101年增加14%，預計103年產能續增加6%)、設備新穎產量高但成本低，且同業技術能力提升快速，致競爭加劇。大陸經濟預估仍穩定成長，對高值化產品市場需求仍持續增加，且全球氣溫變化環保議題開始受到重視，相關環保產品亦持續增加中。美國廠受到亞洲及中東多餘產

能向美國市場低價傾銷，市場競爭激烈，須持續開發差異化產品才可維持成長動能。

5. 機電工程(以配電盤製品為例)

(1) 產業現況：

台灣母公司推動與中鼎、富台、益鼎等大型工程公司及電機技師合作方案，承攬捷運、中油、台鐵、大巨蛋、飯店及金控大樓等新建案，爭取國營企業及公共工程訂單。大陸子公司結合工程公司及設備安裝公司爭取統包工程，如南通建總、昆山宗陽等，以本公司為統包商承攬工程，爭取大型統包工程。

(2) 產業發展：

台灣母公司已取得宜華、大巨蛋、鹿野渡假村等飯店業及台灣固網資料中心訂單，在既有基礎下，持續與台朔重工、工程公司及協力廠商等策略聯盟爭取後續晶圓代工、飯店業及雲端資料中心等擴建專案。大陸子公司則搭配當地盤廠，利用當地盤廠成本低，交期短等優勢達成策略聯盟，爭取及開發低端客戶。

(3)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銅、鐵、鋁等金屬原料及塑膠、樹脂等絕緣材料。

中游：變壓器、變比器、斷路器、電線電纜、及各式控制器具。

下游：配電盤及整體配電電力系統。

(4) 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台灣母公司及大陸子公司均與法國施耐德公司合作生產智慧型低壓盤，與傳統型比較具有節省空間，模組化設計、通訊監控、數據收集及預知保養等多項功能。台灣母公司主力爭取高科技產業及國營企業訂單，並與日本知名廠商技術合作，開發模鑄式變壓器(MTR)及真空接觸器(VCS)，以降低製造成本及提升競爭力。大陸子公司主力爭取投標台資企業訂單，並降低主副料取得成本，針對金額高且量多之材料，於品質相同前提下，開發對抗品並採大批量請購，以降低成本。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02年度及截至103年3月31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合計新台幣2,110,810仟元。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及未來年度研究發展計畫如下：

1. 塑膠加工製品

(1)最近年度研發計畫、未完成研發計畫之目前進度、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研發產品項目	未完成之目前進度	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新台幣仟元)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複合鎢氧化物高隔熱粉	須加購高效率之粗磨及細磨設備與溶劑排放燃燒塔	35,000	104.06	品質及成本
家電用貼合膜	機台設備改裝中	15,000	103.10	品質及收率
經濟型光學保護膜	機台設備改裝中	20,000	103.10	品質及收率
高亮標籤膠布	待增設中心捲取機	20,000	103.10	製程技術力
複合發泡材車門板	廠商測試中	1,000	103.12	物性品質
PP書套膠布	成本過高，續調整生產條件及原料配方	2,900	103.09	以膠布機生產PP書套膠布，成本較高，不利與市場競爭
地磚膠布	配合客戶試製、確認	1,700	103.09	品質及收率
高速珍珠膜製品開發	已尋找助劑入廠待排試製	1,000	103.08	市場競爭讓利銷售
無晶點電子保護膜	待尋找助劑入廠排試製	2,000	103.10	市場競爭讓利銷售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寬幅特霧地毯膠布、PETG地磚膠布、高光雕刻門用硬質膠布、易貼抗靜電保護膜、拋光研磨用舒麗絨、耐燃不織布、汽車減振器配件耐隆工塑粒、電機外殼耐隆工塑粒開發、GWIT 750℃電器配件PP工塑粒、石英石UP樹脂開發、電子清潔用膠帶膜。

2. 塑膠原料製品

(1)最近年度研發計畫、未完成研發計畫之目前進度、須再

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無。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無。

3. 電子材料製品

(1)最近年度研發計畫、未完成研發計畫之目前進度、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研發產品項目	未完成之目前進度	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新台幣仟元)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高頻低介電基板	客戶評估認證、量產規劃	3,000	103.12	電性量測技術規範的一致性
低介電基板用樹脂	製程反應率控制與純化技術、客戶認證、量產規劃	1,000	103.12	純化方法和品質符合性
高頻基板用銅箔	客戶評估認證、量產規劃	3,000	103.12	銅箔粗度與剝離強度之均衡
高耐熱軟性印刷電路板用銅箔	客戶評估認證、量產規劃	2,000	103.12	最適耐熱合金組成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低介電材料、HDI無鹵材料、無鹵覆晶載板、高耐化性固態高分子樹脂、高Tg三官能酚醛環氧樹脂、低介電玻纖布、15~20微米超薄玻纖布、2~3微米超薄銅箔、軟板用銅箔、高密度HDI板之高階盲埋孔、Any layer疊孔填孔電鍍之技術開發與其相對應使用基板材料、多層板之層間對位，高縱橫比電鍍及阻抗匹配之技術開發、軟硬複合板之技術開發主要為板材尺寸、加工條件的控制等、IC封裝載板依封裝形式可分成打線封裝（Wire Bonding）載板與覆晶封裝(Flip Chip)載板，但不論封裝形式，其設計趨勢皆是朝更細線路，更薄及更高層數設計。

4. 聚酯纖維製品

(1)最近年度研發計畫、未完成研發計畫之目前進度、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研發產品項目	未完成之目前進度	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新台幣仟元)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低彩虹紋抗刮塗佈用原膜開發	實驗室評估完成，待安排上線試製。	1,000	103.12	實驗室小量試驗後，到生產現場依比例放大試產時，諸多變因需加以修正克服。
自製有機滑劑降低原膜霧度開發	已完成中量放大試驗，待安排上線試製。	500	103.12	現設定之有機滑劑粒徑於製膜延伸時滑劑顆粒之浮出狀況是否如預期。
能調控紫外線遮蔽波長範圍之抗UV膜	紫外線吸收劑複方實驗室效果測試中。	500	104.3	需找到紫外線吸收波長及成本皆符合要求之組合。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金屬板貼合膜用聚酯粒、複合纖維用低熔點聚酯粒、塗佈大橢圓斑減少改善研究、高產速抗靜電塗佈膜、厚規格188微米(μm)聚酯(PET)原膜捲管底壓線痕長度降低改善、異方性導電膠用離型膜、生質乙二醇之聚酯粒、生質乙二醇之聚酯加工絲、Antimony Free(鈦觸媒)環保紗。

5. 機電工程

(1)最近年度研發計畫、未完成研發計畫之目前進度、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研發產品項目	未完成之目前進度	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新台幣仟元)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模鑄式變壓器(MTR)技術合作開發	定型試驗中	38,051	103.10	品質認證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雙層式戶內金屬鎧裝抽出式VCB盤定型完成；SF、NYS2兩款VCS定型完成；雙層式雙母線戶內金屬鎧裝抽出式VCB盤。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塑膠加工製品

長期：(1)持續開發符合環保潮流與機能性等市場需求之

高值化特色產品以領先同業，並透過市場拓展小組爭取訂單，以提升產品市場競爭及獲利能力。

- (2) 配合市場及因應客戶多功能及環保需求，如TPU、TP0、PET、無溶劑等環保產品，開發拓展取得突破，成為未來利基產品，並積極加強改善機台之承製能力，開發機能性製品，符合市場流行趨勢。
- (3) 因應台灣、大陸及美國生產基地全球化之佈局，加強研發能力，區隔產品種類及市場，突破傳統產業困境，以獲取公司最大利益。
- (4) 配合國家重點公共工程市場需求，彈性調整營業政策，以爭取公司整體利益為考量，並創造客我雙贏局面為目標，積極開拓市場商機。
- (5) 優化現有經銷商與本公司之良好合作關係，進一步緊密結合成為戰略伙伴，培養客戶對本公司產品之品牌忠誠度，以擴大戰果。
- (6) 努力尋找大陸地區空白區域之潛在客戶並培養其逐步成為南亞經銷商，提升銷售業績。

短期：(1) 調整產銷規劃，降低競爭力差之產品銷售，致力於附加價值較高產品之推廣，以反應市場變化，提升銷售業績。

- (2) 針對競爭型及主力產品成立專案小組，結合營業、生產、技術各方面力量，提升產能並降低成本，確保市場競爭力及占有率。
- (3) 落實推動人員合理化及設備自動化，提高特色產品銷售比率，以改善經營體質。

2. 塑膠原料製品

長期：(1) 乙二醇：本公司為提升乙二醇市場競爭力，規劃於美國德州擴建一套年產能80萬噸乙二醇新廠，以天然氣為生產原料，大幅降低成本，預定於106年底投產。

- (2) 丙二酚：本公司丙二酚品質良好、價格具競爭力，能充分滿足國內、外下游客戶的需求。目前在麥寮工業區共有四套生產線，年產能42萬

噸。同時為滿足本公司在大陸轉投資之環氧樹脂廠及大陸下游客戶，對原料丙二酚之需求，亦規劃在大陸寧波新建年產15萬噸的第五套生產線，預計103年第四季投產。

- (3)可塑劑：在大陸寧波新建年產10萬噸可塑劑生產線一條，已於102年底投產，除供應企業內下游塑膠加工自用外，其餘都外售，提升市場占有率，同時分散外銷市場，聯繫開發大陸以外之新客戶，包括美洲地區、東北亞、印度與歐洲等市場。

短期：(1)乙二醇：麥寮乙二醇產品除積極接洽增加供應國內之大型纖維廠外，並持續開發大陸信譽好之新客戶，採取現貨平均計價公式長期穩定供應，以確保產銷平衡。美國德州現有乙二醇產品除60%供應本公司南卡纖維廠外，餘量亦以現貨平均計價公式穩定供應當地客戶，獲利穩定。

- (2)丙二酚：除供應南亞環氧樹脂廠、台化PC廠及轉投資大陸昆山環氧樹脂廠自用外，其餘都外售。將持續銷售大陸、日、韓地區客戶，並積極開發歐、美及中東等新客戶，以確保產銷平衡。

- (3)可塑劑：持續提升寧波10萬噸可塑劑廠人員操作熟練度，提高產能利用率，並積極擴展華北、華東、華南等區域新客戶，同時加強對東南亞免關稅區域之銷售，以確保產銷平衡。

3. 電子材料製品

長期：(1)推廣高頻低介電板材、HDI板材及IC載板等高階利基銅箔基板，提供客戶穩定有競爭性的原料以拓展市場，積極爭取訂單，提高市場占有率。大陸子公司則致力推廣HDI、伺服器、汽車板等高階高性能基板。

- (2)推廣防蝕塗料、複合材料、無鹵環保環氧樹脂等利基產品，並拓展大陸及新興市場，擴大市場占有率。大陸子公司則推廣當地電子、塗料

、風力發電、土木等客戶，深耕大陸環氧樹脂市場。

- (3)配合玻纖布產品兩岸產銷佈局，規劃玻纖布技術、產品及市場區隔，確保台灣廠之競爭優勢。大陸子公司則積極開發高利基玻纖布，拉大與競爭廠商的差異，並逐步取代日本高價玻纖布。
- (4)積極擴展軟板用銅箔、厚銅箔、高頻基板用銅箔市場，增加利基產品銷售。另配合昆山銅箔擴建，大陸子公司積極開發新客戶群，提高PCB、軟板市場占有率。
- (5)電路板產品因應市場未來成長趨勢主要仍朝向於通訊網路產品為主，除秉持著永續經營、持續創新之經營理念，致力於投入產品之研發與產能擴充，並持續開發新客戶，以品質技術領先為優勢，作為長期業務發展之主軸。

- 短期：
- (1)持續推展環保板材，以因應環保要求；掌握產業發展趨勢，推廣雲端概念產品，加速新產品開發認證。大陸子公司除降低成本，並以彈性價格爭取銅箔基板內銷訂單，提升銷售量。
 - (2)積極推廣高耐熱酚醛環氧樹脂，應用於高階銅箔基板、複合材料、PCB油墨等用途，提高市場占有率。大陸子公司則加強中西部等地區泛用環氧樹脂推廣，增設當地發貨倉庫，提升交運速度及銷售量。
 - (3)增加高利基玻纖薄布銷售、優化產品組合，因應行動裝置薄型化及雲端伺服器成長需求。大陸子公司則開發優質玻纖布內銷客戶，增加銷售量，提升價格競爭力，擴大市場占有率。
 - (4)軟板用銅箔、超薄銅箔、厚銅箔和高頻基板用銅箔等利基產品的品質再提升，並加速市場推展進度。
 - (5)由於行動裝置、通訊網路、伺服器等需求增加，且個人電腦處理器不斷演進，故將著重於高密度、薄型化電路板與IC載板之技術能力提升與潛在客戶開發；配合消費者對於終端產品

的喜好改變，持續調整產品組合，加速製造高附加價值產品之設備提升與產能擴充，提升產值及獲利。

4. 聚酯纖維製品

長期：面對全球市場，未來必須思考資源更有效配置，從產品的開發、製造、行銷等環節，更謹慎思考與執行，從量的提升轉換成質的提升，為公司創造更多獲利與價值。另亦必須順應區域性自由貿易之發展，加速全球佈局，以跨越關稅及貿易障礙，同時整合台灣、美國、越南、及中國各生產基地資源，重新規劃市場通路，各自依據不同競爭條件優勢，突破市場阻隔，以獲取公司整體最大之利益。大陸廠因應市場複合絲需求增加，修改生產設備，開發生產複合絲；加強開發原著絲及中空制電絲，提升產品競爭力；綠色環保及汽車內裝產品開發、推廣與運用。美國廠則持續爭取品牌大廠聚酯產品訂單，並配合開發符合環保及綠色潮流新產品以增加銷售量及利基。

短期：「差異化、高質化產品」、「全球化供貨管理」與「品牌形象之建立」係未來發展之趨勢與重心。將繼續加強新產品推廣，建構高值化的價值鏈來維持產品的競爭力，同時結合品牌商進行全球行銷，取得國際認證標章，透過策略聯盟擴大產品銷售。

5. 機電工程

長期：強化配電盤產品創新與品質提升，滿足市場需求。落實本土化政策，培養新進人員向心力及責任感，開發符合大陸需求之產品，並以低成本、高品質及良好的售後服務爭取大陸訂單。

短期：積極尋求國內外優良材料供應廠商，降低生產成本。與法國施耐德、日本高岳、日本富士、日本安川合作，追求高品質的產品，以搶占配電盤市場並拓展國內外商機，強化市場競爭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及市場占有率

項目 主要商品	銷售地區	國內市場占有率
塑膠加工製品	中國大陸、美洲、東南亞、歐洲	軟質膠布48%、硬質膠布46%、硬質管63%
塑膠原料製品	台灣、中國大陸	丙二酚60%、乙二醇46%
電子材料製品	亞洲、歐洲、美洲、中國大陸	銅箔基板30%、環氧樹脂60%、電路板23%
聚酯纖維製品	台灣、大陸、東北亞、歐美	聚酯棉25%、聚酯絲24%
機電工程	東南亞、台灣、中國大陸	配電盤23%

2.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並請詳見壹、致股東報告書：

(1)塑膠加工製品

①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掌握客戶用料變化，並加強促銷具利基產品。大陸地區同業水準逐漸提高，低價競銷，部分業者自設加工機台生產供料，多人聯合生產配套產品，供給量持續增長，致市場競爭日益惡化，為擺脫不良競爭，且因應大陸城鎮化及房地產市場蓬勃發展，帶動家庭裝修等行業興旺，積極轉型生產建材製品，機動調整接單條件以確保訂單。美國市場自金融風暴以來尚未完全復甦，產業面臨大陸低價進口及同業削價競爭之影響。本公司將檢討更完善之生產條件，提升競爭力，同時提高服務品質以確保現有訂單，另更積極研發新配方、新產品，以拓展市場。

②競爭利基：

主要原料由台塑公司或本公司自製供應，料源穩定不受制於人，且藉由完善的設備及相關技術優勢，能生產其他競爭廠商所未能生產的高附加價值產品，且交期準

確、規格齊全，可滿足客戶一次購足的需求。大陸子公司生產技術力能和台灣母公司結合，開發能力強，再加上累積多年的純熟經驗，特色產品領先同業，且有嚴密的品質管理制度，堅強之研發技術團隊，更能配合客戶需要，開發特殊功能及符合各種國際標準、歐盟RoHS法規需求之產品。

③發展遠景有利因素：

歐美市場環保要求日趨嚴格，為確保用料品質，逐漸轉向購買有品牌產品，本公司擁有完整的產品安規認證，符合歐美限用物質等國際規範，故積極開發及取得認同，爭取持續合作的發展空間，再加上多年的經驗，優先取得相關認證，經銷制度建置完整，提供客戶滿意之品質及服務。

④發展遠景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因塑膠加工製品同業間相互競爭激烈，差異化縮小，再加上環保意識的提升，部分製品逐漸被非PVC材質取代。大陸地區子公司產品之品質要求較同業標準高，生產成本亦較高，無法滿足經濟欠發達區域及農村市場消費者要求，不利大工程承接及增加經銷成本，故鼓勵經銷商辦理抵押授信以利資金週轉，並持續與認同高品質產品之房產開發商合作，提高銷售量，同時利用產品說明會或展示會向使用者灌輸產品高品質理念，樹立正確的使用觀念。大陸幣值相對亞洲區升值嚴重，勞動成本不斷提高，勞動人口往內地移動，缺工嚴重，大陸當地外資公司紛紛往東南亞低勞動成本地區移動，加上東協等關稅優惠，傳統產品技術層次不高，將失去競爭力及市場。

(2) 塑膠原料製品

①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乙二醇產品由於今年中國大陸地區聚酯業仍持續擴建，對乙二醇需求量仍有成長，預估103年乙二醇產品將有穩定的行情。丙二酚因南亞轉投資昆山環氧樹脂廠二期擴建完成，加以103年美國經濟緩慢復甦，歐洲也逐漸走出債務危機，全球景氣逐漸明朗，下游聚碳酸酯(PC)

及環氧樹脂(EPOXY)需求可望逐漸恢復，銷售量將維持成長；但因受美國退出量化寬鬆的影響，預估中國及新興市場的成長遲緩下來，整體需求雖有成長唯仍顯偏弱，大部分產品售價與原料價格間的利差幅度將縮小。大陸BPA競爭廠商擴建積極，預估未來競爭將轉趨激烈，因此為提高競爭力及考量就近供應轉投資之昆山環氧樹脂廠，已規劃在寧波擴建年產15萬噸BPA工廠，計畫103年第四季投產。

②競爭利基：

乙二醇產品因企業內原料供應穩定及更進一步的製程、能源改善，以較低生產成本為競爭利基。而丙二酚之原料，完全由集團內公司供應，品質穩定，且成品大部分亦供應給集團內PC廠或環氧樹脂廠使用，產品垂直整合完全，為競爭利基。

③發展遠景有利因素：

產品品質受客戶肯定，並與客戶訂定長期供應合約，產銷穩定。

④發展遠景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由於大陸BPA競爭廠商擴建積極，預估未來競爭將轉趨激烈，因此為提高競爭力及考量就近供應轉投資之昆山環氧樹脂廠，已規劃在寧波擴建年產15萬噸BPA工廠，計畫103年第四季投產。

(3)電子材料製品

①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銅箔基板市場供需狀況 (仟張/月)

地區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全球	產能	41,800	44,500	47,500	48,500
	需求	30,750	30,000	33,250	34,150
台灣	產能	6,770	6,680	6,770	6,770
	需求	3,700	3,000	3,900	3,900
中國	產能	28,000	30,800	33,300	34,300
	需求	20,500	22,300	23,200	24,100

未來電子材料產品仍供過於求，台灣市場需求停滯，但大陸市場需求仍持續成長。展望103年，市場預期總體

經濟可望緩步成長，隨著行動裝置(含穿戴式裝置)的熱銷與汽車電子產品的普及化逐年提高，客戶訂單數量可望持續成長；此外，本公司積極拓展新客戶與持續研發高利基之產品，以提高利潤，並引導大陸昆山廠提升技術層次，導入高層板與高密度之產品。

②競爭利基：

本公司兩岸佈局已陸續完成，電子材料上下游垂直整合完備，電路板之主要原料銅箔基板、玻纖布、環氧樹脂、銅箔皆自製，可確保獲得充足且品質穩定之原料，品質信賴度高，且產能彈性調度與產品均衡發展等層面均顯著提升，提供客戶全方位之需求，多年來紮根之品質及技術能力，在價格與技術上具有優勢。

③發展遠景有利因素：

以自動化生產設備，無塵室管理理念去推動品質管理，品質深獲客戶肯定，產品種類齊全，可滿足不同客戶之需求，再加上堅強的研發和售後服務推廣團隊，高階基板的研發有成，建構完整電腦化系統，使物流和資訊流結合，發揮管理核心的能力，提升快速的生產交運效率。在管理系統和產品方面已取得ISO/TS-16949、ISO-9001、ISO-14001、OHSAS18001、UL、BSI、VDE、JET等產品安全和系統管理的國際認證。又本公司切入IC載板產業時間較早，持續累積各式產品之開發經驗，且於兩岸佈局完善，在品質、技術及量產能力上，深獲國際一流大廠肯定，為目前世界少數能全方位供應各類電路板產品之主要供應商之一。

④發展遠景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同業相繼擴充產能，市場供過於求，除以彈性價格、提升良率與技術外，並配合客戶發展各項高利基產品，如IC載板、高TG板材、高CTI板材、無鹵素板材、低介電板、HDI板材形成市場區隔、創造利潤。大陸品牌智慧型手機多集中於中低階產品，價格競爭激烈，以加強市場區隔，推廣HDI、伺服器、車載板等高階高性能基板，調整產品結構，爭取利基產品訂單，擴大市場占有率因應。

(4) 聚酯纖維製品

①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世界聚酯消費量每年增加7%，聚酯各項產品的需求與應用持續穩定成長。99至103年纖維用聚酯平均年成長6%，寶特瓶用聚酯年成長8.1%。另以消費量分配結構來看，纖維用量占聚酯總消費量由89年之66%，降至103年之62%；寶特瓶用量則由89年占聚酯總消費量之25%，逐年提高至103年之28%，穩定成長。大陸廠商產能仍持續擴充，致供需失衡、競爭加劇。但大陸經濟預估仍穩定成長，對高值化產品市場需求仍持續增加，且全球氣溫變化環保議題開始受到重視，相關環保產品亦持續增加中。美國地區由於經濟穩定成長，加上油頁岩開發，能源成本降低，聚酯產品需求將持續增加，103及104年美國市場無新建產能，整體設備利用率維持80%以上。

② 競爭利基：

本公司乙二醇產品除能充分配合本身聚酯產品需要，尚能供應國內外各大纖維廠。另一主要原料PTA則由關係企業台化公司提供穩定及合理的價格。本身聚酯產品除擁有優良之聚合、抽絲、假撚技術，更延伸至下游織布及染整，故已為上中下游高度垂直整合之一貫化生產廠商。大陸廠由粒至加工絲生產設備垂直整合，可生產各種機能性及改質粒高質化產品，產品組合完整，結合母公司優秀研發團隊，研發機能性及改質粒新產品，以符合客戶需求。美國廠因產品多元化，品質優良，交期快速及不斷開發新產品，在美國市場競爭力遠高於同業。

③ 發展遠景有利因素：

因主原料能自己自足，加上公司多年來不斷改善製程、品質，及加強內部管理，生產成本得以獲得嚴格控管與降低，故於過去市場不景氣時仍能持續獲利。優異之研發團隊亦積極投入研發高附加價值產品，並於機能與環保兩大主軸不斷創新下，近年來無論於內需市場或全球競爭皆能持續維持強勁表現。大陸廠利用粒紡設備品質優勢及管控嚴謹，再加上自動化儲存及移轉，品質優且提供迅速，可積極開發推廣高值化產品。美國內需市場

大，經濟表現佳，加上美國廠堅強的生產及銷售團隊，營收及獲利率將繼續維持成長。

④發展遠景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展望2014年，先進國家和開發中國家內部經濟會繼續分化，歐洲和亞洲以外的開發中國家增長動力不足，儘管世界整體經濟成長將略有提高，但全球經濟仍充滿挑戰，台灣面臨的外部環境依然錯綜複雜。聚酯產業供過於求狀況日趨嚴重，市場競爭將愈趨激烈，品牌大廠也更需要品質與價格優勢兼具之產品，不具差異化及高質化之產品將難以獲得支撐，我們已密切注意此趨勢，並將及時掌握機會擴大市場與商機。近年中國大陸聚酯產能急速擴充，業者低價競銷，且本部規模小成本高，不利市場競爭，已致力於提升產量及降低成本，並積極擴展高值化產品，加快銷售區隔，提升產品競爭力，改善經營績效。美國廠受到亞洲及中東聚酯產能大幅擴建影響，並向美國低價傾銷，市場競爭激烈，將持續降低成本及開發差異化產品，以維持利基。

(5)機電工程

①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台灣母公司預期未來仍以飯店、商辦大樓、晶圓代工及雲端中心為主要擴建及成長項目，持續與協力廠商及工程公司共同開發市場。大陸子公司建立行銷合作模式，除現有公司外，另增加其他公司合作行銷配電盤，持續開拓與中資統包工程公司合作關係，配合其各省既有分公司及行銷據點，爭取國內外工程成套設備。

②競爭利基：

與知名國際品牌合作維持技術優勢，大量採購降低材料取得成本，縮短交期，並持續推動原物料供應鏈管理及人員證照制度等作業，確保產品設計與製程品質。

③發展遠景有利因素：

引進低壓產品全球銷售第一Schneider智慧型馬達控制中心(IMCC)技術，提升產品競爭力；與日本富士電機技術合作生產真空接觸器(VCS)，提升產品品質；另菲律賓賓等南亞國家積極進行電力基礎建設，電力設備市場可望成長。大陸經濟成長速度放緩，招商引進投資及深入

城鎮化改革帶來許多商機，將持續推動證照制度，豎立企業品牌形象，確保產品品質，在管理系統和產品方面已取得大陸質量管理ISO9001、環境管理ISO14001及職業健康安全管理GB/T 28001認證合格。

④發展遠景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台灣母公司基礎建設及公共工程等案件減少，民間投資意願不高，同業低價搶單競爭，採取加速研發新產品及降低生產成本，取得價低但品質優良的零組件及半成品因應。大陸子公司受到近幾年來大陸工資成本、原材料價格持續上揚，製造業的成本加大，為降低成本，成立專案改善提升小組持續進行技術改造，對抗品開發等，大力發展外包人力及廠外整案施工廠商，進一步降低用人成本及提升效率。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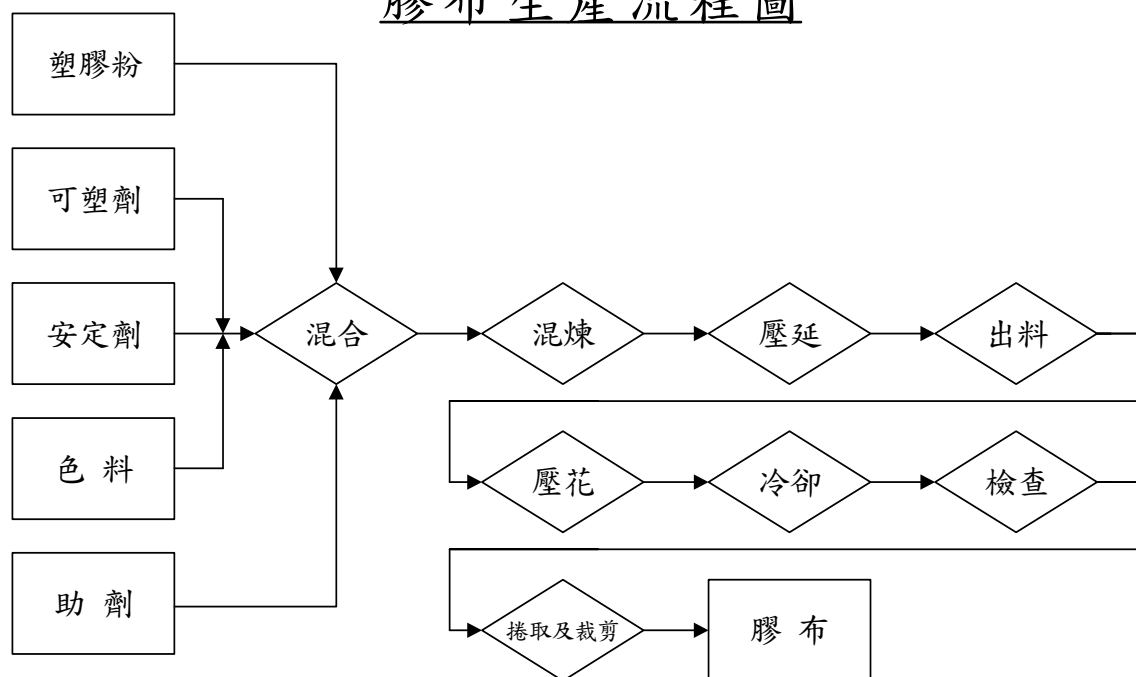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 品 名 稱	重 要 用 途
軟質膠布	吹氣、雨衣、膠帶、地磚、衣櫥、浴簾、桌巾、標籤、水床、桌墊等。
軟質膠皮	家具、皮包、衣料、鞋類、雨衣、玩具、車輛、手套、船用等。
硬質膠布	真空成型、食品包裝、信用卡中料、地磚貼合、木板貼合、印刷用、文具用、電鍍用、相簿用、折疊成型、水塔板。
PP合成紙	文具用、標籤、廣告吊牌、卡片用、平版印刷用。
A-PET膠布	食品包裝、印刷用、文具用、折合用、高週波熱封用。
PU皮	鞋材、皮包、傢俱、3C產品保護套等。
塑鋼門窗	建築用節能門窗、帷幕牆。
SMC玻纖門	SMC房間門、防火門、玄關門。
珠光紙	廣告印刷、印書紙、標籤紙、文具用。
硬質管	工程、水廠、電氣、排水及一般建築用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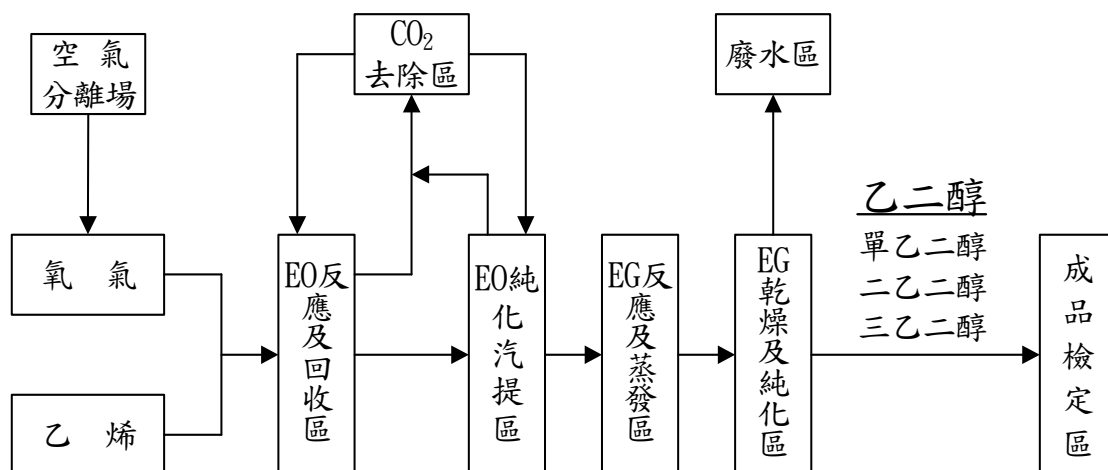
產 品 名 稱	重 要 用 途
BOPP延伸膜	膠帶、成衣袋、食品包裝、相簿用等。
UP樹脂	藝品業、透明衛浴、人造石、船舶業、傢俱建材等。
工程塑膠	電子業、運動器材、家電業、汽車用材料等。
丙二酚	環氧樹脂、PC樹脂。
乙二醇	聚酯纖維產品、瓶用酯粒、聚酯薄膜、抗凍劑。
銅箔基板	印刷電路板。
環氧樹脂	電子用、土木用、塗料、複合材料。
一般電路板	桌上型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工作站、伺服器、行動電話、平板電腦、遊戲機等。
IC封裝載板	電腦中央處理器(CPU)、晶片組、3G手機、手機用射頻模組晶片(RF module)、網路通訊晶片及數位電視及機上盒晶片組等產品。
聚酯棉	布料、玩具填充料、雪衣裡襯。
聚酯粒	機車擋風板、拉鍊帶、吹瓶、毛刷、輪胎夾網帶。
聚酯原絲	雨傘布、滑雪衣布、針織布、裁縫車線、漁網、漁具。
聚酯加工絲	絲織布、針織布、領帶、織帶。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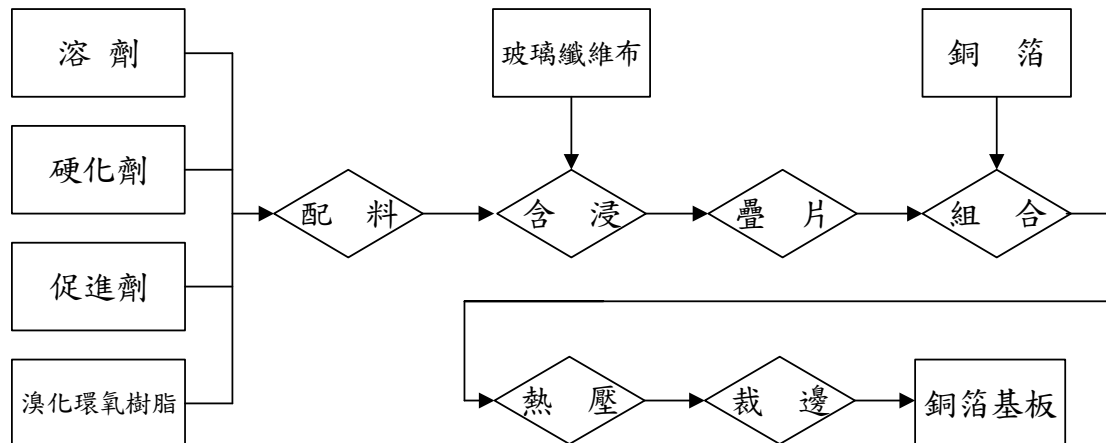
膠布生產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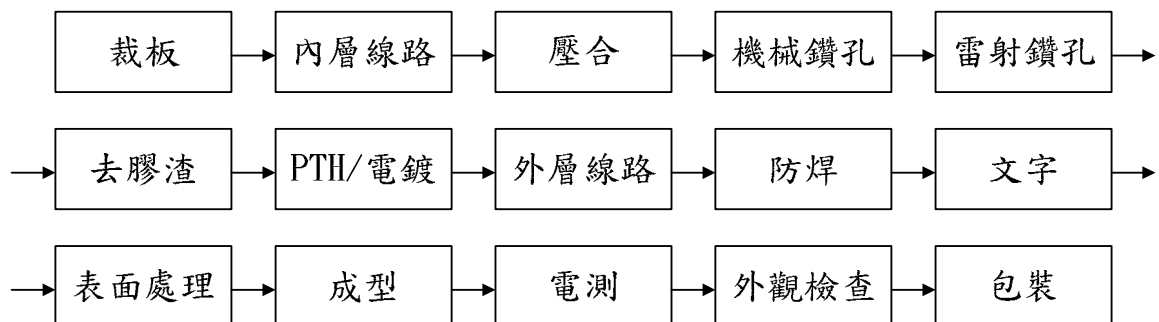
乙二醇生產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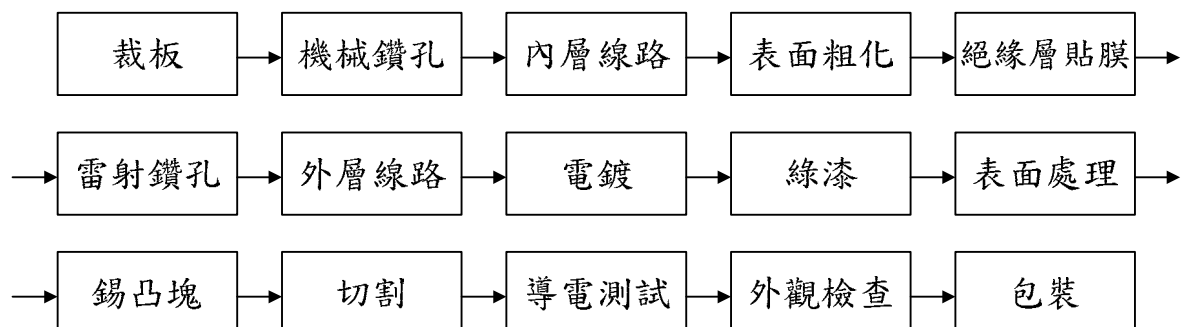
銅箔基板生產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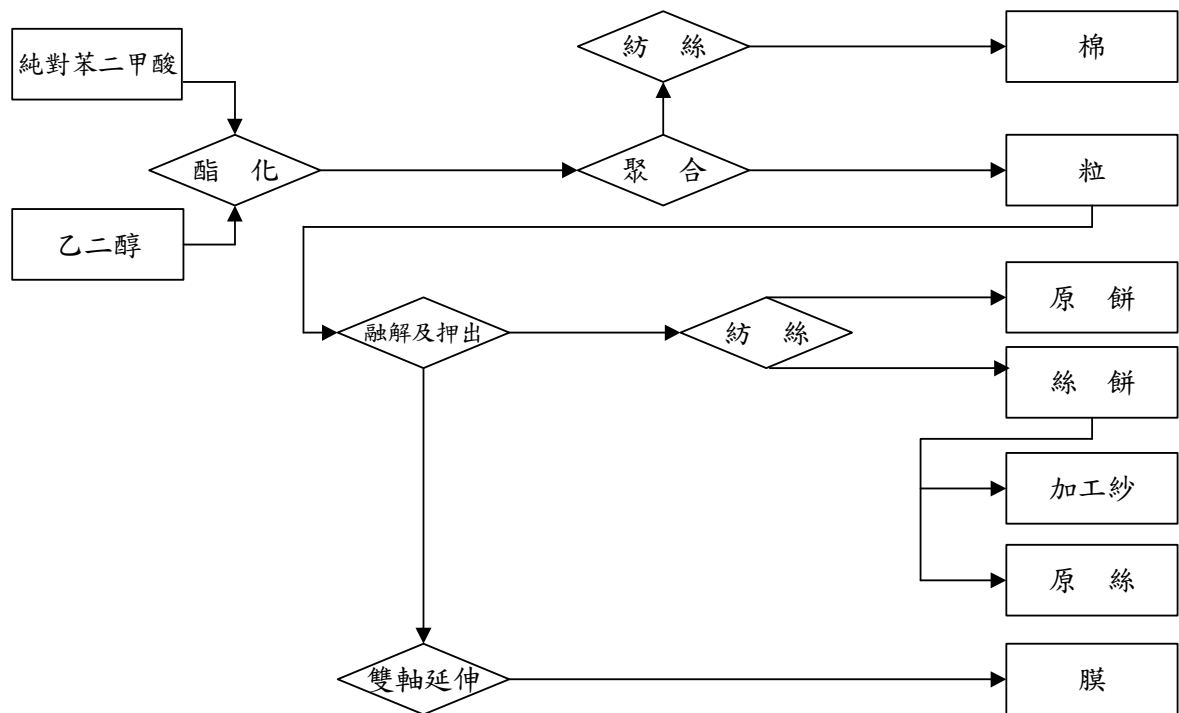
一般電路板生產流程圖



IC封裝載板生產流程圖



聚酯纖維產品生產流程圖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已透過網際網路電子平台進行採購作業以確保採購過程之公平及公正，並防止採購弊端發生，採購案件於網路上進行公告詢價，供應商於電子簽章確認身分後進行報價，以確保整體作業安全公平及縮短採購作業時效，達成本公司與供應商雙贏。目前此電子平台已加入網路報價廠商超過1萬家。本公司102年度主要原料之使用狀況及供應廠商如下：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原 料 種 類	單 位	數 量	金 額	主 要 供 應 廠 商
塑 膠 粉	公噸	350,842	10,527,209	台塑公司、台塑工業(寧波)公司、台塑美國公司
安 定 劑	公噸	11,711	1,279,178	內部撥轉
可 塑 劑	公噸	49,603	2,889,397	內部撥轉
填 充 劑	公噸	43,555	215,970	台塑公司
改 質 劑	公噸	25,060	2,061,517	台塑公司
溶 劑	公噸	40,646	1,144,054	台化公司
平 織 布	仟碼	11,921	402,206	台化公司
針 織 布	公噸	1,150	133,813	台化公司
環氧氯丙烷	公噸	126,539	5,559,750	台塑公司
顏 料	公噸	15,676	1,692,813	內部撥轉
玻 纖 紗	公噸	94,534	5,722,881	台灣必成公司、必成玻璃纖維(昆山)公司
E G	公噸	428,608	13,089,472	內部撥轉
P T A	公噸	1,082,348	39,407,185	台化公司、BP AMOCO
乙 烯	公噸	1,180,524	44,300,281	台塑石化、台塑美國公司
酞 酸 酐 P A	公噸	64,123	2,699,480	內部撥轉
異 辛 醇 2 E H	公噸	84,729	3,742,908	內部撥轉
異 壬 醇 I N A	公噸	39,432	1,879,020	內部撥轉
基 板	張	6,065,890	3,351,907	內部撥轉
基 材	公噸	113,723	2,102,091	內部撥轉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進貨客戶

金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103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塑石化	54,562,588	23.70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塑石化	51,785,865	21.12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塑石化	15,724,623	26.5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	台灣化學纖維	39,639,930	17.22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台灣化學纖維	40,086,422	16.35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台灣化學纖維	8,538,807	14.39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其他	135,977,208	59.08		其他	153,297,497	62.53		其他	35,061,987	59.10	
	進貨淨額	230,179,726	100.00		進貨淨額	245,169,784	100.00		進貨淨額	59,325,417	100.00	

說明：

102年度向台塑石化公司及台灣化學纖維公司進貨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較101年度增加，主因進貨平均單價提高所致。

2. 銷貨客戶：最近二年度並無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產值：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軟 質 膠 布	公噸	238,800	134,292	9,310,009	278,400	140,469	9,271,651
硬 質 膠 布	公噸	241,200	136,485	8,717,398	297,648	149,479	9,689,121
P U 合 成 皮	仟碼	39,600	22,321	3,294,090	39,600	22,958	3,307,437
塑 膠 門 窗	公噸	28,860	19,493	3,701,075	28,860	18,183	2,747,285
硬 質 管	公噸	408,824	135,202	6,078,723	408,824	131,458	5,693,120
膠 膜 製 品	公噸	167,500	87,129	6,287,385	168,000	93,169	6,582,520
可 塑 劑 及 硬 化 劑	公噸	398,000	199,494	10,221,890	398,000	194,407	10,533,923
酞 酸 酐	公噸	228,000	151,052	6,496,742	228,000	167,056	7,380,483
丙 二 酚	公噸	420,000	362,226	17,977,422	420,000	367,124	17,893,431
丁 二 醇	公噸	100,000	113,779	7,918,103	100,000	56,021	4,707,013
乙 二 醇	公噸	2,160,000	2,181,139	65,748,297	2,100,000	2,199,522	65,878,136
銅 箔 基 板	仟張	85,200	46,867	24,555,179	85,200	46,306	27,227,765
環 氧 樹 脂	公噸	451,000	313,334	24,155,121	461,000	268,399	23,479,153
玻 纖 布	仟米	516,000	437,411	10,268,248	516,000	394,661	12,268,339
銅 箔	公噸	68,400	41,400	13,823,249	68,400	37,200	13,750,399
電 路 板	仟平方 英尺	31,440	20,499	29,678,075	31,440	19,984	28,679,012
聚 酯 纖 維	公噸	1,617,300	1,253,566	69,884,512	1,617,300	1,236,467	68,959,898
聚 酯 薄 膜	公噸	72,600	58,859	4,747,109	72,600	59,864	5,093,266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銷售值：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單位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內		外	內		外
		量	值	量	量	值	量
軟質膠布	公噸	52,239	3,781,909	79,659	53,620	3,645,570	84,293
硬質膠布	公噸	22,758	2,002,387	115,709	26,175	2,025,948	124,891
P U 合成皮	仟碼	5,088	879,075	17,166	5,295	926,084	17,026
塑膠門窗	公噸	5,824	772,529	13,323	6,245	765,109	11,683
硬質管	公噸	101,121	4,723,841	34,105	98,874	4,443,158	32,077
膠膜製品	公噸	29,876	2,242,678	21,895	37,656	2,720,764	22,869
可塑劑及劑	公噸	41,492	2,182,207	124,591	37,154	2,103,407	119,585
硬塑化	公噸						
酞酸酐	公噸	28,566	1,280,944	66,297	27,979	1,288,589	69,826
丙二酚	公噸	154,935	7,705,061	119,051	141,452	6,867,746	112,240
丁二醇	公噸	60,174	3,844,521	44,070	30,616	2,283,192	20,846
乙二醇	公噸	271,710	7,917,672	1,312,304	305,053	8,646,085	1,144,366
銅箔基板	仟張	6,952	4,070,907	29,564	6,235	3,904,637	28,741
環氧樹脂	公噸	25,143	2,110,811	214,723	23,707	2,117,382	177,542
玻纖布	仟米	30,116	835,432	167,212	25,709	755,147	155,510
銅箔	公噸	1,791	703,841	9,333	1,834	737,201	5,868
電路板	仟平方呎	3,151	7,413,681	21,139	4,257	10,769,975	16,603
聚酯纖維	公噸	246,325	13,854,103	970,975	235,900	13,211,977	953,252
聚酯薄膜	公噸	17,498	1,501,801	39,646	20,196	1,835,307	37,994
其他			17,067,603			16,664,115	
合計			84,891,003			85,711,393	

三、從業員工

人力是一個公司最重要的資產，如何讓每一位員工能安心工作並願意全力發揮，是每一公司所應努力追求的目標，因此為吸引優秀人才，本公司除提供穩定且具競爭力的薪酬與完善的福利措施，再配合完整的訓練與晉升發展體系，以達到人力資源充分發揮的基本政策。

年 度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103年3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男	23,779	23,807	24,022
	女	8,316	8,402	8,431
	合 計	32,095	32,209	32,453
平 均 年 歲		36	36	36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7	17	1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0.08	0.08	0.08
	碩 士	1.99	1.85	1.97
	大 專	11.00	11.07	10.68
	高 中	66.42	68.64	65.55
	高 中 以 下	20.51	18.36	21.72

註：員工人數包括合併財務報告公司。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環境污染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

項 目 \ 年 度	102 年 度	103年3月31日止
污 染 狀 況(種類)	空氣污染法規	無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環保主管機關	無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700仟元	無
其他損失	無	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1. 未來擬採行之改善計畫及對策

- (1)加強污染防治設備之操作管理，使污染物之排放皆能符合環保法規之要求。
- (2)強化污染防治設備之處理功能，並加強操作、維護管理，以杜絕事件發生。
- (3)加強推動工業減廢，並研究改善原物料或製程技術，減少廢水、廢氣及廢棄物之產生量。
- (4)新擴建的製程採用最佳可行性控制技術，減少對環境的污染與衝擊。
- (5)整合電腦系統自動擷取成品交運及生產明細，每日由電腦自動轉檔列印出法定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紀錄申報表，並於次月自動彙總列印法定申報表，由專人審核無誤並申報，以避免人工作業造成遺漏、筆誤。
- (6)檢討及推動各項節水、節能及減碳方案。

2. 未來二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年度 項目	103 年 度	104 年 度
擬購置之防治污染設備或支出內容	購置或改善廢氣監測設施、廢氣處理設備、廢水處理設備及廢棄物處理設備費用，監測、檢測費用	購置或改善廢氣監測設施、廢氣處理設備、廢水處理設備及廢棄物處理設備費用，監測、檢測費用
預計改善情形	強化各廠區廢水、廢氣及廢棄物處理能力，降低對環境衝擊	強化各廠區廢水、廢氣及廢棄物處理能力，降低對環境衝擊
金 額	1,925,337仟元	1,980,857仟元

(三)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實施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為因應歐盟RoHS指令，早已就歐洲客戶之需求，從用料配方、製程規範，逐一研討各項要點嚴格管制，確保對限用之鉛、鎘等重金屬使用量限制值下，故對本公司之財務及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四)環保政策

1. 安全衛生環境保護政策

我們深信環境保護與工業發展並重；確保產品安全、確保員工、包商、廠區與社區安全是企業社會責任，更是企業競爭力的一部分。

我們認為每一件災害、事故，不論多大多小都是可以避免防範的；透過企業的價值觀，運用組織與制度的力量，讓企業內各廠的工作水平可達到可接受之標準；要達到此目標，所有主管都必須對制度有適度的參與和了解，提供足夠的訓練、要求制度徹底的執行與不斷改善來確保政策與目標之達成。

所有同仁必隨時充實自己的專業、以安全衛生環保為做任何決定的最基本考量，徹底了解制度精神並貫徹制度的執行，對問題以追根究底的態度面對並以業界最佳作業模式不斷改善進步。

以身作則、從我做起，維護同事、鄰居、自我的安全；維護自然環境的清潔；維護公司資產；以永續經營為目標，這是我們每一個人的責任。

2. 溫室氣體減量改善推行

溫室氣體減量一向是本公司重視的課題，自94年2月16日「京都議定書」生效後，本企業立即成立「溫室氣體盤查減量小組」，全面推動溫室氣體盤查減量工作，並成立「節能減碳專案小組」，各工廠每年設定單位產品的能耗及溫室氣體排放量目標，逐月比較執行情形與達成績效，並且積極進行多項專案改善工作，逐年降低能源耗用及溫室氣體排放量，從此可看出本公司為環境善盡責任的用心。

本公司亦辦理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教育訓練、溫室氣體排放邊界釐定、溫室氣體排放源釐定、溫室氣體排放量彙整，委託經環保署認可第三公證單位查證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最近二年度盤查結果，100年度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為6,777,298噸，101年度為6,630,325噸，另102年度盤查作業預計103年8月前完成。

本公司為積極進行溫室氣體減量，針對發電廠、公用廠、石化廠等較大排放源，進行下列排放減量措施：

- (1)節約能源：提高發電及汽電共生廠燃燒效率，改善電力輸配系統。
- (2)製程減量：改善溫室氣體排放源，減少各原物料單位耗用量。
- (3)尋找替代品：加強含氟化合物(冷媒、溶劑)的洩漏管制與回收管理，並尋求對溫室效應影響較低之替代物質。

本公司102年度已投資577,921仟元推動完成321件節水節能改善案，降低溫室氣體CO₂排放量95,831噸/年，計畫持續推動至103年尚有節水節能案180件，將再投資2,316,673仟元，約可再減少溫室氣體CO₂排放量273,782噸/年。

本公司並以逐年檢討設定能源耗用目標，設置製程改善專人，推行專案改善及個人創意獎勵制度，以及設定單位產品溫室氣體排放量管制基準等方式持續進行用料、耗能降低改善，做法如下表：

項次	類 別	內 容
一	廠處逐年檢討設定能源耗用目標	各廠處每年編列年度預算時，均檢討設定能源耗用目標並每月比較執行成效，另亦針對能源特定議題進行專案改善及提報。
二	廠處設置製程改善專人	持續進行用料、耗能降低改善。
三	獎勵專案改善	本企業推行專案改善獎勵制度，依等級給予300~20,000元提案獎金。
四	鼓勵個人創意	本企業已推行IE改善提案獎勵制度，依等級給予300~20,000元提案獎金。
五	設定單位產品溫室氣體排放量管制基準	以瞭解各廠處溫室氣體實際與基準排放量差異情形，並要求所轄廠處檢討改善，目前執行情形均較國際標準為佳。

為使溫室氣體盤查、減量、內部稽核及盤查報告書編製等作業有所遵循，本公司於95年頒佈實施「溫室氣體盤查減量管理辦法」，另基於溫室氣體須逐年長期盤查，為節省作業人力及確保資料正確性、一致性，提升盤查作業之效率，並本集團總管理處總經理室規劃實施「溫室氣體盤查減量電腦作業」，將人工表單電腦化，由電腦直接擷

取會計報表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及減量績效，以利於排放量控管比較。

3. 空氣污染防治管理措施

本公司長久以來在污染防治上積極不斷謀求改善，並獲得良好成效，同時也累積相當豐富的防治污染經驗。因此，為了做好環保工作，我們持續採用最佳製程技術，以及各項完善的污染防治系統，同時融入長期累積的經驗，目前的污染防治成效不僅已超越國家標準，甚至也有符合世界最佳標準的優異表現。

為確實掌握六輕廠區空氣污染物實際排放情形，目前麥寮六輕工業區空污排放總量管制作業執行包括：總量查核、最佳可行控制技術(BACT)普查、污染防治技術研究、廠區歲修調度計畫、許可總量管制及排放總量調配管理等作業。

此外，對於廠區空氣污染管制進行包括：廠內環保自主檢查、設備元件現場檢核、自動監測設施(CEMS)、全廠區煙囪監視錄影、各廠周界及儲槽VOC取樣分析、廠外周界空氣品質監測及每週異味聯檢等措施，致力維護廠區周遭環境及工作安全，以避免原料或成品洩漏之成本損失。

本公司於大型排放源均裝設自動監測設施(CEMS)，透過分散式綜合電儀、電腦監控系統(DCS)執行24小時即時監控，如有異常發生即會發佈警報，並立即進行改善處理。而為迅速掌握異味特性來源及進行管制改善，針對麥寮廠區各廠及大型儲槽周界進行VOC取樣及氣相層析儀(GC)分析，並建立VOC氣體指紋資料庫，可與建檔資料進行比對找出污染源以反應相關廠處採取改善。

本集團已備置傅立葉轉換紅外線光譜儀(FTIR)，優先配置於麥寮廠區進行空污連續監測及督導改善，同時每台監測儀器並配置運載車輛可供機動監測使用，以建立更週全之廠區空污防護網。

4. 水污染防治管理措施

為使各廠區水污染防治作業有所遵循，俾能符合環保法令規定，並推行廢水減廢、經濟有效處理廢水及做好廢

(雨)水放流管制等，依據政府法令規定，訂定水污染防治相關管理措施，如下：

(1)廢水源管理

針對下列廢水收集輸送及前處理設施，訂定廢水源操作管制及監測管理規定，以落實廢水源管理：

- ① 製程廢水收集輸送設施。
- ② 營建廢水收集處理設施。
- ③ 生活污水收集輸送設施。
- ④ 其他廢水收集輸送設施。
- ⑤ 廢水前處理設施。
- ⑥ 廢水源水質水量穩定設施。

(2)針對廢水處理流程中訂定相關規定，如下：

- ① 處理設施規劃設置及排放許可規定，包括：A. 規劃設置部門、B. 廢水處理設施設置、C. 廢水排放許可。
- ② 廢水處理設施運轉操作管理規定，包括：A. 廢水處理作業規定、B. 廢水放流作業規定、C. 廢水處理紀錄及輸入、D. 廢水處理日報、E. 廢水處理定期申報、F. 廢水處理功能評鑑分析及G. 法定異常報備作業等。
- ③ 廢水處理成本管理規定，包括：A. 處理成本範圍、B. 廢水成本中心設定、C. 處理成本比較單位設定、D. 廢水成本項目設定、E. 處理成本分攤作業、F. 廢水代處理計價收費、G. 處理成本彙總檢討等。
- ④ 雨水收集排放管理，包括：A. 收集輸送及前處理設施：廠處雨水收集排放設施、公共區域雨水排放系統及雨水排放口報備作業等。B. 管理措施：雨水排放導入口設置管制、各廠處雨水收集排放管制及公共區域雨水渠道及閘門之檢查維護及操作。
- ⑤ 廢(雨)水排放監(檢)測管理，包括：A. 廢水放流自動監測、B. 廢(雨)水排放檢測。

(3)針對廢水減廢作業，規定如下：

- ① 設定各類產品單位產品廢水基準。
- ② 廢水減廢檢討及提報改善。

(4)督導與檢核作業，包括：

- ① 督導。
- ② 檢核作業。

- ③ 稽核作業。
- ④ 異常反應及處理。

5. 廢棄物管理措施

為達到資源永續利用並管制廢棄物清理費用，對於廢棄物的管理以製程減廢為主，其次再考量委外妥善處理，而委外處理方式順序則以再利用為優先，其次為焚化與掩埋。有關本公司廢棄物分類、貯存、再利用與清除處理等管理措施，如下：

(1) 廢棄物產出後分類與貯存：

配合廢棄物清除處理需要，並考量廢棄物清理法令規定，將一般垃圾、製程廢棄物及工程廢棄物再分類後，分別以收集桶(袋)或適當容器貯存並管制貯存容器應保持完整良好，不得有髒污、銹蝕、破漏、凹凸變形，且廢棄物貯存場所則依法定規定設置防水(雨)設施、廢水、臭氣防治設施與標識。

(2) 廢棄物清除處理作業：

確保所有事業廢棄物均合法再利用或清理，本公司已建置廢棄物管理電腦系統，包括：

- ① 清理廠商資料庫，以管理廢棄物承攬商環保資料。
- ② 網路申報管理作業，以確保廢棄物出廠均已完成申報作業。
- ③ 清理計畫書管理作業。以確保出廠之廢棄物項目與數量符合申報資料。

再者，為掌握廢棄物流向，除要求承攬廠商配合網路申報、訂定清理流向追蹤作業規定，要求現場人員不定時抽車追蹤外，亦要求廢棄物廠商請領廢棄物清理費用時，需檢附法定上網三聯單與妥善處理文件，避免廢棄物違法清理造成二次污染。

(3) 廢棄物處理績效管理：

本公司各部門均設有①廢棄物清運量基準②廢棄物外包費用基準③廢棄物自行處理基準等三項，針對超出管制基準之部門每月均出表反應檢討並提報改善措施。

6. 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措施

為妥善運作毒性化學物質，致力防治毒性化學物質污染環境或危害人體健康，除依據政府法令規定運作管理外，推動減量、防止洩漏等管理措施如下：

- (1)減量管理：提高運作轉化效率，減少廠間貯存量。
- (2)使用、貯存採密閉方式運作，避免人員接觸與暴露。
- (3)尋找替代品：加強毒性化學物質的洩漏預防管理，並尋求低毒性替代物質。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持續推動許多員工關懷計畫以激勵員工、增進員工福利，促使員工在工作、健康、生活等方面獲得平衡發展。

1. 員工關懷及員工福利措施

- (1)多元的員工福利：除依法令應具備之項目外，另提供員工及其眷屬至長庚醫院的就醫優待、子女獎學金、員工購股獎勵金、生日禮物、婚喪賀奠金、三節福利品(券)、廠區週全的生活設施、優於法令之病假給薪、死亡撫卹等，並為員工舉辦各項休閒活動，如運動會、國內旅遊活動和各種社團活動。
- (2)薪酬：依據勞動市場訂定合理且具競爭力之薪資報酬，並提供穩定的調薪政策，以及每年視營運狀況核發端午、中秋、年終等獎金。
- (3)溝通架構：定期舉辦各級主管溝通會，每季發行企業雜誌，員工也可以透過員工意見箱或反應專線來表達意見。
- (4)創新激勵：設立IE提案獎金，鼓勵員工發掘工作上的異常，設想良好改善計畫，公司採行後視改善成效及期間發給獎金；另外，設立創新平台網站，供員工討論專業議題，對於提供良好的創新想法者，給予適當獎勵。

2. 進修及訓練

人才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也是企業永續經營的原動力。本公司為讓同仁具備工作上所需的正確知識、觀念與技巧，使知識及能力能持續成長並激發潛能，以提升

工作效率，故規劃新進人員職前訓練、大專人員訓練、職務基礎訓練、職務專業訓練、幹部儲備訓練及企業外訓練等訓練體系，期許每一位同仁均能成為具有積極性、創新觀念並兼具專業及管理實務之優秀人才。

3. 退休制度

(1) 申請退休：

從業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申請退休：

- ① 工作年資滿15年以上且年滿55歲者。
- ② 工作年資滿25年以上。
- ③ 工作年資10年以上且年滿60歲者。

(2) 命令退休：

從業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命令退休：

- ① 年齡滿65歲者，但資深副總經理(含)以上主管得延任至年滿70歲。
- ②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職務者。

(3) 退休金給付制度之選擇：

- ① 94年6月30日以前到職之正式人員選擇「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或暫不選擇者，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但於99年6月30日前仍可選擇「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自適用之日起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之規定辦理，之前之工作年資則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辦理。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後不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
- ② 94年7月1日以後之到職人員一律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給付制度。

(4) 退休金之計算標準：

- ① 73年7月31日以前之工作年資依「台灣省工廠工人退休規則」核算基數，並按退休前3個月之平均工資計算。73年8月1日以後之工作年資依「勞動基準法」第55條規定核算基數，並按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工資計算。但兩者合計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
- ② 正式人員如因執行職務致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職務而命令退休者，其退休金之計算按前項規定再加發20%。

- ③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給付制度者，其適用該條例前在公司之保留年資以退休時之平均工資按前二項規定計算，並於退休時發給。適用該條例後之工作年資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第24條規定於60歲時始得向勞保局請領。

4.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 (1)本公司為明確規範勞資雙方之權利與義務關係，且維護工作場所之就業秩序，依法訂有「工作規則」並經主管機關核備後公開揭示，以使本公司從業人員之管理有所遵循，於工作規則內對於同仁之任用及遷調、工作時間、工資、應遵守之紀律及獎懲相關規定、免職、資遣、退休、訓練及考核、職業災害傷病補償及撫卹、福利措施等項目均有明確之規定。
- (2)另為加強公司員工之行為及倫理規範，要求簽定「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員工遵行營運政策聲明書」，其內容摘要如下：
- ①禁止不正當競爭(反托拉斯)政策：員工需完全遵行公平交易法之規定，鼓勵以合法正當手段獲致利潤，採取一切作為均應遵照法律相關規定。
- ②規範利益衝突政策：要求員工從事與公司有關之業務時，不得損及公司之權益，且員工不得直接或間接向公司任一進(銷)貨客戶或競爭者，要求禮物、招待或其他方式之利益；亦不得接受對方提供任何不當之禮物、招待或其他方式之利益。
- ③內部資料政策：員工非經公司書面許可，不得揭露公司機密資料或其他未經公佈之任何資訊，亦不得供作個人利益或其他與公司業務無關之用途，員工離職時並應繳還全部個人保管有關之技術資料。
- ④政治活動政策：員工不得直接或間接以公司之金錢、勞務或其他有價物品，捐贈給任何候選人及政黨，或相關法規所禁止之行為。員工亦不得對立法人員等政治人物或政府官員施以不正當利益以影響其履行職務。

5.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1) 為使各部門之安全衛生管理工作及實施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有所遵循，俾防止發生安全意外事故，並建立與維持安全衛生之工作環境，達到「零災害」之安全管理目標，以保障從業人員與鄰近居民之安全健康及維護公司設備、財物之完整，使各項作業順利運作，增進整體經營績效，訂定工業安全衛生管理規則。
- (2) 適用範圍包括安全衛生管理組織系統與各部門工作職責、各類安全衛生防護設施設置、各項作業之安全作業標準制定、定期安全衛生自動檢查及檢核、人員安全衛生及消防教育訓練、安全衛生績效評核等管理作業、緊急應變處理計畫、災變模擬演練及意外事故處理作業。
- (3) 定期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與宣導、確定所有員工均接受適當及必要之訓練，且具備執行份內工作之能力，各部門應將公司安全衛生政策及驗證場址安全衛生政策張貼於出入明顯處所。
- (4) 為掌握員工工作環境實態並評估危害因子暴露狀況，除了在適當地點設置偵測警報設備外，也定期實施作業環境檢測及製程危害評估，以做為職場環境改善的依據。
- (5) 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例如一般健康(體格)檢查、特殊健康檢查、外籍員工健康(體格)檢查、供膳人員健康檢查，及醫療衛生單位設置管理，例如醫療衛生單位配置、藥品器材管理、急救人員、藥品配置等。

6. 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實施情形：良好。

7. 員工進修、訓練實施情形：

102年度本公司各項訓練課程，除由各部門視實際需要自行辦理外，另由總經理室統籌辦理共通性之職務專業訓練，如品質技術與資料分析、田口靜態設計、儀器校正管理、工安初訓及在職訓練等，及幹部儲備訓練如基層主管一、二級人員訓練等，共計410班次訓練，參訓

人數為12,671人，總訓練時數為75,218小時，而全公司教育訓練費用合計為19,633仟元。

8. 勞資協議情形：

- (1) 參與工會代表大會、理監事會議，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建立勞資協商機制。
- (2) 建立員工申訴制度以改進勞資關係。
- (3) 制訂工作規則及人事管理規則，將有關勞資雙方權利義務事項及管理事宜，予以明確規定，使員工充分瞭解，並維護自己權益。
- (4) 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令之規定，定期辦理員工身體健康檢查，設置勞工安全衛生人員，制定各項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規則，避免意外災害發生，以維護員工安全。

9.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良好。

本公司一向相當重視員工權益，並提供合理的待遇，近年來員工辭職率一直維持在0.3%以下，充分顯示公司致力於員工照顧及工作保障的成效。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銷契約	美國OBC公司	87.02~103.04	混合電動車用鎳氫電池技術專利授權	製造區及銷售區：台灣、中國大陸、菲律賓、泰國、印尼
	台電公司	81.12起	嘉義廠區剩餘電力回售台電	無任何異議逐年有效
	台電公司	84.03起	樹林廠區剩餘電力回售台電	無任何異議逐年有效
	台電公司	86.08.30起	錦興廠區剩餘電力回售台電	無任何異議逐年有效
技術合作契約	伊士曼化學公司	93.02~103.06	共聚酯PETG樹脂，開發非PVC半硬質膠布	限膠布機使用
	日本共和皮革株式會社	101.04~104.04	膠皮(布)製造技術移轉	契約日期屆滿時，可自動延長有效期一年
	美國阿姆斯壯公司	自72.07開始	非石綿地磚製造設備及技術移轉	外銷地區須由技術人銷售合約持續有效
	Davy Process Technology Ltd. Dow Global Technology Inc.	97.10~107.10	移轉異辛醇廠Oxo反應的Selector30生產技術和基本工程設計	不得作技術再移轉
	日本三菱化學	94.01~106.10	丁二醇(1,4BG)及四氫呋喃(THF)製造技術移轉	1. 不得作技術再移轉 2. 產品銷售僅限日、韓以外之亞洲地區
	日本出光石油化學公司	89.04~102.04	丙二酚製造技術移轉(第一套)	不得作技術再移轉
	日本出光石油化學公司	93.07~108.07	丙二酚製造技術移轉(第二套)	不得作技術再移轉
	POLYCLAD	102.01~104.07	反轉銅箔製造授權	—
	日本三井金屬	102.05~111.04	超薄銅箔下游加工專利授權	1. 不得作技術再移轉 2. 產品銷售日本以外地區
	法國ELF-ATO CHEM公司	89.01~104.01	酞酸酐製造技術移轉	不得轉讓第三者
	日本富士電機公司	100.03~105.02	真空接觸器(VCS)製造技術移轉	銷售限臺灣地區及海外關係企業公司，其餘地區需個案協商
	法國施耐德公司	99.03~103.03	690V BLOKSET低壓盤技術合作開發	銷售限臺灣地區及海外關係企業公司，其餘地區需個案協商
	日本高岳化成公司	99.09~109.09	模鑄式變壓器(MTR)技術移轉	銷售限日本以外地區
	NGK Spark Plug Co., Ltd.	99.1~108.12	覆晶封裝載板產品技術合作	—

長期 借款 契約	兆豐銀行 (原交通銀行)	88.03~103.03	六輕聯貸己-1項，購置 污染防治設備。	授信存續期間，借款人 各年度之年底負債比率 應維持150%以下，流動 比率應維持100%以上， 均以年度會計師財務簽 證為準。
	兆豐銀行	95.09~105.09	六輕聯貸第四期，購置 廠房建物及附屬設備、 進口機器設備、購置國 產自動化機器設備、購 置污染防治設備。	
	中華開發銀行	100.07~103.10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 運資金。	—
	中華開發銀行	102.01~105.01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 運資金。	—
	第一銀行	99.12~103.07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 運資金。	—
	台灣銀行(共三案)	102.06~105.06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 運資金。	—
	永豐銀行	101.07~103.07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 運資金。	—
	永豐銀行	101.08~103.08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 運資金。	—
	台北富邦銀行	100.11~104.02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 運資金。	—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	100.08~103.07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 運資金。	—
	上海儲蓄商業銀行	100.07~103.08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 運資金。	—
	上海儲蓄商業銀行	101.07~104.07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 運資金。	—
	合作金庫銀行	100.08~103.08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 運資金。	—
	合作金庫銀行 (共二案)	100.08~103.09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 運資金。	—
	日盛商業銀行	102.06~104.07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 運資金。	—
	日商三菱東京日聯 銀行	100.03~103.03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 運資金。	—
	台新銀行	100.04~104.03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 運資金。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101.08~104.08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 運資金。	—
	兆豐銀行	102.09~104.06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 運資金。	—
	台中商業銀行	101.08~104.08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 運資金。	—

長期 借款 契約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1.07~106.07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運資金。	—
	大眾商業銀行	102.05~105.06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運資金。	—
	彰化商業銀行等 聯合授信銀行團	100.01~105.01	為南亞(香港)公司向銀行辦理長期借款，南亞公司提供連帶保證。	授信存續期間，債務保證人各年度之年底負債比率應維持150%以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以上，均以年度會計師財務簽證為準。
	東方匯理銀行	102.07~107.07		
	三井住友銀行	102.08~107.08		
	彰化商業銀行等 聯合授信銀行團	100.01~105.01	為南電(香港)公司向銀行辦理長期借款，南電公司提供連帶保證。	
	中國銀行	98.09~104.0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公司擴建需要，向銀行辦理長期借款。	—
	華南銀行等 聯合授信銀行團	101.11~106.11	南亞(寧波)公司擴建需要，向銀行辦理長期借款。	授信存續期間，負債比率於2014年度不得高於250%；2015年度不得高於200%；自2016年度(含)起不得高於150%，淨值自2014年度(含)起，不得低於美金陸仟萬元，均以年度會計師財務簽證為準。
	彰化商業銀行等 聯合授信銀行團	102.08~107.08	南電(昆山)公司擴建需要，向銀行辦理長期借款。	合約存續期間，借款人各年度之年底負債比率應維持150%以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以上，淨值不低於美金3億元，均以年度會計師財務簽證為準。
	中國銀行	99.1~103.8	南電(昆山)公司擴建需要，向銀行辦理長期借款。	—
財務 支援 合約	美國美光科技公司 及其子公司、華亞 科技公司	102.01~ 合資合約終止 時自動終止	對華亞科技公司之財務 支援。	除有他方書面同意禁止 轉讓合約權利義務
參與 合約	美國美光科技公司 及其子公司、南亞 科技公司	102.01~ 合資合約終止 時自動終止	對華亞科技公司持股約 定	除有他方書面同意禁止 轉讓合約權利義務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4)
		102 年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流 動 資 產		229,600,281	197,986,910	本公司自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98~100年度財務資料請參考表3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225,366,4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147,810,707	147,209,765				147,151,910
無 形 資 產		247,060	348,242				221,924
其 他 資 產 (註2)		146,852,082	113,252,135				151,661,433
資 產 總 額		524,510,130	458,797,052				524,401,753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94,062,024	69,116,092				83,637,978
	分配後	註 3	71,471,782				-
非 流 動 負 債		135,100,555	136,200,950				136,759,173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229,162,579	205,317,042				220,397,151
	分配後	註 3	207,672,732				-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282,451,368	241,819,810				291,118,451
股 本		79,308,216	78,522,986				79,308,216
資 本 公 積		21,917,718	21,980,174				21,911,332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38,092,702	115,962,034				147,432,366
	分配後	註 3	113,606,344				-
其 他 權 益		43,134,677	25,356,561				42,470,279
庫 藏 股 票		-1,945	-1,945				-3,742
非 控 制 權 益		12,896,183	11,660,200				12,886,151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295,347,551	253,480,010				304,004,602
	分配後	註 3	251,124,320				-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4：103年3月31日止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2.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2 年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流 動 資 產	139,444,944	124,516,018	本公司自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98~100年度財務資料請參考表3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本公司並未編製103年第1季個體財務報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61,821,540	63,932,062				
無 形 資 產	193,375	287,235				
其 他 資 產 (註 2)	256,436,619	209,900,127				
資 產 總 額	457,896,478	398,635,442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70,606,865				
	分配後	註 3				
非 流 動 負 債	104,838,245	115,815,714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175,445,110				
	分配後	註 3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282,451,368	241,819,810				
股 本	79,308,216	78,522,986				
資 本 公 積	21,917,718	21,980,174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38,092,702				
	分配後	註 3				
其 他 權 益	43,134,677	25,356,561				
庫 藏 股 票	-1,945	-1,945				
非 控 制 權 益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282,451,368				
	分配後	註 3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3.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2 年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流 動 資 產		102年度請參 考表1及表2 採用國際財 務報導準則 之財務資料	124,516,017	129,277,495	128,543,156	95,369,548
基 金 及 投 資			197,650,596	207,812,308	203,947,007	196,375,199
固定資產(註2)			64,205,537	66,448,222	69,831,005	74,234,827
無 形 資 產			740,794	1,142,698	507,093	639,519
其 他 資 產			6,735,353	4,438,289	4,331,487	5,880,256
資 產 總 額			393,848,297	409,119,012	407,159,748	372,499,349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41,091,097	39,038,575	29,259,798	33,293,316
	分配後		43,446,787	55,528,402	66,165,601	48,212,683
長 期 負 債			87,400,315	85,948,473	77,168,177	72,764,564
其 他 負 債			18,790,505	19,512,927	17,653,282	15,845,345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147,281,917	144,499,975	124,081,257	121,903,225
	分配後		149,637,607	160,989,802	160,987,060	136,822,592
股 本			78,522,986	78,522,986	78,522,986	78,522,986
資 本 公 積			26,785,515	27,531,548	28,083,575	27,296,191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109,718,974	121,992,771	135,755,616	109,701,196
	分配後		107,363,284	105,502,944	98,849,813	94,781,829
未實現重估增值			226,296	226,405	227,831	228,713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29,021,868	30,222,033	40,301,175	27,051,316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20,814	6,125,239	189,253	7,797,667
庫 藏 股 票			-1,945	-1,945	-1,945	-1,945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28,128	-	-	-	
股東權 益總額	分配前	246,566,380	264,619,037	283,078,491	250,596,124	
	分配後	244,210,690	248,129,210	246,172,688	235,676,757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4.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2 年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營 業 收 入	311,005,289	300,710,497	本公司自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98～100年度財務資料請參考表6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77,473,959
營 業 毛 利	32,661,227	29,140,201				6,942,566
營 業 損 益	14,812,143	12,647,059				2,588,3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145,320	-7,044,308				7,869,904
稅 前 淨 利	30,957,463	5,602,751				10,458,217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25,063,700	3,639,483				9,375,600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本期淨利（損）	25,063,700	3,639,483				9,375,6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7,778,116	-4,765,901				-664,39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2,841,816	-1,126,418				8,711,202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5,271,588	4,269,200				9,339,664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207,888	-629,717				35,93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43,049,704	-496,701				8,675,26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207,888	-629,717				35,936
每 股 盈 餘	3.19	0.54				1.18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3年3月31日止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5.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2 年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營 業 收 入	187,488,223	183,042,918	本公司自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98～100年度財務資料請參考表6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本公司並未編製103年第1季個體財務報告
營 業 毛 利	20,652,616	19,584,774				
營 業 損 益	9,151,965	8,895,0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594,868	-4,235,599				
稅 前 淨 利	27,746,833	4,659,430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25,271,588	4,269,200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本 期 淨 利 (損)	25,271,588	4,269,2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17,778,116	-4,765,9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049,704	-496,701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5,271,588	4,269,200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43,049,704	-496,70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每 股 盈 餘	3.19	0.54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3：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6.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2 年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營 業 收 入	102 年度請 參考表 4 及 表 5 採用國 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財務 資料	183,042,918	194,021,839	212,248,560	160,964,448
營 業 毛 利		19,584,774	33,903,194	38,816,705	18,783,556
營 業 損 益		8,466,507	21,613,807	26,515,722	8,710,27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040,766	8,352,700	22,919,427	9,918,33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9,973,862	1,769,050	2,971,909	2,242,910
繼續營業部門 稅 前 損 益		4,533,411	28,197,457	46,463,240	16,385,704
繼續營業部門 損 益		4,216,030	23,142,966	40,973,797	16,403,765
停業部門損益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本 期 損 益		4,216,030	23,142,966	40,973,797	16,403,765
每股盈餘(元)		0.54	2.95	5.22	2.09
利 息 資 本 化		84,370	57,532	34,830	28,634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停業部門損益、非常損益及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3：每股盈餘係依各年度實際發行股數計算。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及影響：無
財務報告若有不實，應由發行人及簽證會計師依法負責。

(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會計師姓名

年 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 度	98 年 度
姓 名	吳 秋 華 陳 蓓 琪	吳 秋 華 寇 惠 植	吳 秋 華 寇 惠 植	吳 秋 華 寇 惠 植	吳 秋 華 寇 惠 植

2.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查核意見

102年度為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請參閱本年報第陸章財務概況之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98年度至101年度為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3. 本公司財務報告因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職務調整，近五年中會計師變更如下：

- (1)原委託李慈慧會計師及寇惠植會計師查核簽證，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職務調整，自98年1月23日起變更為寇惠植會計師及吳秋華會計師查核簽證。
- (2)原委託吳秋華會計師及寇惠植會計師查核簽證，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職務調整，自102年7月24日起變更為吳秋華會計師及陳蓓琪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合併財務報告

年 度(註1) 分 析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03年3月31日 (註2)
		102 年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財 務 結 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3.69	44.75	本公司自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98～100年度財務資料請參考表(三)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42.0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82.49	256.79				290.77
償 能 債 力 (%)	流動比率	244.09	286.46				269.45
	速動比率	190.89	218.81				206.88
	利息保障倍數	13.73	3.07				18.49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27	7.29				6.79
	平均收現日數	50.20	50.06				53.74
	存貨週轉率(次)	6.30	6.14				6.1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4.92	14.54				15.35
	平均銷貨日數	57.93	59.44				59.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11	2.03				2.1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3	0.64				0.59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5.65	1.58				1.90
	權益報酬率(%)	9.64	1.70				3.2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9.03	7.14				13.19
	純益率(%)	8.13	1.42				12.06
	每股盈餘(元)	3.19	0.54				1.18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27.03	50.04				3.5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5.05	118.33				122.53
	現金再投資比率(%)	3.42	2.93				0.43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84	3.42				1.13
	財務槓桿度	1.17	1.23				1.26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3年3月31日止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二)財務分析-個體財務報告

年 度(註1) 分 析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03年 3月31日
		102 年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財結 務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32	39.34	本公司自102年起採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98~100年度財務資料 請參考表(三)採用我 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 務資料			本公司並未編製103 年第1季 個體財務 報告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26.46	559.40				
償能 債力 (%)	流動比率	197.49	303.70				
	速動比率	153.88	235.94				
	利息保障倍數	15.58	3.36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53	9.36				
	平均收現日數	38	39				
	存貨週轉率(次)	6.35	6.7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3.76	14.05				
	平均銷貨日數	57	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98	2.8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4	0.45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6.25	1.44				
	權益報酬率(%)	9.64	1.7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4.99	5.93				
	純益率(%)	13.48	2.33				
	每股盈餘(元)	3.19	0.54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30.00	54.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0.33	126.50				
	現金再投資比率(%)	3.60	1.17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54	2.13				
	財務槓桿度	1.24	1.26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3年3月31日止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分 析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 年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財結 務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02年度請參 考表(一)及 表(二)採用 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之財 務資料	37.40	35.32	30.47	32.7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520.15	527.58	515.88	430.22
償能 債力 (%)	流動比率			303.02	331.15	439.32	283.67
	速動比率			235.42	263.35	361.05	223.73
	利息保障倍數			3.29	18.54	31.08	10.63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36	9.58	10.09	8.73
	平均收現日數			39	38	36	42
	存貨週轉率(次)			6.74	7.20	8.59	7.4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4.05	12.77	13.30	16.13
	平均銷貨日數			54	51	42	49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85	2.92	3.04	2.1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6	0.47	0.52	0.43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1.43	5.98	10.83	4.89
	股東權益報酬率(%)			1.65	8.45	15.36	6.90
	占實收 資本比 率(%)	營業利益		10.78	27.53	33.77	11.09
		稅前純益		5.77	35.91	59.17	20.87
	純益率(%)			2.30	11.93	19.30	10.19
	每股盈餘(元)(註2)			0.53	2.92	5.17	2.07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			55.54	116.59	165.63	82.6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5.51	135.57	131.75	116.0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2	1.75	6.80	4.77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24	1.46	1.31	1.88
	財務槓桿度			1.28	1.08	1.06	1.24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以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股數計算，各該年度實際每股盈餘：101年0.54元，100年2.95元，99年5.22元，98年2.09元。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無(因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自102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1年度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款項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102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之議案及經會計師審核完竣之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業經查核完竣，所有決算表冊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219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察。

此 上

本公司103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陳德耀
雷震霄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6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請詳閱第197頁至277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詳閱第278頁至346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29,600,281	197,986,910	31,613,371	15.97
非流動資產	294,909,849	260,810,142	34,099,707	13.07
資產總額	524,510,130	458,797,052	65,713,078	14.32
流動負債	94,062,024	69,116,092	24,945,932	36.09
非流動負債	135,100,555	136,200,950	(1,100,395)	(0.81)
負債總額	229,162,579	205,317,042	23,845,537	11.61
股本	79,308,216	78,522,986	785,230	1.00
資本公積	21,917,718	21,980,174	(62,456)	(0.28)
保留盈餘	138,092,702	115,962,034	22,130,668	19.08
其他權益	43,134,677	25,356,561	17,778,116	70.11
庫藏股票	-1,945	-1,945	0	0.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82,451,368	241,819,810	40,631,558	16.80
非控制權益	12,896,183	11,660,200	1,235,983	10.60
權益總額	295,347,551	253,480,010	41,867,541	16.52

說明：

1. 流動負債增加，係因短期借款、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長期借款增加。
2. 其他權益增加，係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總額	320,201,219	310,856,012	9,345,207	3.01
減：銷貨退回	1,770,467	3,198,414	(1,427,947)	(44.65)
銷貨折讓	7,425,463	6,947,101	478,362	6.89
營業收入淨額	311,005,289	300,710,497	10,294,792	3.42
營業成本	278,338,457	271,588,047	6,750,410	2.49
減：未(已)實現銷貨損益	5,605	(17,751)	23,356	(131.58)
營業毛利	32,661,227	29,140,201	3,521,026	12.08
營業費用	17,849,084	16,493,142	1,355,942	8.22
營業利益	14,812,143	12,647,059	2,165,084	17.1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8,697,785	8,199,747	10,498,038	128.03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2,552,465	15,244,055	(12,691,590)	(83.26)
稅前淨利	30,957,463	5,602,751	25,354,712	452.54
減：所得稅費用	5,893,763	1,963,268	3,930,495	200.20
本期淨利	25,063,700	3,639,483	21,424,217	588.66

說明：

1. 銷貨退回減少，主要係銷貨退回量值減少。
2. 未實現銷貨毛利增加，係因本期銷售予關聯企業產品，關聯企業尚未完成加工出售。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增加，主要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份額增加。
4.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減少，主要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份額減少。
5.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課稅所得增加。
6. 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營業淨利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增加。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展望103年，預期美國及歐元區因民間消費能力增加，經濟可望緩慢復甦，但仍有勞動生產力增幅縮小、美國QE逐步退場等不利經濟成長的變數。至於亞洲地區的中國大陸、日本及新興國家則仍欠缺明顯的經濟成長動能，其中大陸近期實施整頓官場等改革政策，並不以經濟成長為首要施政目標，且人民幣升值不利於出口，估計今年大陸的經濟成長仍需保守看待。在台灣對大陸市場的高依存度下，產業的發展仍非樂觀，加上ECFA、貨貿協議等談判遲滯，對依賴出口的台灣產業更加不利。面對種種難以預測的經濟變化，本公司除了一貫秉持追根究柢及止於至善的精神，不斷進行改善及追求合理化以外，並將持續密切掌握相關產業脈動、國際經濟情勢，及中國大陸政策的變化，檢討產業結構推動轉型，隨時調整經營策略，透過各項改善，加強研發及拓展市場，以提升高附加價值及差異化產品的銷售比重，並以台灣為運籌中心，靈活運用海內外轉投資公司各項資源，進行最佳產銷調配，藉由多角化及垂直整合的豐富經驗及優勢，分散產業景氣變化的風險，以提升整體競爭能力，為所有股東創造最大的利益。

今後投資重點，將視市場需求，及分散風險的考量，伺機進行重點產品投資，由於台灣投資諸多的限制及障礙，今年進行中的投資案，多數在海外的大陸及越南，包括昆山的電子材料及寧波的石化產品，都將陸續於今年完工投產，越南聚酯纖維與塑膠加工產品，亦將在今明兩年陸續完成擴建，將為公司增添營運新動能，挹注更多的利益，使業績得以再成長。103年預期銷售數量請詳見壹、致股東報告書。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5,341,818	25,426,536	26,220,981	24,547,373	—	—

1. 營業活動：

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25,426,536仟元，主要係本期淨利25,063,700仟元。

2. 投資活動：

本年度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46,299,968仟元，主要係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11,399,315仟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9,757,385仟元及關係人往來款增加19,250,936仟元。

3. 融資活動：

本年度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19,213,867仟元，主要係發行公司債31,262,271仟元、短期借款增加5,012,421仟元及償還公司債17,500,000仟元。

(二)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1. 本年度無現金不足額情形。

2. 最近二年流動性分析如下：

項 目 \ 年 度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7.03	50.04	-45.9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5.05	118.33	14.13
現金再投資比率(%)	3.42	2.93	16.7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

102年度現金流量比率較101年度低，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9,161,375仟元及流動負債較101年度增加24,945,932仟元。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2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101年度高，主要係現金股利減少48,686,911仟元。

(3)現金再投資比率：

102年度現金再投資比率較101年度高，主要係102年度現金股利較101年度減少14,119,512仟元。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4,547,373	16,584,028	13,629,371	27,502,030	—	—

1. 營業活動：

預計103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16,584,028仟元，因公司獲利穩定，故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

預計103年度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16,590,101仟元，主要係興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等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增加，使投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出。

3. 融資活動：

預計103年度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2,960,730仟元，主要係舉借長期借款與發行公司債，產生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4. 預計未來一年無現金不足額。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計投產日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以後
林口光電級聚酯膜	向銀行舉借或營運資金	104.04	6,737,939	0	791,157	4,503,518	1,443,264
錦興電路板擴建(三期)	子公司現金增資	105.12	12,789,535	1,471,792	867,794	1,232,490	註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計投產日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以後
惠州PVC膠膜	向銀行舉借、營運資金或子公司現金增資	104.01	333,836	0	0	293,809	40,027
南通PVC膠膜		103.09	260,065	0	0	217,485	42,580
廈門硬管		104.05	442,600	0	0	158,000	284,600
寧波可塑劑		102.12	2,105,995	651,900	934,666	433,341	17,464
寧波丙二酚		103.10	5,530,408	1,550,131	2,891,276	878,511	4,503
昆山銅箔		103.02	4,391,016	2,566,908	676,283	175,192	972,633
昆山玻璃纖維布		103.03	3,101,174	2,232,999	736,101	99,579	32,495
美國A-PET膠布		104.03	294,590	0	0	0	294,590

註：104年度以後將依整體景氣趨勢及配合新產品、新技術所需，適時調整機器設備購置時程。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 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年度	項 目	生產量(噸/年)	銷售量(噸/年)	銷售值 (百萬元)	毛 利 (百萬元)
104	林口光電級聚酯膜	36,000	36,000	369	146
103	錦興電路板擴建 (一、二、三期合計)	1,556 仟平方英尺	1,556 仟平方英尺	7,664	131
104	惠州PVC膠膜	6,000	6,000	430	68
103	南通PVC膠膜	6,000	6,000	460	100
104	廈門硬管	20,400	20,400	180	126
103	寧波可塑劑	68,000	68,000	3,346	20
104	寧波丙二酚	150,000	150,000	7,880	291
104	昆山銅箔(一期)	9,600	9,600	2,971	134
104	昆山玻璃纖維布	84,000仟米	84,000仟米	1,898	171
104	美國A-PET膠布	6,000	6,000	452.8	73

2. 其他效益說明(如產品品質、污染防治、成本減少等)：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說明 項目	金額 (新台幣 仟元)	政 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 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台塑河靜鋼鐵 越南公司	8,398,938	長期投資	建廠中	無	依該公司建廠 進度分次投資
台塑資源公司	3,000,000	長期投資	透過轉投資公司 Formosa Steel IB Pty Ltd於澳洲 投資之鐵礦案目 前處於建設階段	無	依該鐵礦案 建設進度分 次投資
華亞科技公司	4,000,005	長期投資	102年DRAM產業 結構歷經大幅調 整後，供需日趨 理性平衡，華科 公司受惠於DRAM 市場價格的大幅 回升、卓越的製 造能力並結合客 戶優異的產品組 合，已成功轉虧 為盈。	將密切配合客 戶銷售策略與 市場趨勢，持 續推展在30奈 米的廣泛應用 產品，同時代 為新一代10奈 米製程技術導 入做好準備。	依該公司未來 規劃進行投資

六、風險事項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

針對本公司浮動利率之長期負債(包含浮動利率計息公司債)，為規避利率波動風險，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金融市場情勢，於利率處於相對低檔時與數家國際知名銀行簽訂利率交換合約，承作利率皆較投資計劃預估融資成本低。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日常營運外匯資金不足部份，均於市場匯率有利時買入即期或遠期外匯支應。對外幣長期負債，於匯率處於相對低檔時與數家國際知名銀行簽訂長天期遠期外匯或換匯換利合約，俾使本公司因匯率變動對營收獲利之影響減到最低。

3. 通貨膨脹情形：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佈102年度消費者物價年增率0.79%及核心消費者物價年增率為0.66%，通貨膨脹風險低，對本公司年度損益無重大影響。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本公司主要投資石化業，石化業為成熟穩定之產業，風險低，且本公司一向穩健經營、財務健全，不作高槓桿投資。

2. 資金貸與他人：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對象，原則上為資金統一調度之關係企業，可貸放額度除依公司法第15條規定辦理外，並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由於貸與目的多為短期資金調度，貸與對象又為母子公司及關係企業，且關係企業財務健全、穩健經營，故從未發生呆帳損失。

3. 背書保證：

本公司背書保證對象原則為母子公司或有業務關聯之關係企業，背書保證項目多為融資及進口稅捐保證。由於關係企業財務健全、穩健經營，故從未因背書保證發生損失。

4. 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各項衍生性商品交易乃為規避因匯率、利率等波動所造成之市場風險為目的，不作套利與投機用途。執行之依據除按主管機關頒佈之相關法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外，悉依公司制定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及本企業內規定之「外匯交易及風險管理辦法」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研發產品項目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新台幣仟元)
美國杉木紋 1-LITE門及鄉村SMC門開發	16,000
硬板5尺製品開發	39,215

研發產品項目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新台幣仟元)
高頻低介電基板	3,000
低介電基板用樹脂開發	1,000
高頻基板用銅箔開發	3,000
高耐熱軟性印刷電路板用銅箔開發	2,000
高玻璃轉移溫度聚酯粒開發	3,000
能調控紫外線遮蔽波長範圍之抗UV膜	1,000
藍光阻隔膜開發	1,000
難燃白色膜開發	2,000
老化離型力不爬升離型膜開發	1,000
高容MLCC用離型膜開發	2,000
開發低發泡性 Spunlace 聚酯短纖	5,083
NVBS中壓配電盤定型試驗	5,956
MVMSN雙層式中壓配電盤定型試驗	1,183
VCS定型試驗	2,820
模鑄式變壓器(MTR)定型試驗	38,051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平時對國內外政經情勢、重大政策制定與法律變動等保持高度密切注意，並視需要安排人員接受專業課程訓練。民國102年至民國103年2月28日止與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關之重要法令變動如下：

1. 民國102年12月31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金管證發字第10200531121號令，要求實收資本額達20億元以上非屬金融業之上市(櫃)公司，須強制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並依公司實收資本額而有不同適用時程及得自現任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時適用。據此本公司應於民國105年設置審計委員會，屆時將依規定辦理相關事宜。
2. 另政府行政或立法單位刻正研議環保相關法令(例如：能源法及溫室氣體減量法等)等，由於法令內容尚未確定，目前無法判斷相關法令通過實施後對本企業之具體影響，但可能增加公司營運成本。

3. 美國「能源獨立」戰略的全面推升，頁岩氣等非常規油氣產量大幅增長，天然氣能源價格將逐步降低，同時天然氣價格的下降帶動了發電成本的下降，對美國製造業意義重大；電力與天然氣係本公司兩大主外購能源，其成本降低將提高經營效益。
4. 除前述法令外，其他相關政策及法令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未有造成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秉持「勤勞樸實、止於至善、永續經營、奉獻社會」經營理念，今後亦將持續貫徹，精益求精，對社會作出更大的貢獻。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

本公司主要原料進貨來源大多來自台塑集團相關企業或公司內部垂直整合供應，故料源及品質穩定無虞，惟若集團相關企業或本公司事業部安排歲修或機器設備發生故障，將必須配合歲修或減產，然而為能因應客戶訂單，仍需進口原料以彌補不足，若石化原料行情洽處於高檔，為配合生產所需，會有被迫進口高價原料之風險。

2. 銷貨：

由於現今三次加工業、電子材料等產業，大多將生產重心遷移大陸地區，大陸地區已成為全球各大產業爭相設廠之地。本公司現狀訂單多數來自大陸地區，除密切注意產業遷移的動向，以分散銷售區域，並增加全球其他

地區之直銷比例和經銷客源，以適當分散銷貨過於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新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1. 本公司與鼎創達公司(原名大霸電子)訴訟案

(1)爭議事實：

本公司液晶顯示器製品客戶鼎創達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下同)92年5月起陸續向本公司下訂，本公司亦全力支持該公司LCD液晶顯示器供貨，但後續該公司因銷售策略與市場情勢變化等因素，於93年6月間任意片面取消部分訂單，惟本公司於接獲訂單時，已立即依訂單備齊所需之原物料進行生產，且就成品部分已通知該公司可予交貨，該公司雖多次表達已擬定銷售計畫並承諾安排收貨處理，但卻不斷延後交貨時間，致囤積於本公司倉庫，造成本公司有應收貨款及備料之損失。

(2)標的金額：美金540萬9,815元及新台幣1億84萬6,141元。

(3)訴訟開始日期：民國95年4月6日。

(4)主要訴訟當事人：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鼎創達股份有限公司。

(5)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起訴前已對鼎創達公司之銀行存款及廠房執行假扣押，本公司債權可能之損害均已獲得確保，另民國97年3月、8月及民國98年6月該公司以「產品瑕疵」及「交運遲延」為由，向本公司請求損害賠償美金1,126萬6,301.75元。

一審地方法院於100年1月25日判決，鼎創達公司應給付本公司如上標的金額及至清償日止之利息，並駁回該公司損害賠償之請求。本公司已於100年5月3日部份假執行收取新台幣(下同)2億4,718萬4,759元，並保留其餘積欠7,813萬2,225.5元日後執行之權利。

二審台灣高等法院於102年3月29日判決，駁回鼎創達公司之上訴，該公司已再提出上訴，現繫屬最高法院審理中。

2. 本公司依法補繳空污費及利息訴訟案

(1) 發生緣由：

新北市環保局來函指本公司樹林廠於95年第2季至100年第2季期間原採連續自動監測數據推估硫氧化物及氮氧化物之空氣污染防制費，環保局查100年4月19日前提報數據已失去代表性，爰依空氣污染防制費收費辦法，請本公司補繳空污費新台幣2億5,708萬5,929元。

(2) 處理過程：

本公司於102年12月31日繳納空污費，並從102年12月至103年4月間提出3次撤銷原處分的訴願，惟新北市府於103年5月19日駁回訴願，本公司遂於7月17日向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目前由台北高等行政法院審理中。

新北市府駁回補繳金訴願後，環保局又要求繳交補繳金的利息，本公司已繳納完成，並提出訴願，但新北市府仍於103年9月9日駁回訴願，本公司於10月23日續向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目前也在台北高等行政法院審理中。

(3) 改善情形：

本公司已蒐集相關法規、證據以佐證空污防治設備正常運轉、發揮其控制效能，且已說明、並提供給律師，並作好訴訟準備以爭取退回部分補繳金及利息，維護公司權益。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電腦資訊系統全數自行開發，為公司組織編制及各項制度量身訂做，因此特別強調分工及相互制衡，如採購與發包、資金調度與財務前後臺風險控管等皆分別

獨立作業且相互勾稽，以避免作業風險，本公司管理電腦作業系統分為人事管理、營業管理、生產管理、工程管理、資材管理與財務及會計管理等六大管理機能，彼此相互串連、環環相扣，且資料經一次輸入後，可多層次傳輸應用，避免錯誤，另針對異常進行管理，將管理報表轉化為「會說話的報表」主動顯示異常，使本公司之作業管理機能兼有風險控制及經營管理之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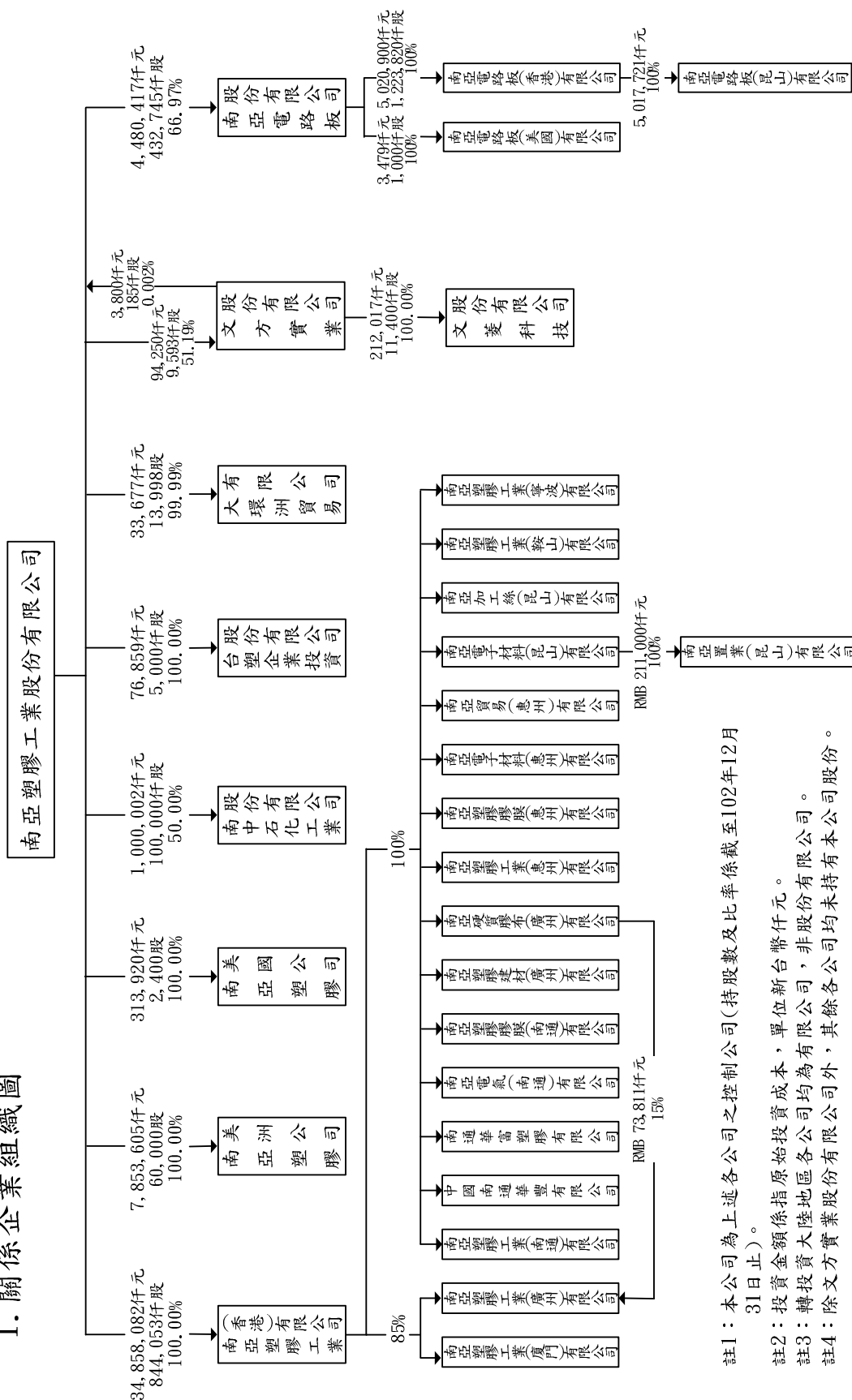
(十四)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管理單位	風險審理
1. 利率、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	財務部、台塑集團總管理處及本公司總經理室、會計處	電腦稽核及定期之自主檢查、財務主管聯席會議、董事會、稽核室
2. 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財務部、台塑集團總管理處及本公司總經理室	電腦稽核及定期之自主檢查、財務主管聯席會議、董事會、稽核室
3. 研發計畫	各事業部經理室、總經理室、研發中心、台塑集團總管理處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研究開發專案會、董事會、稽核室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	各事業部經理室、總經理室、研發中心、台塑集團總管理處、法務室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董事會、稽核室
5. 科技改變	各事業部經理室、總經理室、研發中心、台塑集團總管理處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董事會、稽核室
6. 企業形象改變	各事業部經理室、總經理室、台塑集團總管理處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董事會
7. 進行併購或轉投資	各事業部經理室、總經理室、台塑集團總管理處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董事會、稽核室
8. 擴充廠房	各事業部廠務室、經理室、總經理室、台塑集團總管理處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董事會、稽核室
9. 進貨或銷貨集中	各事業部經理室、總經理室、台塑集團總管理處、採購部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董事會、稽核室
10. 董監及大股東股權移轉	總經理室、法務室、財務部、股務室	經營管理會議、董事會
11. 經營權之改變	總經理室、法務室、財務部、股務室	經營管理會議、董事會、董事會
12. 訴訟及非訟事件	各事業部經理室、總經理室、法務室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董事會、稽核室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1：本公司為上述各公司之控制公司(持股數及比率係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
 註2：投資金額係指原始投資成本，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3：轉投資大陸地區各公司均為有限公司，非股份有限公司。
 註4：除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外，其餘各公司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南亞香港公司轉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投資金額	公司名稱	投資金額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738,752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1,679,527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810,685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	738,870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1,973,292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1,180,918
中國南通華豐有限公司	99,636	南亞貿易(惠州)有限公司	32,267
南通華富塑膠有限公司	71,503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5,159,216
南亞電氣(南通)有限公司	339,275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7,035,085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1,035,626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	260,458
南亞塑膠建材(廣州)有限公司	506,500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1,989,308
南亞硬質膠布(廣州)有限公司	681,496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註)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西元1997.10.28	台北市敦化北路201-36號3樓	新台幣 6,461,655仟元	印刷電路板、IC載板產銷。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西元1996.07.09	雲林縣麥寮鄉三盛村台塑工業區2之1號	新台幣 2,000,000仟元	單乙二醇、二乙二醇、三乙二醇、氣態氮、氣態氧、氣態氫、液態氧、液態氮產銷。
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西元1973.07.02	新北市泰山區南林路118號	新台幣 187,381仟元	1.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2. 電子材料批發業。
台塑企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西元1985.08.31	台北市敦化北路201-5號3樓	新台幣 50,000仟元	1. 從事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2. 其他有關投資業務之經營。
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元2003.11.25	新北市泰山區南林路118號	新台幣 114,000仟元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
南亞塑膠美國公司	西元1979.07.12	9 Peach Tree Hill Road, Livingston, NJ 07039, USA	12,000仟美元	硬質膠布產銷。
南亞塑膠美洲公司	西元1989.06.20	9 Peach Tree Hill Road, Livingston, NJ 07039, USA	300,000仟美元	乙二醇、聚酯纖維、軟質膠布之產銷。
南亞電路板美國公司	西元2002.06.13	401 West Baseline Road Suit #203 Tempe, AZ 85283, USA	100仟美元	客戶推廣。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西元1990.04.20	香港銅鑼灣威菲路道18號萬國寶通中心7樓	港幣 8,440,531仟元	塑膠及電子產品買賣。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西元1999.08.04	香港銅鑼灣威菲路道18號萬國寶通中心7樓	港幣 1,223,820仟元	電子產品買賣。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註)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	西元1973.03.30	香港銅鑼灣威菲路道18號萬國寶通中心7樓	港幣 1,400仟元	塑膠貿易。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西元1994.06.30	中國福建省廈門海滄新陽工業區新美路2號	28,724仟美元	開發、製造PVC硬質管材、管件製品。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西元1996.03.22	中國江蘇省南通市通京大道101號	74,200仟美元	1. 生產及銷售PVC膠布、膠皮、紙管及PVC廢料粉碎加工。 2. 生產及銷售PU合成皮及PP不織布。 3. 生產及銷售電力及蒸汽。
中國南通華豐有限公司	西元1984.05.11	中國江蘇省南通市濠北路12號	3,300仟美元	生產及銷售PVC人造皮革及塑料薄膜。
南通華富塑膠有限公司	西元1993.04.13	中國江蘇省南通市濠北路12號	2,650仟美元	生產及銷售PVC人造皮革及塑料薄膜。
南亞電氣(南通)有限公司	西元2000.10.16	中國江蘇省南通市通京大道101號	10,000仟美元	生產及銷售配電盤、盤用器具。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西元2002.07.12	中國江蘇省南通市通京大道101號	45,000仟美元	1. 生產及銷售BOPP膠膜。 2. 生產及銷售塑鋼蜂巢板、仿木框材、PVC膠膜、PVC硬質膠布。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西元1994.05.23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白雲區石井鎮滘心村	35,290仟美元	生產及銷售PVC軟質膠布、膠皮製品。
南亞硬質膠布(廣州)有限公司	西元2000.10.10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白雲區石井鎮滘心村	20,000仟美元	生產及銷售硬質膠布、電鍍膠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註)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南亞塑膠建材(廣州)有限公司	西元2000.02.28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白雲區石井鎮 潭心村	15,000仟美元	生產及銷售管材、管件、膠粒。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西元2000.12.18	中國廣東省惠州市博羅縣石灣鎮 永石大道	49,000仟美元	生產及銷售PU合成皮、涵泳皮、工程塑膠粒及UP樹脂。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	西元2002.09.02	中國廣東省惠州市博羅縣石灣鎮 永石大道	26,300仟美元	生產及銷售BOPP膠膜、PVC膠膜。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西元2002.11.07	中國廣東省惠州市博羅縣石灣鎮 永石大道	36,000仟美元	生產及銷售銅箔基板。
南亞貿易(惠州)有限公司	西元2006.01.10	中國廣東省惠州市博羅縣石灣鎮 永石大道	1,000仟美元	化學原料、機械、電子設備批發及商品經紀業務。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西元2000.08.07	中國江蘇省昆山市經濟技術開發區 長江南路201號	463,800仟美元	生產及銷售銅箔基板、銅箔、玻璃纖維布、環氧樹脂、電力及蒸汽。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西元2000.08.07	中國江蘇省昆山市經濟技術開發區 長江南路201號	156,800仟美元	生產及銷售印刷電路板。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西元2002.12.12	中國江蘇省昆山市經濟技術開發區 新南東路889號	214,000仟美元	生產及銷售聚酯纖維製品、染色加工、電力及蒸汽。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	西元2003.12.16	遼寧省鞍山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 西區2區	8,000仟美元	生產及銷售塑膠硬質管。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西元2011.01.04	中國浙江省寧波市經濟技術開發區 石化專區	73,000仟美元	生產及銷售可塑劑及丙二酚。
南亞置業(昆山)有限公司	西元2011.12.16	中國江蘇省昆山市技術開發區長江南路201號	人民幣 211,000仟元	房地產開發銷售及物業管理。

註：上述實收資本額係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於中國大陸設立之各關係企業其資本額係為註冊之資本額。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塑膠工業、電子工業、化學工業、纖維紡織、投資事業及房地產開發等。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註1)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 數	持股比例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432,744,977	66.97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王文淵)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劉元珊)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缺額)		
	董事兼總經理	張家鈺	692,841	0.11
	董事	湯安得	194	-
	董事(獨立董事)	王政一	0	0
	董事(獨立董事)	詹德和	0	0
	董事(獨立董事)	侯伯烈	0	0
	監察人	培仁公司(代表人蔡茂林)	2,769,886	0.43
	監察人	鄒明仁	10,506	-
	監察人	葉明忠	0	0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100,000,000	50.00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王文淵)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楊兆麟)		
	董事兼總經理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劉元珊)		

企 業 名 稱	職 稱(註1)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註2)(註3)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4)	董事	中國人造纖維公司(代表人王貴鋒)	100,000,000	50.00
	董事	中國人造纖維公司(代表人吳宏揚)		
	董事	中國人造纖維公司(代表人王貴賢)		
	監察人	中國人造纖維公司(代表人王皆誼)		
	監察人	中國人造纖維公司(代表人劉永達)		
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4)	董事長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9,592,886	51.19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鄒明仁)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侯忠榮)		
	董事	王文淵		
	董事兼總經理	李紀台		
台塑企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葉明忠	8,859,089	47.28
	監察人	葉明忠	-	-
	監察人	葉明忠	-	-
	監察人	葉明忠	-	-
	監察人	葉明忠	-	-
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5,000,000	100.00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王文淵)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王瑞華)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監察人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南亞塑膠美國公司	董事長	文方實業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11,400,000	100.00
	董事	文方實業公司(代表人張家鈺)		
	董事	文方實業公司(代表人鄒明仁)		
	董事	文方實業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監察人	文方實業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南亞塑膠美國公司	董事長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王文淵)	2,400	100.00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王瑞華)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鄒明仁)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鄒明仁)		

企 業 名 稱	職 稱(註1)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註2)(註3)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林豐欽)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王貴雲)		
南亞塑膠美洲公司	董事長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王文淵)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王瑞華)		
	董事兼總經理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60,000	100.00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林豐欽)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林振鈴)		
	董事	南亞電路板公司(代表人張家鈺)		
南亞電路板美國公司	董事長	南亞電路板公司(代表人張念民)	1,00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844,053,077	100.00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林豐欽)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南亞電路板公司(代表人張家鈺)	1,223,820,000	100.00
	董事	南亞電路板公司(代表人湯安得)		
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	王瑞華	1	-
	董事	南亞塑膠公司(代表人楊兆麟)	13,998	99.99
	董事	吳嘉昭	1	-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出資額24,415.4仟美元	85.00
	副董事長	廈門海滄投資總公司(代表人張明亮)	出資額4,308.6仟美元	15.00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豐欽)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鄭鴻國)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商國明)	出資額24,415.4仟美元	85.00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監事	廈門海滄投資總公司(代表人沈小娟)	出資額4,308.6仟美元	15.00
	監事			

企 業 名 稱	職 稱(註1)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註2)(註3)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出資額 74,200仟美元	100.00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豐欽)		
	董事兼總經理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簡日春)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茂祥)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張東發)		
	董事兼副總經理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盛修業)		
中國南通華豐有限公司	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出資額 3,300仟美元	100.00
	董事長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豐欽)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茂祥)		
	董事兼總經理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盛修業)		
	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南通華富塑膠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出資額 2,650仟美元	100.00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豐欽)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茂祥)		
	董事兼總經理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盛修業)		
	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南亞電氣(南通)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出資額 10,000仟美元	100.00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簡日春)		
	董事兼總經理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張東發)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盛修業)		
	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企 業 名 稱	職 稱(註1)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註2)(註3)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出資額 45,000仟美元	100.00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豐欽)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茂祥)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鄭鴻國)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盛修業)		
	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出資額 30,000仟美元	85.00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豐欽)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茂祥)	南亞硬布廣州公司 出資額 5,290仟美元 (土地作價)	15.00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李榮杉)		
	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南亞硬質膠布(廣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出資額 20,000仟美元	100.00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豐欽)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茂祥)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李榮杉)		
	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南亞塑膠建材(廣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出資額 15,000仟美元	100.00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豐欽)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鄭鴻國)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李榮杉)		
	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企 業 名 稱	職 稱(註1)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註2)(註3)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出資額 49,000仟美元	100.00
	董事兼總經理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豐欽)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茂祥)		
	董事兼副總經理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有財)		
	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出資額 26,300仟美元	100.00
	董事兼總經理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豐欽)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鄭鴻國)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有財)		
	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出資額 36,000仟美元	100.00
	董事兼總經理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鄺明仁)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李政中)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有財)		
	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南亞貿易(惠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鄺明仁)	出資額 1,000仟美元	100.00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李政中)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國維)		

企 業 名 稱	職 稱(註1)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註2)(註3)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出資額 463,800仟美元	100.00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鄒明仁)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簡日春)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李政中)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張東發)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嚴鴻成)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亞電路板香港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出資額 156,800仟美元	100.00
	董事	南亞電路板香港公司(代表人張家鈺)		
	董事	南亞電路板香港公司(代表人湯安得)		
	董事	南亞電路板香港公司(代表人張錦章)		
	董事	南亞電路板香港公司(代表人林永基)		
	董事	南亞電路板香港公司(代表人呂連瑞)		
	監事	南亞電路板香港公司(代表人呂連瑞)		
	監事	南亞電路板香港公司(代表人呂連瑞)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出資額 214,000仟美元	100.00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振鈴)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簡日春)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黃信義)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黃信義)		
	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林豐欽)	出資額 8,000仟美元	100.00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鄭鴻國)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商國明)		

企 業 名 稱	職 稱(註1)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註2)(註3)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出資額 73,000仟美元	100.00
	董事兼總經理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劉元珊)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蔡義中)		
	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施宗岳)		
	監事	南亞香港公司(代表人葉明忠)		
南亞置業(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公司(代表人吳嘉昭)	出資額 人民幣211,000仟元	100.00
	董事兼總經理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公司(代表人鄒明仁)		
	董事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公司(代表人李金發)		
	董事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公司(代表人李政中)		
	監事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公司(代表人謝秉忠)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持有股數及

比例係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

註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註4：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李紀台先生因屆齡退休，於103年2月5日請辭。另本公司已於103年1

月承購其持有該公司之股份，故本公司至103年3月31日止持有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比例98.47%。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2.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南亞電路板公司	6,461,655	43,467,465	8,969,363	34,498,102	32,351,577	-1,521,679	-836,215	-1.29
南中石化公司	2,000,000	4,678,976	2,613,700	2,065,276	10,191,415	149,253	131,836	0.66
文方實業公司	187,381	259,264	20,803	238,461	5,408	-34,004	-34,378	-1.83
台塑企業投資公司	50,000	104,844	60	104,784	0	-64	-45	-0.01
文菱科技公司	114,000	163,826	30,366	133,460	187,163	9,249	10,469	0.92
南亞塑膠美國公司	313,920	1,436,158	338,464	1,097,694	3,447,127	97,858	72,846	30,352.50
南亞塑膠美洲公司	7,853,605	27,700,365	2,925,667	24,774,698	47,316,709	5,933,925	4,191,807	69,863.45
南亞電路板美國公司	3,479	8,433	0	8,433	28,104	1,441	1,087	1.09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公司	34,858,082	110,619,922	42,066,588	68,553,334	49,717,140	864,850	668,209	0.21
南亞電路板(香港)公司	5,020,900	12,601,014	1,288,024	11,312,990	0	-81	247,833	0.20
大環州貿易公司	33,685	436,737	63	436,674	0	-83	32,862	2,347.29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公司	936,288	1,420,500	101,656	1,318,844	1,420,438	122,877	116,131	-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公司	2,031,330	6,498,499	1,015,556	5,482,943	5,427,375	593,098	447,749	-
中國南通華豐公司	108,507	54,629	908	53,721	0	-4,705	-3,215	-
南通華富塑膠公司	96,639	101,996	10,757	91,239	0	-188	2,013	-
南亞電氣(南通)公司	339,275	1,112,771	193,591	919,180	1,175,846	114,320	85,796	-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公司	1,035,626	3,344,418	1,388,917	1,955,501	2,588,545	136,486	75,509	-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公司	1,150,313	1,313,807	260,669	1,053,138	1,155,778	-85,041	-84,020	-
南亞硬質膠布(廣州)公司	681,496	1,332,495	76,337	1,256,158	930,529	-49,181	-61,119	-
南亞塑膠建材(廣州)公司	506,500	655,288	62,201	593,087	472,400	2,058	5,784	-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公司	1,679,527	3,593,205	605,653	2,987,552	2,362,236	105,724	103,602	-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公司	738,870	1,633,452	946,924	686,528	688,587	-122,238	-100,857	-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公司	1,180,918	5,365,384	4,093,860	1,271,524	3,552,097	-165,184	-172,176	-
南亞貿易(惠州)公司	32,267	57,989	14,197	43,792	73,810	4,073	4,095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公司	15,159,216	67,259,549	24,586,981	42,672,568	29,038,998	1,030,846	1,952,430	-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南亞電路板(昆山)公司	5,017,721	15,571,979	4,269,040	11,302,939	1,861,034	329,168	245,815	-
南亞加工絲(昆山)公司	7,035,085	12,470,028	8,750,399	3,719,629	2,348,784	-687,591	685,500	-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公司	260,458	416,672	448,144	-31,472	248,170	-36,160	-51,692	-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公司	2,188,834	8,190,013	5,922,977	2,267,036	0	-73,031	9,187	-
南亞置業(昆山)公司	1,036,459	1,010,884	1,567	1,009,317	0	-4,015	-30,543	-

註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2：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係以該公司102年財務報告數字兌換為新台幣列示，匯率分別如下：

- (1)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資產負債表科目1：29.95、損益表科目1：29.77。
- (2)港幣兌換新台幣匯率：資產負債表科目1：3.8397、損益表科目1：3.8167。
- (3)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資產負債表科目1：4.9121、損益表科目1：4.8075。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同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子公司名稱 (註1)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註2)	處分股數及金額 (註2)	投資損益	截至103年第一季止持有股數及金額(註3)	設定質權情形 (註4)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至103年第一季)
文方實業公司	187,381仟元	自有資金	51.19	88.08.01	100,000股 3,800仟元	-	-	185,067股 3,800仟元	無	無	-

註1：請依子公司別分別列示。

註2：所稱金額係指實際取得或處分金額。

註3：持有及處分情形應分別列示。

註4：並說明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截至本公司年報刊印日止，有關103年5月越南發生暴動，本公司當地轉投資事業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為確保人員安全，先暫時停止運作，目前尚有庫存可供營業所需，本公司仍將持續留意事態發展，遭破壞的辦公處所及設備等均有投保，整體損失尚在評估中。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高雄市中山三路35-1號
電話：(07)333-110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97
二、目 錄	198
三、聲 明 書	199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200～201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202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203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204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205～206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207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207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207～20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9～2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254
(七)關係人交易	254～256
(八)質押之資產	25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5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5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57
(十二)其 他	25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58～26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66
3.大陸投資資訊	267～268
(十四)部門資訊	269～271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71～277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吳嘉昭



日 期：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及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暨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此等公司財務報告及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39,552,450千元、125,247,992千元及129,204,957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26.61%、27.30%及27.14%；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97,485,573千元及97,383,312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31.35%及32.38%。而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金額分別為84,268,523千元、71,844,692千元及80,144,211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6.07%、15.66%及16.84%；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9,151,103千元及3,134,531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21.36%及(278.27)%。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秋綠



陳蓓琪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	%	金	%	金	%	金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4,547,373	5	25,341,818	6	28,330,267	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十八))	\$ 14,337,560	3	9,325,139	2	12,450,111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八))	-	-	-	-	9,860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七)(十八))	4,499,306	1	-	-	-	-
11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十八))	43,162,997	8	38,494,571	8	40,343,701	8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	-	28,560	-	40,608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十八))	6,917,412	1	5,734,422	1	6,228,202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六(十八))	7,104,310	1	7,749,815	2	7,814,009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八))	35,330,345	7	31,366,659	7	33,372,020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十八)及七)	11,456,920	2	10,990,371	2	10,801,576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七)	2,532,219	1	2,491,233	1	1,642,861	-	2200	其他應付款	15,025,997	3	11,557,178	3	15,560,586	3
1200	其他應收款	1,700,011	-	1,879,635	-	4,065,433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15,900	-	14,000	-	21,35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63,778,842	12	44,527,906	10	46,377,123	10	2321	一年內到期公司債(附註六(十)(十八))	17,987,255	4	17,486,256	4	7,493,206	2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45,220,280	9	43,174,925	9	45,231,953	10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十八))	22,718,829	4	10,709,068	2	6,946,10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410,802	1	4,975,741	1	5,467,46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915,947	-	1,255,705	-	1,037,540	-
流動資產合計		229,600,281	44	197,986,910	43	211,068,886	44	流動負債合計		94,062,024	18	69,116,092	15	62,165,098	13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十八))	10,515,714	2	2,791,326	1	3,108,246	1	25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	-	-	-	30,456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3,009,879	1	3,007,751	1	3,013,563	1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十八))	73,214,727	14	59,539,863	13	65,518,233	1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14,532,675	22	89,657,543	19	95,824,778	20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十八))	29,604,621	6	45,216,114	10	43,946,860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147,810,707	28	147,209,765	32	149,123,572	3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612,663	1	5,452,037	1	6,324,283	1
1812	技術合作費	247,060	-	348,242	-	456,154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十一))	24,818,051	5	25,158,007	6	24,801,528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430,974	1	6,766,145	1	5,300,609	1	2645	存入保證金	645,271	-	614,616	-	626,267	-
1915	預付設備款	2,418,547	-	2,528,121	1	2,148,940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5,222	-	220,313	-	273,526	-
1937	催收款項(附註六(三))	-	-	-	-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	-	-	-	-	-
1975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1,014	-	1,014	-	1,014	-	負債總計		135,100,555	26	136,200,950	30	141,521,153	30
1990	其他資產	9,943,279	2	8,500,235	2	5,960,941	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三))：		229,162,579	44	205,317,042	45	203,686,251	43
非流動資產合計		294,909,849	56	260,810,142	57	264,937,817	56	普通股股本		79,308,216	15	78,522,986	17	78,522,986	16
								資本公積		21,917,718	4	21,980,174	5	22,418,458	5
								保留盈餘		138,092,702	26	115,962,034	25	128,182,661	27
								其他權益		43,134,677	8	25,356,561	6	30,122,462	6
								庫藏股票		(1,945)	-	(1,945)	-	(1,945)	-
								非控制權益		12,896,183	3	11,660,200	2	13,075,830	3
								權益合計		295,347,551	56	253,480,010	55	272,320,452	57
資產總計		\$ 524,510,130	100	458,797,052	100	476,006,703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24,510,130	100	458,797,052	100	476,006,703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及七)	\$ 311,005,289	100	300,710,49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七及十二)	278,338,457	89	271,588,047	90
5910 減：未(已)實現銷貨損益(附註七)	5,605	-	(17,751)	-
營業毛利	32,661,227	11	29,140,201	1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9,626,789	3	9,156,331	3
6200 管理費用	8,222,295	3	7,336,811	2
營業費用合計	17,849,084	6	16,493,142	5
營業淨利	14,812,143	5	12,647,059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什項收入(附註六(十七))	3,972,786	1	6,326,228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七))	1,646,672	1	(78,987)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七))	(2,200,700)	(1)	(2,374,080)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12,726,562	4	(10,917,469)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145,320	5	(7,044,308)	(3)
稅前淨利	30,957,463	10	5,602,751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5,893,763	2	1,963,268	1
8200 本期淨利	25,063,700	8	3,639,483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三))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5,235,320	2	(3,744,532)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0,266,627	3	(1,174,761)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371,300	1	42,558	-
8390 其他綜合損益-其他	11,245	-	(28,128)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06,376	-	(138,96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7,778,116	6	(4,765,90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2,841,816</u>	<u>14</u>	<u>(1,126,418)</u>	<u>-</u>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5,271,588	8	4,269,200	1
8620 非控制權益	(207,888)	-	(629,717)	-
本期淨利	<u>\$ 25,063,700</u>	<u>8</u>	<u>3,639,483</u>	<u>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3,049,704	14	(496,701)	-
8720 非控制權益	(207,888)	-	(629,717)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2,841,816</u>	<u>14</u>	<u>(1,126,418)</u>	<u>-</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3.50</u>	<u>3.19</u>	<u>0.59</u>	<u>0.54</u>

董事長：



(請詳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庫藏股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78,522,986	22,418,458	40,976,104	54,074,899	33,131,658	-	30,169,703	(47,241)	-	(1,945)	259,244,622	13,075,830	272,320,45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314,297	-	(2,314,297)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337,139	(4,337,139)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6,489,827)	-	-	-	-	-	(16,489,827)	-	(16,489,82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438,481)	-	-	-	-	-	-	-	-	(438,481)	-	(438,481)
本期淨利	-	-	-	-	4,269,200	-	-	-	-	-	4,269,200	(629,717)	3,639,4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167,198)	34,995	(28,128)	-	(4,765,901)	-	(4,765,9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269,200	-	(1,167,198)	34,995	(28,128)	-	(496,701)	(629,717)	(1,126,418)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97	-	-	-	-	-	-	-	-	197	-	197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785,913)	(785,913)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8,522,986	21,980,174	43,290,401	58,412,038	14,259,595	(3,605,570)	29,002,505	(12,246)	(28,128)	(1,945)	241,819,810	11,660,200	253,480,01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21,603	-	(421,603)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243,060	(6,243,060)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355,690)	-	-	-	-	-	(2,355,690)	-	(2,355,690)
普通股股票股利	785,230	-	-	-	(785,230)	-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167)	1,167	-	-	-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62,484)	-	-	-	-	-	-	-	-	(62,484)	-	(62,484)
本期淨利	-	-	-	-	25,271,588	-	-	-	-	-	25,271,588	(207,888)	25,063,7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128,944	12,623,965	13,962	11,245	-	17,778,116	-	17,778,1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5,271,588	5,128,944	12,623,965	13,962	11,245	-	43,049,704	(207,888)	42,841,816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28	-	-	-	-	-	-	-	-	28	-	28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1,443,871	1,443,871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9,308,216	21,917,718	43,712,004	64,653,931	29,726,767	1,523,374	41,626,470	1,716	(16,883)	(1,945)	282,451,368	12,896,183	295,347,551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非控制權益增減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普通股股票股利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非控制權益增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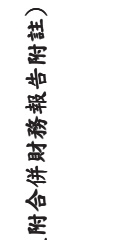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0,957,463	5,602,75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4,744,325	15,228,038
攤銷費用	1,413,952	1,423,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8,560)	(32,644)
利息費用	2,200,700	2,374,0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	(12,726,562)	10,917,46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74,930)	(762,4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2,160	58
處分投資利益	(20,055)	(960,944)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損失)	5,605	(17,751)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85,071)	(34,183)
逾期末領股利及董監酬勞轉列其他收入	(54,895)	(40,1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回升利益	(4,667)	(6)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982,002	28,095,0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182,990)	476,45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3,850,530)	1,194,413
其他應收款減少	179,660	2,320,108
存貨(增加)減少	(2,364,495)	1,005,35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436,244)	491,5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8,654,599)	5,487,8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171,805)	137,886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703,199)	(2,489,253)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39,758)	218,165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增加	(339,956)	356,4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54,718)	(1,776,7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209,317)	3,711,142
調整項目合計	(5,227,315)	31,806,18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5,730,148	37,408,935
收取之股利	2,175,466	5,205,582
支付之利息	(2,283,999)	(2,232,428)
支付之所得稅	(195,079)	(5,794,17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426,536	34,587,911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102年度	10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300,005)	(3,395,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752,993	3,710,7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2,51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399,315)	(10,798,87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33,04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757,385)	(15,028,2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8,493	1,301,481
存出保證金增加	(2,536)	(77,64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9,250,936)	1,849,21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u>(4,331,277)</u>	<u>(4,414,597)</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6,299,968)</u>	<u>(26,017,42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5,012,421	(3,124,972)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499,306	-
發行公司債	31,262,271	11,969,444
償還公司債	(17,500,000)	(7,5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10,021,963	12,5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3,623,695)	(8,044,248)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0,655	(11,65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900	(7,358)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8,715	(12,590)
發放現金股利	(2,353,884)	(16,473,396)
非控制權益變動	<u>1,844,215</u>	<u>(1,011,488)</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9,213,867</u>	<u>(11,716,259)</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65,120	157,32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794,445)	(2,988,44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5,341,818</u>	<u>28,330,267</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4,547,373</u>	<u>25,341,818</u>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或南亞公司）創立於民國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二日，設廠於高雄市，以產銷塑膠加工品、聚酯纖維、石化產品、電子材料等為主，由於業務發展迅速，歷經多次增資擴展並陸續成立新事業部門，至今已分為塑膠、纖維、化工、電子材料、工務部等事業部及新港、麥寮分公司，擁有遍佈全台之十大廠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2009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2013年1月1日（理事會於2011年12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2015年1月1日，復於2013年11月宣布刪除2015年1月1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2009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合併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1.5.12 2012.6.28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2011.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準則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及作法。另將聯合協議分為聯合營運（整合原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之概念）及合資（類似原聯合控制個體），並刪除比例合併法。 2012.6.28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之過渡規定。若採用上述規定，可能會改變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控制之判斷，且預期將增加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之揭露範圍。	2013.1.1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合併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2013.1.1
2010.1.2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提供首次採用者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比較期有關公允價值及流動性風險部分揭露有限度之豁免。若採用上述規定，將可能改變金融工具之揭露及表達。	2010.7.1
2013.5.20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政府徵收款」	政府依法所徵收之款項，若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其應認列為負債之時點及會計處理。若採用上述規定，將可能改變負債準備之衡量及表達。	2014.1.1，得提前適用
2013.5.29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現行準則規定，當企業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金額具重大性時，須揭露各受攤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關鍵假設。此規定修正為，僅於提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該等資訊。此外，新增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為基礎計算可回收金額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若採用上述規定，將可能改變其資產減損之揭露範圍。	2014.1.1，得提前適用
2013.11.2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2011生效之修正版本規定所有與服務有關且明定於計畫正式條款之員工提撥應歸屬於各服務期間作為負給付。本修正條文允許(但未要求)符合特定條件者，得於服務提供期間將該提撥作為服務成本之減少。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2014.7.1，得提前適用
2011.12.16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規定(提供更多判斷之指引)及相關揭露事項。若採用上述規定，將可能改變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表達。	2014.1.1(表達規定) 2013.1.1(揭露規定)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3.12.12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之修正	發布「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主要修正： • 明訂應揭露管理階層於適用彙總條件時所作之判斷 • 釐清以淨額基礎衡量公允價值金融工具合約之範圍 • 釐清主要管理階層包括法人董事所指派之代表人 若採用上述規定，將可能改變金融工具之認列與會計處理及關係人之揭露範圍。	2014.7.1，得提前適用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五。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 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以下合稱合併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1)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本公司	南亞塑膠美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美國公司)	硬質膠布產銷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南亞塑膠美洲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美洲公司)	化學原料產銷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台塑企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塑企業投資公司)	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香港公司)	塑膠及電子產品買賣及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大環洲公司)	塑膠貿易及投資業務	99.99%	99.99%	99.99%	
本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電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66.97%	66.97%	66.97%	
本公司	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文方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	51.19%	51.19%	51.19%	
本公司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中石化公司)	石化製品產銷	50.00%	50.00%	50.00%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美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電美國公司)	客戶推廣及其他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電香港公司)	電子產品買賣及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電昆山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塑膠南通公司)	軟質膠布膠皮製銷、PU皮製銷、蒸汽及電力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12.31	101.12.31	101.1.1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合成皮(南通)有限公司(註1) (以下簡稱合成皮南通公司)	PU皮製銷	- %	- %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建材(南通)有限公司(註3) (以下簡稱建材南通公司)	硬質管製銷	- %	- %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氣(南通)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電氣南通公司)	配電盤製銷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膠膜南通公司)	BOPP塑膠膠膜製銷、硬質管製銷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熱電(南通)有限公司(註1) (以下簡稱熱電南通公司)	蒸汽、電力銷售	- %	- %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南通華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豐公司)	PVC膠皮製銷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通華富塑膠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富公司)	膠皮製銷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電子材料昆山公司)	銅箔基板製銷、玻纖布製銷、生產及銷售電力及蒸汽、銅箔製銷、環氧樹脂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熱電(昆山)有限公司(註2) (以下簡稱熱電昆山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力及蒸汽	- %	- %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環氧樹脂(昆山)有限公司(註2) (以下簡稱環氧樹脂昆山公司)	環氧樹脂製銷	- %	- %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銅箔(昆山)有限公司(註2) (以下簡稱銅箔昆山公司)	銅箔製銷	- %	- %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玻纖布(昆山)有限公司(註2) (以下簡稱玻纖布昆山公司)	玻纖布製銷	- %	- %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加工絲昆山公司)	纖維產品製銷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註4) (以下簡稱塑膠廣州公司)	軟質膠布製銷	100.00%	100.00%	85.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建材(廣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材廣州公司)	硬質管製銷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硬質膠布(廣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硬布廣州公司)	硬質膠布製銷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塑膠惠州公司)	PU、PVC合成皮、工程塑膠粒及UP樹脂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膠膜惠州公司)	BOPP塑膠膠膜製銷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電子材料惠州公司)	銅箔基板製銷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香港公司	南亞貿易(惠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貿易惠州公司)	貿易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12.31	101.12.31	101.1.1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塑膠廈門公司)	塑膠管及塑膠接頭製銷	85.00%	85.00%	85.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塑膠寧波公司)	丙二酚製銷、可塑劑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塑膠鞍山公司)	硬質管製銷	100.00%	100.00%	100.00%	
文方實業公司	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文菱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置業(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置業昆山公司)	房地產開發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有表決權之股份為百分之五十，但因由本公司指派總經理，故本公司有經營管理權，認定對其具有控制力，故將其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

註1：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一日合併南亞合成皮(南通)有限公司及南亞熱電(南通)有限公司後，名為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註2：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一日合併南亞玻纖布(昆山)有限公司、南亞銅箔(昆山)有限公司、南亞熱電(昆山)有限公司及南亞環氧樹脂(昆山)有限公司後，名為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註3：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一日合併南亞塑膠建材(南通)有限公司後，名為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註4：南亞硬質膠布(廣州)有限公司於一〇一年九月取得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15%股權，故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100%股權。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③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及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債券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並未產生損益。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③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若屬出售借入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投資且須交付該權益投資之義務者，以成本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發行且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及放款承諾，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先進先出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合併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合資權益

聯合控制個體係指合併公司藉由與其他合資控制者間之合約協議以約定其策略性財務與營運決策必須取得分享控制者之一致共識，而對其具有聯合控制能力之企業。合併公司對於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 25~50年
- (2)機器設備 7~15年
- (3)其他設備 7~1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二)技術合作費及長期預付租金(帳列其他資產)

1.技術合作費及長期預付租金

合併公司取得技術合作費及長期預付租金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技術合作費及長期預付租金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1)技術合作費 5~10年
- (2)長期預付租金 50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技術合作費及長期預付租金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建造合約產生之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生物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四)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五)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其超過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或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兩者較高之10%的部分，以參加該計畫之員工預期平均剩餘服務年限予以攤銷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除退休金計畫以外，另有長期員工福利。其淨義務係以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按員工當期或過去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現現值，減任何相關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衡量。折現率則採到期日與合併公司義務期限接近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報導日的利率。所有精算損益於產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4.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合併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合併公司已明確承諾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實際上無撤銷之可能時，或在鼓勵自願資遣下，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資遣提議，且接受之員工人數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於報導期間之十二個月後方支付時，應予折現。

5.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人事費用。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予員工之股票選擇權。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一)，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現金	\$ 12,715	2,359	2,313
銀行存款	15,848,618	10,832,810	6,768,365
定期存款	7,151,097	9,383,540	13,643,363
約當現金	1,534,943	5,123,109	7,916,226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24,547,373</u>	<u>25,341,818</u>	<u>28,330,267</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金融資產

1.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股票	\$ 40,873,974	34,772,966	36,331,958
國內外基金	2,289,023	3,721,605	4,011,743
合 計	<u>\$ 43,162,997</u>	<u>38,494,571</u>	<u>40,343,70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股票	\$ 9,292,514	-	-
債券投資及其他	1,223,200	2,791,326	3,108,246
合 計	<u>\$ 10,515,714</u>	<u>2,791,326</u>	<u>3,108,246</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外股票	<u>\$ 3,009,879</u>	<u>3,007,751</u>	<u>3,013,563</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十八)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敏感度分析—權益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券價格	102年度		101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	<u>\$ 501,664</u>	<u>-</u>	<u>347,729</u>	<u>-</u>
下跌1%	<u>\$ (501,664)</u>	<u>-</u>	<u>(347,729)</u>	<u>-</u>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6,976,694	5,793,251	6,267,347
應收帳款	38,216,728	34,184,829	35,439,685
其他應收款	65,478,853	46,407,541	50,442,556
催收款	42,166	385,997	454,608
減：備抵呆帳	(455,612)	(771,763)	(918,557)
合 計	<u>\$ 110,258,829</u>	<u>85,999,855</u>	<u>91,685,639</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餘額	\$ 771,763	918,557
認列之減損回升利益	(270,873)	(248,670)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69,213)	-
匯率影響數	23,935	101,876
12月31日餘額	<u>\$ 455,612</u>	<u>771,763</u>

合併公司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應收帳款可能無法回收之金額，並依此提列備抵呆帳。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惟若合併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呆帳沖轉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並無需沖轉任何回收性減損。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中，屬逾期未兌現或發生糾葛或正訴訟中之款項分別為42,166千元、385,997千元及454,608千元，均已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催收款項」科目項下，並已全額提列相關之備抵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承購暨融資合約書」。依合約之規定，除商業糾紛(例如銷貨退回或折讓)外，其餘款項於應收帳款到期日後仍未收款者，由金融機構支付合併公司已讓售之應收帳款淨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應收帳款讓售情形如下：

102.12.31				
	應收帳款 讓售對象	應收帳款 讓售餘額	預支價金 金 額	應收帳款 讓售額度
金像電子(股)公司	玉山銀行	\$ 70,001	-	200,000
高技企業(股)公司	玉山銀行	15,497	-	45,000
楠梓電子(股)公司	中信銀行	5,741	-	10,000
		<u>\$ 91,239</u>		

101.12.31				
	應收帳款 讓售對象	應收帳款 讓售餘額	預支價金 金 額	應收帳款 讓售額度
金像電子(股)公司	玉山銀行	\$ 50,534	-	700,000
高技企業(股)公司	玉山銀行	23,828	-	45,000
楠梓電子(股)公司	大眾銀行	1,223	-	25,000
		<u>\$ 75,585</u>		

101.1.1				
	應收帳款 讓售對象	應收帳款 讓售餘額	預支價金 金 額	應收帳款 讓售額度
金像電子(股)公司	玉山銀行	\$ 145,356	-	700,000
高技企業(股)公司	玉山銀行	21,059	-	45,000
楠梓電子(股)公司	大眾銀行	787	-	15,000
		<u>\$ 167,202</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存貨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製成品	\$ 12,337,761	12,951,351	15,409,088
在製品	10,978,716	10,676,955	10,347,929
在製機件	7,354,491	6,244,718	2,716,820
原料	11,382,955	11,603,434	14,048,537
物料	530,459	514,666	541,162
託外加工料	1,849,795	399,644	192,434
寄外存品	39,393	7,734	907
在途存貨(原物料)	435,728	776,423	1,975,076
其他	310,982	-	-
存貨淨額	<u>\$ 45,220,280</u>	<u>43,174,925</u>	<u>45,231,953</u>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78,557,734千元及271,855,729千元。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改善，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回升利益分別為219,277千元及267,682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關聯企業	\$ 109,864,275	84,873,263	90,659,525
聯合控制個體	4,668,400	4,784,280	5,165,253
	<u>\$ 114,532,675</u>	<u>89,657,543</u>	<u>95,824,778</u>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之投資關聯企業具有公開報價者金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公允價值	<u>\$ 223,096,517</u>	<u>218,997,048</u>	<u>227,046,823</u>
帳面價值	<u>\$ 61,713,510</u>	<u>50,480,322</u>	<u>62,194,946</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本期淨利(損)之份額	<u>\$ 12,686,633</u>	<u>(11,132,081)</u>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並未依合併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02.12.31	101.12.31	101.1.1
總資產	<u>\$ 746,789,314</u>	<u>743,893,348</u>	<u>737,065,911</u>
總負債	<u>\$ 379,527,959</u>	<u>407,729,544</u>	<u>387,516,056</u>

	102年度	101年度
收入	<u>\$ 1,062,082,733</u>	<u>1,022,363,150</u>
本期淨利	<u>\$ 46,711,556</u>	<u>(24,442,698)</u>

- (1)上述關聯企業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 (2)投資於國外公司之款項已分別依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匯率計算未實現兌換損益，並列為綜合損益之調整。
- (3)合併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因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及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營業毛利及處分固定資產利益之減項，已實現銷貨毛利則做為營業毛利之加項。交易明細情形請詳附註七。
- (4)合併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台朔汽車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投資利益分別為33,806千元及39,104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對其累積認列之權益法投資損失已超過長期投資帳面成本分別為144,897千元、178,703千元及217,807千元；及對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華亞園區顧問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投資利益分別為1,151千元及2,224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對其累積認列之權益法投資損失已超過長期投資帳面成本分別為0千元、0千元及1,520千元，因合併公司仍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故將超過部份沖減對"台朔汽車公司"及"華亞園區顧問公司"之應收關係人往來款，因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對"台朔汽車公司"及"華亞園區顧問公司"之應收關係人往來款均為0元，故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共計分別為144,897千元、178,703千元及219,327千元。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聯合控制個體

被投資公司中部分持股為百分之五十之合資公司，台灣必成公司及必成香港公司係合併公司與美商必成丕志工業公司合資；印尼南亞公司係由香港大環洲公司與印尼寶光公司合資；南亞共和塑膠南通公司係由南亞香港公司與共和皮革株式會社合資；南亞塑膠鄭州公司係由南亞香港公司與山冠香港興業有限公司合資，因上述公司之部分技術、銷售及經營均由合資之他方公司提供及主導，故合併公司並無實質經營管理權。

合併公司之合資公司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並未依合併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02.12.31	101.12.31	101.1.1
流動資產	\$ 4,664,386	4,287,685	5,263,790
非流動資產	16,243,313	15,879,319	12,933,571
流動負債	6,743,037	5,057,252	5,472,101
非流動負債	4,849,583	5,110,117	2,384,275

	102年度	101年度
收入(含業外收入)	\$ 10,501,779	10,584,933
費用(含成本及業外損失)	10,400,154	10,000,833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享有合資損益之份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合併公司所享有合資本期淨(損)利之份額	\$ 39,929	214,612

3.擔 保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予各金融機構或法院作為借款保證之擔保品者，請詳附註八。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及 設 備	運輸交通 設 備	什項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9,877,576	50,747,857	278,508,181	1,604,596	10,623,565	23,586,749	374,948,524
增 添	-	475,092	2,567,564	16,420	53,289	6,645,020	9,757,385
本期重分類	139,137	149,603	3,813,911	5,815	270,175	(2,260,018)	2,118,623
處 分	(116,790)	(2,416)	(1,463,865)	(49,471)	(110,058)	(326,390)	(2,068,99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717	1,050,066	5,100,885	19,298	222,724	879,354	7,274,044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9,901,640	52,420,202	288,526,676	1,596,658	11,059,695	28,524,715	392,029,586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建築	機 器 及設備	運輸交通 設 備	什項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10,226,290	51,050,629	275,319,129	1,619,557	10,201,858	17,467,415	365,884,878
增 添	-	40,010	1,506,135	12,266	174,103	13,295,785	15,028,299
本期重分類	1,133	360,176	6,703,023	12,804	487,699	(6,361,313)	1,203,522
處 分	(347,413)	(11,652)	(1,646,678)	(27,470)	(117,401)	(456,001)	(2,606,6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434)	(737,972)	(3,555,494)	(14,632)	(130,104)	(359,137)	(4,799,773)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9,877,576</u>	<u>50,701,191</u>	<u>278,326,115</u>	<u>1,602,525</u>	<u>10,616,155</u>	<u>23,586,749</u>	<u>374,710,311</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22,914,410	196,129,963	1,419,825	7,274,561	-	227,738,759
本年度折舊	-	1,799,117	12,268,207	41,165	635,836	-	14,744,325
減損損失迴轉	-	-	(4,667)	-	-	-	(4,667)
本期重分類	-	-	(13,981)	-	13,879	-	(102)
處 分	-	(1,954)	(1,284,914)	(48,479)	(107,920)	-	(1,443,26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85,729	2,649,388	13,693	135,021	-	3,183,831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5,097,302</u>	<u>209,743,996</u>	<u>1,426,204</u>	<u>7,951,377</u>	<u>-</u>	<u>244,218,879</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21,392,297	187,180,698	1,415,537	6,772,774	-	216,761,306
本年度折舊	-	1,837,235	12,662,103	50,746	677,954	-	15,228,038
本期重分類	-	-	(65,792)	17,160	15,229	-	(33,403)
處 分	-	(4,171)	(1,869,711)	(51,953)	(141,667)	-	(2,067,5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66,897)	(2,088,460)	16,134	(48,664)	-	(2,387,887)
減損損失迴轉	-	-	(6)	-	-	-	(6)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2,958,464</u>	<u>195,818,832</u>	<u>1,447,624</u>	<u>7,275,626</u>	<u>-</u>	<u>227,500,546</u>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9,901,640</u>	<u>27,322,900</u>	<u>78,782,680</u>	<u>170,454</u>	<u>3,108,318</u>	<u>28,524,715</u>	<u>147,810,707</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u>\$ 9,877,576</u>	<u>27,742,727</u>	<u>82,507,283</u>	<u>154,901</u>	<u>3,340,529</u>	<u>23,586,749</u>	<u>147,209,765</u>
民國101年1月1日	<u>\$ 10,226,290</u>	<u>29,658,332</u>	<u>88,138,431</u>	<u>204,020</u>	<u>3,429,084</u>	<u>17,467,415</u>	<u>149,123,572</u>

1. 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2. 建造中之財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固定資產在購建期間，為支付該項資產成本所必須負擔資本化之利息分別為215,133千元及225,005千元，資本化之利率分別為 0.44%~1.65% 及1.09%~5.49%。

(七)應付短期票券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付短期票券	\$ 4,500,000	-	-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694)	-	-
合 計	<u>\$ 4,499,306</u>	<u>-</u>	<u>-</u>
利率區間%	<u>0.532%~0.602%</u>	<u>-</u>	<u>-</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短期借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購料短期借款	\$ -	2,062	-
無擔保短期借款	14,337,560	9,323,077	12,450,111
合 計	<u>\$ 14,337,560</u>	<u>9,325,139</u>	<u>12,450,111</u>
利率區間	<u>0.74%~3.92%</u>	<u>0.01%~2.319%</u>	<u>0.55%~3.067%</u>

(九)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2.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新台幣	1.3%~1.5611%	103~105	\$ 24,976,932
無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新台幣	1.0388%~1.5232%	103~106	16,400,000
無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美元	0.6385%~2.30%	103~107	10,946,51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新台幣			(22,718,829)
合 計				<u>\$ 29,604,621</u>

101.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新台幣	1.3%~1.5695%	103~105	\$ 27,244,076
無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新台幣	0.8205%~1.5600%	102~105	27,206,724
無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美元	0.65%~1.411%	103~106	1,474,38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新台幣			(10,709,068)
合 計				<u>\$ 45,216,114</u>

101.1.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新台幣	1.1125%~1.5305%	101~105	\$ 27,448,760
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美元	1.2060%	101	255,042
無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新台幣	0.6605%~1.4853%	102~105	22,651,743
無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美元		103~104	537,41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新台幣			(6,946,104)
合 計				<u>\$ 43,946,860</u>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擔保銀行借款

合併公司為籌措烯烴廠及相關工廠建廠資金，已於民國八十三年四月二十八日與兆豐國際商銀(原交通銀行)等聯貸銀行團簽約洽借各項貸款，內容如下：

- (1)額度：新台幣238.22億元(其中含新台幣181.22億元及美金1.77億元)。
- (2)利率：依與各銀行之協議計息。
- (3)期限：十至十五年。
- (4)擔保品：提供本貸款案下所購置之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作為擔保，設定抵押。
- (5)該合約之限制條件，包含合併公司之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之財務比率應符合規定，如未達規定，應依授信合約停止動用授信額度或應立即清償已動用之各項貸款，其財務比率規定如下：

①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流動負債總額)：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

②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一百五十。

上列貸款額度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動用新台幣18,122,000千元及美金177,000千元。

(十)應付公司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國內無擔保不可轉換公司債	\$ 74,000,000	65,500,000	61,000,000
國外無擔保不可轉換公司債	17,370,803	11,654,448	12,158,640
減：公司債發行費用	(168,821)	(128,329)	(147,201)
減：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u>(17,987,255)</u>	<u>(17,486,256)</u>	<u>(7,493,206)</u>
合 計	<u>\$ 73,214,727</u>	<u>59,539,863</u>	<u>65,518,233</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內公司債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97年 第四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98年 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98年 第二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98年 第三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99年 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99年 第二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99年 第三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發行總額	NT\$ 2,500,000	NT\$ 2,500,000	NT\$ 2,600,000	NT\$ 2,400,000	NT\$ 6,000,000	NT\$ 4,000,000	NT\$ 6,000,000
期末餘額	2,499,574	2,498,511	2,598,230	2,397,749	5,995,414	3,996,572	5,994,395
一年內到期	2,499,574	2,498,511	2,598,230	2,397,749	2,997,707	1,998,286	2,997,198
發行日	98.2.26	98.8.7	98.9.10	98.11.30	99.06.25	99.08.30	99.11.12
發行期限	5年	5年	5年	5年	5年	5年	5年
票面利率	1.88%	1.84%	1.77%	1.49%	1.56%	1.56%	1.27%
債息基準日	2月26日	8月7日	9月10日	11月30日	6月25日	8月30日	11月12日
償還情形	第4、5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各償還1/2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0年 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0年 第二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1年 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1年 第二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1年 第三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2年 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2年 第二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發行總額	NT\$ 6,000,000	NT\$ 4,000,000	NT\$ 6,800,000	NT\$ 5,200,000	NT\$ 6,000,000	NT\$ 9,600,000	NT\$ 10,400,000
期末餘額	5,992,363	3,994,172	6,787,631	5,189,709	5,986,830	9,577,779	10,374,073
一年內到期	-	-	-	-	-	-	-
發行日	100.6.27	100.11.07	101.07.04	101.09.07	102.02.25	102.08.05	102.12.18
發行期限	5年	5年	5年及7年	5年及7年	7年及10年	4年、5年及7年	10年及12年
票面利率	1.43%	1.35%	1.36% 及1.45%	1.25% 及1.37%	1.36% 及1.5%	1.40%、1.45% 及1.5%	1.98% 及2.08%
債息基準日	6月27日	11月7日	7月4日	9月7日	2月25日	8月5日	12月18日
償還情形	第4、5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各償還1/2	第4、5年及 第6、7年 各償還1/2	第4、5年及 第6、7年 各償還1/2	第6、7年及 第9、10年 各償還1/2	第3、4年及第4、5 年及第6、7年 各償還1/2	第9、10年及 第11、12年 各償還1/2

南亞香港公司海外交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發行總額	美金400,000千元	美金180,000千元
發行日	99年10月26日	102年8月5日
票面期限	5年	5年
票面利率	浮動利率(三月期美元LIBOR+0.8%)	浮動利率(三月期美元LIBOR+1.1%)
付息日	每年1月26日、4月26日、7月26日及11月26日	每年2月5日、5月5日、8月5日及11月5日
債券持有人贖回權	債券持有人並無權利主動要求發行人買回。	債券持有人並無權利主動要求發行人買回。
發行人提前贖回權	債券發行人若因法令改變而針對此海外債須繳納額外稅賦，則可要求提前贖回債券。	債券發行人若因法令改變而針對此海外債須繳納額外稅賦，則可要求提前贖回債券。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義務現值總計	\$ 26,222,064	26,465,910	25,590,88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56,413	831,218	789,361
計劃剩餘	25,365,651	25,634,699	24,801,528
精算損益未攤銷餘額	(547,600)	(476,692)	-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24,818,051</u>	<u>25,158,007</u>	<u>24,801,528</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744,144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6,465,910	25,590,889
計畫支付之福利	(1,193,892)	(511,805)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846,979	898,261
由關係企業員工轉入	33,678	7,730
精算損(益)	66,354	484,718
匯率影響數	3,035	(3,883)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6,222,064</u>	<u>26,465,910</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831,218	789,36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52,843	353,597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349,269)	(328,001)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7,135	16,242
精算(損)益	1,750	3,370
匯率影響數	2,736	(3,351)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856,413</u>	<u>831,218</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09,512	424,717
利息成本	437,467	473,544
前期服務成本	207	234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7,135)	(16,242)
	<u>\$ 830,051</u>	<u>882,253</u>
營業成本	\$ 633,710	636,447
推銷費用	31,683	33,232
管理費用	164,658	212,574
	<u>\$ 830,051</u>	<u>882,253</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18,885</u>	<u>19,612</u>

(5)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2月31日折現率	1.90%~5.50%	1.65%~4.75%
1月1日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65%~4.75%	1.65%~4.75%
未來薪資增加	2.50%~3.50%	2.50%~3.50%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6)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6,222,064	26,465,910	25,590,88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56,413)	(831,218)	(789,361)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資產)	<u>\$ 25,365,651</u>	<u>25,634,692</u>	<u>24,801,528</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54,345</u>	<u>484,507</u>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8,332</u>	<u>11,838</u>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54,943千元。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南電公司、文方公司、南中石化公司及文菱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各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南亞美洲公司及南電美國公司實施確定提撥制退休金離職辦法者，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將每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各大陸公司受當地相關規定約束，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6%~20%提列職工退休養老基金，並繳納至相關主管機關。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939,828千元及859,726千元，已提撥至相關主管機關。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4,429,995	4,080,18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68,636	30,433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295,132	(2,147,351)
所得稅費用	<u>\$ 5,893,763</u>	<u>1,963,268</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u>\$ 106,376</u>	<u>(138,962)</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	<u>\$ 30,957,463</u>	<u>5,602,751</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226,088	3,192,884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306,582	(436,166)
股利收入	(116,197)	(341,389)
免稅所得	(71,618)	(301,35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	171,222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0,266)	(8,126)
提列國外合資公司投資收益所得稅	12,335	12,813
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投資收益	(2,163,371)	1,796,356
投資抵減	(725,987)	(2,413,602)
財稅差及核定差	168,801	30,44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65,351	436,680
國外被投資公司股票股利	43,711	-
其 他	(12,888)	(5,275)
合 計	<u>\$ 5,893,763</u>	<u>1,963,268</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課稅損失	<u>\$ 148,648</u>	<u>-</u>	<u>-</u>

課稅損失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是否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仍存在不確定性。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扣除之虧損及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核定)	\$ 104,840,896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申報)	39,723,559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申報)	18,503,835	民國一一二年度
	<u>\$ 163,068,290</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權益法認列國 外公司 投資收益	國外合資 公司權益 收 益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2年1月1日	\$ 4,658,427	150,705	642,905	5,452,037
借記(貸記)損益表	1,321,712	12,335	(214,892)	1,119,15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	41,471	41,471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5,980,139</u>	<u>163,040</u>	<u>469,484</u>	<u>6,612,663</u>
民國101年1月1日	\$ 4,725,882	137,892	1,460,509	6,324,283
借記(貸記)損益表	(67,455)	12,813	(817,604)	(872,246)
民國101年12月31日	<u>\$ 4,658,427</u>	<u>150,705</u>	<u>642,905</u>	<u>5,452,037</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退休金	閒置產能	其他	合計
民國102年1月1日	\$ 1,146,604	4,263,801	98,382	1,257,358	6,766,145
(借記)貸記損益表	193,855	(53,651)	(20,524)	(297,006)	(177,32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	-	(157,845)	(157,845)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1,340,459</u>	<u>4,210,150</u>	<u>77,858</u>	<u>802,507</u>	<u>6,430,974</u>
民國101年1月1日	\$ -	4,203,408	59,102	1,038,099	5,300,609
(借記)貸記損益表	1,146,604	60,393	39,280	28,828	1,275,10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	-	190,431	190,431
民國101年12月31日	<u>\$ 1,146,604</u>	<u>4,263,801</u>	<u>98,382</u>	<u>1,257,358</u>	<u>6,766,145</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南中石化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九年度。南亞電路板公司、台塑企業投資公司、文方公司及文菱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3,123,574	3,123,574	3,123,574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26,603,193</u>	<u>11,136,021</u>	<u>30,008,084</u>
	<u>\$ 29,726,767</u>	<u>14,259,595</u>	<u>33,131,658</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074,431</u>	<u>459,079</u>	<u>215,018</u>

	<u>102年度(預計)</u>	<u>101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8.25 %</u>	<u>24.30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及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79,308,216千元、78,522,986千元及78,522,986千元，股數分別為7,930,822千股、7,852,299千股及7,852,299千股，每股10元，全部上市。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額定資本額變更為79,308,216千元，並以未分配盈餘785,23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78,523千股，此項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二年七月十九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28386號函准予辦理在案，並訂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2.資本公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本公積內容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海外公司債轉換	\$ 8,997,136	8,997,136	8,997,136
合併台灣可塑劑公司利息	74,474	74,474	74,474
其他	<u>12,846,108</u>	<u>12,908,564</u>	<u>13,346,848</u>
合計	<u>\$ 21,917,718</u>	<u>21,980,174</u>	<u>22,418,458</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須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6,277,052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須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列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惟該提列數額超過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故依規定得僅就保留盈餘增加數6,243,060千元予以提列。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6,241,893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決算時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後，應儘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次提股息，當年度如尚有盈餘(以下稱扣息後可分配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配之。前項特別盈餘公積包含：因特殊用途所提列之盈餘公積、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及因金融商品交易認列之淨評價收益，惟其累積數減少時，應同額調減特別盈餘公積，並以本項已提列數為限，及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積後，至少分配百分之五十以上，並以發放現金股利為優先，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合計之比例，不得超過當年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五十，且應按當年度扣息後可分配盈餘，提撥0.1%至1%之員工紅利，其提撥金額並作為當年度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0.30	2.10
股票(依面額計價)	0.10	-
	<u>\$ 0.40</u>	<u>2.10</u>
員工紅利－現金	<u>\$ 13,644</u>	<u>39,830</u>
董事、監察人酬勞	<u>\$ -</u>	<u>-</u>

上述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實際盈餘分派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優先以現金分派，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估列應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董監酬勞均為0元；員工紅利分別為16,917千元及13,644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分別列為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損益。

4.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庫藏股變動情形如下：

項目	102.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單位：股 102.12.3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183,235</u>	<u>1,832</u>	<u>-</u>	<u>185,067</u>
項目	101.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1.12.3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183,235</u>	<u>-</u>	<u>-</u>	<u>183,235</u>

本公司對轉投資公司一文方實業之持股比例達51.19%，故將文方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計185,067股，每股平均帳面價值為21元依持股比例認列為庫藏股共1,945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上述股票均未出售，期末每股市價分別為68.90元、56.00元及60.10元。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自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惟子公司期末持有本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本公司應依持股比例計算其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跌價損失，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評價如有回升之部分，本公司得就該部分金額依持股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投 資	現金流量 避 險	其 他
民國102年1月1日	\$ (3,605,570)	29,002,505	(12,246)	(28,128)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4,524,639	-	-	-
關聯企業及合資	604,305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10,266,627	-	-
關聯企業及合資	-	2,357,338	13,962	-
其他權益-其他：	-	-	-	11,245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523,374</u>	<u>41,626,470</u>	<u>1,716</u>	<u>(16,883)</u>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投 資	現金流量 避 險	其 他
民國101年1月1日	\$ -	30,169,703	(47,241)	-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2,997,565)	-	-	-
關聯企業及合資	(608,005)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1,174,761)	-	-
關聯企業及合資	-	7,563	34,995	-
其他權益-其他：	-	-	-	(28,128)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3,605,570)</u>	<u>29,002,505</u>	<u>(12,246)</u>	<u>(28,128)</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三日及九十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分別為9,912單位及1,588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000股，每股認購價格分別為新台幣89元及124.5元。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五日為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後之每股認購價格分別為新台幣75.4元及116元。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三日為分派現金股利之基準日，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後之每股認購價格分別為新台幣72.2元及111.1元。給與對象皆以南電公司正式編制內之全職員工為限。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50%，屆滿三年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75%，屆滿四年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100%，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八年。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合併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98年度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證	99年度第二次 員工認股權證
股利率	-	-
預期價格波動率	42.89%	39.77%
無風險利率	1.0102%	0.9584%
預計存續期間	5.375年	5.375年
預估未來離職率	13.01%	22.48%

2.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資訊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認股權證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8,362	79.59	8,363	83.11
本期行使	-	-	(1)	75.40
期末流通在外	<u>8,362</u>	79.59	<u>8,362</u>	79.59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7,965</u>		<u>5,090</u>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元)	<u>-</u>		<u>-</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

102.12.31					
行使價格(元) 之範圍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流通在外 之數量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行使價格(元)	可行使 之數量	行使價格(元)
\$ 72.2	6,774	3.48	72.2	6,774	72.2
\$ 111.1	1,588	4.24	111.1	1,191	111.1

101.12.31					
行使價格(元) 之範圍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流通在外 之數量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行使價格(元)	可行使 之數量	行使價格(元)
\$ 72.2	6,774	4.48	72.2	4,296	72.2
\$ 111.1	1,588	5.24	111.1	794	111.1

3.員工費用及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因員工認股權憑證所產生之費用	\$ 64,998	2,555

(十五)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25,271,588千元及4,269,200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均為7,930,727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	10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5,271,588	4,269,200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 7,852,204	7,852,204
股票股利之影響	78,523	78,523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 7,930,727	7,930,727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繼續營業單位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收入	\$ 306,461,826	295,976,376
勞務收入	192,637	133,995
其他營業收入	4,350,826	4,600,126
	<u>\$ 311,005,289</u>	<u>300,710,497</u>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 1,524,253	2,426,522
股利收入	716,641	2,111,985
什項收入	1,731,892	1,787,721
	<u>\$ 3,972,786</u>	<u>6,326,228</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外幣兌換淨益(損)	\$ 1,523,622	(1,003,036)
處分投資(損)益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之淨利益	-	949,09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20,055	11,8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74,930	762,4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回升利益	4,667	6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利益	28,560	32,644
什項支出	(305,162)	(831,971)
	<u>\$ 1,646,672</u>	<u>(78,987)</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 2,415,833	2,599,085
減：利息資本化	(215,133)	(225,005)
	<u>\$ 2,200,700</u>	<u>2,374,080</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9,860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53,678,711	41,285,897	43,451,947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24,547,373	25,341,818	28,330,267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0,258,829	85,999,855	91,685,639
小計	134,806,202	111,341,673	120,015,906
合 計	<u>\$ 188,484,913</u>	<u>152,627,570</u>	<u>163,477,713</u>

(2)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28,560	71,064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4,337,560	9,325,139	12,450,111
應付短期票券	4,499,306	-	-
應付款項	18,561,230	18,740,186	18,615,585
應付公司債	91,201,982	77,026,119	73,011,439
長期借款	52,323,450	55,925,182	50,892,964
小計	180,923,528	161,016,626	154,970,099
合 計	<u>\$ 180,923,528</u>	<u>161,045,186</u>	<u>155,041,163</u>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減損損失

報導日放款及應收款之帳齡分析為：

	102.12.31		101.12.31		101.1.1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43,990,586	-	39,523,138	-	41,029,224	-
逾期	<u>1,245,002</u>	<u>455,612</u>	<u>840,939</u>	<u>771,763</u>	<u>1,132,416</u>	<u>918,557</u>
	<u>\$ 45,235,588</u>	<u>455,612</u>	<u>40,364,077</u>	<u>771,763</u>	<u>42,161,640</u>	<u>918,557</u>

上列已逾期但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合併公司經評估期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無減損疑慮。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短期票券	\$ 4,499,306	4,500,694	4,500,694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7,104,310	7,104,310	7,104,310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456,920	11,456,920	11,456,920	-	-	-	-
短期借款	14,337,560	14,400,621	12,238,454	2,162,167	-	-	-
長期借款	52,323,450	53,496,798	5,838,422	18,262,509	9,442,296	19,953,571	-
關係企業借款	15,900	15,900	15,900	-	-	-	-
公司債(台幣)	73,883,002	79,093,530	5,813,040	13,332,060	13,854,220	24,259,210	21,835,000
公司債(美金)	<u>17,318,980</u>	<u>17,972,464</u>	<u>99,733</u>	<u>99,733</u>	<u>12,179,329</u>	<u>5,593,669</u>	-
	<u>\$ 180,939,428</u>	<u>188,041,237</u>	<u>47,067,473</u>	<u>33,856,469</u>	<u>35,475,845</u>	<u>49,806,450</u>	<u>21,835,000</u>
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7,749,815	7,749,815	7,749,815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990,371	10,990,371	10,990,371	-	-	-	-
短期借款	9,325,139	9,396,391	8,216,530	1,179,861	-	-	-
長期借款	55,925,182	57,098,563	2,111,266	10,289,025	33,139,511	11,558,761	-
關係企業借款	14,000	14,228	14,228	-	-	-	-
公司債(台幣)	65,409,639	68,134,130	5,339,650	13,240,445	18,708,790	26,659,430	4,185,815
公司債(美金)	<u>11,616,480</u>	<u>12,036,580</u>	<u>65,259</u>	<u>63,375</u>	<u>126,749</u>	<u>11,781,197</u>	-
	<u>\$ 161,030,626</u>	<u>165,420,078</u>	<u>34,487,119</u>	<u>24,772,706</u>	<u>51,975,050</u>	<u>49,999,388</u>	<u>4,185,815</u>
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7,814,009	7,814,009	7,814,009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801,576	10,801,576	10,801,576	-	-	-	-
短期借款	12,450,111	13,938,846	9,185,656	4,753,190	-	-	-
長期借款	50,892,964	52,331,211	1,463,500	6,127,882	13,472,910	31,266,919	-
關係企業借款	21,358	21,611	21,611	-	-	-	-
公司債(台幣)	60,906,390	63,905,275	2,905,900	5,708,710	18,418,085	36,872,580	-
公司債(美金)	<u>12,105,049</u>	<u>12,714,314</u>	<u>79,324</u>	<u>77,686</u>	<u>134,999</u>	<u>12,423,105</u>	-
	<u>\$ 154,991,457</u>	<u>161,526,842</u>	<u>32,271,576</u>	<u>16,667,468</u>	<u>32,025,994</u>	<u>80,562,604</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408,167	29.9500	42,174,602
日幣	40,269	0.2846	11,461
歐元	258	41.2410	10,640
港幣	45,497	3.8397	174,695
人民幣	7,398,267	4.9121	36,341,02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1,336	29.9500	2,436,013
港幣	922,978	3.8397	3,543,959
人民幣	40,342	4.9121	198,164
盧比	30,772,815	0.0065	200,023
越盾	16,068,963,635	0.0014	22,496,54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521,693	29.9500	45,574,705
日幣	681,084	0.2846	193,837
歐元	1,413	41.2410	58,274
港幣	15,924	3.8397	61,143
人民幣	576,822	4.9121	2,833,407
101.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211,015	29.1360	35,284,133
日幣	38,145	0.3358	12,809
歐元	946	38.4790	36,401
港幣	108,853	3.7354	406,609
人民幣	6,015,882	4.6356	27,887,22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78,202	29.1360	2,278,493
港幣	909,304	3.7354	3,396,614
人民幣	40,678	4.6356	188,567
盧比	30,772,815	0.0089	273,878
越盾	9,712,338,700	0.0014	13,597,274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306,619	29.1360	38,069,651
日 幣		674,333	0.3358	226,441
歐 元		670	38.4790	25,781
港 幣		81,080	3.7354	302,866
人 民 幣		795,355	4.6356	3,686,948
		101.1.1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289,216	30.2900	39,050,353
日 幣		166,887	0.3894	64,986
歐 元		493	39.2180	19,334
港 幣		79,160	3.8970	308,487
人 民 幣		4,811,094	4.7934	23,061,49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3,489	30.2900	1,317,282
港 幣		893,991	3.8970	3,483,883
人 民 幣		41,962	4.7934	201,141
盧 比		92,815,848	0.0034	315,574
越 盾		7,260,356,794	0.0014	10,164,50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222,216	30.2900	37,020,923
日 幣		843,155	0.3894	328,325
歐 元		760	39.2180	29,806
港 幣		16,209	3.8970	63,166
人 民 幣		974,508	4.7934	4,671,207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人民幣及日圓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影響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升值1%	\$ (299,797)	(213,356)
貶值1%	299,797	213,356
	<u>\$ -</u>	<u>-</u>

5.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9,781千元及9,390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6. 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除詳列於下表者外，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合併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10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3,678,711	53,678,711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1,285,897	41,285,897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8,560	28,560

	101.1.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3,451,947	43,451,9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860	9,860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1,064	71,064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且該資訊為合併公司可取得者。

(3)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①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102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 50,166,488	-	-	50,166,488
國內外基金	2,289,023	-	-	2,289,023
債券投資	-	-	1,223,200	1,223,200
	<u>\$ 52,455,511</u>	<u>-</u>	<u>1,223,200</u>	<u>53,678,711</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101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 34,772,966	-	-	34,772,966
國內外基金	3,721,605	-	-	3,721,605
債券投資	-	-	2,791,326	2,791,326
	<u>\$ 38,494,571</u>	<u>-</u>	<u>2,791,326</u>	<u>41,285,897</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u>\$ -</u>	<u>(28,560)</u>	<u>-</u>	<u>(28,560)</u>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9,860	-	9,8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36,331,958	-	-	36,331,958
國內外基金	4,011,743	-	-	4,011,743
債券投資	-	-	3,108,246	3,108,246
	<u>\$ 40,343,701</u>	<u>9,860</u>	<u>3,108,246</u>	<u>43,461,807</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u>\$ -</u>	<u>(71,064)</u>	<u>-</u>	<u>(71,064)</u>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之情事。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評估風險之影響，並執行規避風險的政策。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之財務損失之風險。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另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應收帳款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履行所有合約義務，不致於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相關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承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部份進貨與銷貨之匯率風險可互相抵銷以達成自動避險。

日常營運外匯資金不足部份，均於市場匯率有利時買入即期或遠期外匯支應。對外幣長期負債，於必要時以衍生性商品進行匯率避險，由國際知名銀行承作俾使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內。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合併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份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為規避利率波動風險，必要時以衍生性商品進行利率避險，將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內。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平價值衡量，使合併公司承受公平價值變動之風險。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所營事業雖屬成熟期產業，但仍須維持適量資本，以支應轉投資事業、擴建及提升廠房與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庫藏股票及非控制權益）加上淨負債。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負債總額	\$ 229,162,579	205,317,042	203,686,251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24,547,373)</u>	<u>(25,341,818)</u>	<u>(28,330,267)</u>
淨負債	<u>\$ 204,615,206</u>	<u>179,975,224</u>	<u>175,355,984</u>
權益總額	<u>\$ 295,347,551</u>	<u>253,480,010</u>	<u>272,320,452</u>
負債資本比率	<u>69.28%</u>	<u>71.00%</u>	<u>64.3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u>銷 貨</u>		<u>應收關係人款項</u>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關聯企業及合資	\$ 5,512,160	5,812,182	591,735	691,230	819,410
其他關係人	<u>18,586,477</u>	<u>16,601,234</u>	<u>1,940,484</u>	<u>1,800,003</u>	<u>823,451</u>
合 計	<u>\$ 24,098,637</u>	<u>22,413,416</u>	<u>2,532,219</u>	<u>2,491,233</u>	<u>1,642,861</u>

合併公司銷售予國內關係人之價格及銷售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機器、機件待驗收合格後，隨及收款，其他產品均為三十天收款。銷售予大陸、越南轉投資公司主要係銷售機器及提供工程服務，待驗收合格並安裝試車完成後收款，另其他產品銷售價格與國外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其收款為產品裝運後30~180天收款。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2年度	101年度	102.12.31	101.12.31	101.1.1
關聯企業及合資	\$ 60,363,147	57,807,543	6,006,381	5,365,628	4,678,449
其他關係人	63,461,779	66,782,594	5,450,539	5,622,576	6,091,796
合 計	<u>\$ 123,824,926</u>	<u>124,590,137</u>	<u>11,456,920</u>	<u>10,988,204</u>	<u>10,770,245</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差異。其付款期限為月結30~180天以即期支票支付。

3.未實現銷貨毛利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順流交易而產生之(已)未實現銷貨毛利情形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102年度		
	期初未實現 銷 貨 毛 利	(已)未實現 銷 貨 毛 利	期末未實現 銷 貨 毛 利
關聯企業及合資	\$ 57,495	5,605	63,100

被 投 資 公 司	101年度		
	期初未實現 銷 貨 毛 利	(已)未實現 銷 貨 毛 利	期末未實現 銷 貨 毛 利
關聯企業及合資	\$ 75,246	(17,751)	57,495

4.發包工程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委託關係人承建廠區擴建工程之發包金額及期末應付款項明細如下：

	發包金額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2年度	101年度	102.12.31	101.12.31	101.1.1
關聯企業及合資	\$ 471,726	582,235	-	2,167	31,331

5.勞務提供收受

合併公司林園廠區使用之部分及仁武廠區使用之全部公用流體：包括動力費、各項水費及蒸汽費，係由台塑仁武及林園廠區之公用流體廠所提供或代付，按月計算分攤，次月付款。麥寮廠區使用之公用流體：包括各項水電蒸汽費，係由台塑石化公司提供，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發生金額分別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關聯企業及合資	\$ 7,435,456	7,144,440
其他關係人	110,998	103,729
	<u>\$ 7,546,454</u>	<u>7,248,169</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財產交易

(1)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順流交易而產生之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情形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102年度		
	期初未實現處分資產利益	(已)未實現處分資產利益	期末未實現處分資產利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	\$ 4,293	-	4,293

被 投 資 公 司	101年度		
	期初未實現處分資產利益	(已)未實現處分資產利益	期末未實現處分資產利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	\$ 4,293	-	4,293

7.資金貸與關係人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情形如下：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關聯企業及合資	\$ 33,774,912	26,329,926	25,182,962
其他關係人	30,003,930	18,197,980	21,194,161
	<u>\$ 63,778,842</u>	<u>44,527,906</u>	<u>46,377,123</u>

8.向關係人借款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之借款，明細如下：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關聯企業及合資	\$ 15,900	14,000	21,358

9.票據背書及保證情形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為關係人提供保證或本票背書之餘額及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關聯企業及合資	<u>\$ 5,529,558</u>	<u>7,423,603</u>	<u>8,063,804</u>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1.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2,791	106,154
股份基礎給付	646	646
	<u>\$ 113,437</u>	<u>106,800</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2.12.31	101.12.31	101.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台股股票	銀行借款及其他	\$ 1,025,248	1,001,050	1,029,06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塑化股票	銀行借款	10,183,877	8,765,311	9,458,498
土地(含閒置土地)	銀行借款	5,200,809	5,200,809	5,239,332
機器及設備	銀行借款	25,283,069	29,039,638	32,769,256
合 計		<u>\$ 41,693,003</u>	<u>44,006,808</u>	<u>48,496,15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一)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	\$ 2,476,144	2,792,215	1,977,631
(二)為同業或關係企業背書保證	5,529,558	7,423,603	8,063,804

(三)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必成香港公司轉投資必成昆山公司，向三井住友、東京三菱、法國巴黎、花旗銀行及永亨銀行等銀行團聯貸之建廠資金，由本公司出具承諾函，表明下列事項：在相關之借款尚未清前，本公司無意圖對各被投資公司之持股比例低於50%，並積極督促各被投資公司維持正常營運，維持良好的償債能力及如期還款。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外支出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外支出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7,641,393	5,183,793	-	22,825,186	17,205,855	5,056,920	-	22,262,775
勞健保費用	1,549,438	316,749	-	1,866,187	1,470,831	304,091	-	1,774,922
退休金費用	1,383,511	386,368	-	1,769,879	1,333,759	408,220	-	1,741,97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88,120	144,694	-	1,032,814	904,468	151,843	-	1,056,311
折舊費用	13,973,190	743,458	27,677	14,744,325	14,427,362	769,554	31,122	15,228,038
攤銷費用	1,251,413	162,539	-	1,413,952	1,270,403	153,097	-	1,423,50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註二)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四)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1,400,000	39,400,000	31,100,000	1.613%~1.648%	2	-	營運週轉	-	無	-	70,612,842	141,225,684
0	本公司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7,200,000	37,200,000	21,000,000	1.613%~1.648%	2	-	營運週轉	-	無	-	70,612,842	141,225,684
0	本公司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0,000	500,000	-	1.613%~1.648%	2	-	營運週轉	-	無	-	70,612,842	141,225,684
0	本公司	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50,000	250,000	-	1.644%~1.648%	2	-	營運週轉	-	無	-	70,612,842	141,225,684
0	本公司	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00,000	-	-	1.613%~1.648%	2	-	營運週轉	-	無	-	70,612,842	141,225,684
0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0,000	500,000	-	0.74%~0.776%	2	-	營運週轉	-	無	-	70,612,842	141,225,684
0	本公司	台塑企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0,000	70,000	-	-	2	-	營運週轉	-	無	-	70,612,842	141,225,684
0	本公司	麥寮工業區專用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20,000	-	-	1.644%~1.648%	2	-	營運週轉	-	無	-	70,612,842	141,225,684
1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146,614	7,146,614	7,146,614	0.92%~1.43%	2	-	營運週轉	-	-	-	17,626,617	35,253,234
1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936,659	16,936,659	16,936,659	0.97%~1.34%	2	-	營運週轉	-	-	-	17,626,617	35,253,234
1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49,245	449,245	449,245	0.92%~1.10%	2	-	營運週轉	-	-	-	17,626,617	35,253,234
1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94,728	294,728	294,728	2.7%~2.9%	2	-	營運週轉	-	-	-	17,626,617	35,253,234
1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56,879	1,856,879	1,856,879	1.40%~1.45%	2	-	營運週轉	-	-	-	17,626,617	35,253,234
2	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5,738	155,738	155,738	0.74%~0.81%	2	-	營運週轉	-	-	-	218,315	436,630
3	南亞塑膠建材(廣州)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8,243	98,243	98,243	3.92%	2	-	營運週轉	-	-	-	294,976	589,952
4	南亞硬質膠布(廣州)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9,473	-	-	3.92%	2	-	營運週轉	-	-	-	750,345	1,500,690
5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3,858	-	-	3.92%	2	-	營運週轉	-	-	-	1,474,584	2,949,168
5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89,809	44,923	44,923	1.262%~5.04%	2	-	營運週轉	-	-	-	1,474,584	2,949,168
5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福建福欣特殊鋼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36,819	736,819	736,819	3.92%	2	-	營運週轉	-	-	-	1,179,667	2,949,168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註二)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四)
													名稱	價值		
6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廈門海滄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8,418	88,418	88,418	3.92%	2	-	營運週轉	-	-	-	675,646	675,646
6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8,067	108,067	108,067	3.92%~5.04%	2	-	營運週轉	-	-	-	675,646	675,646
6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鄭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5,962	71,226	71,226	3.92%~5.04%	2	-	營運週轉	-	-	-	675,646	675,646
6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12,979	63,858	63,858	3.92%~5.04%	2	-	營運週轉	-	-	-	675,646	675,646
6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8,243	-	-	3.92%	2	-	營運週轉	-	-	-	675,646	675,646
7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電氣(南通)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4,209	-	-	3.92%	2	-	營運週轉	-	-	-	2,657,842	5,315,684
7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09,464	309,464	309,464	3.92%~5.04%	2	-	營運週轉	-	-	-	2,657,842	5,315,684
7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64,358	137,540	137,540	1.232%~5.04%	2	-	營運週轉	-	-	-	2,657,842	5,315,684
7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43,980	-	-	3.92%	2	-	營運週轉	-	-	-	2,657,842	5,315,684
7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福建福欣特殊鋼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36,819	736,819	736,819	3.92%	2	-	營運週轉	-	-	-	2,126,274	5,315,684
8	中國南通華豐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4,385	34,385	34,385	3.92%~5.04%	2	-	營運週轉	-	-	-	36,062	72,125
9	南通華富塑膠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824	-	-	3.92%	2	-	營運週轉	-	-	-	48,060	96,121
9	南通華富塑膠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824	9,824	9,824	3.92%~5.04%	2	-	營運週轉	-	-	-	48,060	96,121
10	南亞電氣(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824	9,824	9,824	3.92%	2	-	營運週轉	-	-	-	470,702	941,404
11	南亞置業(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8,770	-	-	3.92%	2	-	營運週轉	-	-	-	173,798	347,597
11	南亞置業(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71,924	-	-	3.92%	2	-	營運週轉	-	-	-	173,798	347,597
11	南亞置業(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2,100	162,100	162,100	3.92%	2	-	營運週轉	-	-	-	173,798	347,597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55,221	455,221	455,221	1.238%~1.313%	2	-	營運週轉	-	-	-	20,702,611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180,224	1,986,508	1,986,508	1.238%~3.92%	2	-	營運週轉	-	-	-	20,702,611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8,067	-	-	3.92%~5.04%	2	-	營運週轉	-	-	-	20,702,611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塑集團熱電(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719,245	-	-	3.92%	2	-	營運週轉	-	-	-	16,562,089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化聚苯乙烯(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91,213	491,213	491,213	3.92%	2	-	營運週轉	-	-	-	16,562,089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化苯酚(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73,638	1,154,350	1,154,350	3.92%	2	-	營運週轉	-	-	-	16,562,089	41,405,223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註二)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四)
													名稱	價值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化塑膠(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929,703	982,426	982,426	3.92%	2	-	營運週轉	-	-	-	16,562,089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鄭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61,571	250,519	250,519	3.92%~5.04%	2	-	營運週轉	-	-	-	16,562,089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868,940	2,353,167	2,353,167	1.24%~5.04%	2	-	營運週轉	-	-	-	16,562,089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21,162	491,213	491,213	1.269%~3.92%	2	-	營運週轉	-	-	-	20,702,611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188,165	599,603	599,603	1.244%~5.04%	2	-	營運週轉	-	-	-	20,702,611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77,807	-	-	1.202%~5.04%	2	-	營運週轉	-	-	-	20,702,611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福建福欣特殊鋼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420,915	4,224,430	4,224,430	3.92%~5.04%	2	-	營運週轉	-	-	-	16,562,089	41,405,223
13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000	50,000	-	0.778%~0.784%	2	-	營運週轉	-	-	-	6,899,621	13,799,241
13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美國)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000	10,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6,899,621	13,799,241
14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福建福欣特殊鋼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89,455	589,455	589,455	3.92%	2	-	營運週轉	-	-	-	4,511,279	4,511,279
14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59,385	-	-	1.273%	2	-	營運週轉	-	-	-	4,511,279	4,511,279
15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126,426	1,287,835	1,287,835	0.921%~1.098%	2	-	營運週轉	-	-	-	2,823,695	4,706,158
16	南亞塑膠美洲公司	南亞美國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797,000	1,797,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12,387,349	24,774,698
17	南亞美國公司	南亞塑膠美洲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99,500	299,500	-	-	2	-	營運週轉	-	-	-	548,847	1,097,694

註一：1.有業務往來者。2.為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業務往來金額係進貨加銷貨之金額。

註三：對關係企業及有業務往來者之個別對象資金融通限額以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其他對象以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四：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其中貸與無業務往來但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總額以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五：南亞美洲公司及南亞美國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美元，以 102.12.31 新台幣(平均)：美金=29.95(29.77)：1 之匯率轉換為新台幣金額。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及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港幣，以 102.12.31 新台幣：港幣期末(平均)=3.8397(3.8167)：1 之匯率轉換為新台幣金額。

註六：此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背 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保 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1)										
0	本公司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註4)	2	183,593,389	838,600	-	-	-	-	367,186,778	Y	N	N
0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註4)	2	183,593,389	24,409,250	24,289,450	24,289,450	-	8.60%	367,186,778	Y	N	N
0	本公司	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1	183,593,389	3,181,289	2,106,701	1,928,205	-	0.75%	367,186,778	N	N	N
16	南亞塑膠 美洲公司	Utility Venture	1	16,103,554	4,107,429	3,422,857	3,422,857	-	13.82%	32,207,107	N	N	N
13	南亞電路 板股份有 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註4)	2	22,423,767	1,287,850	1,287,850	1,287,850	-	3.73%	44,847,533	Y	N	N

註1：被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係以最高限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3：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淨值之1.3倍為限。

註4：係合併主體。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 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 高持股 或出資 情形	備註
				股數 (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 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94,793	23,730,845	4.63%	23,730,845	4.63%	註
本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0,449	11,797,739	2.40%	11,797,739	2.40%	
本公司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22,387	9,292,514	6.96%	9,292,514	6.99%	註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011	564,357	0.11%	564,357	0.11%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432	1,296,275	0.26%	1,296,275	0.26%	註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1,667	2,676,678	2.01%	2,676,678	2.01%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077	159,999	-	159,999	-	註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140	1,418,802	-	1,418,802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498	111,973	-	111,973	-	註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099	297,103	-	297,103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6,666	301,146	-	301,146	-	註
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5	12,751	-	12,751	-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6,731	808,080	0.61%	808,080	0.68%	註
本公司	台塑海洋運輸投資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856,948	19.00%	8,018,948	19.00%	
本公司	美國藍波光電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667	3,909	10.00%	4,046	10.00%	註
本公司	台塑美國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141,379	0.51%	763,562	0.51%	
本公司	台塑通運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2	1,620	18.00%	40,606	18.00%	註
本公司	台塑開發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639	90,010	18.00%	246,654	18.00%	
本公司	參寮工業區專用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562	539,245	17.98%	941,759	17.98%	註
本公司	台塑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29	15,000	15.00%	50,535	15.00%	
本公司	亞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3,717	727,407	14.99%	2,329,919	14.99%	註
本公司	台塑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0	13,331	12.50%	33,685	12.50%	
本公司	普訊創業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85	49,791	1.63%	38,543	1.63%	註
本公司	普實創業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83	21,093	1.08%	19,912	1.08%	
本公司	中央租賃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79	-	1.07%	-	1.07%	註
本公司	中華電視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69	28,609	1.04%	58,824	1.04%	
本公司	中加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7	8,250	0.80%	13,585	0.80%	註
本公司	台翔航太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0	10,701	0.79%	12,469	0.79%	
本公司	廣源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	50,000	3.91%	54,659	3.91%	註
本公司	南亞光電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841	270,313	14.42%	256,605	14.42%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Antig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2	-	5.48%	-	5.48%	註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華亞(東營)塑膠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N/A	39,179	15.00%	106,485	15.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華亞(蕪湖)塑膠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N/A	39,179	15.00%	120,857	15.00%	註
台塑企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訊創業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724	51,606	2.42%	57,223	2.42%	
台塑企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實創業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610	52,309	3.60%	66,474	3.60%	註

註：提供質押擔保共計1,025,248千元，股數為12,736千股。

註1：股權淨值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	6,744,231	-	8,398,938	-	-	-	-	-	15,236,442 (註)
本公司	台塑資源公司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台塑資源公司	關聯企業	-	-	300,000	3,000,000	-	-	-	-	300,000	3,025,362 (註)
本公司	華亞科技公司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422,387	4,000,005	-	-	-	-	422,387	4,000,005 (註 1)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21,719	343,821	-	-	21,719	344,280	343,821	459 (註 2)	-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78,274	1,004,121	-	-	78,274	1,008,696	1,004,121	4,575 (註 3)	-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45,792	556,599	-	-	32,715	400,017	397,649	2,368 (註 4)	13,077	158,950 (註 5)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	26,666	300,000	-	-	-	-	26,666	300,000 (註 6)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註)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土地	102.02.20	75.12.31	116,712	576,484	已收取	393,777	良聯工程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估價師估價	

註：已扣除相關處分成本。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578,356)	(0.84)%	30 天	-	-	141,019	0.75%	
本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8,232,288)	(4.39)%	30 天	-	-	798,665	4.26%	
本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401,908)	(0.75)%	30 天	-	-	125,120	0.67%	
本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774,974)	(0.95)%	30 天	-	-	194,383	1.03%	
本公司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08,561)	(0.06)%	30 天	-	-	11,026	0.06%	
本公司	勝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486,218)	(0.26)%	30 天	-	-	41,721	0.22%	
本公司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314,866)	(0.17)%	30 天	-	-	12,860	0.07%	
本公司	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375,274)	(0.20)%	30 天	-	-	15,019	0.08%	
本公司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028,638)	(0.55)%	30 天	-	-	99,686	0.53%	
本公司	南亞塑膠美洲公司	子公司	(銷貨)	(312,937)	(0.17)%	O/A105 天	-	-	45,288	0.24%	
本公司	南亞美國公司	子公司	(銷貨)	(301,267)	(0.16)%	O/A105 天	-	-	69,780	0.37%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00,776)	(0.05)%	O/A150 天	-	-	45,458	0.24%	
本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401,303)	(0.75)%	O/A150 天	-	-	371,545	1.98%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583,197)	(0.31)%	O/A150 天	-	-	182,274	0.97%	
本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49,882)	(0.08)%	O/A150 天	-	-	103,769	0.55%	
本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4,794,632)	(2.56)%	O/A150 天	-	-	677,258	3.6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564,521)	(0.30)%	O/A150 天	-	-	106,568	0.57%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088,530)	(0.58)%	O/A150 天	-	-	100,116	0.53%	
本公司	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2,162,971)	(1.15)%	O/A150 天	-	-	193,976	1.03%	
本公司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28,960)	(0.12)%	O/A150 天	-	-	35,350	0.19%	
本公司	印尼南亞公司	聯合控制個體	(銷貨)	(103,728)	(0.06)%	O/A180 天	-	-	39,786	0.21%	
本公司	台塑聚乙稀(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32,806)	(0.12)%	O/A150 天	-	-	23,280	0.12%	
本公司	台塑丙稀酸酯(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362,367)	(0.73)%	O/A150 天	-	-	240,528	1.28%	
本公司	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227,081)	(0.12)%	O/A150 天	-	-	65,166	0.35%	
本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2,773,021	9.52%	30 天	-	-	(1,192,168)	(9.48)%	
本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39,587,505	29.50%	30 天	-	-	(3,043,260)	(24.20)%	
本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46,648,799	34.77%	30 天	-	-	(4,512,605)	(35.89)%	
本公司	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	聯合控制個體	進貨	2,914,489	2.17%	30 天	-	-	(121,239)	(0.96)%	
本公司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5,014,675	3.74%	30 天	-	-	(535,003)	(4.26)%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1,189,568	49.91%	次月 15 日	-	-	(1,080,572)	(52.36)%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54,184	26.84%	O/A150 天	-	-	(50,485)	(46.46)%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19,040	12.57%	月結 60 天	-	-	(11,697)	(10.76)%	
南亞硬質膠布(廣州)有限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344,884	50.91%	O/A150 天	-	-	(69,778)	(79.51)%	
南亞硬質膠布(廣州)有限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23,486	18.23%	月結 60 天	-	-	(4,220)	(4.81)%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95,221	17.29%	月結 60 天	-	-	(8,440)	(11.51)%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83,173	4.11%	O/A150 天	-	-	(31,160)	(6.57)%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355,325	7.98%	月結 60 天	-	-	(40,815)	(8.61)%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共和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44,952)	(2.67)%	月結 60 天	-	-	3,539	0.29%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26,718	6.63%	O/A150 天	-	-	(31,830)	(15.71)%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80,741	14.69%	月結 60 天	-	-	(12,095)	(5.97)%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台塑聚丙稀(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33,510	6.99%	月結 60 天	-	-	(18,760)	(9.26)%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21,768	6.37%	月結 60 天	-	-	(14,251)	(7.03)%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台化興業(寧波)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68,115	10.11%	月結 60 天	-	-	0	0.00%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17,143)	(9.24)%	月結 60 天	-	-	47,063	27.93%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05,083)	(4.47)%	月結 60 天	-	-	26,201	15.55%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南亞電氣(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01,389	5.22%	月結 60 天	-	-	(7,071)	(1.84)%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氣(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15,621	0.47%	月結 60 天	-	-	(31,550)	(1.21)%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26,049	0.93%	月結 60 天	-	-	(45,782)	(1.75)%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976,442)	(3.36)%	月結 60 天	-	-	440,382	5.58%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476,439)	(1.64)%	月結 60 天	-	-	50,630	0.64%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752,413)	(9.48)%	月結 60 天	-	-	520,569	6.60%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2,699,516	11.05%	月結 60 天	-	-	(525,340)	(20.12)%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應收帳款－關係人：141,019	10.51	-	-	139,440	-
本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應收帳款－關係人：798,665	10.35	-	-	795,517	-
本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125,120	12.18	-	-	117,026	-
本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371,545	3.86	-	-	96,028	-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182,274	3.09	-	-	26,024	-
本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103,769	2.33	-	-	61,955	-
本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677,258	6.64	-	-	66,486	-
本公司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106,568	9.81	-	-	57,042	-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100,116	2.18	-	-	100,116	-
本公司	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關係人：193,976	9.58	-	-	161,413	-
本公司	台塑丙烯腈(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應收帳款－關係人：240,528	8.22	-	-	-	-
本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關係人：194,383	9.28	-	-	188,994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440,382	3.05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520,569	6.79	-	-	-	-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關係人：525,340	9.52	-	-	-	-
本公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31,100,000	註	-	-	-	-
本公司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21,000,000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7,146,614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6,936,659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449,245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294,728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856,879	註	-	-	-	-
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55,738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福建福欣特殊鋼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736,819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08,067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309,464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37,540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福建福欣特殊鋼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736,819	註	-	-	-	-
南亞置業(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62,100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455,221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986,508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491,213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化聚苯乙烯(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491,213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化塑膠(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982,426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化苯酚(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154,350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鄭州)有限公司	聯合控制個體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250,519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2,353,167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599,603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福建福欣特殊鋼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4,224,430	註	-	-	-	-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287,835	註	-	-	-	-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福建福欣特殊鋼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589,455	註	-	-	-	-

註：應收關係人往來款無週轉率之計算。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所產生之淨利息收支如下：

102年1月至12月

淨利息

(支出)收入

利息交換合約

\$ (29,608)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評價利益如下：

102年1月至12月

利率交換合約

\$ 28,560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開始分別與星展銀行及花旗銀行簽訂共二筆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規避長期借款之利率變動風險。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1	銷貨	1,630,868	30~150 天	0.52%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1	銷貨	9,044,127	O/A 150 天	2.91%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美國公司	1	銷貨	301,267	O/A 105 天	0.10%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美洲公司	1	銷貨	312,937	O/A 105 天	0.10%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314,866	30 日	0.10%
1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5,014,675	30 日	1.61%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2,860	30 日	0.00%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1	應收帳款	160,470	30~150 天	0.03%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1	應收帳款	1,671,531	O/A 150 天	0.32%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美國公司	1	應收帳款	69,780	O/A 105 天	0.01%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美洲公司	1	應收帳款	45,288	O/A 105 天	0.01%
1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535,003	30 天	0.10%
2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3	銷貨	2,820,796	60 天	0.91%
2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3	應收帳款	529,307	60 天	0.10%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1	租金收入	160,664	30~150 天	0.05%
3	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55,738	-	0.03%

註一、編寫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僅揭露銷貨、收入以及應收款項等單邊資料，相對之進貨、費用及應付款項不再贅述。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 股 或 出 資 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南亞美國公司(註)	美國	硬質膠布產銷	313,920	313,920	2	100.00%	1,097,694	100.00%	72,846	72,846	註 8、9
本公司	南亞塑膠美洲公司(註)	美國	化學事業	7,853,605	7,853,605	60	100.00%	24,774,698	100.00%	4,191,807	4,191,807	註 8、9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註 1)	香港	塑膠及電子產品買賣	34,858,082	34,739,246	844,053	100.00%	68,322,107	100.00%	668,209	668,209	註 8、9
本公司	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註 1)	香港	塑膠貿易	33,677	33,677	14	99.99%	436,630	99.99%	32,862	32,859	註 8、9
本公司	台塑合成橡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註 1)	香港	合成橡膠	874,680	874,680	30,000	30.00%	898,543	30.00%	(81,669)	(24,501)	註 8
本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香港)有限公司(註 1)	香港	玻璃纖維買賣	1,268,709	1,268,709	38	50.00%	3,543,957	50.00%	(109,983)	(54,991)	註 8
本公司	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註 2)	越南	化纖、紡紗、織布、 染整及發電業務	8,435,875	8,435,875	-	42.50%	7,549,789	42.50%	1,456,873	624,573	註 8
本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4,480,417	4,480,417	432,745	66.97%	22,923,973	66.97%	(836,215)	(561,764)	註 8、9
本公司	台塑企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業	76,859	76,859	5,000	100.00%	104,784	100.00%	(45)	(45)	註 8、9
本公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6)	台灣	半導體研製及產銷	52,437,889	52,437,889	9,064,847	37.83%	3,735,439	37.83%	8,137,820	3,080,863	註 8
本公司	台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7)	台灣	環保事業	672,370	672,370	46,257	26.99%	303,755	26.99%	(28,495)	(7,690)	註 8
本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石化製品產銷	25,427,894	25,427,894	2,271,006	23.84%	57,289,047	23.84%	26,858,263	6,403,191	註 8
本公司	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玻璃纖維產銷	500,000	500,000	50,000	50.00%	725,695	50.00%	96,918	48,459	註 8
本公司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石化製品產銷	1,000,002	1,000,002	100,000	50.00%	1,032,624	50.00%	131,836	66,127	註 8、9
本公司	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製造	94,250	94,250	9,593	51.19%	115,551	51.19%	(34,378)	(17,628)	註 8、9
本公司	台朔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註 4、5)	台灣	汽車產銷	945,028	945,028	27,046	45.00%	-	45.00%	75,123	33,806	註 8
本公司	亞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開發事業	53,941	53,941	1,304	44.96%	73,669	44.96%	103,192	46,396	註 8
本公司	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機械事業	2,497,721	2,497,721	503,629	32.91%	7,312,356	32.91%	2,758,759	907,929	註 8
本公司	汎航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運輸事業	33,340	33,340	4,253	33.34%	85,555	33.34%	(10,753)	(3,585)	註 8
本公司	台塑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運輸事業	17,254	17,254	3,785	33.33%	610,746	33.33%	81,667	27,224	註 8
本公司	華亞園區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服務事業	359	359	34	34.00%	1,857	34.00%	3,389	1,151	註 8
本公司	宜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營建事業	58,000	58,000	5,800	29.22%	62,958	29.22%	258	76	註 8
本公司	參寮汽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事業	5,985,465	5,985,465	498,837	24.94%	10,883,781	24.94%	6,128,090	1,528,459	註 8
本公司	塑化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運輸事業	50,000	50,000	7,659	25.00%	159,867	25.00%	141,573	35,393	註 8
本公司	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註 2)	越南	鋼鐵事業	15,369,735	6,970,797	-	15.53%	15,236,442	21.25%	(413,864)	(85,533)	註 8
本公司	台塑合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台灣	合成橡膠	400,000	400,000	40,000	33.33%	376,194	33.33%	(50,357)	(16,786)	註 8
本公司	台塑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礦業	3,000,000	-	300,000	25.00%	3,025,362	25.00%	(69,142)	(17,285)	註 8
本公司	台塑集團(關曼)有限公司	關曼群島	投資業	377	-	13	25.00%	361	25.00%	(51)	(13)	註 8
南亞塑膠美洲公司 (註)	台塑公用電力公司(Formosa Utility Venture, Ltd.)	美國	生產並銷售電力	239,600	239,600	-	12.10%	1,569,531	12.10%	985,537	119,250	註 8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 限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石化製品產銷	654,868	654,868	11,958	0.13%	689,025	0.13%	26,858,263	33,715	註 8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 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產品買賣	5,020,900	5,020,900	1,223,820	100.00%	11,312,990	100.00%	247,833	247,833	註 8、9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 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美國)有限公司	美國	客戶推廣	3,479	3,479	1,000	100.00%	8,433	100.00%	1,087	1,087	註 8、9
南亞電路板(香港) 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	印刷電路板製銷	5,017,721	5,017,721	-	100.00%	11,302,939	100.00%	245,815	245,815	註 8、9
文方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	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製造	212,017	212,017	11,400	100.00%	133,460	100.00%	10,469	10,817	註 8、9
大環洲貿易有限公 司(註 1)	印尼南亞公司	印尼	生產製造塑膠產品	121,204	121,204	5	50.00%	200,584	50.00%	71,802	35,901	註 8
南亞電子材料(昆 山)有限公司(註 3)	南亞置業(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	房地產開發	1,036,459	343,849	-	100.00%	1,009,322	100.00%	(30,543)	(30,543)	註 8、9
南亞硬質膠布(廣 州)有限公司(註 3)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中國	軟質膠布	362,569	362,569	-	15.00%	157,972	15.00%	(84,020)	(12,603)	註 8、9

註：南亞塑膠美洲公司、南亞美國公司及台塑合成橡膠(香港)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美元，以 102.12.31 新台幣(平均)：

美金=29.95(29.77)：1 之匯率轉換為新台幣金額。

註 1：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及必成玻璃纖維(香港)有限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港幣，以 102.12.31 新台幣：港幣期末(平均)=3.8397(3.8167)：1 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註 2：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及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越盾，以 102.12.31 新台幣(平均)：

越盾=0.0014(0.0014)：1 之匯率轉換為新台幣金額。

註 3：南亞置業(昆山)有限公司及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人民幣，以 102.12.31 人民幣：

港幣期末(平均)=1：1.2793 (1.2596) 之匯率轉換為新台幣金額。

註 4：因累積認列之權益法投資損失已超過長期投資帳面成本 144,898 千元，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註 5：台朔汽車公司於民國 95.08.15 減資 674,570 千元。

註 6：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8.06.23 減資 17,361,352 千元。

註 7：台朔環保科技公司於民國 99.04.30 減資 209,084 千元。

註 8：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不含累積換算調整數及資本公積調整數。

註 9：此項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 投 資 公司本期 損 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 股 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 列投資 損 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南亞塑膠工業 (廣州)有限公司	軟質膠布	1,150,313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810,685	-	-	810,685	(84,020)	85.00%	85.00%	(71,417)	895,172	611,825
南亞塑膠建材 (廣州)有限公司	硬質管製銷	506,50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506,500	-	-	506,500	5,784	100.00%	100.00%	5,784	593,090	-
南亞硬質膠布 (廣州)有限公司	硬質膠布製銷	681,496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681,496	-	-	681,496	(61,119)	100.00%	100.00%	(61,119)	1,256,165	-
南亞塑膠工業 (廈門)有限公司	塑膠管、塑膠接 頭	936,288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738,752	-	-	738,752	116,131	85.00%	85.00%	98,712	1,121,024	72,820
南亞塑膠工業 (惠州)有限公司	PU.PVC 合成 皮、工程塑膠粒 及 UP 樹脂製銷	1,679,527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679,527	-	-	1,679,527	103,602	100.00%	100.00%	103,602	2,987,570	-
南亞塑膠膠膜 (惠州)有限公司	BOPP 塑膠膠膜 製銷	738,87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620,034	118,836	-	738,870	(100,857)	100.00%	100.00%	(100,857)	686,532	-
南亞電子材料 (惠州)有限公司	銅箔基板製銷	1,180,918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180,918	-	-	1,180,918	(172,176)	100.00%	100.00%	(172,176)	1,271,532	-
南亞貿易(惠州) 有限公司	貿易業務	32,267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32,267	-	-	32,267	4,095	100.00%	100.00%	4,095	43,792	-
南亞塑膠工業 (南通)有限公司	軟質膠布膠 皮、PU 皮、蒸 氣及電力製銷	2,031,33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973,292	-	-	1,973,292	447,749	100.00%	100.00%	447,749	5,482,975	103,612
中國南通華豐有 限公司	PVC 膠皮	108,507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99,636	-	-	99,636	(3,215)	100.00%	100.00%	(3,215)	53,722	-
南通華富塑膠有 限公司	膠皮	96,639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71,503	-	-	71,503	2,013	100.00%	100.00%	2,013	91,239	-
南亞電氣(南通)有 限公司	配電盤製銷	339,275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339,275	-	-	339,275	85,796	100.00%	100.00%	85,796	919,185	-
南亞塑膠膠膜(南 通)有限公司	BOPP 塑膠膠膜 製銷、硬質管製 銷	1,035,626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035,626	-	-	1,035,626	75,509	100.00%	100.00%	75,509	1,955,512	-
南亞共和塑膠(南 通)有限公司	家電用貼銅 板、裝潢建材用 膠布	200,988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00,494	-	-	100,494	30,999	50.00%	50.00%	15,500	146,813	-
南亞電子材料(昆 山)有限公司	銅箔基板製 銷、生產及銷售 電力及蒸汽、銅 箔製銷、環氧樹 脂製銷	15,159,216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5,159,216	-	-	15,159,216	1,952,430	100.00%	100.00%	1,952,430	42,672,813	-
南亞加工絲(昆山) 有限公司	纖維產品製銷	7,035,085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7,035,085	-	-	7,035,085	685,500	100.00%	100.00%	685,500	3,719,650	-
南亞塑膠工業(鄭 州)有限公司	硬質管製銷	261,737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30,869	-	-	130,869	(9,881)	50.00%	50.00%	(4,940)	51,351	-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 股 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 列投資 損 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	硬質管製銷	260,458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260,458	-	-	260,458	(51,692)	100.00%	100.00%	(51,692)	-	-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丙二酚製銷、可 塑劑製銷	2,188,834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989,308	-	-	1,989,308	9,187	100.00%	100.00%	9,187	2,267,049	-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玻璃纖維絲製 銷	2,784,566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260,130	-	-	1,260,130	-	50.00%	50.00%	(58,158)	3,440,470	-
華亞(東營)塑膠有限公司	塑膠管	286,845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34,591	-	-	34,591	-	15.00%	15.00%	-	39,179	23,020
華亞(蕪湖)塑膠有限公司	塑膠管	286,845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34,591	-	-	34,591	-	15.00%	15.00%	-	39,179	12,687
台塑合成橡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合成橡膠	2,986,00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874,680	-	-	874,680	-	30.00%	30.00%	(24,501)	898,543	-

註：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除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及台塑合成橡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係依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外，餘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2)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36,767,769	38,984,474	-

註1：大陸子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人民幣，以人民幣：港幣期末(平均)=1：1.2793(1.2596)及港幣：新台幣期末(平均)=1：3.8397(3.8167)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註2：其中包含核准增資、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之金額共2,004,578千元。

註3：係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企業營運總部認定函之企業。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四個應報導部門：塑膠製品、塑膠原料、電子材料及纖維製品，塑膠製品部門主要係從事軟質膠布等塑膠加工製品之製造及銷售；塑膠原料部門主要係從事乙二醇等塑膠石化原料之製造及銷售；電子材料部門主要係從事銅箔基板等之製造及銷售；纖維製品部門主要係從事聚酯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公司規劃之策略性事業單位，各策略性事業單位分別製造及提供不同產品。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由於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2年度						合 計
	塑膠製品	塑膠原料	電子材料	纖維製品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 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9,244,721	96,795,993	85,193,570	73,674,940	6,096,065	-	311,005,289
部門間收入	853,241	5,882,662	8,232,395	920,706	5,831,040	(21,720,044)	-
利息收入	79,014	18,825	589,053	2,509	1,232,126	(397,274)	1,524,253
收入總計	<u>\$ 50,176,976</u>	<u>102,697,480</u>	<u>94,015,018</u>	<u>74,598,155</u>	<u>13,159,231</u>	<u>(22,117,318)</u>	<u>312,529,542</u>
利息費用	\$ 58,906	317,955	172,809	5,116	2,043,188	(397,274)	2,200,700
折舊與攤銷	1,947,837	4,764,246	7,140,745	1,850,524	454,925	-	16,158,27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12,726,562
損益之份額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3,665,073</u>	<u>9,142,638</u>	<u>2,047,652</u>	<u>3,336,922</u>	<u>17,217,408</u>	<u>(4,452,230)</u>	<u>30,957,463</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40,685,941</u>	<u>72,354,320</u>	<u>130,039,527</u>	<u>42,595,496</u>	<u>360,955,293</u>	<u>(122,120,447)</u>	<u>524,510,130</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10,918,564</u>	<u>23,867,788</u>	<u>23,257,566</u>	<u>7,653,182</u>	<u>166,713,084</u>	<u>(3,247,605)</u>	<u>229,162,579</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年度					
	塑膠製品	塑膠原料	電子材料	纖維製品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8,933,379	89,250,199	83,844,657	72,533,993	6,148,269	-
部門間收入	755,636	8,238,867	11,458,738	405,094	6,719,997	(27,578,332)
利息收入	65,938	6,290	679,830	853,128	1,256,078	(434,742)
收入總計	<u>\$ 49,754,953</u>	<u>97,495,356</u>	<u>95,983,225</u>	<u>73,792,215</u>	<u>14,124,344</u>	<u>(28,013,074)</u>
利息費用	\$ 68,369	218,452	292,427	5,529	2,224,045	(434,742)
折舊與攤銷	2,183,763	4,658,884	7,530,101	1,838,774	440,016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10,971,469)
損益之份額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878,288</u>	<u>6,597,398</u>	<u>620,304</u>	<u>2,274,080</u>	<u>(3,170,520)</u>	<u>(3,596,799)</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37,243,758</u>	<u>66,088,623</u>	<u>125,303,190</u>	<u>40,330,516</u>	<u>301,331,115</u>	<u>(111,500,150)</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9,475,624</u>	<u>21,995,313</u>	<u>24,709,643</u>	<u>6,884,094</u>	<u>145,895,053</u>	<u>(3,642,685)</u>
101年1月1日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39,798,415</u>	<u>68,379,342</u>	<u>128,146,558</u>	<u>40,135,798</u>	<u>315,077,779</u>	<u>(115,531,189)</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12,252,213</u>	<u>13,936,627</u>	<u>27,989,341</u>	<u>7,596,686</u>	<u>145,756,825</u>	<u>(3,845,441)</u>

上述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分別應銷除部門間收入22,117,318千元及28,013,074千元。

(三)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2年度	101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84,641,657	86,033,411
中國與香港	118,293,482	117,935,961
美 國	52,707,439	48,663,302
其他國家	55,362,711	48,077,823
	<u>\$ 311,005,289</u>	<u>300,710,497</u>

地 區 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81,423,998	82,977,441	83,585,807
中國與香港	73,789,456	70,336,875	68,365,706
美 國	5,210,323	5,272,047	5,738,094
	<u>\$ 160,423,777</u>	<u>158,586,363</u>	<u>157,689,607</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並無單一客戶之銷貨金額占營業收入達10%以上者。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依據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合併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合併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亦稱IFRSs)對合併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一)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341,532	286	25,341,818	28,330,372	(105)	28,330,2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9,860	-	9,8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8,494,571	-	38,494,571	40,343,701	-	40,343,701
應收票據淨額	5,734,422	-	5,734,422	6,228,202	-	6,228,202
應收帳款淨額	31,366,221	438	31,366,659	33,372,109	(89)	33,372,02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491,233	-	2,491,233	1,642,888	(27)	1,642,861
存貨	43,159,396	15,529	43,174,925	45,196,954	34,999	45,231,953
其他應收款	1,879,605	30	1,879,635	4,065,434	(1)	4,065,43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4,527,906	-	44,527,906	46,377,123	-	46,377,123
其他流動資產	5,188,711	(212,970)	4,975,741	5,518,603	(51,137)	5,467,466
流動資產合計	198,183,597	(196,687)	197,986,910	211,085,246	(16,360)	211,068,886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 原 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 原 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其他投資，包含衍生性：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2,791,326	-	2,791,326	3,108,246	-	3,108,24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7,751	-	3,007,751	3,013,563	-	3,013,56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0,499,848	(842,305)	89,657,543	96,770,148	(945,370)	95,824,7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6,291,249	918,516	147,209,765	147,829,884	1,293,688	149,123,572
遞延退休金成本	453,560	(453,560)	-	761,604	(761,604)	-
技術合作費	348,242	-	348,242	456,154	-	456,154
預付設備款	-	2,528,121	2,528,121	-	2,148,940	2,148,940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	1,014	1,014	-	1,014	1,0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7,247	6,588,898	6,766,145	-	5,300,609	5,300,609
其他資產	9,863,320	(1,363,085)	8,500,235	7,339,635	(1,378,694)	5,960,941
非流動資產合計	253,432,543	7,377,599	260,810,142	259,279,234	5,658,583	264,937,817
資產總計	\$ 451,616,140	7,180,912	458,797,052	470,364,480	5,642,223	476,006,703
負 債						
短期借款	\$ 9,325,000	139	9,325,139	12,450,186	(75)	12,450,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	28,560	-	28,560	40,608	-	40,608
債-流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7,749,708	107	7,749,815	7,814,044	(35)	7,814,009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990,316	55	10,990,371	10,801,607	(31)	10,801,576
其他應付款	11,556,885	293	11,557,178	15,560,620	(34)	15,560,58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000	-	14,000	21,358	-	21,358
一年內到期公司債	17,486,256	-	17,486,256	7,493,206	-	7,493,206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0,709,056	12	10,709,068	6,959,726	(13,622)	6,946,104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2,458	(12,458)	-	292,140	(292,140)	-
其他流動負債	1,304,703	(48,998)	1,255,705	824,939	212,601	1,037,540
流動負債合計	69,176,942	(60,850)	69,116,092	62,258,434	(93,336)	62,165,0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	-	-	-	30,456	-	30,456
債-非流動						
應付公司債	59,539,863	-	59,539,863	65,518,233	-	65,518,233
長期借款	45,216,090	24	45,216,114	43,933,422	13,438	43,946,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5,452,037	5,452,037	1,876,706	4,447,577	6,324,28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9,119,753	6,038,254	25,158,007	18,630,372	6,171,156	24,801,528
存入保證金	614,605	11	614,616	626,272	(5)	626,267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4,388	15,925	220,313	255,233	18,293	273,526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4,694,699	11,506,251	136,200,950	130,870,694	10,650,459	141,521,153
負債總計	193,871,641	11,445,401	205,317,042	193,129,128	10,557,123	203,686,251
普通股股本	78,522,986	-	78,522,986	78,522,986	-	78,522,986
資本公積	26,785,515	(4,805,341)	21,980,174	27,531,548	(5,113,090)	22,418,458
保留盈餘	109,718,974	6,243,060	115,962,034	121,992,771	6,189,890	128,182,661
其他權益	31,540,850	(6,184,289)	25,356,561	36,573,677	(6,451,215)	30,122,462
庫藏股	(1,945)	-	(1,945)	(1,945)	-	(1,945)
非控制權益	11,178,119	482,081	11,660,200	12,616,315	459,515	13,075,830
權益總計	257,744,499	(4,264,489)	253,480,010	277,235,352	(4,914,900)	272,320,45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51,616,140	7,180,912	458,797,052	470,364,480	5,642,223	476,006,703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101年度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300,706,885	3,612	300,710,497
營業成本	(271,566,919)	(3,377)	(271,570,296)
營業毛利	29,139,966	235	29,140,201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9,156,306)	(25)	(9,156,331)
管理費用	(7,777,687)	440,876	(7,336,811)
營業費用合計	(16,933,993)	440,851	(16,493,142)
營業利益	12,205,973	441,086	12,647,0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什項收入	6,322,887	3,341	6,326,228
其他利益及損失	255,814	(334,801)	(78,987)
財務成本	(2,374,071)	(9)	(2,374,08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0,922,567)	5,098	(10,917,469)
稅前淨利	5,488,036	114,715	5,602,751
所得稅費用	(1,894,749)	(68,519)	(1,963,268)
本期淨利	3,593,287	46,196	3,639,483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43,387)	198,855	(3,744,53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失	(1,174,761)	-	(1,174,761)
重估價之利益	(109)	109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5,404)	67,962	42,558
其他綜合損益-其他	(28,128)	-	(28,128)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38,962	-	138,9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032,827)	266,926	(4,765,9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439,540)</u>	<u>313,122</u>	<u>(1,126,418)</u>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54</u>	<u>-</u>	<u>0.54</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調節說明

- 合併公司有關固定資產帳面價值之決定，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採用IFRS1規定之認定成本豁免，選擇以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依「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計算之資產重估價值做為該等資產之認定成本。因此，本公司將原依我國會計準則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項下，影響數分別彙總如下：

	<u>101年度</u>	
合併綜合損益表		
其他利益及損失減少	<u>\$ (109)</u>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保留盈餘增加	<u>\$ 226,296</u>	<u>226,405</u>

- 合併公司對於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採用IFRS1規定之選擇豁免，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並將先前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增加之金額為6,050,647千元。
- 合併公司對於因子公司國外營運機構採用IAS21「匯率變動之影響」之判斷轉換功能性貨幣。報導日對各期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u>101年度</u>	
合併綜合損益表		
所得稅費用減少	<u>\$ 4,341</u>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總資產增加(減少)	\$ 2,137,215	2,136,047
總負債(增加)減少	(364,164)	(362,826)
股東權益(增加)減少	<u>(1,798,588)</u>	<u>(1,773,221)</u>
稅後淨利(減少)	<u>\$ (25,537)</u>	<u>-</u>
保留盈餘增加	<u>\$ 1,166,334</u>	<u>1,187,530</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合併公司依被投資公司IFRSs報表重新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因採用IAS39使股東權益下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變動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u>101年度</u>	
合併綜合損益表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增加	\$ <u>(288,030)</u>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變動數減少	\$ <u>(31,609)</u>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保留盈餘增加數	\$ <u>(1,072,583)</u>	<u>(784,553)</u>

- 5.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閒置資產及出租資產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IFRSs後，依IAS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規定，依其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重分類金額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u>1,654,016</u>	<u>1,352,083</u>
其他資產減少	\$ <u>(1,654,016)</u>	<u>(1,352,083)</u>

- 6.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預付設備款帳列於固定資產項下。轉換至IFRSs後，因未符合固定資產之定義，遂予以重分類為其他資產，其重分類金額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預付設備款增加	\$ <u>2,528,121</u>	<u>2,148,940</u>

- 7.合併公司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轉換至IFRSs後，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喪失控制力者，係視為推定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部分股權；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原依我國會計準則產生之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應於轉換日轉列保留盈餘。本公司於各期財務報表報導日調增保留盈餘之金額均為5,113,090千元。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8.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係對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採用「緩衝區法」。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合併公司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將精算損益認列於損益。轉換日，所有先前未認列之累積精算損益均認列於保留盈餘，並於以前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迴轉之。另，因我國會計準則於精算假設有關折現率之採用不同於IFRSs，故調減退休金費用。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年度	
合併綜合損益表		
管理費用減少	\$ 436,753	
所得稅費用增加	(74,248)	
綜合損益表增加	<u>\$ 362,505</u>	
	101.12.31	101.1.1
合併資產負債表		
保留盈餘減少	<u>\$ (5,240,724)</u>	<u>(5,603,229)</u>

- 9.前述變動分別依所得稅稅率17%計算對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增減列示如下：

	101.12.31	101.1.1
合併資產負債表		
累積換算調整數	\$ (363,190)	(363,19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3,807	(50,648)
精算損益	<u>1,103,436</u>	<u>1,178,397</u>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874,053</u>	<u>764,559</u>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同一納稅主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應互相抵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特定條件時始應互抵。此項變動使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同時增加5,088,847千元及4,033,739千元。另，依IFRSs將原分類為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重分類至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金額分別為262,808千元及88,473千元。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上述變動減少(增加)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未實現重估增值	\$ 226,296	226,405
累積換算調整數	6,050,647	6,050,647
功能性貨幣轉換	1,166,334	1,187,53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72,583)	(784,553)
資本公積	5,113,090	5,113,090
精算損益	<u>(5,240,724)</u>	<u>(5,603,229)</u>
保留盈餘增加	<u>\$ 6,243,060</u>	<u>6,189,890</u>

11.合併公司因選擇適用IFRS1豁免項目，而將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轉列保留盈餘，其所增加金額計6,277,052千元。惟本公司於轉換日因採用IFRS1規定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共計6,243,060千元，故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僅就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高雄市中山三路35-1號
電話：(07)333-110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278
二、目 錄	279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280
四、資產負債表	281
五、綜合損益表	282
六、權益變動表	283
七、現金流量表	284～285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286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286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286～288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88～30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0～326
(七)關係人交易	326～330
(八)質押之資產	33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3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3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30
(十二)其 他	33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1～33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38
3.大陸投資資訊	339～340
(十四)部門資訊	341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41～346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餘額分別為176,545,299千元、154,845,884千元及164,404,187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38.56%、38.84%及39.86%，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3,927,913千元及7,862,213千元，分別佔稅前淨利之50.20%及168.74%。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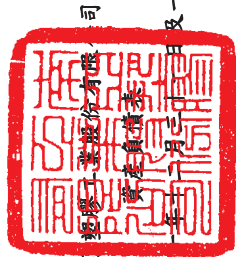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一年及一〇二〇年一月一日及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2.31			101.1.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444,415	1	5,062,103	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十七))	1	-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七))	-	-	-	9,860	-	2111	應付短期票款(附註六(七))(十七))	1	-	-
11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十七))	8	32,506,444	8	33,798,202	8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十七))	-	3,104,159	1	2,871,917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六(十七))	1	2,519,07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七))	3	12,730,176	3	11,263,902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十七))及七)	2	9,150,643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七)	1	4,490,040	1	4,279,282	1	2200	其他應付款	2	6,504,511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	1,280,539	1	3,237,012	1	2321	一年內到期公司債(附註六(十))(十七))	4	17,486,256	4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11	37,178,800	9	42,285,300	10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十七))	4	4,527,144	1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6	25,269,919	6	23,256,202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	783,73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	2,511,526	1	3,213,715	1	流動負債合計				
流動資產合計			139,444,944	30	124,516,018	31	129,277,495	31	70,606,865	15	40,999,918
非流動資產：											
15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十七))	2	-	-	-	-	25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	2,827,606	1	2,830,122	1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十七))	13	47,923,383	1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50	194,946,456	49	204,860,970	50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十七))	4	39,476,932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14	63,932,062	16	66,349,508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1	4,100,295	1
1812	技術合作費	-	193,375	-	287,235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十一))	5	23,739,688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1	5,406,210	1	5,393,22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	397,577	-
1915	預付設備款	-	1,629,949	-	1,606,837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84,899	-
1937	催收款項(附註六(三))	-	-	-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90	其他資產	-	-	-	-	-	負債總計				
非流動資產合計			6,596,905	2	5,126,005	1	3,089,349	1	152,386	-	229,365
			318,451,534	70	274,119,424	69	283,163,454	69	104,838,245	23	115,815,714
			權益(附註六(十三))：			權益合計			權益合計		
			2	5,126,005	1	3,089,349	1	282,451,368	62	241,819,810	61
			318,451,534	70	274,119,424	69	283,163,454	69	457,896,478	100	398,635,442
			資產總計			資產總計			資產總計		
			457,896,478	100	398,635,442	100	412,440,949	100	457,896,478	100	412,440,949



董事長：



經理人：

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七)	\$ 187,488,223	100	183,042,91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七及十二)	166,794,920	89	163,571,984	89
5910	減：未(已)實現銷貨損益(附註七)	<u>40,687</u>	<u>-</u>	<u>(113,840)</u>	<u>-</u>
	營業毛利	<u>20,652,616</u>	<u>11</u>	<u>19,584,774</u>	<u>11</u>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一)、七)：				
6100	推銷費用	5,677,185	3	5,528,083	3
6200	管理費用	<u>5,823,466</u>	<u>3</u>	<u>5,161,662</u>	<u>3</u>
	營業費用合計	<u>11,500,651</u>	<u>6</u>	<u>10,689,745</u>	<u>6</u>
	營業淨利	<u>9,151,965</u>	<u>5</u>	<u>8,895,029</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六))	2,609,253	1	3,907,456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六))	802,130	1	1,240,360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六)(十六))	(1,796,062)	(1)	(1,858,276)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u>16,979,547</u>	<u>9</u>	<u>(7,525,139)</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8,594,868</u>	<u>10</u>	<u>(4,235,599)</u>	<u>(2)</u>
	稅前淨利	27,746,833	15	4,659,430	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u>2,475,245</u>	<u>2</u>	<u>390,230</u>	<u>-</u>
	本期淨利	<u>25,271,588</u>	<u>13</u>	<u>4,269,200</u>	<u>3</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三))：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5,235,320	3	(3,744,532)	(2)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8,314,648	5	(1,291,758)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4,334,524	2	131,427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106,376</u>	<u>-</u>	<u>(138,962)</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7,778,116</u>	<u>10</u>	<u>(4,765,901)</u>	<u>(3)</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3,049,704</u>	<u>23</u>	<u>(496,701)</u>	<u>-</u>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 3.50	3.19	0.59	0.54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會計師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南亞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	權益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其 他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78,522,986	22,418,458	40,976,104	54,074,899	-	30,169,703	(47,241)	-	(1,945)	259,244,622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314,297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337,139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	-	(16,489,82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438,481)	-	-	-	-	-	-	-	(438,481)		
本期淨利	-	-	-	-	-	4,269,200	-	-	-	4,269,2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605,570)	(1,167,198)	34,995	(28,128)	-	(4,765,9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605,570)	(1,167,198)	34,995	(28,128)	-	(496,70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97	-	-	-	-	-	-	-	197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8,522,986	21,980,174	43,290,401	58,412,038	(3,605,570)	29,002,505	(12,246)	(28,128)	(1,945)	241,819,810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21,603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243,060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2,355,690)	-	-	-	(2,355,690)		
普通股股票股利	785,230	-	-	-	-	(785,230)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167)	1,167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62,484)	-	-	-	-	-	-	-	(62,484)		
本期淨利	-	-	-	-	-	25,271,588	-	-	-	25,271,5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128,944	12,623,965	13,962	11,245	-	17,778,1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128,944	12,623,965	13,962	11,245	-	43,049,704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28	-	-	-	-	-	-	-	28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9,308,216	21,917,718	43,712,004	64,653,931	1,523,374	41,626,470	1,716	(16,883)	(1,945)	282,451,368		

註1：董監酬勞0千元及員工紅利39,830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0千元及員工紅利13,644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7,746,833	4,659,43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529,064	6,623,442
攤銷費用	1,205,016	1,222,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8,560)	(32,644)
利息費用	1,796,062	1,858,27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	(16,979,547)	7,525,13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85,425)	(784,3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2,102	-
處分投資利益	-	(949,391)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損失)	40,687	(113,84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63,422)	(41,154)
逾期末領股利及董監酬勞轉列其他收入	(54,895)	(40,14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8,028,918)	15,267,5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406,470	(232,24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1,331,944	(1,656,934)
其他應收款減少	54,327	1,956,474
存貨增加	(2,287,958)	(2,013,71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961,738)	2,131,5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456,955)	185,0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910,623	60,587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242,864	(3,138,227)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213,462)	141,605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增加	(337,510)	321,7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602,515	(2,614,2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45,560	(2,429,187)
調整項目合計	(6,883,358)	12,838,3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0,863,475	17,497,783
收取之股利	2,193,614	9,606,920
支付之利息	(1,789,680)	(1,831,693)
支付之所得稅	(83,700)	(3,093,2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183,709	22,179,799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102年度	10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000,005)	(1,000,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000,29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2,51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518,151)	(11,079,666)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33,04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60,381)	(3,579,25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9,234	1,209,718
存出保證金減少	3,018	8,38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4,921,200)	5,106,5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084,051)	(4,350,87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731,536)	(11,849,34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200,123	(2,499,707)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499,306	-
發行公司債	25,934,295	11,969,444
償還公司債	(17,500,000)	(7,5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4,600,000	12,5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7,227,144)	(7,959,726)
存入保證金增加	7,060	11,312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293	(3,842)
發放現金股利	(2,359,304)	(16,473,39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155,629	(9,955,91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129	7,77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390,069)	382,31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44,415	5,062,10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54,346	5,444,415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或南亞公司）創立於民國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二日，設廠於高雄市，以產銷塑膠加工品、聚酯纖維、石化產品、電子材料等為主，由於業務發展迅速，歷經多次增資擴展並陸續成立新事業部門，至今已分為塑膠、纖維、化工、電子材料、工務部等事業部及新港、麥寮分公司，擁有遍佈全台之十大廠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2009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2013年1月1日（理事會於2011年12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2015年1月1日，復於2013年11月宣布刪除2015年1月1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2009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本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本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1.5.12 2012.6.28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2011.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準則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及作法。另將聯合協議分為聯合營運（整合原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之概念）及合資（類似原聯合控制個體），並刪除比例合併法。 2012.6.28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之過渡規定。若採用上述規定，可能會改變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控制之判斷，且預期將增加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之揭露範圍。	2013.1.1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合併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可能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若採用前述規定，將可能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2013.1.1
2010.1.2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提供首次採用者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比較期有關公允價值及流動性風險部分揭露有限度之豁免。若採用上述規定，將可能改變金融工具之揭露及表達。	2010.7.1
2013.5.20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政府徵收款」	政府依法所徵收之款項，若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其應認列為負債之時點及會計處理。若採用上述規定，將可能改變負債準備之衡量及表達。	2014.1.1， 得提前適用
2013.5.29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現行準則規定，當企業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金額具重大性時，須揭露各受攤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關鍵假設。此規定修正為，僅於提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該等資訊。此外，新增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為基礎計算可回收金額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若採用上述規定，將可能改變其資產減損之揭露範圍。	2014.1.1， 得提前適用
2013.11.2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2011生效之修正版本規定所有與服務有關且明定於計畫正式條款之員工提撥應歸屬於各服務期間作為負給付。本修正條文允許(但未要求)符合特定條件者，得於服務提供期間將該提撥作為服務成本之減少。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2014.1.1， 得提前適用
2011.12.16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規定(提供更多判斷之指引)及相關揭露事項。若採用上述規定，將可能改變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表達。	2014.1.1(表 達規定) 2013.1.1(揭 露規定)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3.12.12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之修正	發布「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主要修正： • 明訂應揭露管理階層於適用彙總條件時所作之判斷 • 釐清以淨額基礎衡量公允價值金融工具合約之範圍 若採用上述規定，將可能改變金融工具之認列與會計處理及關係人之揭露範圍。	2014.7.1，得提前適用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③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及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債券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並未產生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③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若屬出售借入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投資且須交付該權益投資之義務者，以成本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發行且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及放款承諾，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先進先出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合資權益

聯合控制個體係指本公司藉由與其他合資控制者間之合約協議以約定其策略性財務與營運決策必須取得分享控制者之一致共識，而對其具有聯合控制能力之企業。本公司對於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 25～50年
- (2)機器設備 7～15年
- (3)其他設備 7～1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二)技術合作費

1.技術合作費

本公司取得技術合作費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技術合作費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5～15年之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技術合作費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建造合約產生之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生物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四)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五)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其超過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或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如果有)兩者較高之10%的部分，以參加該計畫之員工預期平均剩餘服務年限予以攤銷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本公司除退休金計畫以外，另有長期員工福利。其淨義務係以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按員工當期或過去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現現值，減任何相關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衡量。折現率則採到期日與本公司義務期限接近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報導日的利率。所有精算損益於產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本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已明確承諾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實際上無撤銷之可能時，或在鼓勵自願資遣下，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資遣提議，且接受之員工人數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於報導期間之十二個月後方支付時，應予折現。

5.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一)，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現金	\$ 71	181	333
銀行存款	1,054,275	2,421,684	2,032,770
定期存款	-	877,584	3,029,000
約當現金	-	2,144,966	-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054,346</u>	<u>5,444,415</u>	<u>5,062,103</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七)。

(二)金融資產

1.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股票	<u>\$ 35,528,584</u>	<u>32,506,444</u>	<u>33,798,202</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股票	<u>\$ 9,292,514</u>	<u>-</u>	<u>-</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外股票	<u>\$ 2,827,606</u>	<u>2,827,606</u>	<u>2,830,122</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十七)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本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敏感度分析—權益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券價格	102年度		101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	\$ 448,211	-	325,064	-
下跌1%	\$ (448,211)	-	(325,064)	-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2,711,901	3,122,667	2,882,770
應收帳款	16,102,633	17,288,402	15,581,701
其他應收款	53,326,211	38,459,339	45,522,312
催收款	26,733	98,001	146,080
減：備抵呆帳	(101,165)	(184,695)	(195,450)
合 計	<u>\$ 72,066,313</u>	<u>58,783,714</u>	<u>63,937,413</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餘額	\$ 184,695	195,450
認列之減損回升利益	(14,317)	(10,755)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69,213)	-
12月31日餘額	<u>\$ 101,165</u>	<u>184,695</u>

本公司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應收帳款可能無法回收之金額，並依此提列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惟若本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呆帳沖轉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並無需沖轉任何回收性減損。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中，屬逾期未兌現或發生糾葛或正訴訟中之款項分別為26,733千元、98,001千元及146,080千元，均已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催收款項」科目項下，並已全額提列相關之備抵減損損失。

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承購暨融資合約書」。依合約之規定，除商業糾紛(例如銷貨退回或折讓)外，其餘款項於應收帳款到期日後仍未收款者，由金融機構支付本公司已讓售之應收帳款淨額。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應收帳款讓售情形如下：

102.12.31				
	應收帳款 讓售對象	應收帳款 讓售餘額	預支價金 金 額	應收帳款 讓售額度
金像電子(股)公司	玉山銀行	\$ 70,001	-	200,000
高技企業(股)公司	玉山銀行	15,497	-	45,000
楠梓電子(股)公司	中信銀行	5,741	-	10,000
		<u>\$ 91,239</u>		

101.12.31				
	應收帳款 讓售對象	應收帳款 讓售餘額	預支價金 金 額	應收帳款 讓售額度
金像電子(股)公司	玉山銀行	\$ 50,534	-	700,000
高技企業(股)公司	玉山銀行	23,828	-	45,000
楠梓電子(股)公司	大眾銀行	1,223	-	25,000
		<u>\$ 75,585</u>		

101.1.1				
	應收帳款 讓售對象	應收帳款 讓售餘額	預支價金 金 額	應收帳款 讓售額度
金像電子(股)公司	玉山銀行	\$ 145,356	-	700,000
高技企業(股)公司	玉山銀行	21,059	-	45,000
楠梓電子(股)公司	大眾銀行	787	-	15,000
		<u>\$ 167,202</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存貨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製成品	\$ 6,876,175	7,279,173	8,286,538
在製品	6,573,396	5,841,047	5,532,957
在製機件	7,143,758	5,968,533	2,676,271
原料	4,776,874	5,523,346	6,276,673
物料	997	2,907	2,242
託外加工料	1,840,171	390,091	173,769
寄外存品	110	6,659	469
在途存貨(原物料)	27,256	258,163	307,283
存貨淨額	<u>\$ 27,238,737</u>	<u>25,269,919</u>	<u>23,256,202</u>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66,826,629千元及163,720,645千元。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改善，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回升利益分別為31,709千元及148,661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子公司	\$ 118,808,061	107,818,790	111,550,455
關聯企業	107,605,721	82,804,680	88,663,645
聯合控制個體	4,269,653	4,322,986	4,646,870
	<u>\$ 230,683,435</u>	<u>194,946,456</u>	<u>204,860,970</u>

1.子公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享有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公司所享有子公司本期淨利之份額	<u>\$ 4,452,411</u>	<u>3,582,084</u>

其餘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關聯企業

本公司之投資關聯企業具有公開報價者金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公允價值	<u>\$ 222,118,328</u>	<u>217,968,634</u>	<u>225,925,134</u>
帳面價值	<u>\$ 61,024,486</u>	<u>49,821,903</u>	<u>61,506,381</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本期淨利(損)之份額	<u>\$ 12,533,668</u>	<u>(11,281,207)</u>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並未依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02.12.31	101.12.31	101.1.1
總資產	<u>\$ 729,681,712</u>	<u>728,530,652</u>	<u>720,603,134</u>
總負債	<u>\$ 375,383,105</u>	<u>402,832,045</u>	<u>383,160,430</u>

	102年度	101年度
收入	<u>\$ 1,054,414,713</u>	<u>1,013,326,689</u>
本期淨利	<u>\$ 45,726,018</u>	<u>(25,157,876)</u>

- (1) 上述關聯企業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 (2) 投資於國外公司之款項已分別依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匯率計算未實現兌換損益，並列為綜合損益之調整。
- (3) 本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因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及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營業毛利及處分固定資產利益之減項，已實現銷貨毛利則做為營業毛利之加項。交易明細情形請詳附註七。
- (4) 本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台朔汽車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投資利益分別為33,806千元及39,104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對其累積認列之權益法投資損失已超過長期投資帳面成本分別為144,897千元、178,703千元及217,807千元；及對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華亞園區顧問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投資利益分別為1,151千元及2,224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對其累積認列之權益法投資損失已超過長期投資帳面成本分別為0千元、0千元及1,520千元，因本公司仍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故將超過部份沖減對"台朔汽車公司"及"華亞園區顧問公司"之應收關係人往來款，因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對"台朔汽車公司"及"華亞園區顧問公司"之應收關係人往來款均為0元，故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共計分別為144,897千元、178,703千元及219,327千元。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聯合控制個體

被投資公司中部分持股為百分之五十之合資公司，台灣必成公司及必成香港公司係本公司與美商必成丕志工業公司合資，因上述公司之部分技術、銷售及經營均由合資之他方公司提供及主導，故本公司並無實質經營管理權。

本公司之合資公司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並未依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02.12.31	101.12.31	101.1.1
流動資產	\$ 3,655,034	3,075,635	3,896,466
非流動資產	15,617,380	15,265,805	12,281,022
流動負債	6,352,708	4,685,266	4,782,447
非流動負債	4,378,672	4,586,545	2,101,300

	102年度	101年度
收入(含業外收入)	\$ 7,981,604	8,037,292
費用(含成本及業外損失)	8,006,779	7,586,716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享有合資損益之份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公司所享有合資本期淨(損)利之份額	<u>\$ (6,532)</u>	<u>173,984</u>

4.擔 保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予各金融機構或法院作為借款保證之擔保品者，請詳附註八說明。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建築	機 器 及設備	運輸交通 設 備	什項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9,724,564	26,919,353	144,225,059	1,180,989	2,837,517	9,511,971	194,399,453
增 添	-	-	-	-	-	2,760,381	2,760,381
處 分	(116,790)	(1,272)	(509,695)	(41,891)	(87,735)	-	(757,383)
本期重分類	139,137	170,753	2,939,739	3,434	192,616	(1,611,607)	1,834,072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9,746,911</u>	<u>27,088,834</u>	<u>146,655,103</u>	<u>1,142,532</u>	<u>2,942,398</u>	<u>10,660,745</u>	<u>198,236,523</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10,070,844	26,869,813	142,179,349	1,176,604	2,684,968	7,915,602	190,897,180
增 添	-	16,088	-	-	-	3,563,165	3,579,253
處 分	(347,413)	(6,482)	(662,436)	(18,630)	(94,110)	-	(1,129,071)
本期重分類	1,133	39,934	2,708,146	23,015	246,659	(1,966,796)	1,052,091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9,724,564</u>	<u>26,919,353</u>	<u>144,225,059</u>	<u>1,180,989</u>	<u>2,837,517</u>	<u>9,511,971</u>	<u>194,399,453</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及 設 備	運輸交通 設 備	什項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14,037,003	113,050,489	1,111,086	2,268,813	-	130,467,391
本年度折舊	-	796,578	5,578,371	14,690	139,425	-	6,529,064
處 分	-	(775)	(451,208)	(41,892)	(87,597)	-	(581,472)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4,832,806</u>	<u>118,177,652</u>	<u>1,083,884</u>	<u>2,320,641</u>	<u>-</u>	<u>136,414,983</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13,225,596	107,972,356	1,114,108	2,235,612	-	124,547,672
本年度折舊	-	813,942	5,666,689	15,608	127,203	-	6,623,442
處 分	-	(2,535)	(588,556)	(18,630)	(94,002)	-	(703,723)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4,037,003</u>	<u>113,050,489</u>	<u>1,111,086</u>	<u>2,268,813</u>	<u>-</u>	<u>130,467,391</u>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9,746,911</u>	<u>12,256,028</u>	<u>28,477,451</u>	<u>58,648</u>	<u>621,757</u>	<u>10,660,745</u>	<u>61,821,540</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u>\$ 9,724,564</u>	<u>12,882,350</u>	<u>31,174,570</u>	<u>69,903</u>	<u>568,704</u>	<u>9,511,971</u>	<u>63,932,062</u>
民國101年1月1日	<u>\$ 10,070,844</u>	<u>13,644,217</u>	<u>34,206,993</u>	<u>62,496</u>	<u>449,356</u>	<u>7,915,602</u>	<u>66,349,508</u>

1. 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2. 建造中之財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固定資產在購建期間，為支付該項資產成本所必須負擔資本化之利息分別為100,567千元及84,370千元，資本化之利率分別為1.475%~1.566%及1.552%~1.66%。

(七) 應付短期票券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付短期票券	\$ 4,500,000	-	-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694)	-	-
合 計	<u>\$ 4,499,306</u>	<u>-</u>	<u>-</u>
利率區間%	<u>0.532%~0.602%</u>	<u>-</u>	<u>-</u>

(八) 短期借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無擔保銀行短期借款	\$ 3,200,000	-	2,500,000
利率區間	<u>0.88%~1.12%</u>	<u>-</u>	<u>0.66%~1.20%</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2.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新台幣	1.3%~1.5611%	103~105	\$ 24,976,932
無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新台幣	1.0388%~1.5232%	103~106	16,4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新台幣			(21,799,387)
合 計				<u>\$ 19,577,545</u>

101.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新台幣	1.3%~1.5695%	103~105	\$ 27,244,076
無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新台幣	1.0724%~1.5168%	102~106	16,76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新台幣			(4,527,144)
合 計				<u>\$ 39,476,932</u>

101.1.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新台幣	1.2060%~1.5305%	101~105	\$ 27,448,760
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美元	1.1125%~1.1125%	101	255,042
無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新台幣	1.0296%~1.4853%	102~103	11,76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新台幣			(6,959,726)
合 計				<u>\$ 32,504,076</u>

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擔保銀行借款

本公司為籌措烯烴廠及相關工廠建廠資金，已於民國八十三年四月二十八日與兆豐國際商銀(原交通銀行)等聯貸銀行團簽約洽借各項貸款，內容如下：

(1)額度：新台幣238.22億元(其中含新台幣181.22億元及美金1.77億元)。

(2)利率：依與各銀行之協議計息。

(3)期限：十至十五年。

(4)擔保品：提供本貸款案下所購置之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作為擔保，設定抵押。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該合約之限制條件，包含本公司之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之財務比率應符合規定，如未達規定，應依授信合約停止動用授信額度或應立即清償已動用之各項貸款，其財務比率規定如下：

①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流動負債總額)：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

②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一百五十。

上列貸款額度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動用新台幣18,122,000千元及美金177,000千元。

(十)應付公司債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國內無擔保不可轉換公司債	\$ 74,000,000	65,500,000	61,000,000
減：公司債發行費用	(116,998)	(90,361)	(93,610)
減：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u>(17,987,255)</u>	<u>(17,486,256)</u>	<u>(7,493,206)</u>
合 計	<u><u>\$ 55,895,747</u></u>	<u><u>47,923,383</u></u>	<u><u>53,413,184</u></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內公司債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97年 第四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98年 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98年 第二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98年 第三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99年 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99年 第二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99年 第三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發行總額	NT\$ 2,500,000	NT\$ 2,500,000	NT\$ 2,600,000	NT\$ 2,400,000	NT\$ 6,000,000	NT\$ 4,000,000	NT\$ 6,000,000
期末餘額	2,499,574	2,498,511	2,598,230	2,397,749	5,995,414	3,996,572	5,994,395
一年內到期	2,499,574	2,498,511	2,598,230	2,397,749	2,997,707	1,998,286	2,997,198
發行日	98.2.26	98.8.7	98.9.10	98.11.30	99.06.25	99.08.30	99.11.12
發行期限	5年	5年	5年	5年	5年	5年	5年
票面利率	1.88%	1.84%	1.77%	1.49%	1.56%	1.56%	1.27%
債息基準日	2月26日	8月7日	9月10日	11月30日	6月25日	8月30日	11月12日
償還情形	第4、5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各償還1/2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0年 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0年 第二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1年 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1年 第二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1年 第三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2年 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2年 第二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發行總額	NT\$ 6,000,000	NT\$ 4,000,000	NT\$ 6,800,000	NT\$ 5,200,000	NT\$ 6,000,000	NT\$ 9,600,000	NT\$ 10,400,000
期末餘額	5,992,363	3,994,172	6,787,631	5,189,709	5,986,830	9,577,779	10,374,073
一年內到期	-	-	-	-	-	-	-
發行日	100.6.27	100.11.07	101.07.04	101.09.07	102.02.25	102.08.05	102.12.18
發行期限	5年	5年	5年及7年	5年及7年	7年及10年	4年、5年及7年	10年及12年
票面利率	1.43%	1.35%	1.36% 及1.45%	1.25% 及1.37%	1.36% 及1.5%	1.40%、1.45% 及1.5%	1.98% 及2.08%
債息基準日	6月27日	11月7日	7月4日	9月7日	2月25日	8月5日	12月18日
償還情形	第4、5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各償還1/2	第4、5年及 第6、7年 各償還1/2	第4、5年及 第6、7年 各償還1/2	第6、7年及 第9、10年 各償還1/2	第3、4年及第4、5 年及第6、7年 各償還1/2	第9、10年及 第11、12年 各償還1/2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義務現值總計	\$ 24,071,163	24,472,826	23,629,87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03,140	216,758	211,951
計劃剩餘	23,868,023	24,256,068	23,417,923
精算損益未攤銷餘額	(465,844)	(516,380)	-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23,402,179</u>	<u>23,739,688</u>	<u>23,417,923</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03,14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4,472,826	23,629,874
計畫支付之福利	(1,143,000)	(487,11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766,009	809,583
由關係企業員工轉入	26,978	5,657
精算損(益)	(51,650)	514,82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u>\$ 24,071,163</u></u>	<u><u>24,472,826</u></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16,758	211,95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07,313	309,881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323,419)	(307,021)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3,601	3,499
精算(損)益	(1,113)	(1,55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203,140</u></u>	<u><u>216,758</u></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364,740	375,298
利息成本	401,269	434,285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3,601)	(3,499)
	<u><u>\$ 762,408</u></u>	<u><u>806,084</u></u>
營業成本	\$ 574,315	570,344
推銷費用	29,462	30,798
管理費用	158,631	204,942
	<u><u>\$ 762,408</u></u>	<u><u>806,084</u></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u>\$ 2,487</u></u>	<u><u>1,947</u></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2月31日折現率	1.90%	1.65%
1月1日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65%	1.65%
未來薪資增加	2.50%	2.50%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6)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4,071,163	24,472,826	23,629,87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03,140)	(216,758)	(211,951)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資產)	<u>\$ 23,868,023</u>	<u>24,256,068</u>	<u>23,417,923</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51,650)</u>	<u>514,828</u>	<u>-</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1,113</u>	<u>1,552</u>	<u>-</u>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15,088千元。

(7)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46,650千元及242,073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262,749	1,789,23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0,691	9,577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1,191,805</u>	<u>(1,408,578)</u>
所得稅費用	<u>\$ 2,475,245</u>	<u>390,230</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u>106,376</u>	<u>(138,962)</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	\$ <u>27,746,833</u>	<u>4,659,430</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716,962	792,103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554,405	400,946
股利收入	(116,188)	(341,324)
免稅所得	(68,209)	(301,352)
提列國外合資公司投資收益所得稅	12,335	12,813
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投資收益	(2,161,531)	1,803,587
投資抵減	(583,308)	(2,413,602)
財稅差及核定差	20,691	9,57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65,351	433,884
國外被投資公司股票股利	43,711	-
其 他	(8,974)	(6,402)
合 計	\$ <u>2,475,245</u>	<u>390,230</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權益法認列國 外公司 投資收益	國外合資 公司權益 收 益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2年1月1日	\$ 3,942,594	150,705	6,996	4,100,295
借記(貸記)損益表	<u>1,279,396</u>	<u>12,335</u>	<u>20,785</u>	<u>1,312,516</u>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5,221,990</u>	<u>163,040</u>	<u>27,781</u>	<u>5,412,811</u>
民國101年1月1日	\$ 4,096,434	137,892	225,043	4,459,369
借記(貸記)損益表	<u>(153,840)</u>	<u>12,813</u>	<u>(218,047)</u>	<u>(359,074)</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u>\$ 3,942,594</u>	<u>150,705</u>	<u>6,996</u>	<u>4,100,295</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退休金	閒置產能	其他	合計
民國102年1月1日	\$ 1,146,604	4,031,455	98,382	116,782	5,393,223
(借記)貸記損益表	193,855	(57,392)	(20,524)	3,424	119,36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106,376)	(106,376)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1,340,459</u>	<u>3,974,063</u>	<u>77,858</u>	<u>13,830</u>	<u>5,406,210</u>
民國101年1月1日	\$ -	3,976,743	59,102	168,912	4,204,757
(借記)貸記損益表	1,146,604	54,712	39,280	(191,092)	1,049,50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138,962	138,962
民國101年12月31日	<u>\$ 1,146,604</u>	<u>4,031,455</u>	<u>98,382</u>	<u>116,782</u>	<u>5,393,223</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九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3,123,574	3,123,574	3,123,574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26,603,193</u>	<u>11,136,021</u>	<u>30,008,084</u>
	<u>\$ 29,726,767</u>	<u>14,259,595</u>	<u>33,131,658</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074,431</u>	<u>459,079</u>	<u>215,018</u>

	102年度(預計)	101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8.25 %</u>	<u>24.30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及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79,308,216千元、78,522,986千元及78,522,986千元，股數分別為7,930,822千股、7,852,299千股及7,852,299千股，每股10元，全部上市。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額定資本額變更為79,308,216千元，並以未分配盈餘785,23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78,523千股，此項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二年七月十九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28386號函准予辦理在案，並訂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本公積內容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海外公司債轉換	\$ 8,997,136	8,997,136	8,997,136
合併台灣可塑劑公司利息	74,474	74,474	74,474
其 他	<u>12,846,108</u>	<u>12,908,564</u>	<u>13,346,848</u>
合 計	<u>\$ 21,917,718</u>	<u>21,980,174</u>	<u>22,418,458</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須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6,277,052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須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惟該提列數額超過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故依規定得僅就保留盈餘增加數6,243,060千元予以提列。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6,241,893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決算時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後，應儘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次提股息，當年度如尚有盈餘(以下稱扣息後可分配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配之。前項特別盈餘公積包含：因特殊用途所提列之盈餘公積、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及因金融商品交易認列之淨評價收益，惟其累積數減少時，應同額調減特別盈餘公積，並以本項已提列數為限，及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至少分配百分之五十以上，並以發放現金股利為優先，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合計之比例，不得超過當年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五十，且應按當年度扣息後可分配盈餘，提撥0.1%至1%之員工紅利，其提撥金額並作為當年度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0.30	2.10
股票(依面額計價)	0.10	-
	<u>\$ 0.40</u>	<u>2.10</u>
員工紅利－現金	<u>\$ 13,644</u>	<u>39,830</u>
董事、監察人酬勞	<u>\$ -</u>	<u>-</u>

上述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實際盈餘分派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優先以現金分派，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估列應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董監酬勞均為0元；員工紅利分別為16,917千元及13,644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分別列為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損益。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庫藏股變動情形如下：

項目	102.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單位：股 102.12.3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183,235	1,832	-	185,067

項目	101.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1.12.3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183,235	-	-	183,235

本公司對轉投資公司一文方實業之持股比例達51.19%，故將文方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計185,067股，每股平均帳面價值為21元依持股比例認列為庫藏股共1,945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上述股票均未出售，期末每股市價分別為68.90元、56.00元及60.10元。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自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惟子公司期末持有本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本公司應依持股比例計算其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跌價損失，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評價如有回升之部分，本公司得就該部分金額依持股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投資	現金流量 避險	其 他
民國102年1月1日	\$ (3,605,570)	29,002,505	(12,246)	(28,128)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子公司	4,524,639	-	-	-
關聯企業及合資	604,305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	8,314,648	-	-
子公司	-	1,951,979	-	-
關聯企業及合資	-	2,357,338	13,962	-
其他權益-其他：				
子公司	-	-	-	11,245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523,374</u>	<u>41,626,470</u>	<u>1,716</u>	<u>(16,883)</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投 資	現金流量 避 險	其 他
民國101年1月1日	\$ -	30,169,703	(47,241)	-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子公司	(2,997,565)	-	-	-
關聯企業及合資	(608,005)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	(1,291,758)	-	-
子公司	-	116,997	-	-
關聯企業及合資	-	7,563	34,995	-
其他權益-其他：				
子公司	-	-	-	(28,128)
民國101年12月31日 餘額	<u>\$ (3,605,570)</u>	<u>29,002,505</u>	<u>(12,246)</u>	<u>(28,128)</u>

(十四)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25,271,588千元及4,269,200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均為7,930,727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	10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25,271,588</u>	<u>4,269,200</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 7,852,204	7,852,204
股票股利之影響	78,523	78,523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 7,930,727</u>	<u>7,930,727</u>

(3)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及假設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基本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102年度				
	金 額 (分子)		股數 (分母)(千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 27,746,861</u>	<u>25,271,616</u>	7,930,822	<u>3.50</u>	<u>3.19</u>
	101年度				
	金 額 (分子)		股數 (分母)(千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 4,659,627</u>	<u>4,269,397</u>	7,930,822	<u>0.59</u>	<u>0.54</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繼續營業單位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收入	\$ 184,394,441	180,132,124
勞務收入	186,751	122,550
其他營業收入	2,907,031	2,788,244
	<u>\$ 187,488,223</u>	<u>183,042,918</u>

(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 854,220	868,430
股利收入	683,461	2,007,788
什項收入	1,071,572	1,031,238
	<u>\$ 2,609,253</u>	<u>3,907,456</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 562,975	(357,463)
處分投資(損)益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之淨利益	-	949,09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	2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85,425	784,370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利益	28,560	32,644
什項支出	(174,830)	(168,582)
	<u>\$ 802,130</u>	<u>1,240,360</u>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 1,896,629	1,942,646
減：利息資本化	(100,567)	(84,370)
	<u>\$ 1,796,062</u>	<u>1,858,276</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9,860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44,821,098	32,506,444	33,798,202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4,346	5,444,415	5,062,103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72,066,313	58,783,714	63,937,413
小計	73,120,659	64,228,129	68,999,516
合 計	<u><u>\$ 117,941,757</u></u>	<u><u>96,734,573</u></u>	<u><u>102,807,578</u></u>

(2)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28,560	71,064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200,000	-	2,500,000
應付短期票券	4,499,306	-	-
應付款項	12,573,310	11,669,717	11,622,121
應付公司債	73,883,002	65,409,639	60,906,390
長期借款	41,376,932	44,004,076	39,463,802
小計	135,532,550	121,083,432	114,492,313
合 計	<u><u>\$ 135,532,550</u></u>	<u><u>121,111,992</u></u>	<u><u>114,563,377</u></u>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減損損失

報導日放款及應收款之帳齡分析為：

	102.12.31		101.12.31		101.1.1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14,738,603	-	15,796,834	-	13,783,382	-
逾期	<u>222,233</u>	<u>101,165</u>	<u>222,196</u>	<u>184,695</u>	<u>547,887</u>	<u>195,450</u>
	<u>\$ 14,960,836</u>	<u>101,165</u>	<u>16,019,030</u>	<u>184,695</u>	<u>14,331,269</u>	<u>195,450</u>

上列已逾期但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本公司經評估期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無減損疑慮。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短期票券	\$ 4,499,306	4,500,694	4,500,694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168,349	3,168,349	3,168,349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9,404,961	9,404,961	9,404,961	-	-	-	-
短期借款	3,200,000	3,201,782	3,201,782	-	-	-	-
長期借款	41,376,932	42,086,627	5,005,615	17,233,543	7,342,259	12,505,210	-
公司債	<u>73,883,002</u>	<u>79,093,530</u>	<u>5,813,040</u>	<u>13,332,060</u>	<u>13,854,220</u>	<u>24,259,210</u>	<u>21,835,000</u>
	<u>\$ 135,532,550</u>	<u>141,455,943</u>	<u>31,094,441</u>	<u>30,565,603</u>	<u>21,196,479</u>	<u>36,764,420</u>	<u>21,835,000</u>
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2,519,074	2,519,074	2,519,074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9,150,643	9,150,643	9,150,643	-	-	-	-
長期借款	44,004,076	44,977,166	2,031,912	4,069,849	31,432,131	7,443,274	-
公司債	<u>65,409,639</u>	<u>68,134,130</u>	<u>5,339,650</u>	<u>13,240,445</u>	<u>18,708,790</u>	<u>26,659,430</u>	<u>4,185,815</u>
	<u>\$ 121,083,432</u>	<u>124,781,013</u>	<u>19,041,279</u>	<u>17,310,294</u>	<u>50,140,921</u>	<u>34,102,704</u>	<u>4,185,815</u>
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2,638,212	2,638,212	2,638,212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8,983,909	8,983,909	8,983,909	-	-	-	-
短期借款	2,500,000	2,501,225	2,501,225	-	-	-	-
長期借款	39,463,802	40,625,145	1,376,052	6,082,474	6,944,334	26,222,285	-
公司債	<u>60,906,390</u>	<u>63,905,275</u>	<u>2,905,900</u>	<u>5,708,710</u>	<u>18,418,085</u>	<u>36,872,580</u>	<u>-</u>
	<u>\$ 114,492,313</u>	<u>118,653,766</u>	<u>18,405,298</u>	<u>11,791,184</u>	<u>25,362,419</u>	<u>63,094,865</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87,709	29.9500	11,611,885
日 幣		38,331	0.2846	10,909
歐 元		243	41.2410	10,022
人 民 幣		935	4.9121	4,59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93,866	29.9500	26,771,287
港 幣		18,839,573	3.8397	72,338,308
越 盾		16,068,963,635	0.0014	22,496,54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7,187	29.9500	814,251
日 幣		214,086	0.2846	60,929
歐 元		1,404	41.2410	57,902
101.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13,924	29.1360	14,973,690
日 幣		21,866	0.3358	7,343
歐 元		924	38.4790	35,55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749,460	29.1360	21,836,267
港 幣		18,116,346	3.7354	67,671,799
越 盾		9,712,338,700	0.0014	13,597,27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6,740	29.1360	487,737
日 幣		239,531	0.3358	80,435
歐 元		402	38.4790	15,469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1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97,369	30.2900	15,065,307
日 幣		67,707	0.3894	26,365
歐 元		374	39.2180	14,66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727,850	30.2900	22,046,577
港 幣		17,444,176	3.8970	67,979,954
越 盾		7,260,356,794	0.0014	10,164,50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6,451	30.2900	498,301
日 幣		153,924	0.3894	59,938
歐 元		760	39.2180	29,806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人民幣及日圓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影響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升值1%	\$ (107,051)	(144,340)
貶值1%	107,051	144,340
	<u>\$ -</u>	<u>-</u>

5.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5,770千元及6,152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除詳列於下表者外，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個體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102.12.31		
	<u>帳面金額</u>	<u>公允價值</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4,821,098	44,821,098

101.12.31		
	<u>帳面金額</u>	<u>公允價值</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2,506,444	32,506,444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8,560	28,560

101.1.1		
	<u>帳面金額</u>	<u>公允價值</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3,798,202	33,798,2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860	9,860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1,064	71,064

(2)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且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102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44,821,098	-	-	44,821,098
101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32,506,444	-	-	32,506,4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	28,560	-	28,560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9,860	-	9,8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33,798,202	-	-	33,798,202
	\$ 33,798,202	9,860	-	33,808,0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	71,064	-	71,064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之情事。

(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評估風險之影響，並執行規避風險的政策。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之財務損失之風險。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另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應收帳款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履行所有合約義務，不致於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相關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承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部份進貨與銷貨之匯率風險可互相抵銷以達成自動避險。

日常營運外匯資金不足部份，均於市場匯率有利時買入即期或遠期外匯支應。對外幣長期負債，於必要時以衍生性商品進行匯率避險，由國際知名銀行承作俾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內。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份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為規避利率波動風險，必要時以衍生性商品進行利率避險，將本公司之利率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內。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平價值衡量，使本公司承受公平價值變動之風險。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資本管理

本公司所營事業雖屬成熟期產業，但仍須維持適量資本，以支應轉投資事業、擴建及提升廠房與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庫藏股票）加上淨負債。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負債總額	\$ 175,445,110	156,815,632	153,196,32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4,346)</u>	<u>(5,444,415)</u>	<u>(5,062,103)</u>
淨負債	<u>\$ 174,390,764</u>	<u>151,371,217</u>	<u>148,134,224</u>
權益總額	<u>\$ 282,451,368</u>	<u>241,819,810</u>	<u>259,244,622</u>
負債資本比率	<u>61.74%</u>	<u>62.60%</u>	<u>57.1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2.12.31	101.12.31	101.1.1
南亞塑膠（美國）有限公司	美國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美洲）有限公司	美國	100.00	100.00	100.00
台塑企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100.00	100.00
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99.99	99.99	99.99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66.97	66.97	66.97
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51.19	51.19	51.19
南中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50.00	50.00	50.00
南亞電路板（美國）有限公司	美國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合成皮（南通）有限公司	中國	-	-	100.00
南亞塑膠建材（南通）有限公司	中國	-	-	100.00
南亞電氣（南通）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熱電（南通）有限公司	中國	-	-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中國南通華豐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100.00
南通華富塑膠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熱電(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	-	-	100.00
南亞環氧樹脂(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	-	-	100.00
南亞銅箔(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	-	-	100.00
南亞玻纖布(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	-	-	100.00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85.00
南亞塑膠建材(廣州)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硬質膠布(廣州)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貿易(惠州)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中國	85.00	85.00	85.00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100.00
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100.00	100.00	100.00
南亞置業(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100.00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2年度	101年度	102.12.31	101.12.31	101.1.1
子公司	\$ 11,604,065	14,164,541	1,959,929	2,612,761	2,852,597
關聯企業及合資	4,811,668	4,844,488	519,240	650,788	661,569
其他關係人	13,121,562	11,584,161	1,401,262	1,226,491	765,116
合 計	<u>\$ 29,537,295</u>	<u>30,593,190</u>	<u>3,880,431</u>	<u>4,490,040</u>	<u>4,279,282</u>

本公司銷售予國內關係人之價格及銷售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機器、機件待驗收合格後，隨及收款，其他產品均為三十天收款。銷售予大陸、越南轉投資公司主要係銷售機器及提供工程服務，待驗收合格並安裝試車完成後收款，另其他產品銷售價格與國外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其收款為產品裝運後30~180天收款。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2年度	101年度	102.12.31	101.12.31	101.1.1
子公司	\$ 5,014,675	4,587,286	535,003	517,578	8,925
關聯企業及合資	49,563,288	47,519,068	4,633,844	4,272,561	4,670,782
其他關係人	52,389,079	52,053,471	4,236,114	4,358,337	4,304,201
合 計	<u>\$ 106,967,042</u>	<u>104,159,825</u>	<u>9,404,961</u>	<u>9,148,476</u>	<u>8,983,908</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差異。其付款期限為月結30~180天以即期支票支付。

3.未實現銷貨毛利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順流交易而產生之(已)未實現銷貨毛利情形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102年度		
	期初未實現 銷 貨 毛 利	(已)未實現 銷 貨 毛 利	期末未實現 銷 貨 毛 利
子公司	<u>\$ 16,933</u>	<u>35,082</u>	<u>52,015</u>
關聯企業及合資	<u>\$ 57,495</u>	<u>5,605</u>	<u>63,100</u>

被 投 資 公 司	101年度		
	期初未實現 銷 貨 毛 利	(已)未實現 銷 貨 毛 利	期末未實現 銷 貨 毛 利
子公司	<u>\$ 113,022</u>	<u>(96,089)</u>	<u>16,933</u>
關聯企業及合資	<u>\$ 75,246</u>	<u>(17,751)</u>	<u>57,495</u>

4.發包工程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委託關係人承建廠區擴建工程之發包金額及期末應付款項明細如下：

	發包金額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2年度	101年度	102.12.31	101.12.31	101.1.1
關聯企業及合資	<u>\$ 471,726</u>	<u>524,435</u>	<u>-</u>	<u>2,167</u>	<u>1</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 勞務提供收受

本公司林園廠區使用之部分及仁武廠區使用之全部公用流體：包括動力費、各項水費及蒸汽費，係由台塑仁武及林園廠區之公用流體廠所提供或代付，按月計算分攤，次月付款。麥寮廠區使用之公用流體：包括各項水電蒸汽費，係由台塑石化公司提供，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發生金額分別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 73,124	47,967
關聯企業及合資	6,645,033	6,338,981
其他關係人	110,998	103,729
	<u>\$ 6,829,155</u>	<u>6,490,677</u>

6. 財產交易

(1)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順流交易而產生之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情形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102年度		
	期初未實現處分資產利益	(已)未實現處分資產利益	期末未實現處分資產利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	<u>\$ 4,293</u>	<u>-</u>	<u>4,293</u>

被 投 資 公 司	101年度		
	期初未實現處分資產利益	(已)未實現處分資產利益	期末未實現處分資產利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	<u>\$ 4,293</u>	<u>-</u>	<u>4,293</u>

7. 資金貸與關係人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情形如下：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子公司	\$ -	8,800	99,300
關聯企業及合資	31,100,000	24,850,000	24,050,000
其他關係人	21,000,000	12,320,000	18,136,000
	<u>\$ 52,100,000</u>	<u>37,178,800</u>	<u>42,285,300</u>

8. 票據背書及保證情形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保證或本票背書之餘額及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子公司	<u>\$ 24,289,450</u>	<u>20,803,104</u>	<u>21,627,060</u>
關聯企業及合資	<u>\$ 2,106,701</u>	<u>3,094,826</u>	<u>3,217,404</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1.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96,871</u>	<u>90,97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2.12.31	101.12.31	101.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台塑股票	銀行借款及其他	\$ 1,025,248	1,001,050	1,029,06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塑化股票	銀行借款	10,183,877	8,765,311	9,458,498
土地(含閒置土地)	銀行借款	5,200,809	5,200,809	5,239,332
機器及設備	銀行借款	25,283,069	29,039,638	32,769,256
合 計		<u>\$ 41,693,003</u>	<u>44,006,808</u>	<u>48,496,15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一)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	\$ 2,476,144	2,792,215	1,977,631
(二)為同業或關係企業背書保證	26,396,151	23,897,930	24,844,464

(三)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必成香港公司轉投資必成昆山公司，向三井住友、東京三菱、法國巴黎、花旗銀行及永亨銀行等銀行團聯貸之建廠資金，由本公司出具承諾函，表明下列事項：在相關之借款尚未清前，本公司無意圖對各被投資公司之持股比例低於50%，並積極督促各被投資公司維持正常營運，維持良好的償債能力及如期還款。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外支出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外支出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543,122	4,155,466	-	12,698,588	7,828,595	4,092,597	-	11,921,192
勞健保費用	609,086	220,389	-	829,475	601,745	222,387	-	824,132
退休金費用	720,748	288,310	-	1,009,058	721,849	326,308	-	1,048,15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1,309	62,487	-	253,796	193,212	64,125	-	257,337
折舊費用	6,049,012	452,375	27,677	6,529,064	6,140,102	452,218	31,122	6,623,442
攤銷費用	1,101,499	103,517	-	1,205,016	1,120,442	101,789	-	1,222,231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註二)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四)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1,400,000	39,400,000	31,100,000	1.613%~1.648%	2	-	營運週轉	-	無	-	70,612,842	141,225,684
0	本公司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7,200,000	37,200,000	21,000,000	1.613%~1.648%	2	-	營運週轉	-	無	-	70,612,842	141,225,684
0	本公司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0,000	500,000	-	1.613%~1.648%	2	-	營運週轉	-	無	-	70,612,842	141,225,684
0	本公司	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50,000	250,000	-	1.644%~1.648%	2	-	營運週轉	-	無	-	70,612,842	141,225,684
0	本公司	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00,000	-	-	1.613%~1.648%	2	-	營運週轉	-	無	-	70,612,842	141,225,684
0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0,000	500,000	-	0.74%~0.776%	2	-	營運週轉	-	無	-	70,612,842	141,225,684
0	本公司	台塑企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0,000	70,000	-	-	2	-	營運週轉	-	無	-	70,612,842	141,225,684
0	本公司	參寮工業區專用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20,000	-	-	1.644%~1.648%	2	-	營運週轉	-	無	-	70,612,842	141,225,684
1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146,614	7,146,614	7,146,614	0.92%~1.43%	2	-	營運週轉	-	-	-	17,626,617	35,253,234
1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936,659	16,936,659	16,936,659	0.97%~1.34%	2	-	營運週轉	-	-	-	17,626,617	35,253,234
1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49,245	449,245	449,245	0.92%~1.10%	2	-	營運週轉	-	-	-	17,626,617	35,253,234
1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94,728	294,728	294,728	2.7%~2.9%	2	-	營運週轉	-	-	-	17,626,617	35,253,234
1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56,879	1,856,879	1,856,879	1.40%~1.45%	2	-	營運週轉	-	-	-	17,626,617	35,253,234
2	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5,738	155,738	155,738	0.74%~0.81%	2	-	營運週轉	-	-	-	218,315	436,630
3	南亞塑膠建材(廣州)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8,243	98,243	98,243	3.92%	2	-	營運週轉	-	-	-	294,976	589,952
4	南亞硬質膠布(廣州)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9,473	-	-	3.92%	2	-	營運週轉	-	-	-	750,345	1,500,690
5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3,858	-	-	3.92%	2	-	營運週轉	-	-	-	1,474,584	2,949,168
5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89,809	44,923	44,923	1.262%~5.04%	2	-	營運週轉	-	-	-	1,474,584	2,949,168
5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福建福欣特殊銅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36,819	736,819	736,819	3.92%	2	-	營運週轉	-	-	-	1,179,667	2,949,168
6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廈門海滄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8,418	88,418	88,418	3.92%	2	-	營運週轉	-	-	-	675,646	675,646
6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8,067	108,067	108,067	3.92%~5.04%	2	-	營運週轉	-	-	-	675,646	675,646
6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鄭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5,962	71,226	71,226	3.92%~5.04%	2	-	營運週轉	-	-	-	675,646	675,646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註二)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額(註四)
													名稱	價值		
6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12,979	63,858	63,858	3.92%~5.04%	2	-	營運週轉	-	-	-	675,646	675,646
6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8,243	-	-	3.92%	2	-	營運週轉	-	-	-	675,646	675,646
7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電氣(南通)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4,209	-	-	3.92%	2	-	營運週轉	-	-	-	2,657,842	5,315,684
7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09,464	309,464	309,464	3.92%~5.04%	2	-	營運週轉	-	-	-	2,657,842	5,315,684
7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64,358	137,540	137,540	1.232%~5.04%	2	-	營運週轉	-	-	-	2,657,842	5,315,684
7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43,980	-	-	3.92%	2	-	營運週轉	-	-	-	2,657,842	5,315,684
7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福建福欣特殊銅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36,819	736,819	736,819	3.92%	2	-	營運週轉	-	-	-	2,126,274	5,315,684
8	中國南通華豐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4,385	34,385	34,385	3.92%~5.04%	2	-	營運週轉	-	-	-	36,062	72,125
9	南通華富塑膠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824	-	-	3.92%	2	-	營運週轉	-	-	-	48,060	96,121
9	南通華富塑膠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824	9,824	9,824	3.92%~5.04%	2	-	營運週轉	-	-	-	48,060	96,121
10	南亞電氣(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824	9,824	9,824	3.92%	2	-	營運週轉	-	-	-	470,702	941,404
11	南亞置業(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8,770	-	-	3.92%	2	-	營運週轉	-	-	-	173,798	347,597
11	南亞置業(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71,924	-	-	3.92%	2	-	營運週轉	-	-	-	173,798	347,597
11	南亞置業(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2,100	162,100	162,100	3.92%	2	-	營運週轉	-	-	-	173,798	347,597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55,221	455,221	455,221	1.238%~1.313%	2	-	營運週轉	-	-	-	20,702,611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180,224	1,986,508	1,986,508	1.238%~3.92%	2	-	營運週轉	-	-	-	20,702,611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8,067	-	-	3.92%~5.04%	2	-	營運週轉	-	-	-	20,702,611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塑集團熱電(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719,245	-	-	3.92%	2	-	營運週轉	-	-	-	16,562,089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化聚苯乙烯(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91,213	491,213	491,213	3.92%	2	-	營運週轉	-	-	-	16,562,089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化苯酚(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73,638	1,154,350	1,154,350	3.92%	2	-	營運週轉	-	-	-	16,562,089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化塑膠(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929,703	982,426	982,426	3.92%	2	-	營運週轉	-	-	-	16,562,089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鄭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61,571	250,519	250,519	3.92%~5.04%	2	-	營運週轉	-	-	-	16,562,089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868,940	2,353,167	2,353,167	1.24%~5.04%	2	-	營運週轉	-	-	-	16,562,089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21,162	491,213	491,213	1.269%~3.92%	2	-	營運週轉	-	-	-	20,702,611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188,165	599,603	599,603	1.244%~5.04%	2	-	營運週轉	-	-	-	20,702,611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77,807	-	-	1.202%~5.04%	2	-	營運週轉	-	-	-	20,702,611	41,405,223
12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福建福欣特殊銅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420,915	4,224,430	4,224,430	3.92%~5.04%	2	-	營運週轉	-	-	-	16,562,089	41,405,223
13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000	50,000	-	0.778%~0.784%	2	-	營運週轉	-	-	-	6,899,621	13,799,241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註二)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四)
													名稱	價值		
13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美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000	10,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6,899,621	13,799,241
14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福建福欣特殊鋼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89,455	589,455	589,455	3.92%	2	-	營運週轉	-	-	-	4,511,279	4,511,279
14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59,385	-	-	1.273%	2	-	營運週轉	-	-	-	4,511,279	4,511,279
15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126,426	1,287,835	1,287,835	0.921%~1.098%	2	-	營運週轉	-	-	-	2,823,695	4,706,158
16	南亞美洲公司	南亞美國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797,000	1,797,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12,387,349	24,774,698
17	南亞美國公司	南亞美洲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99,500	299,500	-	-	2	-	營運週轉	-	-	-	548,847	1,097,694

註一：1.有業務往來者。2.為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業務往來金額係進貨加銷貨之金額。

註三：對關係企業及有業務往來者之個別對象資金融通限額以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其他對象以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四：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其中貸與無業務往來但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總額以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五：南亞美洲公司及南亞美國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美元，以 102.12.31 新台幣(平均)：美金=29.95(29.77)：1 之匯率轉換為新台幣金額。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及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港幣，以 102.12.31 新台幣：港幣期末(平均)=3.8397(3.8167)：1 之匯率轉換為新台幣金額。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2	183,593,389	838,600	-	-	-	-	367,186,778	Y	N	N
0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2	183,593,389	24,409,250	24,289,450	24,289,450	-	8.60%	367,186,778	Y	N	N
0	本公司	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1	183,593,389	3,181,289	2,106,701	1,928,205	-	0.75%	367,186,778	N	N	N
16	南亞美洲公司	Utility Venture(註)	1	16,103,554	4,107,429	3,422,857	3,422,857	-	13.82%	32,207,107	N	N	N
13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2	22,423,767	1,287,850	1,287,850	1,287,850	-	3.73%	44,847,533	Y	N	N

註1：被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關係如下：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係以最高限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3：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淨值之1.3倍為限。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94,793	23,730,845	4.63%	23,730,845	註
本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0,449	11,797,739	2.40%	11,797,739	
本公司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22,387	9,292,514	6.96%	9,292,514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011	564,357	0.11%	564,357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432	1,296,275	0.26%	1,296,275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1,667	2,676,678	2.01%	2,676,678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077	159,999	-	159,999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140	1,418,802	-	1,418,802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498	111,973	-	111,973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099	297,103	-	297,103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6,666	301,146	-	301,146	
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5	12,751	-	12,751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6,731	808,080	0.61%	808,080	
本公司	台塑海洋運輸投資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856,948	19.00%	8,018,948	
本公司	美國藍波光電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667	3,909	10.00%	4,046	
本公司	台塑美國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141,379	0.51%	763,562	
本公司	台塑通運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2	1,620	18.00%	40,606	
本公司	台塑開發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639	90,010	18.00%	246,654	
本公司	麥寮工業區專用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562	539,245	17.98%	941,759	
本公司	台塑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29	15,000	15.00%	50,535	
本公司	亞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3,717	727,407	14.99%	2,329,919	註 1
本公司	台塑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0	13,331	12.50%	33,685	註 1
本公司	普訊創業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85	49,791	1.63%	38,543	
本公司	普實創業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83	21,093	1.08%	19,912	
本公司	中央租賃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79	-	1.07%	-	
本公司	中華電視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69	28,609	1.04%	58,824	
本公司	中加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7	8,250	0.80%	13,585	
本公司	台翔航太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0	10,701	0.79%	12,469	註 1
本公司	廣源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	50,000	3.91%	54,659	
本公司	南亞光電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841	270,313	14.42%	256,605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Antig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2	-	5.48%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華亞(東營)塑膠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N/A	39,179	15.00%	106,485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華亞(蕪湖)塑膠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N/A	39,179	15.00%	120,857	
台塑企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訊創業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724	51,606	2.42%	57,223	
台塑企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實創業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610	52,309	3.60%	66,374	

註：提供質押擔保共計1,025,248千元，股數為12,736千股。

註1：股權淨值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 類 及 名 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	6,744,231	-	8,398,938	-	-	-	-	-	15,236,442 (註)
本公司	台塑資源公司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台塑資源公司	關聯企業	-	-	300,000	3,000,000	-	-	-	-	300,000	3,025,362 (註)
本公司	華亞科技公司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422,387	4,000,005	-	-	-	-	422,387	4,000,005 (註 1)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21,719	343,821	-	-	21,719	344,280	343,821	459 (註 2)	-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78,274	1,004,121	-	-	78,274	1,008,696	1,004,121	4,575 (註 3)	-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45,792	556,599	-	-	32,715	400,017	397,649	2,368 (註 4)	13,077	158,950 (註 5)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	26,666	300,000	-	-	-	-	26,666	300,000 (註 6)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註)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土地	102.02.20	75.12.31	116,712	576,484	已收取	393,777	良聯工程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估價師估價	

註：已扣除相關處分成本。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578,356)	(0.84)%	30 天	-	-	141,019	0.75%	
本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8,232,288)	(4.39)%	30 天	-	-	798,665	4.26%	
本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401,908)	(0.75)%	30 天	-	-	125,120	0.67%	
本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774,974)	(0.95)%	30 天	-	-	194,383	1.03%	
本公司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08,561)	(0.06)%	30 天	-	-	11,026	0.06%	
本公司	勝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486,218)	(0.26)%	30 天	-	-	41,721	0.22%	
本公司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314,866)	(0.17)%	30 天	-	-	12,860	0.07%	
本公司	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375,274)	(0.20)%	30 天	-	-	15,019	0.08%	
本公司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028,638)	(0.55)%	30 天	-	-	99,686	0.53%	
本公司	南亞美洲公司	子公司	(銷貨)	(312,937)	(0.17)%	O/A105 天	-	-	45,288	0.24%	
本公司	南亞美國公司	子公司	(銷貨)	(301,267)	(0.16)%	O/A105 天	-	-	69,780	0.37%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00,776)	(0.05)%	O/A150 天	-	-	45,458	0.24%	
本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401,303)	(0.75)%	O/A150 天	-	-	371,545	1.98%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583,197)	(0.31)%	O/A150 天	-	-	182,274	0.97%	
本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49,882)	(0.08)%	O/A150 天	-	-	103,769	0.55%	
本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4,794,632)	(2.56)%	O/A150 天	-	-	677,258	3.60%	
本公司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564,521)	(0.30)%	O/A150 天	-	-	106,568	0.57%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088,530)	(0.58)%	O/A150 天	-	-	100,116	0.53%	
本公司	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2,162,971)	(1.15)%	O/A150 天	-	-	193,976	1.03%	
本公司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28,960)	(0.12)%	O/A150 天	-	-	35,350	0.19%	
本公司	印尼南亞公司	聯合控制個體	(銷貨)	(103,728)	(0.06)%	O/A180 天	-	-	39,786	0.21%	
本公司	台塑聚乙烷(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32,806)	(0.12)%	O/A150 天	-	-	23,280	0.12%	
本公司	台塑丙烯酸酯(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362,367)	(0.73)%	O/A150 天	-	-	240,528	1.28%	
本公司	台塑河靜鋼鐵業責任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227,081)	(0.12)%	O/A150 天	-	-	65,166	0.35%	
本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2,773,021	9.52%	30 天	-	-	(1,192,168)	(9.48)%	
本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39,587,505	29.50%	30 天	-	-	(3,043,260)	(24.20)%	
本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46,648,799	34.77%	30 天	-	-	(4,512,605)	(35.89)%	
本公司	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	聯合控制個體	進貨	2,914,489	2.17%	30 天	-	-	(121,239)	(0.96)%	
本公司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5,014,675	3.74%	30 天	-	-	(535,003)	(4.26)%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1,189,568	49.91%	次月 15 日	-	-	(1,080,572)	(52.36)%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54,184	26.84%	O/A150 天	-	-	(50,485)	(46.46)%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19,040	12.57%	月結 60 天	-	-	(11,697)	(10.76)%	
南亞硬質膠布(廣州)有限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344,884	50.91%	O/A150 天	-	-	(69,778)	(79.51)%	
南亞硬質膠布(廣州)有限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23,486	18.23%	月結 60 天	-	-	(4,220)	(4.81)%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95,221	17.29%	月結 60 天	-	-	(8,440)	(11.51)%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83,173	4.11%	O/A150 天	-	-	(31,160)	(6.57)%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355,325	7.98%	月結 60 天	-	-	(40,815)	(8.61)%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共和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44,952)	(2.67)%	月結 60 天	-	-	3,539	0.29%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26,718	6.63%	O/A150 天	-	-	(31,830)	(15.71)%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80,741	14.69%	月結 60 天	-	-	(12,095)	(5.97)%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台塑聚丙烯(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33,510	6.99%	月結 60 天	-	-	(18,760)	(9.26)%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21,768	6.37%	月結 60 天	-	-	(14,251)	(7.03)%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台化興業(寧波)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68,115	10.11%	月結 60 天	-	-	0	0.00%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17,143)	(9.24)%	月結 60 天	-	-	47,063	27.93%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05,083)	(4.47)%	月結 60 天	-	-	26,201	15.55%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南亞電氣(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01,389	5.22%	月結 60 天	-	-	(7,071)	(1.84)%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氣(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15,621	0.47%	月結 60 天	-	-	(31,550)	(1.21)%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26,049	0.93%	O/A150 天	-	-	(45,782)	(1.75)%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976,442)	(3.36)%	月結 60 天	-	-	440,382	5.58%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476,439)	(1.64)%	月結 60 天	-	-	50,630	0.64%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752,413)	(9.48)%	月結 60 天	-	-	520,569	6.60%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2,699,516	11.05%	月結 60 天	-	-	(525,340)	(20.12)%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應收帳款－關係人：141,019	10.51	-	-	139,440	-
本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應收帳款－關係人：798,665	10.35	-	-	795,517	-
本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125,120	12.18	-	-	117,026	-
本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371,545	3.86	-	-	96,028	-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182,274	3.09	-	-	26,024	-
本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103,769	2.33	-	-	61,955	-
本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677,258	6.64	-	-	66,486	-
本公司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106,568	9.81	-	-	57,042	-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100,116	2.18	-	-	100,116	-
本公司	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關係人：193,976	9.58	-	-	161,413	-
本公司	台塑丙烯酸酯(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應收帳款－關係人：240,528	8.22	-	-	-	-
本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關係人：194,383	9.28	-	-	188,994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440,382	3.05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520,569	6.79	-	-	-	-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關係人：525,340	9.52	-	-	-	-
本公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31,100,000	註	-	-	-	-
本公司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21,000,000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7,146,614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6,936,659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449,245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294,728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856,879	註	-	-	-	-
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55,738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福建福欣特殊鋼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736,819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08,067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309,464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37,540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福建福欣特殊鋼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736,819	註	-	-	-	-
南亞置業(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62,100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455,221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986,508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491,213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化聚苯乙烯(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491,213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化塑膠(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982,426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化苯酚(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154,350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鄭州)有限公司	聯合控制個體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250,519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2,353,167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加工線(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599,603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福建福欣特殊鋼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4,224,430	註	-	-	-	-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287,835	註	-	-	-	-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福建福欣特殊鋼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589,455	註	-	-	-	-

註：應收關係人往來款無週轉率之計算。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所產生之淨利息收支如下：

	<u>102年1月至12月</u>
	<u>淨利息</u>
	<u>(支出)收入</u>
利息交換合約	\$ <u><u>(29,608)</u></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評價利益如下：

	<u>102年1月至12月</u>
利率交換合約	\$ <u><u>28,560</u></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開始分別與星展銀行及花旗銀行簽訂共二筆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規避長期借款之利率變動風險。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南亞美國公司(註)	美國	硬質膠布產銷	313,920	313,920	2	100.00%	1,097,694	72,846	72,846	註 8
本公司	南亞美洲公司(註)	美國	化學事業	7,853,605	7,853,605	60	100.00%	24,774,698	4,191,807	4,191,807	註 8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註 1)	香港	塑膠及電子產品買賣	34,858,082	34,739,246	844,053	100.00%	68,322,107	668,209	668,209	註 8
本公司	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註 1)	香港	塑膠貿易	33,677	33,677	14	99.99%	436,630	32,862	32,859	註 8
本公司	台塑合成橡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註 1)	香港	合成橡膠	874,680	874,680	30,000	30.00%	898,543	(81,669)	(24,501)	註 8
本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香港)有限公司(註 1)	香港	玻璃纖維買賣	1,268,709	1,268,709	38	50.00%	3,543,957	(109,983)	(54,991)	註 8
本公司	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註 2)	越南	化纖、紡紗、織布、染整及發電業務	8,435,875	8,435,875	-	42.50%	7,549,789	1,456,873	624,573	註 8
本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4,480,417	4,480,417	432,745	66.97%	22,923,973	(836,215)	(561,764)	註 8
本公司	台塑企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業	76,859	76,859	5,000	100.00%	104,784	(45)	(45)	註 8
本公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6)	台灣	半導體研製及產銷	52,437,889	52,437,889	9,064,847	37.83%	3,735,439	8,137,820	3,080,863	註 8
本公司	台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7)	台灣	環保事業	672,370	672,370	46,257	26.99%	303,755	(28,495)	(7,690)	註 8
本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石化製品產銷	25,427,894	25,427,894	2,271,006	23.84%	57,289,047	26,858,263	6,403,191	註 8
本公司	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玻璃纖維產銷	500,000	500,000	50,000	50.00%	725,695	96,918	48,459	註 8
本公司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石化製品產銷	1,000,002	1,000,002	100,000	50.00%	1,032,624	131,836	66,127	註 8
本公司	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製造	94,250	94,250	9,593	51.19%	115,551	(34,378)	(17,628)	註 8
本公司	台朔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註 4、5)	台灣	汽車產銷	945,028	945,028	27,046	45.00%	-	75,123	33,806	註 8
本公司	亞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開發事業	53,941	53,941	1,304	44.96%	73,669	103,192	46,396	註 8
本公司	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機械事業	2,497,721	2,497,721	503,629	32.91%	7,312,356	2,758,759	907,929	註 8
本公司	汎航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運輸事業	33,340	33,340	4,253	33.34%	85,555	(10,753)	(3,585)	註 8
本公司	台塑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運輸事業	17,254	17,254	3,785	33.33%	610,746	81,667	27,224	註 8
本公司	華亞園區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服務事業	359	359	34	34.00%	1,857	3,389	1,151	註 8
本公司	宜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營建事業	58,000	58,000	5,800	29.22%	62,958	258	76	註 8
本公司	參寮汽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事業	5,985,465	5,985,465	498,837	24.94%	10,883,781	6,128,090	1,528,459	註 8
本公司	塑化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運輸事業	50,000	50,000	7,659	25.00%	159,867	141,573	35,393	註 8
本公司	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註 2)	越南	鋼鐵事業	15,369,735	6,970,797	-	15.53%	15,236,442	(413,864)	(85,533)	註 8
本公司	台塑合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台灣	合成橡膠	400,000	400,000	40,000	33.33%	376,194	(50,357)	(16,786)	註 8
本公司	台塑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礦業	3,000,000	-	300,000	25.00%	3,025,362	(69,142)	(17,285)	註 8
本公司	台塑集團(開曼)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投資業	377	-	13	25.00%	361	(51)	(13)	註 8
南亞美洲公司(註)	台塑公用電力公司(Formosa Utility Venture, Ltd.)	美國	生產並銷售電力	239,600	239,600	-	12.10%	1,569,531	985,537	119,250	註 8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石化製品產銷	654,868	654,868	11,958	0.13%	689,025	26,858,263	33,715	註 8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產品買賣	5,020,900	5,020,900	1,223,820	100.00%	11,312,990	247,833	247,833	註 8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美國)有限公司	美國	客戶推廣	3,479	3,479	1,000	100.00%	8,433	1,087	1,087	註 8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	印刷電路板製銷	5,017,721	5,017,721	-	100.00%	11,302,939	245,815	245,815	註 8
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製造	212,017	212,017	11,400	100.00%	133,460	10,469	10,817	註 8
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註 1)	印尼南亞公司	印尼	生產製造塑膠產品	121,204	121,204	5	50.00%	200,584	71,802	35,901	註 8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註 3)	南亞置業(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	房地產開發	1,036,459	343,849	-	100.00%	1,009,322	(30,543)	(30,543)	註 8
南亞硬質膠布(廣州)有限公司(註 3)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中國	軟質膠布	362,569	362,569	-	15.00%	157,972	(84,020)	(12,603)	註 8

註：南亞美洲公司、南亞美國公司及台塑合成橡膠(香港)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美元，以 102.12.31 新台幣(平均)：美金=29.95(29.77)：1 之匯率轉換為新台幣金額。

註 1：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及必成玻璃纖維(香港)有限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港幣，以 102.12.31 新台幣：港幣期末(平均)=3.8397(3.8167)：1 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註 2：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及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越盾，以 102.12.31 新台幣(平均)：越盾=0.0014(0.0014)：1 之匯率轉換為新台幣金額。

註 3：南亞置業(昆山)有限公司及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人民幣，以 102.12.31 人民幣：港幣期末(平均)=1：1.2793 (1.2596) 之匯率轉換為新台幣金額。

註 4：因累積認列之權益法投資損失已超過長期投資帳面成本 144,898 千元，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註 5：台朔汽車公司於民國 95.08.15 減資 674,570 千元。

註 6：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8.06.23 減資 17,361,352 千元。

註 7：台朔環保科技公司於民國 99.04.30 減資 209,084 千元。

註 8：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不含累積換算調整數及資本公積調整數。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 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南亞塑膠工業 (廣州)有限公司	軟質膠布	1,150,313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810,685	-	-	810,685	(84,020)	85.00%	(71,417)	895,172	611,825
南亞塑膠建材 (廣州)有限公司	硬質管製銷	506,50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506,500	-	-	506,500	5,784	100.00%	5,784	593,090	-
南亞硬質膠布 (廣州)有限公司	硬質膠布製銷	681,496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681,496	-	-	681,496	(61,119)	100.00%	(61,119)	1,256,165	-
南亞塑膠工業 (廈門)有限公司	塑膠管、塑膠接 頭	936,288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738,752	-	-	738,752	116,131	85.00%	98,712	1,121,024	72,820
南亞塑膠工業 (惠州)有限公司	PU.PVC 合成 皮，工程塑膠粒 及 UP 樹脂製銷	1,679,527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679,527	-	-	1,679,527	103,602	100.00%	103,602	2,987,570	-
南亞塑膠膠膜 (惠州)有限公司	BOPP 塑膠膠膜 製銷	738,87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620,034	118,836	-	738,870	(100,857)	100.00%	(100,857)	686,532	-
南亞電子材料 (惠州)有限公司	銅箔基板製銷	1,180,918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180,918	-	-	1,180,918	(172,176)	100.00%	(172,176)	1,271,532	-
南亞貿易(惠州) 有限公司	貿易業務	32,267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32,267	-	-	32,267	4,095	100.00%	4,095	43,792	-
南亞塑膠工業 (南通)有限公司	軟質膠布膠 皮、PU 皮、蒸 氣及電力製銷	2,031,33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973,292	-	-	1,973,292	447,749	100.00%	447,749	5,482,975	103,612
中國南通華豐有 限公司	PVC 膠皮	108,507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99,636	-	-	99,636	(3,215)	100.00%	(3,215)	53,722	-
南通華富塑膠有 限公司	膠皮	96,639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71,503	-	-	71,503	2,013	100.00%	2,013	91,239	-
南亞電氣(南通)有 限公司	配電盤製銷	339,275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339,275	-	-	339,275	85,796	100.00%	85,796	919,185	-
南亞塑膠膠膜(南 通)有限公司	BOPP 塑膠膠膜 製銷、硬質管製 銷	1,035,626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035,626	-	-	1,035,626	75,509	100.00%	75,509	1,955,512	-
南亞共和塑膠(南 通)有限公司	家電用貼銅 板、裝潢建材用 膠布	200,988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00,494	-	-	100,494	30,999	50.00%	15,500	146,813	-
南亞電子材料(昆 山)有限公司	銅箔基板製 銷、玻璃布製 銷、生產及銷售 電力及蒸汽、銅 箔製銷、環氧樹 脂製銷	15,159,216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5,159,216	-	-	15,159,216	1,952,430	100.00%	1,952,430	42,672,813	-
南亞加工絲(昆山) 有限公司	纖維產品製銷	7,035,085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7,035,085	-	-	7,035,085	685,500	100.00%	685,500	3,719,650	-
南亞塑膠工業(鄭 州)有限公司	硬質管製銷	261,737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30,869	-	-	130,869	(9,881)	50.00%	(4,940)	51,351	-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實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南亞塑膠工業(鞍山)有限公司	硬質管製銷	260,458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60,458	-	-	260,458	(51,692)	100.00%	(51,692)	-	-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丙二酚製銷、可塑劑製銷	2,188,834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989,308	-	-	1,989,308	9,187	100.00%	9,187	2,267,049	-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玻璃纖維絲製銷	2,784,566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260,130	-	-	1,260,130	-	50.00%	(58,158)	3,440,470	-
華亞(東營)塑膠有限公司	塑膠管	286,845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4,591	-	-	34,591	-	15.00%	-	39,179	23,020
華亞(蕪湖)塑膠有限公司	塑膠管	286,845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4,591	-	-	34,591	-	15.00%	-	39,179	12,687
台塑合成橡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合成橡膠	2,986,0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874,680	-	-	874,680	-	30.00%	(24,501)	898,543	-

註：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除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及台塑合成橡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係依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外，餘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2)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36,767,769	38,984,474	-

註1：大陸子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人民幣，以人民幣：港幣期末(平均)=1：1.2793(1.2596)及港幣：新台幣期末(平均)=1：3.8397(3.8167)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註2：其中包含核准增資、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之金額共2,004,578千元。

註3：係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企業營運總部認定函之企業。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編製。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個體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本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亦稱IFRSs)對本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一)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資 產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 原 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 原 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444,415	-	5,444,415	5,062,103	-	5,062,1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9,860	-	9,8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2,506,444	-	32,506,444	33,798,202	-	33,798,202
應收票據淨額	3,104,159	-	3,104,159	2,871,917	-	2,871,917
應收帳款淨額	12,730,175	1	12,730,176	11,263,902	-	11,263,90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4,490,040	-	4,490,040	4,279,282	-	4,279,282
存貨	25,269,919	-	25,269,919	23,256,202	-	23,256,202
其他應收款	1,280,539	-	1,280,539	3,237,012	-	3,237,0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7,178,800	-	37,178,800	42,285,300	-	42,285,300
其他流動資產	<u>2,511,526</u>	-	<u>2,511,526</u>	<u>3,213,715</u>	-	<u>3,213,715</u>
流動資產合計	<u>124,516,017</u>	<u>1</u>	<u>124,516,018</u>	<u>129,277,495</u>	-	<u>129,277,495</u>
其他投資，包含衍生性：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27,606	-	2,827,606	2,830,122	-	2,830,12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4,822,990	123,466	194,946,456	204,982,186	(121,216)	204,860,9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205,537	(273,475)	63,932,062	66,448,222	(98,714)	66,349,508
遞延退休金成本	453,560	(453,560)	-	761,604	(761,604)	-
技術合作費	287,234	1	287,235	381,094	-	381,094
預付設備款	-	1,606,837	1,606,837	-	1,447,654	1,447,65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5,985	5,117,238	5,393,223	-	4,204,757	4,204,757
其他資產	<u>6,459,368</u>	<u>(1,333,363)</u>	<u>5,126,005</u>	<u>4,438,289</u>	<u>(1,348,940)</u>	<u>3,089,349</u>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69,332,280</u>	<u>4,787,144</u>	<u>274,119,424</u>	<u>279,841,517</u>	<u>3,321,937</u>	<u>283,163,454</u>
資產總計	<u>\$ 393,848,297</u>	<u>4,787,145</u>	<u>398,635,442</u>	<u>409,119,012</u>	<u>3,321,937</u>	<u>412,440,949</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 原 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 原 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負 債						
短期借款	\$ -	-	-	2,500,000	-	2,50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28,560	-	28,560	40,608	-	40,608
應付票據及帳款	2,519,074	-	2,519,074	2,638,212	-	2,638,212
應付帳款-關係人	9,150,643	-	9,150,643	8,983,909	-	8,983,909
其他應付款	6,504,511	-	6,504,511	9,504,963	(1)	9,504,96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	-	-	-	-
一年內到期公司債	17,486,256	-	17,486,256	7,493,206	-	7,493,206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4,527,144	-	4,527,144	6,959,726	-	6,959,726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2,458	(12,458)	-	83,265	(83,265)	-
其他流動負債	862,451	(78,721)	783,730	834,686	(192,561)	642,125
流動負債合計	41,091,097	(91,179)	40,999,918	39,038,575	(275,827)	38,762,7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	-	-	30,456	-	30,456
應付公司債	47,923,383	-	47,923,383	53,413,184	-	53,413,184
長期借款	39,476,932	-	39,476,932	32,504,076	-	32,504,07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4,100,295	4,100,295	1,134,635	3,324,734	4,459,36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8,231,015	5,508,673	23,739,688	17,788,772	5,629,151	23,417,923
存入保證金	390,517	-	390,517	379,206	-	379,206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8,973	15,926	184,899	211,071	18,294	229,365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6,190,820	9,624,894	115,815,714	105,461,400	8,972,179	114,433,579
負債總計	147,281,917	9,533,715	156,815,632	144,499,975	8,696,352	153,196,327
普通股股本	78,522,986	-	78,522,986	78,522,986	-	78,522,986
資本公積	26,785,515	(4,805,341)	21,980,174	27,531,548	(5,113,090)	22,418,458
保留盈餘	109,718,974	6,243,060	115,962,034	121,992,771	6,189,890	128,182,661
其他權益	31,540,850	(6,184,289)	25,356,561	36,573,677	(6,451,215)	30,122,462
庫藏股	(1,945)	-	(1,945)	(1,945)	-	(1,945)
權益總計	246,566,380	(4,746,570)	241,819,810	264,619,037	(5,374,415)	259,244,62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93,848,297	4,787,145	398,635,442	409,119,012	3,321,937	412,440,949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101年度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183,042,918	-	183,042,918
營業成本	(163,458,144)	-	(163,458,144)
營業毛利	19,584,774	-	19,584,774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5,528,083)	-	(5,528,083)
管理費用	(5,590,184)	428,522	(5,161,662)
營業費用合計	(11,118,267)	428,522	(10,689,745)
營業利益	8,466,507	428,522	8,895,0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什項收入	3,907,456	-	3,907,456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33,597	(293,237)	1,240,360
財務成本	(1,858,276)	-	(1,858,27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515,873)	(9,266)	(7,525,139)
稅前淨利	4,533,411	126,019	4,659,430
所得稅費用	(317,381)	(72,849)	(390,230)
本期淨利	4,216,030	53,170	4,269,200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804,425)	59,893	(3,744,53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291,758)	-	(1,291,758)
重估價之利益(損失)	(109)	109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63,465	67,962	131,427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38,962	-	138,9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893,865)	127,964	(4,765,9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677,835)</u>	<u>181,134</u>	<u>(496,701)</u>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54</u>	<u>-</u>	<u>0.54</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調節說明

- 1.本公司有關固定資產帳面價值之決定，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採用IFRS1規定之認定成本豁免，選擇以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依「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計算之資產重估價值做為該等資產之認定成本。因此，本公司將原依我國會計準則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項下，影響數分別彙總如下：

	<u>101年度</u>	
綜合損益表		
其他利益及損失減少	<u>\$ (109)</u>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保留盈餘增加	<u>\$ 226,296</u>	<u>226,405</u>

- 2.本公司對於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採用IFRS1規定之選擇豁免，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並將先前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增加之金額為6,050,647千元。
- 3.本公司依被投資公司IFRSs報表重新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因採用IAS39使股東權益下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變動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u>101年度</u>	
綜合損益表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增加	<u>\$ (9,266)</u>	
其他利益及損失減少	<u>\$ (293,128)</u>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變動數減少	<u>\$ 31,609</u>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保留盈餘減少	<u>\$ (198,319)</u>	<u>104,075</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4.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閒置資產及出租資產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IFRSs後，依IAS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規定，依其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重分類金額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u>1,333,363</u>	<u>1,348,940</u>
其他資產減少	\$ <u>(1,333,363)</u>	<u>(1,348,940)</u>

- 5.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預付設備款帳列於固定資產項下。轉換至IFRSs 後，因未符合固定資產之定義，遂予以重分類為其他資產，其重分類金額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預付設備款增加	\$ <u>1,606,837</u>	<u>1,447,654</u>

- 6.本公司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轉換至IFRSs後，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喪失控制力者，係視為推定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部分股權；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原依我國會計準則產生之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應於轉換日轉列保留盈餘。本公司於各期財務報表報導日調增保留盈餘之金額均為5,113,090千元。

- 7.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係對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採用「緩衝區法」。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本公司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將精算損益認列於損益。轉換日，所有先前未認列之累積精算損益均認列於保留盈餘，並於以前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迴轉之。另，因我國會計準則於精算假設有關折現率之採用不同於IFRSs，故調減退休金費用。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綜合損益表		
管理費用減少	\$ 428,522	
所得稅費用增加	<u>(72,849)</u>	
綜合損益表增加	<u>\$ 355,673</u>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保留盈餘減少	\$ <u>(4,948,654)</u>	<u>(5,304,327)</u>

8.前述變動分別依所得稅稅率17%計算對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增減列示如下：

	101.12.31	101.1.1
資產負債表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5,821	(123,140)
精算損益	<u>1,013,580</u>	<u>1,086,428</u>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029,401</u>	<u>963,288</u>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同一納稅主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應互相抵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特定條件時始應互抵。此項變動使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同時增加4,087,837千元及3,118,329千元。另，依IFRSs將原分類為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重分類至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金額分別為12,458千元及83,265千元。

9.上述變動減少(增加)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101.12.31	101.1.1
資產負債表		
未實現重估增值	\$ 226,296	226,405
累積換算調整數	6,050,647	6,050,64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8,319)	104,075
資本公積	5,113,090	5,113,090
精算損益	<u>(4,948,654)</u>	<u>(5,304,327)</u>
保留盈餘增加	<u>\$ 6,243,060</u>	<u>6,189,890</u>

10.本公司因選擇適用IFRS1豁免項目，而將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轉列保留盈餘，其所增加金額計6,277,052千元。惟本公司於轉換日因採用IFRS1規定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共計6,243,060千元，故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僅就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 嘉 昭

